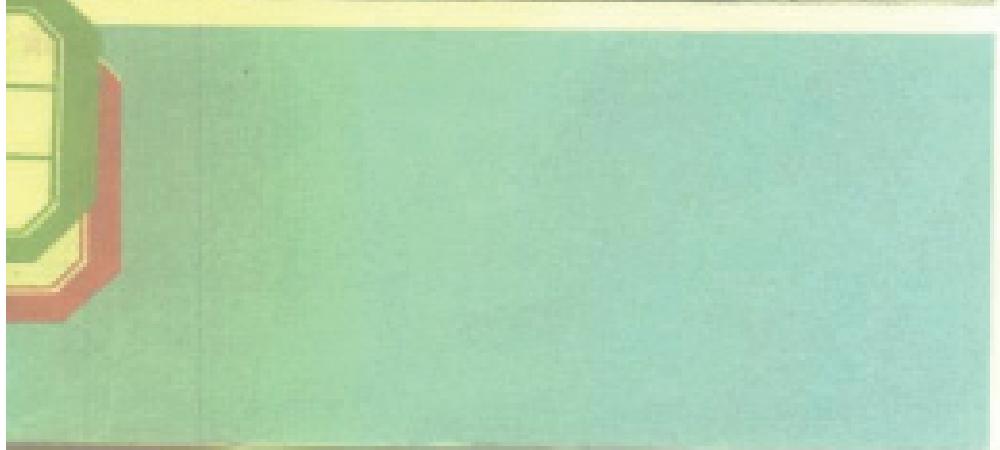


王亞南經濟思想史論文集



王亚南经济思想史论文集

厦门大学经济研究所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仁芝
封面装帧 范一辛

王亚南经济思想史论文集

厦门大学经济研究所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书在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西印刷公司印刷

开本850×1156 1/32 印张13.25 字数278,000

1981年9月第1版 198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000

书号4074·458 定价(六)1.80元

编 者 的 话

王亚南同志是我国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他毕生从事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的研究与传播，著述繁富，其中关于经济学说史方面的论著占有重要的地位。早在三十年代，王亚南同志就发表过《经济思想史》专著；四十年代初，又将自己在当时报刊上发表的这方面文章汇集成《经济科学论丛》一书出版。解放前夕，他更把多年在大学讲授《经济思想史》课程的讲稿，整理为《政治经济学史大纲》一书刊行问世。解放后，王亚南同志仍继续深入研究这门学科，发表过不少文章。六十年代初，高等教育部委王亚南同志组织并领导编写《政治经济学说史教科书》，可惜，文稿在十年动乱中几乎散失殆尽，只有极小部分幸存下来。本文集选收的仅限于王亚南同志在四十年代初期和解放后有关经济思想史的一部分论文。

就我们选编的这些内容来看，其中有不少甚有价值的见解，今天仍能给我们以启发，值得我们重视与研究参考。现略举一二说明之。

王亚南同志总结了他自己多年从事科学的经验，在本文集的不少文章中一再强调学习经济学说史的重要意义。他把经济学说史当作一门基础理论看待，认为在经济科学知识的领域内，每一个概念、原理的发现，也都是经过一定的历史过程的；

丢掉研究对象本身的历史过程及其成果，就不可能真正把握所研究的对象，因此，他反对对前人的科学发现与成就采取虚无主义的态度。但是，他同时也强调应当从不同的立场、观点与方法，搞清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之间的根本区别，采取正确的批判态度和研究方法。对待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他从没有全盘肯定，也绝不一概排斥，而是采取历史主义与阶级观点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具体分析，审慎判断。这不但表现在他对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评价上，即使对庸俗政治经济学，他也认为应当深入研究，既可以了解资产阶级经济学进一步发展的趋向，也不妨碍我们从反面获得教益。

王亚南同志在四十年代初就特别强调经济法则的客观性，强调正确运用经济法则的重要性。他认为要运用经济法则，首先就要很好地认识它，掌握它存在和发生作用的客观经济条件。在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之下，在一定的生产条件和交换条件之下所形成的经济法则，他相信可以应用到具有同一社会生产关系或同一生产条件与交换条件的社会。但是，他又特别说明，任何一个社会的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都不可能恰好相同；经济法则的客观性、一般性，是把特殊条件舍象的结果；因此，各个国家可能因所处的客观条件不同，发展的成熟程度有差异，对经济法则，不能“按图索骥”去套用，更不能“削足适履”去应用。他说：“经济学在各国尽管只有一种，而在应用上，经济学对于任何国家却都不是一样。”这些见解，对我们今天是很有启发的。

王亚南同志还把民族利益和科学真理结合起来探讨经济学说史。他对一度在中国经济论坛上占统治地位的奥地利学派，所以能进行坚决批判，揭露其对抗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反动性，

扫除其危害、欺骗中国青年的毒雾，就是由于他坚持了这个原则。从这个原则出发，王亚南同志特别强调从中国人的立场去研究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经济形态的意义。“中国经济学”这个名称就是在这种历史条件下提出来的。王亚南同志这样认识，也这样做。他于四十年代初期刊行问世的《中国经济原论》（解放后新版改名《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经济形态研究》），就是他试图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原理研究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经济形态特征并揭示其运动规律的一部有影响的重要著作。

王亚南同志在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下，饮恨病逝，已十有一年了。为了纪念他，我们编选了这本文集出版。王亚南同志的文章有他的风格；解放前对付国民党文化特务，有他的斗争方法，因此我们在编选时，除了尽可能统一译名和改正极明显误植的错字外，基本保持原状。限于我们的水平，编选中存在的缺点，热诚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本文集在编辑过程中，承刘清汉同志校核和整理，特致谢意。

厦门大学经济研究所

1980年8月

目 录

编者的话	1
经济科学论	1
一 讨论的范围	1
二 经济学是一门实践的科学	2
三 经济学是在实践过程中形成	4
四 经济学要在实践的意义与要求上去正确理解	5
政治经济学上的人	8
一 科学研究法上的常识问题	8
二 表现在经济活动上的人性	8
三 “经济人”被历史学派杀害了	11
四 古典学派及奥地利学派之“经济人”的社会基础问题	12
五 资本主义社会最典型的人	15
六 劳动的人化与劳动者的物化	18
七 人类的合理关系不能在政治经济学上得到实现	21
政治经济学上的自然	23
一 自然与社会	23
二 对于自然认识之经济学史的发展	25
三 由劳动价值论上的自然因素问题到土地地租论上 的自然因素问题	27

四 自然性质问题是经济学研究的试金石	32
五 经济学教我们如何缩减通过“自然发展阶段”的痛苦	35
政治经济学上的法则	38
一 关于经济法则问题的提起	38
二 法则是什么?	39
三 经济法则是什么?	41
四 经济法则被发现的顺序	44
五 经济法则被研究被发现的历程	47
六 经济法则的妥当性的限界	51
七 经济法则的绝对性,一般性,永恒性的问题	52
八 经济法则的应用	56
经济学与哲学	59
一 经济学与哲学的分野	59
二 哲学与经济学的共通性与关联性	61
三 经济学由哲学分离的过程	61
四 在现代市民哲学感染下所形成的经济学	66
五 经济学在哲学方面的成就	69
六 结论	71
政治经济学及其应用	72
一 问题的展开——论经济学的应用,寓有测验,批判,选择,和运用一般经济理论的意图	72
二 英国学者把经济政策混同在经济学中研究,德国学者把经济政策当作经济学研究	78
三 当作民族生存斗争武器的经济学与当作社会之生存斗争武器的经济学	86
四 几个显明的提示	92

政治经济学之历史发展的迹象	94
一 从现代经济思想本身说起	94
二 经济思想有没有它自己发展的规律?	97
三 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在其一般程序上,似由具体的实践的知识,转化为抽象的一般的理论体系。 但这种认识的妥当性,有一个限界	100
四 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在其注意重心上,似先由流通问题,次及于生产问题,再次及于分配问题,最后临到消费问题,但这种认识,不仅只是指着现代经济思想的一个断面,而且这一断面,还是言其演变迹象,并未意味着何等历史定则	105
五 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在其一般动态上,是以批判而开始,又以批判而终结	112
六 研究现代经济思想发展的几个基本认识	116
政治经济学在中国	117
一 当作舶来品输入的政治经济学	117
二 我们是怎样研究政治经济学	122
三 我们一向在研究怎样的政治经济学	129
四 我们应以中国人的资格来研究政治经济学	141
中国经济学界的奥地利学派经济学	143
一 题旨的说明	148
二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正体	151
三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向世界各国的传播	159
四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传入中国的原委	163
五 中国经济学界充满着奥地利学派经济思想的实际及经济实践上反映出的奥地利学派的经济意识	167
六 经济学者的责任	169

政治经济学史方法论	173
一 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对象与性质	173
二 资产阶级不可能有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几种资产阶级庸俗政治经济学史论著示例	177
三 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是由马克思开始创建的	186
四 依据马克思主义原则，结合时代的特点与要求，我们应当怎样进行政治经济学史的研究	196
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其发展	206
一 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	206
二 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发展过程	208
三 从古典政治经济学发展中得到的几点体会	216
威廉·配第《赋税论》出版三百年	222
研究古典经济学的现实意义	237
一 研究古典经济学，加深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解	238
二 研究古典经济学，加强对于庸俗经济学的斗争	239
三 研究古典经济学，批判地吸收人类文化的遗产	240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	243
一 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对“古典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这个问题的错误看法	243
二 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所批判吸收的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合理成分	247
三 马克思在指责古典经济学中的不彻底不一贯和自相矛盾的错误的同时，全面展开了自己的新的理论建设	254

四 政治经济学上的科学的道路与反科学的道路	261
怎样从立场、观点、方法来辨别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本质	266
一 当前政治经济学学习上已经发生的和尚存在着的问题	266
二 怎样解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阶级立场	269
三 怎样分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观点	274
四 怎样区别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研究方法	280
五 我们应当应用到政治经济学教学上的结论	284
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态度与方法	286
一 马克思怎样对待批判	286
二 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态度	289
三 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方法	293
四 从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态度与方法中学习什么	297
怎样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学习中获得教益	301
一 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及其来源	301
二 怎样理解资产阶级经济学说	302
三 为什么必须学习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	304
四 如何由资产阶级经济学说的学习来扩大我们的理解,扩大我们认识境界和研究视野	307
五 学习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应有的态度	315
凯因斯主义——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理论和政策	317
一 凯因斯主义是什么及其表现的特征	318

二	凯因斯主义的内容.....	319
三	凯因斯主义的应用和传布以及为美帝国主义服务 的情况.....	325
四	凯因斯主义实践的后果.....	326
	凯因斯经济学说批判	328
一	凯因斯经济学说是当代国家垄断资本形成过程的 产物.....	328
二	体现在《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的社会观和方 法论.....	330
三	凯因斯经济学说的系统了解.....	337
四	我们应该给凯因斯经济学说以怎样的评价.....	352
	评《资本家宣言》	358
	纪念马克思逝世八十周年.....	381
	怎样在政治经济学史教材的编写中贯彻“少而精”的原则.....	399
一	为什么要重编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教材.....	399
二	我们编写政治经济学史教材的最近一次提纲是怎 样根据“少而精”的原则来修改的.....	400
三	在编写教材上彻底贯彻“少而精”的原则就要引起 有关学科的思想体系的革命.....	408

经济科学论

一 讨论的范围

经济科学是经济学或政治经济学之较为严格较为郑重的表现。

把经济科学作为对象来研究，可能要涉及它的许多方面。它具有如何的性质，它被构成为一门科学的各种法则究有如何的妥当性，它那各种法则，是从现实经济关系中被发现出来，抑是我们为了认识的便利，或为了实现某种预悬的经济理想，依据实际经验，予以观念的构成的结果。所有这些方面的探问，都似在逼着解答一个问题，即经济学是否已成功为一种科学——一种与自然科学有同一规律性同一妥当性的科学。

这是一个千百次被提出来、千百次被解答过了的问题，我不想在这里比论各家各派的解答，并品衡它们各别合理程度的界限。我只想把我自己关于经济科学的认识描述出来，不论我所描述的，究是它的正体，抑是它的某一个侧面。

我认为：“经济科学是一门实践的科学；是在实践的应用的过程上形成的科学，是要在实践的应用的意义和要求上才能正确有效地去研究去理解的科学。”

这三点，是我要在下面展开说明的。

二 经济学是一门实践的科学

一般把经济学头上，冠以“理论”两字，表示与所谓实用经济学相区别。在说明的方便上，我并不反对把经济学中，某些有关技术性或技术性较大的部门或方面，包括在实用经济学这个名词下面来叙述。但我在这里所强调的实践的应用的科学，却是另一种概念。“实用”，是就技术上立论，而我所要说明的“实践的”或“应用”的云云，却主要是从社会方面立论。在这种理解上，说经济学是一种实践科学，那实在寓有纠正一般常习与故智的用意。经济学是适应资本主义经济要求，照应资本主义经济现实，而产生的一门科学。在其发生的意义上讲，它的实践性是非常明白的。但当它大体具有科学的内容，而成功为一门科学的研究之后，大约因了下面这种事实，它的实践性，就渐渐不大明朗了。那事实就是，资本主义经济本身，既由它的向上发展阶段，转到向下发展阶段了，它的光明面就渐渐被其阴暗面所笼罩，它不需要正视现实，暴露现实，或经济之科学的研究，却反而需要掩饰现实，脱离现实，或经济之玄学的研究了。约在十九世纪初期，古典学派的经济学，就由英国的大卫·李嘉图(David Ricardo)，法国的西斯蒙第(Sismondi)宣告结束。以后，经济学愈来就愈被戴上“理论的王冠”而把它的实践性逐渐抹煞。西斯蒙第的大著《政治经济学新原理》(一八一九年)，李嘉图的大著《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一八一七年)出版后不到十余年的光景，西尼耳教授(Prof.Senior)就大声疾呼要把经济学放置在几个基本命题的基础之上，改造成为“演绎的抽象的科学”。他的《经济学

基本纲要》(一八三四年)，就是准备作为这种科学的标本。他极力主张一切主义式的说教，一切社会改良的提案，一切受支配的道德的或意识的关系，都当排除净尽。然而，他在孟德斯的纺资本家招宴之余，就有了延长劳动时间的新发现(说利润是十二小时劳动日最后一小时无给劳动的产物)——言外是表示劳动者不工作到十二小时，资本家的利润便无着落，资本家为什么要得利润呢？他有另一种新发现来说明，即“把生产工具的资本”一词，改作“节欲”，“利润是节欲的报酬”。他这些大发现，似乎都是某种“意识关系”不曾排除净尽的结果。从此，我们可以约略知道：任何把经济学玄学化或“纯理化”的企图，不过是在消极意义上从反面来行使实践。经济学的实践性愈大，需要把经济学纯理化的要求也愈大。为了避免强暴的污害，愈是美丽的女子，就愈要涂饰得丑恶。西尼耳教授以后，由英国杰文斯(Jevons)发其端绪的经济纯理研究，就由奥地利派诸经济学者“光大发挥”，以致使经济学完全脱离实践，一直到晚近经济学上的讨论，更加与经济现实背道而驰了。资本家社会最关心的经济恐慌问题，经济学者很巧妙地行使“精神治疗”的手术，把恐慌的研究，歪解为“景气”的研究。结局，就连英国资本家代言者的新闻社论，也发出这样的怨声：“我们关于电子运动的速度，较之关于货币运动的速度，知道得更多。我们关于宇宙体系中地球绕日的循环，较之关于产业的循环，知道得更多。我们能够预言不可见的及不能达到的遥远的天体运动，较之我们能够预言恐慌的终结，是无比的正确。”(见列昂捷夫《政治经济学教程》)经济学家真难做了，一方面希望他们讲谎话，一方面又希望他们说真理。假使预言资本家社会的溃灭，和预言地球和木星相碰有

同样的自由，则资本主义的终结，就是恐慌终结的预言，恐怕比世界末日的预言，还要正确。

但我们可以把话说回来，从上述这件事实的正反两面来说，经济学的实践性，经济学是一门实践科学，却并不因为经济学者们具有某种“意识的关系”的歪曲，而更形暧昧。

三 经济学是在实践过程中形成

惟其经济学是一门实践科学，他的形成，就显然是不绝通过实践，不绝应用的结果。从这里，又表现了经济科学之历史的性格。现代资本主义经济在它的各发展阶段，都有其不同的经济现实。从而，是受着不同的经济法则的支配。把个别经济发展阶段的经济法则发现出来，就是经济学的任务。所以，经济学在以整个资本主义时代经济为研究对象的限界内，它无疑是在适应这各发展阶段的实践要求。亚当·斯密(Adam Smith)的经济理论，表现为初期资本主义向封建残余及重商体制争取自由大量生产的思想武器；李嘉图、马尔萨斯(Malthus)的经济理论，表现为盛期资本主义，对新起的无产者阶级及其卫护者，同时又是其(资产阶级)内部互讧的思想斗争的实话；奥地利派经济学及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则分别表现为后期资本主义内部展开的两大对立阶级(资本家阶级及无产者阶级)之思想斗争的实话。从不同实践要求所体现的经济理论，在其发展过程上，由于经济现实一方面逐渐排除非资本主义成分，而益发展成为“纯”资本主义的属性，益发适于科学的研究，同时，又逐渐在“纯”资本主义的基础上，益加繁复其资本主义成分的内容，益加需要科学的

研究；此外，经济思想在其自身发展演变的过程上，又日益由“累积”与“深化”，而增加其科学的研究的可能，于是，经济学的形成，就表现为“由实践的到理论的”外观，使那些需要从反面来把握经济学之实践性的经济学者，特别是奥地利派经济学者，振振有词地把经济理论，当作与经济现实变动无关的“纯理”来处理来研究了。

这样，经济科学在其形成过程上，就不曾须臾离开实践，虽然对于它的历史的实践，须得从它的正反两面来加以解释。

四 经济学要在实践的意义与要求上去正确理解

经济科学既然是实践的，既然是连续通过历史实践过程而形成的。我们对于这门科学的研究，就显然不能象研究数学或物理学一样，忽视它的社会性质。事实上，我们如其不能把握其现实的社会性质，就无法研究，而且也用不着研究了。一般社会科学的理论，都不能离开它所体现的社会现实而得到理解。不明了亚当·斯密的时代要求，他的自由主义个人主义的说教，均将成为没有意义的呓语。如中国某名经济学者，把中国人民的无组织，“一盘散沙”解释为“太自由主义”了，从而结论“中国不需要自由主义”（马寅初《中国经济改造》）那真是在玩弄“概念的魔术”。不理解现代经济上的自由主义的真精神，根本就是由于不理解斯密时代的经济实践要求。这同另一位名经济学者（大概是李权时博士罢）把王莽新政中的六筦五均，解释为晚近资本主义社会实行的统制主义经济的滥觞，是同样“望文生义”的胡说。如其他们如此这般的理解，单是为了“自我满足”的研究兴趣，当

然有他们的“自由”，但他们在“主张”了，以不顾实践性的研究成果，拿来适应实践的要求。这就不仅说明了中国的“经济学的贫困”，同时也还照映了中国经济的贫困。

事实告诉我们：资本主义各经济发展阶段的理论，就在资本主义社会，也只认定它们在各经济发展阶段是合理的，是可以作为现实经济活动之指南来运用的。前一经济发展阶段的理论，往往不但不能帮助后一经济阶段的发展，且还不免变为其发展的障碍。一般的理论，在特别阶段之妥当性的限界，特定经济阶段的理论，在表象类同而本质相异的社会的妥当性的限界，都说明经济学研究者，不能太素朴了，太大意了，太把研究看得轻易了。“求知”原不难，难在“明变”。以中国人的地位来研究经济学，至少应知道：中国社会是在哪个经济发展阶段，在全世界经济系列中，是处在怎样的地位；哪些经济理论会给我们那种经济地位之改善以妨碍。哪些经济理论可能给予我们那种经济束缚之解放与改造以帮助。这是我们不单为了兴趣，不单为了个人“文化消遣”而研究经济学的人们，所应特别关心的问题。我曾把以次几点意见，作为现阶段中国经济学界共勉的要求：

第一，我们要由经济学的研究，正确认识现代资本主义经济所由产生、发展及其衰落的原因，看哪是由那些基本运动法则的作用。它的必然趋势，由此得到把握了；它在当前所表露的破绽、矛盾、冲突、以及拼命用战争方式来挣扎的诸般现象，乃可得到合理的说明。

第二，我们要由经济学的研究，确实认明资本主义对于落后的中国经济，发生过何等影响，是有害的还是有利的，是妨碍的还是促进的。资本主义在它的各发展阶段（初期、盛期、后期、晚

近的没落期），对于各殖民地乃至次殖民地，必然会采行一些“因时制宜”的不同的侵略政策，把握了它们的侵略政策的演变动态，一定大有造于中国经济解放斗争上之战略的确立与实行。

第三，我们要由经济学的研究，扫除一切有碍于中国经济改造的观念上的尘雾，那些尘雾，不仅是关于经济本身方面的，同样是关于经济学以外的一切社会科学乃至自然科学方面的，因为经济学是最有现实性和最有基本性的科学，能够在经济学上把握住正确理论的核心，则帝国主义历来在中国有意无意直接间接散播的文化侵略种子，乃可因以廓清。

第四，我们应由经济学的研究，明确知道中国社会经济改造发展所必须与最可能遵行的途径，由此认知现阶段的中国经济，何以定要彻底实行民生主义经济政策的原因。

我们研究经济学如能有这几种基本认识，那就算是把经济科学看为实践的科学。反之，经济学的实践性，也只能经由这样的研究，而表现出来。我以上述四点意见，致希望于中国经济学界，同时更以此勉励自己。

政治经济学上的人

一 科学研究法上的常识问题

把人作为对象，可从种种观点来予以考察。事实上，人确曾在各种科学领域或各种学问体系上，被研究到，被考察到了。在人类学上，在生理学心理学上，在各种社会科学上，乃至在哲学及神学上，人曾被分别的显示出不同的特质，不同的品格，不同的姿态，但不论那门科学或学问体系，它关于人的研究或考察，都只涉及他的全体生活的一个断面；而且，愈有科学性的研究，便愈只能把握他的一个生活的断面来描述。我们如果在人类生理组织的研究上，把政治的、伦理的、乃至神学的关于人的诸般概念，混杂在一起，那就根本无法探究出人类生理组织的有机作用及其特征，从而，根本无法形成现代生理学这门学问。对于其他各种科学的研究，亦是如此。

这已经是科学研究的方法论上的普通常识。然而在事实上，这普通的基本常识，却并不常为许多自命为科学家的研究者所重视。在经济学研究的领域内，就常常发生这个常识问题。

二 表现在经济活动上的人性

现代经济学在某些基本法则(例如价值法则)上，虽是启端于

英国的威廉·配第(William Petty),但一般地说,却是以亚当·斯密为创立者。斯密的整个经济学说,是把经济上个人的自私自利本性,作为其研究的出发点。他认为:“人类不能象动物那样的独自生活,他不能不取得同胞的协助,所以,假使他仅仅依赖他人的恩惠,一定不行。他如果能刺激他们的自爱心,使有利于他并告诉他们,替他作事,是为他们自己的利益,他要达到目的,就更容易多了。不论是谁,如果他要与旁人作买卖,他首先就要这样提议,请给我以我所要的东西吧,同时,你也可获得你所要的东西,这句话,是交易的定义。我们日常必要的东西,全是依这个方法,从他人手上取得。我们每人所需的食料饮料,不是出自屠户、酿酒家、烙面包师的恩惠,那仅是出自他们的自利打算。我们不要对他们的爱他心说话,只对他们的自爱心说话。我们不要说自己必需,只说他们有利”(郭大力王亚南译《国富论》上卷,第十六页)。这段话,是斯密的个人主义哲学,亦是他的社会哲学。但要探索他这种自利的功利的哲学的来源,却不难发现那是一部“旷古未有的坏书”中的下面这一段话的翻版,那是说:“如果把艺术教育放在一边,来考察人类的本性,我们便知道:使人类成为社会动物的,不是友情,不是善性,不是恻隐心,也不是装模作样的殷勤厚意,却是他的最卑贱,最可恶的品性,这品性,就是他适应最繁荣最幸福社会的必要条件”〔曼德维尔(Mandeville)著《蜜蜂寓言》序文〕。曼德维尔所理解的最繁荣最幸福的社会,就是经济发展的社会,在这个经济的社会中活动的人,只有“最卑贱最可恶的品性”才最能适应。而这“最卑贱最可恶的品性”就是亚当·斯密所强调的人类的自利本性。曼德维尔把自私自利看作卑贱而可恶的品性,可见他还是“蓬心未革”;但

因为他把艺术教育放在一边了，把一般所称为道德的“友情”、“善性”、“恻隐心”、“殷勤厚意”，都排除在经济活动的打算以外了，他就被视为“有伤风化”的恶人，而他的书，就被诅咒为“旷古未有的坏书”了。

然而，由经济发展所逐渐实现了的“最繁荣的社会”，愈到后来，便愈只有看见所谓“最可恶的品性”或“自利本性”，在那里活动了，而把这“自利本性”所展开经济事象，作为其研究对象的经济学，愈要发挥其科学的性能，就愈需要把艺术、教育、道德、及其他社会意识放在一边，使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变成马歇尔(Alfred Marshall)教授所说的“全然不受伦理影响的、细心的、拼命的、利己的、唯金钱利得是求的人”(《经济学原理》第一版序)。李嘉图的经济学说，是古典经济学的最高峰，但亦就因为这个原因，“经济人”的概念，始在李嘉图的著述(特别是《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中，显出了最鲜明的轮廓。那种经济人在社会中似乎只有一种活动，即谋利的活动；只有一种要求，即生计的要求；只有一个目的，即成为富人的目的。他被假定为没有道德，没有真理，没有艺术；其理想不是善，不是真，不是美，只是富。而这种纯粹经济人活动所在的社会，就完全成为一个逐利的市场了。就因此故，在李嘉图的大著中，就不易找到几个关于所谓“精神文化”的字样，事实上，他所描述的社会，他所考察的逐利的市场，也根本用不着那些字样。但也就因此之故，他就被一般关心世道的人，玷称为不道德的唯物论者了。

其实，为了研究的便利，或者，为了科学的研究的需要，在经济学上舍弃去人在经济生活以外的一切社会的精神的性质，那和在生理学上不涉及人的一切社会的精神的性质一样，丝毫用

不啻稀罕。不希望接近科学的道德家或精神万能主义者，他们姑有瞎眼乱说的“自由”的，但经济学者亦“堕落”到连这点科学常识都辨认不清楚，那就非常值得纳罕了。

三 “经济人”被历史学派杀害了

企图把人的经济生活以外的一切社会生活，都包括在经济学中研究，那是德国经济学上的浪漫主义者的幻想。但因为他们根本认定“有政治的所在和有经济的所在，决没有道德可言”（斯赫累格尔语），他们的理论，也就根本是浪漫的，不值得去重视。然而，他们这种浪漫主义思想的传统，却被新旧历史学派经济学者，变相的承袭下来。他们都相信：由经济的事实所形成的研究对象中，除了现实要素之外，还包含着非物质的，感觉上不能把握的人格的要素，即人的精神活动。~~他们设想，只要人类有自由意志，则经济行为在结局上，就必呈现出由这个自由意志导引出颇丰富的不规则的变化无常的现象。所以“在经济生活现象的领域内，除了自然法则者历程的因果关系外，还有依存于伦理的人及自由目的之因果关系”（克尼斯语）。~~对于历史学派的这种认识，新历史学派毫无保留的接受了，而未曾加上一点新的因素。比如象新历史学派经济学的领导者施穆勒(Schmoller)，就郑重表示“历史的方法，原是要使经济学的研究，和道德、法律、国家及文化发展的一般原因，发生正确的关系。即指示出，由个人及利己心发出的结论之外，复教人们研究集团现象；并且，于分析之外，复教人们把正确的综合作为问题”。惟其他不肯承认“经济人”的存在，于是在他看来，所谓国民经济学，在一方面，是处在

应用的自然科学、工学、机械学、森林学、人类学、土俗学、气象学、一般及特殊植物学，动物地理学之中间，在他方面，又是处在最重要的精神科学、心理学、伦理学、国家学、社会学之中间。因为照他所设想，国民经济不但是一个人间的自然构成物，同时又是一个继续由感觉、思维、行动所形成的社会文化的构成物。简言之，经济学是一种“天人之际”的学问，是心理的科学，同时又是伦理的科学。

在研究经济学的时候，采取这样的思维方法，他们如其论到心理学，论到伦理学，又必定有理由把经济的要素，或经济意识的要素，混杂进去，而得出心理学或伦理学，同时是经济的科学的结论。这一来，一切的科学，都得彼此相关的彼此相含的混杂起来，而没有独立的科学可以成立。

“经济人”在历史学派眼光中是不存在的，经济学在他们眼光中，也应是不存在的，然而，他们都象煞有介事地建立起了一个经济学派。首先对他们提出抗议的，是被称为奥地利学派的经济学家们。现在我们且看他们这一派是怎样释明经济学上的人的问题。

四 古典学派及奥地利学派之 “经济人”的社会基础问题

在经济学的方法论上，奥地利学派大体秉承了英国古典学派的丕绪。由李嘉图辈所假定为其研究出发点的“经济人”，刚好被历史学派的伦理大师们逐出了经济学的“道场”，但重又由门格尔辈把他召唤回来了。门格尔曾强调一种所谓“严密的”经

济学，他对这种经济学所下的定义，总是用严密的方法，去追求，去理解那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在欲望满足的努力上所显现出来的人类利己心之表现。

他这种说法，在历史学派的克尼斯(Kneis)一流人物看来，是颇不释然的。因为人从事经济活动的时候，他的那种活动，是在全部人格影响下进行的，而不是单为其经济动机所支配的。这就是说，人类在追求经济目的的时候，同时并没有忘记他的人生目的。但门格尔是这样反驳这种似是而非的议论。经济生活诚然是全体人类生活的一部分。但这个事实，并不能阻止或否定经济学把经济生活抽象出来，孤立起来，以便发现其法则的研究方法之合理。严密的研究方法，须探求实在的简单的要素，在这场合，用不着顾虑这个要素是否独立存在的现象，是否和完全的现实一致，他认为，在理论经济学上成为问题的现象形态，如象绝对的只追求经济的目的的那种人，在我们的观念里，只是部分的存在。我们不是在人类生活全体性上研究人类生活，而是在部分性上，研究其特定生活，而况，无论在那种社会，满足经济欲望的努力，或者所谓经济的动机，始终是最普遍最重要的。把这种经济动机与努力所形成的经济生活，孤立起来加以考察，当然有其可能与必要(参照波多野鼎著彭迪先译《现代经济学论》第一章)。

门格尔的抽象方法，是整个奥地利派经济学者所采用的研究方法。由他们这一派所描述的“经济人”，是李嘉图的“经济人”的“再版”。不过，无论是在英国古典学派心目中，抑是在奥地利学派的心目中，“经济人”尽管已由伦理的政治的以及其他社会生活方面的影响分离开，或者说，“经济人”已是经济生活以外的一切社会生活现象全被舍弃去了的结果，但依据他们的全部

理论，“经济人”这个抽象，却象是超历史的存在着，而不曾被理解为特定社会，或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物。这一来，“经济人”就不但舍象去了经济生活以外的一切社会生活，同时还象把他的一点经济生活的內容也舍象去了。结局，最抽象最简单的“经济人”，就变成了失去了社会基础的“幽灵”。自然哪，古典学派奥地利学派所研究的经济现象，通是资本主义经济现象，他们所假定的“经济人”当然是活动或作用在那种经济现象中的人，当然是以资本主义为其社会基础的人。但因为他们把资本主义的“经济人”，看成了永生的，看成了此后一切时代一切地方都存在的，于是，“经济人”的永生，便被结论出资本主义社会的永生。在这场合，不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运动，把“经济人”奥伏赫变了，就是“经济人”自身失去了社会基础。

事实上，对于所谓“经济人”，我们至少应当把握其以次的几种性格。

第一，“经济人”对于全体性上的人类生活，虽然是一个抽象，一个在研究便利上被孤立化的单纯形态，但他却具备有最现实的內容。他不是鲁宾逊，而是如实的体现着特定社会阶级利害关系的体化物。

第二，他是经济活动的主体，但这并不是说，他是现实经济的支配者。恰恰相反，现实经济一直在支配着他，使他的经济活动，力求接近现实，力求与现实相适应。惟其如此。

第三，他在现实经济中扮演的角色，便在不随现实经济的变动，而异其机能，而异其地位。这表明，他不是一个固定的形态，固定的现象，而且，实际上他还被物化为现实经济本身。他是要在变动不居的现实经济的转化上去理解的。

为了明确指证以上的说明，并给市民经济学之“经济人”的认识以批判，我们是需要对经济学上之人的概念，加以具体的分析的。

五 资本主义社会最典型的人

在经济学是以资本主义经济为其研究对象的限内，经济学上的人，显然是指着资本主义社会最典型的人。如其说，封建社会最典型的人物，是封建领主和农奴，那末，资本社会最典型的人物，就是资本家与工资劳动者了。“资本主义生产方法的全部性质，最取决于资本与工资劳动的关系，而那种生产方法的主要当事人，资本家与工资劳动者，在这程度内，也不过是资本与工资劳动的体化和人格化。他们是一定的社会性质，由社会生产过程，捺印在诸个人身上的。换言之，他们是这种确定的社会关系之产物”（《资本论》第三卷，第七五五页）。

但在资本行使统治的社会，资本家的经济动机及其努力，当然更容易被注意到。事实上，前述马歇尔教授所谓“全然不受伦理影响的、细心的、拼命的、利己的、惟金钱利得是求的人”，大体系指着资本家，资本家是资本社会的主人，甚至有的经济学家，把他们看为是资本主义的创造者，据桑巴特（Werner Sombart）所说：“资本主义为单个卓绝的人的事业。……它是企业的形态上来到世界上的，即在人类精神合理的、思索的、高瞻远眺的组织形态中来到世界上的。在当初，这单个的创造事业，是一个‘冒险的’、‘进取的’人的创造事业，他抱着决心，要离开向来经济行为的轨道，另辟一条新路……资本主义的企业家，挟着他的活

动，涉及好些整个的国家，并使好些整个人口，脱离他们的生存方法……他们替千万人创造新的经济方法。他的目光远射，要以自己的意志操纵许多人的意志……这样的标新立异者、这样的改革者、这样的破坏者、这样的创造者，总是单个的人，并且总只是少数的人——即使历史没有对我们证明这一点，然对人性本质的考察也会达到这种结论”（季子译《现代资本主义》第一卷第二分册，第六九五——六九七页）。

在一部战争史上，多的是“一将功成万骨枯”的故事，在现代资本主义发展史上，也许同样多的是这种“血腥”的故事。英雄同资本家，无疑都是“要以自己的意志操纵许多人的意志”，但他们自己的意志，就是不受外力或他力限制的么？由“少数的人”，创造资本主义，确实“历史没有对我们证明这一点”，事实上，就从资本家的“人性本质的考察”，也不会达到这个结论。

首先，我们来谈资本家的意志。英国经济学家麦克库洛赫说：“难消的利润热情，可咒诅的黄金欲念，常常决定资本家的意志”。如果说这句话欠明了，最好这样来加以补充：“货币所有者，当作资本运动的有意识的担当者，便成为资本家。他的人身，或者不如说，他的钱袋，是货币的出发点与复归点，流通之客观的内容——价值的增殖——是他的主观的目的；他，以资本家的资格，或当作有意识有意志的资本之人格化，是以抽象财富之递增的占有，为唯一促进活动的动机”（《资本论》第一卷，第一〇五页）。

“财富的递增”，“价值的增殖”，都是不能从流通上得到的，由是，资本家的“人性”，资本家的“生命”，就需要加以更深入的考察：“当作资本家，他本来是人格化的资本。他的心，便是资本的心。资本的生命冲动，是增殖价值，创造剩余价值。即用不变

资本部分，用生产手段，吸收最多可能的剩余劳动。资本是死的劳动，它象一只吸血鬼，必须吸收活的劳动，才能有生命；所吸收的血愈大，其生命也愈活跃”（同上书第一卷，第一七四页）。

资本家的心，既变成了“资本的心”，资本自身的扩大要求，不绝增殖价值的冲动，在企业上扩大规模，改进生产组织，拓展市场，以及与这种种相关联的规模条件的变革，便益益采取自然法则的形态，益益采取与生产当事人相独立而不能由人统制的形态，而且，这资本主义生产方法之内在的法则，还会进一步，“当作外部的强制法则，支配着每一个资本家”。

在这场合，在资本家被看为是人格化的资本的限内，他的对于价值增殖的狂热要求，便被表现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动力，表现为较高级社会形态之实在基础的物质条件的促成者。在这种限度内，资本家的历史价值，资本家值得尊重的地方，才被充分显现出来。同时，资本在其扩大过程中，把动物界为争取自身生存而进行的残酷斗争的自然状态，移到人类社会的可咒诅的事实，也就不能由特定资本家个人负责了。“在此，一切个人，都被视为经济范畴之人格化，被视为特殊阶级关系与利益之代表。经济社会形态的发展，从我的立场看，乃是自然史上的一个过程。无论个人在主观方面可以怎样超出周围的种种事情，他在社会方面总归是周围种种事情的产物。从我的立场看，他对于这种事情的发生，是和别人一样不负责任的”（同上书第一卷初版序）。

我们由上面的说明，资本家就不但表现了桑巴特所说的“创造”世界的“业迹”，且还可不负这世界上一切罪恶，一切弊害的责任。但应注意一点，资本家如不看作是资本的人格化，而被恭

维成为“高瞻远眺”的有“决心”的组织者，那就不但不能显出他的历史价值与“业迹”，并且也无法为他脱却制造罪恶的责任。

维护资本家，就不能维护资本家所由存在的资本制度，要把资本家描摹为有自由意志的世界创造者，就不能为他们开脱制造罪恶的责任；一般经济学者在这里感到踌躇，甚且感到狼狈了。然而，使他们感到最不释然的，却还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另一个集群，即劳动者阶级；他们一般虽把这种人放在“经济人”的范畴以外，但在政治经济学上，都是无法忽视他们的存在的。

六 劳动的人化与劳动者的物化

作为现代经济之标帜的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是以劳动者将其劳动力当作商品出卖为特征，或者说，是以工资劳动为基础。劳动力的出卖者或工资劳动的当事人，虽为劳动者，但购买他的劳动力的资本家所属意的，却不是劳动者自身，宁是他那能够造出较大于其本身价值的劳动。这正如把油料当作使用价值来购买的人，他们属意的人不是卖油者，而是油的本身。油商把油贩卖出去了，油的使用，属于购买者；劳动者把劳动力贩卖出去了，劳动力的使用，亦属于资本家，但油与劳动力的同点，到此为止。在使用过程中，油与其贩卖者是毫无关涉的，而在劳动力，它却是其贩卖者之精力与体力的直接支出；在这种联系上，属意于工资劳动的资本家，有时不能不连带注意到工资劳动者。不过，在他们心目中，工资劳动与工资劳动者的地位颠倒了，工资劳动人格化，劳动者却被物化了。他们的经济学，很显明的反映出了这种事实。

在近代初期，资本与劳动的活动，尚被拘束囚禁于封建遗规及重商体系的诸般限制中。为资本家请命的亚当·斯密，除了强调资本的自由外，更大声疾呼劳动的自由。他认为，“劳动的所有权，是其他各种所有权的根本基础。所以，这种所有权，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贫家所有的世袭财产，就是他们的体力与技巧……。妨害他们体力技巧的使用，即是侵害他这最神圣的财产”（郭王合译《国富论》上卷，第一六〇页）。他主张劳动的神圣自由权，很显然是他知道资本的神圣自由权，是以劳动的神圣自由权作为“根本基础”，但他之所以强调劳动的自由，而不强调劳动者的自由（虽然在《国富论》中，也不时述及），就因为在这种场合讲劳动者的自由，不过是作为劳动的自由之附带条件。劳动被人格化，劳动者却被物化了。

这种情形，我们如向生产过程，价值增殖过程，或者劳动力的使用与消费过程的内部看去，那更会发生深刻的印象。在生产过程中，资本取得了对于劳动（实现的劳动力）的支配权。体现着资本的生产手段，充分表现为吸取他人劳动的手段。在这种限度内，已经不是劳动者使用生产手段，而是生产手段使用劳动者了。劳动者对于生产手段，不是把它当作生产活动的物质要素，来供他消费，却反而是把他自身当作一种特殊的生产手段，来让物质的生产手段去消耗。一位自动机工厂的抒情诗人乌尔博士曾说：工厂是一座大的自动机，由各种机械的和意识的器官构成，那些器官全隶属在一个自动的动力之下，并在不断的协力中，为生产一个共同的对象而动作。在他设想：发动的中心机械，在事实上，并不单是自动机，而是一位专制者，在它自己的周围，“招集着无数的臣下”，供它指挥（参照《资本论》第一卷，第三三九页）。

而且，它所指挥的，还不仅是服侍它的劳动者，即资本家亦在按照它的性能，依从它的性能所指示的定则，从事活动。不过，资本家在表现着资本之无限制的盲目的冲动的限内，在表现着资本对于剩余劳动之狼样的贪欲的限内，劳动者就表现为没有人性，其健康，其寿命，都毋庸关心的劳动力；为了增加剩余价值，为了使各种机械一分钟也不停止它的活动机能，被看作劳动力的劳动者的全部时间，都成了使资本增殖价值的劳动时间。他们的人格教育时间，精神发达的时间，社交的时间，生理活力与精神活力的自由表现时间，甚至星期日的安息时间，全被剥夺去。结果，产业愈发展，愈加机械化，劳动者便愈表现得与知识的精神生活相对立。据一位社会学者所说：“无智是迷信之母，也是产业之母。思虑与想象是易于错误的。手足的活动习惯，既与思虑无关，也与想象无关。所以，制造业最繁荣的地方，即是人类最无思索的地方。在那里，工作场所，可以看作是一座机械，所以人为其构成部分”（福开森《市民社会史》——参照《资本论》第一卷，二九〇页）。

人成了机械的一个构成部分，于是，在工资形态上，以食物给予他们，也就象以煤炭添入汽炉，以油脂注入机器一样。劳动者在现实上被剥夺了人性，而一般市民经济学，也就站在这种现实上，把劳动者的生命，劳动者的健康，劳动者延续其种嗣的要求，看为不值得注意的问题，甚且是多余的问题。比如，马尔萨斯的人口论，就是要证明劳动者阶级依据自然的人口法则，不能不在必要的场合，取消他们满足人的欲望的权利，或者说，取消他们当作人来生存的权利。

但从经济上另一个视野来看，劳动者的人的性质或人的欲望，却又被注意到了。劳动者对于资本家的社会，是从两个方面

来报效。一方面，他是商品的生产者，另一方面，他又是他所生产出来的商品的消费者。他是生产者，虽然只注意他的劳动力；他是消费者，却不能不注意他的购买力了，事实上，尽管资本家社会对于消费的劳动者，只留意到他的购买力，正犹之乎对于生产的劳动者，只留意到他的劳动力一样，但要使他们有较大的购买力，就等于说是提高了他们的消费，在这种意味上，就象是可能高扬劳动者之人的性能，和人的生活，注意到这一点的市民经济学者，提出了许多带有浓厚的浪漫蒂克性的改良方法，以为在分配上，能使劳动者得到较大的份额，结局，终归是可以更有益于资本家的荷包的。巴师夏 (Bastiat) 的“乐观分配论”，杜能 (Thünen) 的“自然工资论”，约翰·穆勒 (John Stuart Mill) 的“工资基本说”，都是想把那在生产过程中被剥夺了的劳动者的人性，使它在消费方面回复过来。但在事实上，劳动者之人性的忽视或否定，并不单是由于他在生产过程中变成了被机械支配的工具，同时也由于他在消费方面，被剥夺去了人的生活或人的享受。

七 人类的合理关系不能在政治经济学上得到实现

典型的资本主义社会，是以资本家及劳动者为其典型人物。资本主义的生产方法，使他们两者的关系，不表现为人与人的关系，却表现为物与物的关系。经济学能把他们这种变常的（就资本主义社会讲，也许是正常的）关系如实表现出来，不是冷酷，也不是什么煞风景的事，却正是道出了真理。要把这变常的人类关系改变过来，那不是经济学的事。奴隶的生活方法，使奴隶所有者与奴隶彼此没有人的关系；封建的生产方法，使领主与农

奴之间，也没有人的关系，资本主义生产方法是更进一步了，也象更具有自由平等的外观了，但人与人的关系，有的地方也许表现得更好，有的地方却表现得更坏。在资本社会里面，劳动者与资本家，固然是对立着，仇视着，其实在竞争的场合，资本家与资本家之间，甚至劳动者与劳动者之间，亦并不怎样和协。当大资本家摧毁小资本家的时候，他眼中所见的，并不是小资本家，而宁是他那宗小资本，而在大资本家自身，他亦是不自觉的受着资本之无限贪欲的支配。至劳动者的互相排挤，亦是由于他们被位置在生存竞争的境地。这一切，都有一定的社会经济法则纲维着。因此，也只有在经济学上能得到合理的说明，一旦人与人的关系，由物与物关系被解脱出来，经济学也就终止了它的历史任务。在这种理解上，似乎表明我们之所以有经济学，正因为我们还存在着不合理的人的关系，亦就因此之故，不能显示出不合理的人的关系的经济学，甚或把那种关系故意涂饰得失其本来面目的经济学，就俨然是多余的存在了。

“现实世界之宗教的反映，必须等待日常生活关系，在人面前，表现为极明白极合理的人与人的关系，和人与自然的关系之后，才会消灭”；社会经济生活上的变常现象，必须等到人与人的结合，是采取真正的自由形态，而不是采取何等不平等的强制形态或不自然的买卖形态，然后始能消除。

然而这不是想到就可做到的事，一定的社会物质基础没有形成，这个不合理的历史便得继续，我们就得通过经济学，去正误人类的不合理的经济关系。

一九四二年二月十七日

政治经济学上的自然

一 自然与社会

政治经济学是一种社会科学。它所研究的对象，是社会而不是自然，是社会现象而不是自然现象。在这种认识上，“政治经济学上的自然”这个题目，就象没有提出来之可能与必要了。然而全部现代经济学，甚且是最优秀的市民经济学的代表者的理论里面，始终不曾认清“自然”，不曾在他们经济理论上，把那些由“自然”所引起的论点，予以明确的清理。

不错，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社会，研究社会中之经济现象的。但我们一提论到社会，定然要分析到社会构成之现实前提。社会科学者告诉我们，那种现实前提计有三项：一是人类——这人类不是幻想的，孤立的，固定的，而是现实的，活动着的，是依着他的活动，与自然发生联系的，同时，是依着他的活动，与其他的人类发生联系的；一是人类的行为——他活动着，与自然与其他人类发生联系的最初的历史行为，就在生产那些为了维持他这种“活动体”所必需的现实生活条件，其中包括着饮食、衣服、居住以及其他事项；一是物质生活条件——其中包括有既存条件与人类的生产物。前者是指着广义的自然条件即人口人种等人类的自然与外界的自然(狭义的自然条件)。后者所指，则为生

产手段的范围，劳动力，劳动者熟练的程度，科学上及技术上的实用性的发展程度，生产过程之社会的组织等等。（参见王渔邨著《中国社会经济史纲》）

当作一门重要社会科学看的经济学，它所研究的对象，虽然是社会现象，但其中却织入了上述的许多自然条件和因素。对于这些自然因素，有的经济学者，把它作用扩大来看；有的经济学者，又把它作用缩小来看，无论采取哪一方面的看法，都不曾在他们的理论上，对自然与社会的关系，予以适当的处理。对于自然认识的不够，同时就是对于社会认识的不够。我们很可以从这一个考察的角度，把现代经济学说史的发展，看成经济学者们对于自然认识概念的发展。

不过，这种认识的发展，并不是直线的。照应着资本主义现实经济发展在它衰落期所遭遇的波折和其不可克服的障碍，市民经济学在这方面也反映出了后退的自然主义化的倾向。

一般说来，人类对于自然愈能表现它的拘束控制力，即自然力愈能为社会生产力所支配，我们也就比较能相应地看清自然在社会现象中的作用。一旦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受到其内在的不可克服的困难的阻碍，就连社会的现象——社会劳动生产力，也表现为完全脱离人类意志而独立活动的不可理喻的自然力了。在这种场合，人类或作为社会经济现象之说明者的经济学家，要想恢复其理性、恢复其对于自然力的认识，至少应当在主观上，把社会劳动生产力位置在可能更高度发展的意境上，始不致为他当前所呈现的反常现象所困惑。

在下面，我想用较具体的史实，来论证我在这里的所提论到的抽象的说明。

二 对于自然认识之经济学史的发展

当农业还对工业，当土地还对资本，表现为压倒重要性的近代初期，就是卓越的经济学家，如重农诸子乃至亚当·斯密，都很自然的分别把自然秩序，当作了他研究的出发点。作为重农主义之中心思想的纯收入论，就是认定社会上依赖自然最多的产业，有最大的生产性。自然以它对于人类经济活动上赐予的丰啬程度，指示出人类经济活动所应当遵循的途径。吾人然接受自然的此种启示，将其经济活动重心支置在自然赐予最丰的农业上，则由此实现的形式的社会秩序，就是自然秩序。

亚当·斯密用他的比较进一步的自然观，去代替重农学派的自然观。经济上展开的视野，在亚当·斯密的英国，是比重农学派的法国，广阔得多，有希望得多的。当时英国工业发展所具备的条件，已使斯密能把它的观点，从农业上移到工业上，斯密所理想的“自然而自由的制度”，尽管没有把农业除外，他甚至还明白指示依存于土地上的诸般规则，该是如何妨碍一般社会传统规则的解除。但，他的重要论点，他所谓“社会劳动生产物”“分配于各阶层的自然顺序”，以及他所强调的“自然价格”，“自然财产”等等，通是就工业范围之论。

事实上，不论侧重于农业的重农学派也好，抑是侧重于工业的亚当·斯密也好，所谓“自然的”概念，都应理解为“合理的”概念，理解为反对过去种种封建体制与规定的“现代化的”概念。这是启蒙时代一切启蒙学者一致的作风。所以，当资本主义经济形态，已经取得了优势的社会存在的时候，即资本已代替土地而

取得了社会优势的时候，作为经济学研究对象的经济现实当中，自然条件或因素，固已逐渐减少了它的重要性，同时，借自然社会哲学来支撑资本主义经济的要求，逐渐平淡化了。

然而，就在经济学对于这种比较素朴的自然社会哲学，已逐渐减少其依赖程度的过程中，它对于其严密处理“自然性质问题”的要求，才开始认真起来。最能表现科学性质的英国李嘉图的经济学，已经把所谓自然观的社会哲学的说教，丢在一边了。作为经济学之核心与基石的价值理论，虽然从斯密起，就认定经济学所研究的，只是交换价值，而不是属于自然性质的使用价值，到了李嘉图，这种论点，却更加发挥和确定了。他一开始论究商品价值时，就把劳动价值学说应用到商品，限定在“可由人力增加总量，又允许生产自由竞争”的那些生产物方面。其他如古书古画之类的东西，他认定是由稀少性决定其价值。此外，若珍贵的葡萄酒，乃因其葡萄产地，具有特殊品质的土壤，属于自然性质，亦不在讨论之列（参见郭王合译《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他这种研究方法，自然极合乎科学的逻辑，但反对者却把他们所设认定的例外，夸大起来，例如商品的二元论，至少把劳动价值学说否定一半了。他的论敌马尔萨斯就是从他的价值学说的这种孔隙中，给予他无法招架的攻击。但为了弥缝这种缺陷，李嘉图的庸俗拥护者麦克库洛赫就把李嘉图认为要当作例外来处理的属于自然性质的葡萄酒的价值问题，加以极富有滑稽意味的“人工的”解决。在麦克库洛赫看来，所谓劳动，并不限定是人类劳动力的支出，所有畜力、机械乃至自然的作用，都可包括在劳动的范畴中。依这个劳动的定义，贮藏的葡萄酒，依贮藏时间的延续所增加的价值，乃因那种葡萄酒在贮藏期内，发生了一种为我们

所期望的自然作用，这自然作用既然是一种劳动，所以，劳动价值学说，并不会因此自然性质的因素，而受到破坏。他这种近似愚妄的劳动价值弥缝说，随即就引起马尔萨斯这样的嘲弄。他说：“在这种新的定义帮助之下，任凭什么，都可拿来证明，例如最容易证明的是：如果你把石子看为是葡萄干，你可把石子与面粉，牛奶，脂肪一起做起布丁”（参见拙著《经济学史》上卷）。

李嘉图及其后继者在价值论上留下的这个漏洞，变成了以后一切反劳动价值学说的最习用的口实，历史学派的大师卡尔·克尼斯就曾这样设问：“当一卡德小麦可以和一科德木材作等价交换的时候，在人造林中，由人类劳动生产木材，和在原始森林中野生的木材，有没有区别？”这疑问由奥地利学派者“秉承”下来，进一步追询：“未经人力经营的处女矿山，为什么可供买卖？”“未开垦的土地，为什么可供买卖？”尽管这是极其流俗的疑难，他们却认为不仅可持此戳到古典学派劳动价值论的痛处，在古典学派及其后继者把劳动价值学说作为其全部理论核心的限内，抓住了他们这个痛处，似乎可以使他们整个经济学说全崩溃下来。

然而，价值论上的自然因素问题，是在对于资本主义的地租理论的建立，或在地租问题的解决当中，就被解决了的。庸俗经济学者及奥地利学派，似乎把这点大意的或故意的忘却了。

三 由劳动价值论上的自然因素问题 到土地地租论上的自然因素问题

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程序，大体是开始于工业方面，而次及

于农业方面。而资本主义经济研究的展开，亦大概是按照这个次第。

不错，作为现代经济学之开端的重农学派的理论，一般是从忽视工业和强调农业入手的，但这个学派所主张的大农经济，虽然已把当时英国农业之资本主义式经营作为前景，而他们说的土地自然生产力，都显然是把资本放在次位，也显然是资本尚未对土地取得优势社会地位之落后经济意识的表现。

对于土地地租问题之资本主义的理解，一定落在其他有关工业上的诸般经济问题之后的。但现代市民经济学的完成，却非等待土地地租问题已有了理论的解决途径不可，就因此故，现代市民经济学由李嘉图的研究，达到了极峰，而科学的地租理论，亦是由他立下基础的。

我们知道，在工业的领域内，自然的作用，是随着工业的发展，而愈益减少其重要性的。在工业生产的诸要素中，只有工厂建立所需的土地，发生自然性质的问题（自然也还有利用水力等自然条件的工厂，但这点我们下面还有论到的机会）。而且，工厂厂址这种自然要素，还有以次的事实，把它在人们的意识上的重要性减低了：第一，工厂厂址所费，在对土地可以集中利用的全工业生产费用中，只占一个极不足道的比例；第二，用作厂址的土地，已经不是利用它的自然力，而宁是利用它的社会地位。因此，主要把工业资本主义经济作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家，就很自然地对自然因素不予注意。资本主义在它的发展过程中，在它由工业领域逐渐拓展到农业领域的过程中，必然要引起地主阶级与资本家阶级的斗争，从而必然要引起对于地租问题的狂热研究。在现代市民经济学最发达的英国，亚当·斯密在资本

主义初期还不易看出这个问题的严重性，他很素朴地把这个间题处理了。以为地租的发生，是由于土地生产物对其他生产物，有更大的不可减缩的需要。其后继者但却是地主阶级的代言人的马尔萨斯，却对于当时主张“地租是掠自消费者而给予地主的东西”的意见，提出了以次这种自然观的反驳，他以为地租的直接原因，虽然是“基于原料生产物的市场价格，超过其生产费的那种事实上”，但那不是由于独占，而是由于：（一）土地有资与耕作者维持生活必须以上的生活资料之性质；（二）生活资料有创造它自身需要的特质；（三）土地的稀少性，肥沃土地稀少。他认为，在这些自然原因的连同作用下，土地生产物乃能获有超过其生产费的市场价格。简言之，即地租是得自自然。

李嘉图是与马尔萨斯站在相反的立场的。他根据劳动价值法则来说明他独创的差等地租的形成的过程。土地之量的限制与质的不等，以及所谓土地收入递减法则，是他的差等地租论构成的前提。他已经把自然是作用在社会条件下的事实指明了，但对于有关自然问题在理论上的处理，仍留下了一些不能令人满意的解释。他把地租定义为利用了土地自然土壤力所给予地主的报酬，一开始就会给人以地租是直接产自土地自然力的印象。其实地租的产生，地租额的大小，并不能直接以土地自然力，此自然力的大小，即土地的丰度来说明，却应以土地自然力，及按照土地自然力的大小，加大了社会劳动生产力的事实来说明。能用这种方法考察问题，劳动价值法则始不难通过自然条件在价值增殖过程中所生作用的难关。

其实，任何一种生产经营或社会生产物，都不免多少依赖自然。但无论其依赖自然到若何程度，都不能妨碍经济学上最基

本的劳动价值法则的建立。先就工业上讲，然后再就工农业上比较来讲吧。

一切资本家的经营，都期待在收回成本以外，至少获得普通利润或平均利润。此平均利润的高低，是取决于社会平均劳动生产力的大小，而此平均劳动生产力，则受规制于社会平均生产条件。假如某个工厂的生产条件，超过一般社会平均水准以上，从而，它所能期待的利润，亦相应超过平均利润以上。不过，它这超过平均水准以上的生产条件，可以是由于有专利或有秘密性的发明，亦可以是由于特殊的自然便利，如自然水力瀑布之利用之类。基于特殊的发明，其超额利润当属于资本家；基于特殊的自然水力，无论此自然水力是属于资本家自己，抑是属于其他土地所有者，其超额利润将会转形为地租。

与工业比较，农业一般的是更依赖自然，当作农业之主要生产条件的土地，是一个大自然力，这个大自然力的作用，并不参加其生产物之价值的形式与增殖。“当作生产因素不须成本便可加入生产的自然因素，无论在生产上能够尽怎样的职能，都不是当作资本的构成部分，加入生产内的，它是资本的无偿的自然力，它是劳动的无偿的自然生产力。”（《资本论》第三卷，第六三五——六三六页）这种自然力的作用，不参加价值，正如同农工业上所需依赖的其他自然力如水如空气的作用，没有什么不同。其唯一的差别，也许就在前者因为面积量的限制，须在地租名义下，为独占者提供地租罢了。

但农业上的资本，同样会依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法，与工业资本要求平均利润，因之，农业上所提供的地租，就一定不是由此平均利润分出，而是由此平均利润以上的超额利润形成。农

业上的自然作用，既不在生产物的价值上发生影响，然则一般对农业能造出超额利润之根据的较大剩余价值，究将作何解释呢？在这种解释上，如其我们还不忘情于自然的作用，那就是因为农业生产物，在其生产过程上，更需要依赖自然，更需要迁就自然的有机的成长程序，它的技术的诸条件的改良，就不允许其同工业采取一样迅速的步骤；同时，这种发生于自然性质的限制，又因为一般农业经济发展所必然遭遇的较大社会障碍，而益加强其作用。结局，农业资本的有机构成，一般皆落在工业之后，而较低资本构成所包含的较多可变资本，即其生产物中所体现的较大劳动量，就形成了农业劳动剩余价值超过工业劳动剩余价值的根源——即农业上一般能由其超额利润转化为地租的根源。

“自然力不是剩余利润的源泉，而只是剩余利润的自然基础，因为这种自然基础，允许劳动生产力有异常的增加。这好比，使用价值为交换价值的担当者，而非其原因。”（同上书，第五四三页）

说到这里，自然因素在价值论上，从而在政治经济学上，使人感到困惑的问题，理应可以释然了，一切拿自然因素的作用的大小，来诘难劳动价值论，由是根本否认政治经济学上的法则的议论，理应可以罢论了。原始森林和人造林的树木，同样需要采伐与搬运的劳动，前者即使无须栽培劳动，即使无须更多的采伐与搬运的劳动（根据经验理应是更多的），那不过表明它依据此“自然”基础，能提供其经营者以剩余利润或较后者更多的利润而已。不费劳动的处女矿山可以买卖，其买卖价格，并不是体现什么价值，只不过象自然瀑布所有者，由瀑布场所的独占，要求地租一样，空气如其在量上有限制，如竟能为人独占，它对于需

要者，也会索价租卖的。

这都是一些不足较论的常识上的问题，然而许多庸俗经济学者，竟想用自己理解不过来的常识，去代替科学的真理。

四 自然性质问题是经济学研究的试金石

试一浏览现代经济思想发展的历史，似乎可以让我们得出这样的结论：一个经济学家的科学修养，很可由他克服经济上之自然性质问题的程度来加以判断；同时，还可由他对于经济问题的理解，是采取社会观点，抑是采取自然观点来判断。自然性质问题，是当作社会科学之经济学的试金石。

前述麦克库洛赫把自然作用当作劳动来理解的笑话，原是在马尔萨斯认定劳动价值学说不能解释自然作用的诘难下引出来的。在马尔萨斯自己，他却因为无力分释自然与社会的作用范围的“限界”，早就把他名噪一时的人口论，干脆建立在自然基础上，以为人类有食与性的自然需求，在食的满足，能够刺激性的作用的前提下，人口的增加，会超过生活资料所能供应的限度，于是贫困罪恶自然发生。这种纯自然的认识，不但把财富分配攸关的社会生产关系，完全抽象了，在当时为李嘉图所强调的社会生产力不绝发展的事实，亦被忽视了。

古典学派殿后的经济学者约翰·穆勒，尽管以新经济学者自命，而富有社会主义的热忱，但他结局仍只能徘徊于个人主义与社会主义之间的最重要的原因之一，也许就是由于他在分配论上解放了，在生产论上却太受了自然的约束。他认为“关于富之生产的法则与条件，带有物理上之真理的性质，不是任意的，

随便的，人类无论生产什么，总得依一定方法，在一定条件下进行。这方法，这条件，就是由外界之物的性质，和人类自身肉体上精神上之固定性质所形成的人类之生产，总不免为其从来之蓄积的分量所限制，从而总得与其精力，熟练，机械的完全性，乃至利用结合劳动之利益的妥当性为比例。如非耕作方法上有若干改良，在同一土地上，两倍劳动量，总不会生产出两倍食物量来。凡此种种，都是不能由我们人类的好恶所左右的……”（《经济学原理》亚希勒版，第一九九页）他这段话向我们解明了几点意思：第一，他把生产法则与生产条件混同了，把劳动过程上所需具备的诸劳动条件，一视同仁的予以处理，以为这些条件在任何社会从事生产，皆需具备，因而作用于这些条件中的生产法则，也就在任何社会，皆有其妥当性。虽然，他紧接着上述议论，表示“我们关于自然法则的知识，将来更有扩展，因而有一天在产业上想出空前未有的新秩序，能在某种范围内，变更生产方法或增加劳动生产力，那也是难得逆睹的。”这种正确的理论闪光，随即又被歪折为“不论是物也好，是心也好，其穷极的性质，决无法变更”的空谈。

由约翰·穆勒结束了的古典经济学，到了美国学派的建立者凯里（Carey）的手中，翻出了许多花样。关于自然性质与社会性质之分野的问题，他象调和古典派所暴露出的各阶级利益以及调和农工商各业的利益一样，一开始，就把它们等同起来。在其所著《社会科学原理》中，他认定“个人与人间的社会组织，乃自然秩序的一部分”。他力图扩张人类行为规则成为自然科学，想给予经济法则以普遍适用的真理，并努力使世人相信，支配社会与自然实体的世界诸法则的完全一致。为了证实这点，

他提供了我们这样有趣的例证，表示“人‘总是’由山边移向下面的草原同树木丰茂的川谷，财富有了增长，劳动力同他的生产物，‘总是’渐渐地昂贵，而工业制造的货物，‘总是’渐渐地低廉。”从这种极其表象的“貌似”情形，来说明自然法则与社会法则的一致，想由是从经济学上抹煞去有关自然性质的问题，这是百分之百的天真无邪的乐观态度。

责难古典学派应用自然科学的方法来研究社会科学的历史学派，他们自始就不象美国经济学者那样，把问题看得过于简单，他们认定“要在经济现象中建立起可以看出的可以认识的法则，经济学者必须饱尝一番烦恼”（希尔德布兰德语），因为在他们看来，经济学在把两种性质不同的东西，即“物的因素与人的因素”作为研究对象。惟其经济学所研究的国民经济，同时附有自然条件与文化条件的特质，“经济现象在事实上的出现，就为人类的能力，乃表现在关联于外部的自然的对象物，生产物，构成物上这种事实所限制，的确，它的发生，它的运动，皆必须受自然法则所规律，人间的能力，决不能变动它，只不过能把它处理或领导。气候及土地的生产力，流动的动力，蒸气的爆发力等，他们各依自然法则以表现，如此，人类所能为力的地方，无非是依照自然所决定了的性质去做罢了。”这是历史学派经济学完成者克尼斯的议论，这个议论，倒很象后来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完成者柏姆—巴维克（Böhm-Bawerk）的说教。柏姆表示：经济学的法则，应建立在与自然科学及心理学不相冲突的基础上，他们同样把人类经济活动所依据的基础，拿来混乱那种活动所表现的规律，但虽是如此，他们却都认为经济法则，毕竟与自然科学不同。奥地利学派把经济学理解为半自然科学，而历史学派则认定国

民经济学一方面是处在应用的诸自然科学之间，同时又处在重要的诸精神科学之间（施穆勒语）。

本来历史学派研究国民经济，是采取“包容的”方法，即有关经济活动的一切社会的自然的因素，都一视同仁地加以考虑，他们重视经验而不注意抽象的分析，对于经济上的自然性质问题，始终不肯接受他们所坚决反对的古典学派研究的结果，他们彷徨颠倒在所谓自然条件与文化条件之间，“不知何以裁之”，那是颇不足异的。而在经济学方法论上，自诩是继承古典学派传统的奥地利派诸学者，却因为他们适应现实的需要，把古典学派的客观主义，变为十足的主观主义，这一来，他们虽然不绝强调着抽象的分析方法，但却舍象去社会的经济现实，从人类最原始的消费欲望观点，来推断一切经济行为，结局他所研究的全部经济，都被自然化成毫无现实意义的东西。经济学上一向不容易分析的自然因素，他们就很自然地看得不成问题了。

由上面简单的叙述，我们已不难明了：现代经济学是在对于经济上的自然因素，逐渐予以科学处理的过程中，慢慢地建立起来的，同时，又是在对于现实经济上的自然性质问题，或则无力鉴别，或加以无差等的混同，终至全面自然化的研究过程中，被庸俗化被支离化了的。

五 经济学教我们如何缩减通过 “自然发展阶段”的痛苦

事实上，经济学上对于处理自然性质问题所“演出”这诸般现象，需要从现实经济之客观的发展变动中，去得到理解。如其

说经济学之科学的研究，乃在解决其研究对象中之自然因素对于理论上所引起的困难问题，同时那种困难问题，又需视现实经济发展所成育起来之客观条件的具备程度，而决定其解决的界限。则拘囚在资本主义狭隘视野中的经济学者，实无怪其在李嘉图以后，对于这个问题，不但不能有所成就，甚且把已有的成就“折杀”了。因为他们的客观现实，早已无需或不能让他们对经济现象作科学的分析。

不仅如此也，现代经济学所论究的对象，为资本主义经济；从全体来看，整个资本主义经济运动，已经是表现为不受人类意志支配的盲目的客观存在，表现为一种自然现象。而从资本主义所由产生，以及资本主义将会转化的历史的社会的连续运动，亦被表现为“自然发展阶段”。在这种过程中，人与物的关系，被颠倒的转变为物像在自作主宰，人反而受其支配的“反常”现象了。这个事实被反映在一般经济学者眼光中，当然会增加他们认识经济现象中之自然作用的混乱。他们常由此把经济上的人对人的社会关系，放在一边，而仅着意于人对于自然的技术关系。

由是，我们知道，要在经济理论上，正确辩解资本主义经济中的自然作用，固须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阶段始有可能；要正确把握整个资本主义的自然性格，即其离人类意志而独立活动的性格，则须资本主义已经完成其转形的发展，在以次的状态下始有可能：“社会化的人，协作的生产者，合理的调节他们和自然的物质代谢机能，把自然放在他们共同管理之下，不让他当作一种盲目的力量来支配自己，却以小量的力的支出，在最与人类相照应相适合的条件下，实行这种机能。”

人类是要到了真能控制自然并合理运用自然的时候，才真

能理解自然。在所谓“自由的王国”里面，自然是人类的奴隶，在客观存在还从外部强制着人类去迁就它的所谓“必然的王国”里面，自然实际是做着人类的主人。这个关键，只有对自然作用能作科学处理的政治经济学，才能为我们指明出来。我们处在各别社会经济发展阶段的人，也只有理解并运用这种经济学，才知道经历那些表现为自然的发展阶段的如何不能避免？缩减那些经验的痛苦的如何始有可能。

中国经济理论研究的落后，是与中国经济的落后相照应的。就因此故，我们从事经济学研究的人，更须对所谓自然，作一番“格物致知”的工夫。

政治经济学上的法则

一、关于经济法则问题的提起

近几年来，因为我有机会同一些研究经济学的青年朋友们接触，得知在他们脑子里，时常浮荡着下面这一列问题：

(一) 经济学实际就是一列经济法则的综合，而经济学的法则性问题，又是一个哲学问题，或是哲学在经济学上的表现。究竟研究经济学，是否必须研究哲学？或者，不对哲学有相当修养，就真的不配谈经济学么？

(二) 人类社会自始即有经济生活，自始即应有经济事象变动的规律存在，为什么直到现代，始有经济学出现？尤其是，为什么在现代经济学出现以前，就连有关过去经济之任一局部形态的法则，亦不曾明确的被发现出来？

(三) 被经济学所反映出来的经济现实，究在何种限度有其真实性？即经济学的法则，在它的客观妥当性上，究和自然科学的诸般法则，有多大的距离？

(四) 同是标志着资本家意向的经济学，为什么在资本主义社会初期，特别是在它的正盛期，能够说明真理？而到末期，则不能够？

(五) 说某种经济学说错误，是不是说它的全体，都没有一点

是处？反之，说某派经济学说正确，是否可以认定它中间也有不尽符事实的地方？

(六)一个学说所代表着的客观环境过去了，是否那个学说全部都成了问题，都要随着成为过去？

(七)不同社会的自然条件和历史条件不同，以特定社会的经济为基础而形成的经济学，要把它它的结论，适用到其他社会，套现成的公式行么？

(八)经济学到了晚近，似已走到了它的终点，或已近似完成了它的历史任务，我们是否还有增益其法则，或发现其尚未被发现的法则之可能？

上面这一列问题，我想是每一个想对经济学作较深入研究的人，所要求解答的。仔细把这些问题加以分析，就知道，那都会直接间接关联到法则问题上去，设把有关经济法则的诸般问题分别予以解述，则对于上面所列诸问题的疑问，也许大体可以释然。

二 法则是什么？

法则这个用语，普通是用来表示诸事象在特定情形下所显现出的相互因果关联。一种事象，对其他诸事象，或者，其他诸事象，对某一事象，在一定条件下，发生某种作用，在它们之间，表现出了一定的变动，表现出了有关数量的质量的一定事态，则在同一条件，同一作用下，那同一变动或同一事态，一定会重复的被表现出来。这即是说，法则本身存在着一种规律性。

某一组或某一些事象，相互间在特定情形或特定条件下，表

现出一定的因果规律，在不同的情形，不同的条件下，却会表现不同的、或非前一规律所能范围的变动现象。在纷然杂陈的诸事象，和纷然错综的诸作用、诸因果关联之间，或者，在连续继起的诸事象诸作用之间，有一个总的法则，把它们综合联贯起来，使各别的法则，从矛盾上显出统一，从绝对上显出相对，从一般上显出特殊，使它们各别的法则，各别的因果关联，在总的大法则之下，表现出一种条理秩序。相成的，相续的，固不必说，即使是相反的，相克的，若从其最高的境界，最高级的发展形态看去，它们亦是有相统率的，或存在于诸规律之间的规律性。这即是说，法则本身存在着一种系统性。

这种系统性和上述的规律性，不只说明了法则这个概念的内涵，同时还意味着它的本质。法则尽管是一个抽象；它所体现出的对象，尽管不一定能完全，不一定能无遗漏，但它本身，却与客观现实分离不得。它是现实在主观上最集中的，最有概括作用的，最真实的体现。这就是法则的实在性。

法则不能离开它这三种属性——规律性，系统性，实在性——而得到理解。它们分别是哲学上认识论，方法论，实在论的研究对象。被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讨着的任一法则，都须具备这三种属性。不同种类，不同性质的科学，其法则所体现的这三种属性，尽管在程度上不尽能一致，但对于这三种属性本身，都是缺一不可的。例如，没有实在性的理论体系，即使也能、或者更能表现出一个规律系统的外观，但结局无非是一个没有生命，没有内容的观念构成罢了。

因此，我们研究经济学，如有了哲学的修养，当大有助于经济学的理解。但经济学本身，已经是把哲学作为它的理论构成

的骨干。一个大经济学家，例如英国古典经济学最高峰的研究者李嘉图，它就是最没有哲学修养的人，但他的研究，却显出了光辉的哲学的色调。一般人都称说他是市民经济学的最高造诣者。却不大有人把他看作是市民哲学的最高造诣者。其实，人或市民，在他心目中，作了最有哲学意义的经济的抽象；由是，他所定立的法则，就最能破除一切阻碍科学演绎的理论上的以及其他社会上的障碍，而表现了最实在的和最有规律系统的贯彻作用。

要之，法则的所在，就是哲学的所在，当作“科学中之科学”来看的哲学，尽管象是站在科学以外或以上，尽着领导的范围一切的功能。但我们经济科学的研究者，切不要只着意于经济学以外的哲学的研究，而忽视了经济学本身的哲学的研究。

三 经济法则是什么？

理解了“法则是什么”的问题，对于“经济法则是什么”的问题，似乎就可不大费思索而得出一个答案。

不过，前面关于“法则是什么”的说明，是就法则本身之最高的综合性而言，换言之，那是同时把有关自然现象的法则，和有关社会现象的法则，加以抽象，而得出其共通的属性。在这场合，有关社会现象的法则，对于自然法则表示的诸特殊地方，就被舍弃了。

在经济现象被括入社会现象而加以考察的限内，要讨论经济法则，就似乎特别要把那些在前一场合被舍弃了的特殊地方，加进我们研究的范围来。换言之，就是经济法则除了应具有一般法则的规律性，系统性，实在性而外，还得添上它由社会的本

质所导来的历史性。

一切有关社会现象的法则，因为是社会的，所以都是历史的。

当然，从一个更高更远的境界来看，自然界的诸种事象，亦并不是固定着的，没有它们的历史演进的迹象。比如，把自然界作为对象来研究的自然科学，“到了十九世纪，它就本质的是研究过程及事物之起源与发达的科学，把自然事件总括到一个大全体的关联的科学。研究动植物有机体的过程的生理学，研究个个有机体组从萌芽到成熟的发展的发生学，研究地壳之渐次构成的地质学”（见彭嘉生译《费尔巴哈论》第九三页）等等说明了自然界的诸事象，都不免受历史法则的支配，甚至一般认为最有定着性的天体运动，自从一七五五年康德的《一般自然史与天体论》问世以后，亦被暴露出了它的历史性质。不过，自然界的变动，经历时间过于长久，把它作为对象来研究的人类，实在大有“蟪蛄不识春秋”之感；亦就因此之故，自然现象比较起社会现象来，就不免要显得千篇一律的定型化了。而且，我们在这里所要阐明的历史性，是由社会本质关系导来的历史性，是由人类特定社会之利害关系，以及由此关系所产生的意识作用或反作用于其间的诸社会现象，所连续表现出来的发生，发展，乃至其完结的历史性。若自然界的历史变动，完全离人类意识而独立，即使人类的社会活动，对于自然也发生过一些反作用，但“在自然中相互作用的，仍是纯无意识的盲目的力量，在这些力量交互作用中支配着一般的法则”（见前引书，第九六页）。

把上面这种意见分释清楚了，我们始可较明确的辨认社会科学诸法则之历史性的内涵。从而，也就可以更容易了解经济

法则是什么或经济法则有什么特质的课题了。

在一般社会科学中，经济法则的特别确实性，是被一般经济学家，特别是奥地利学派的经济学家们所欣赏了。在他们设想的经济学所研究的对象，包括有极多的自然因素。比如照门格尔所说，经济之最简单而又最原始的要素，是(1)欲望，(2)自然直接提供人类的财货——自然物，(3)想在可能范围内，满足欲望的种种努力。“欲望”在他眼中，是最自然不过的东西；自然物不必说；仅有满足欲望的种种努力，才是社会的。结局，把这些要素作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或者，由这些要素相互作用而表现出的“类型的关系”或一般所称之法则，就有半自然的性质。由是，在他看来，经济学就较之一般社会科学，即他所理解之法律学，国家学，社会学等，有更严密的，可应用严密方法研究的特质，可以说是介乎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之间的一种科学。另一位奥地利学派的巨子柏姆·巴维克，也是非常强调经济法则的自然性质。他在他的大著《资本肯定论》中，就主张该书所要讨论的问题，在性质上，特别需要建立于健全的自然科学原则之上。认定政治经济学的法则，绝对不能和自然科学或心理学发生冲突。此外，其他奥地利派学者如维塞尔(Wieser)辈，都依据同一出发点，夸大经济法则的自然性质；维塞尔所著的《自然价值论》中，简直把价值法则看为诸自然因素作用的结果。在这里，人被还原为没有社会意识的自然人，经济活动被视为这种自然人之自然欲望所造成的行为。在科学的分析上，对于一种经济法则的建立，当然需要把一切有碍那种法则表现其作用的其他社会因素舍弃去。但我们这样做，并不是要否定那所谓“自然人”，“自然欲望”的特定社会性，反之，却正是要由此更明确更科学的显出其特定

社会性。把经济法则自然化，其用意也许就是在使经济法则永恒化，换言之，就是要抹去它的历史的特质。

然而，经济法则是社会的，它必然是历史的。

不但此也，与其说，经济法则与其他社会的法则，有什么不同的特点，那就不但不是由于它的自然性质，却反而是由于它的更基本的，对现实更直接的社会性质。任何一种法则，在本质上，尽管是某一些客观事象之间的因果关系的体现，但对于客观的现实毕竟是再生产的，第二次的东西。由于法则所体现的客观现实，有的是属于最基层的社会事象，有的是属于较上层的社会事象，于是，在一般社会意识中，如象哲学，宗教等等，就因其离最基层的社会事象最近，被称为最高级的意识形态；如象政治学，法律学乃至社会学等等，就因其离最基层的社会事象较近，被称为次级的意识形态，而在经济学，因为它是直接的把物质的社会关系作为其诸般法则所体现的对象，所以是最基本的或最有社会性，或最不能避免社会物质利害关系的作用的意识形态。

因此，在一般的社会的法则中，要说经济法则有它的特点，也许勉强可以说，它的特点就在此。

四 经济法则被发现的顺序

经济法则大体上包括两个范畴，一是关于经济的法则，一是关于经济发展或经济史的法则。

这两个范畴的经济法则，尽管其体现的对象，早就客观的存在着，但其被发现，却是现代的事。这原因，就是由于科学法则的发现，大体是依照以次的顺序：

(一)由自然法则到社会法则。

(二)由较完成的对象形态的法则，到较不完成的对象形态的法则。

(三)由总体的法则到部分形态的法则。

(四)由个别形态横断的法则，到其纵的发展的法则。

比如，就第一点而论，一切社会法则，大抵都是在自然法则发现以后，才被发现的。因为人类在最初，根本就不能从广大的视野，认识到他们社会本身秩序。他们当时的社会，被文化交通等等，拘限在极狭的范围内。但是，即使在那极狭的范围内，他们却已直观的体察到了自然的秩序。最有规则的天体运动，最初被他们发现了。天体运动既有规则可循，接着物体运动的规则被发现了；往后，由无生物间的运动秩序，逐渐启发到生物界的运动秩序。最后，始观察体验到了人类社会本身的运动法则。由天文学到物理学，到生物学，最后到社会科学的这种科学建立的顺序，法儒孔德(Comte)把它指证出来了。当作为社会科学之一分支的经济学，即使再基本些，亦不能违反这种科学发展的定律，而提早被建立。虽然有些经济史学者，认定政治经济学比我们所想象的早得多，且认为希腊罗马亦有其经济学（布朗基著：《经济发展史》第一章）。但是，在希腊，尽管有冒名亚里士多德所著的经济学问世，究与我们这里所论及的经济学或经济学的法则，是不同种类不同性质的东西。科学上的经济法则，决不能反乎历史定则，而在现代社会以前被发现出来。而且，

就第二点而论，科学法则的发现，并不是，且不能，从没有完成的或较不发达的对象形态始，而是从比较完成的较发达的对象形态始。研究社会科学，不仅要在知识上，有所贮备，不仅要

根据客观情势，有所要求；而且要被研究的对象本身，已经够提供充分的考察材料，即是已经发达到了可供科学的专门的研究的程度。就经济法则所体现着的现实而论，尽管商品价值、利润、工资等经济形态，是早就客观的存在着的，但在现代以前，它们只是零碎的，偶然的，不规则的；在量上受到了整个社会经济发展条件的限制，遂使其性质和现代在同一名称下所表识的各种经济形态，有极大的分野。此外，再进一步，即以个别经济形态而论：

就第三点而论，个别经济形态的发展，是在其总体形态全面发展下进行的。而在考察过程中，表面上，好象就各个别经济形态开始，较易入手；但是，体现着各个别经济形态运动之诸法则，虽然综合起来，就是经济学本身，可是，那种综合，并不是机械的凑合，而是依一定的系统所构成的体系。总的概念，总的体系没有明白，构成那种总体系的个别经济形态的运动法则，一定无法得到正确的理解。人类生理组织的研究，是先于构成那种生理组织之细胞的研究的。自然，在经济学总体系建立以前，事实上，是有了其个别经济形态之研究存在的，并且，后者局部的研究，可能有所益助于整个经济学体系的确立。比如，由重商主义和重农主义所提示出了的有关价值价格及利润等的不成熟的概念，对于亚当·斯密的关于这些方面的较成熟的概念，一定有了不少的帮助。但我们在里面的说明，不是要问及经济学成立以前的各种零碎的不曾系统化的经济思想，是否有助于经济之科学的研究，而是要分辨，各种经济形态之系统的研究，或个别经济法则的确立，是不能不在总的经济法则确立过程中去进行的。更具体地说，当作经济学之总锁钥的价值法则如没有建立起来，象工资、利润、地租等法则，是不能希望有所成就的。最后，

就第四点而论，一切经济形态，不管是地租，劳动，货币，抑是商品，都不是到现代才有的；就地租说，由劳动地租，到实物地租，再到货币地租；就劳动说，由奴隶劳动，到徭役劳动，再到雇佣劳动；货币和商品，亦均有它们各别演变的历史；并且，在它们各别演变过程中，都早就客观的存在着各别的变动法则。但在研究的程序上，根据我们在上面第二点中所讲的，既然要由较发达的较完全的对象形态开始，即是就地租言，要由货币地租开始；就劳动言，要由雇佣劳动开始，故包括各种经济形态之经济历史法则的发现，一般是经济学建立以后的事。因为不能横断的理解个别经济形态的法则，则对其相续的发展法则，是没有方法可以进行研究的。这是现代经济史学其所以要在现代经济学成立以后，才被提出研究的基本原因之一。

五 经济法则被研究被发现的历程

我们已经知道，现代经济之所以被提到科学的研究的领域，那是经济本身允许并要求把它作科学的研究。但由开始研究，到研究确有成果，其间曾经过了一个长的历程。而在这当中，一切经济的发现，大体显出了以次两大迹象：

- (一)由现象的进到本质的；
- (二)由不完全的进到完全的。

先就前一点来说。

“经济学，当作一种真正的科学，是在制造业时代最初出现的”（《资本论》第一卷，第二九三页）。而“这个时期，大体是从十六世纪中叶至十八世纪末叶为止”（同上书，第二六八页），就在

这个时期中，除了极少数的卓越经济理论家，如英国的威廉·配第，法国的魁奈(Quesnay)等，凭天才的卓识，不完全的，乃至近似素朴地触到了经济的本质而外，当作当时支配的学说体系的重商主义，差不多全是从表面的因果现象出发。他们之所以这样做，就因为商业资本运动，是采取“货币——商品——货币”公式，终点货币对始点货币的较大额，是产自流通过程；利润就是买卖之间的货币差额；这货币差额，是增殖的财富，亦是增殖的价值。对于这种表象的肤浅认识，货币，价值，财富，成了同义语。当时经济的表象，只允许他们作外观的把握；而当时商人资产者们的愿望，亦只要求他们作外观的把握。

“真正的现代的经济科学，是在对于由流通过程移到生产过程的理论考察上才开始的。”(同上书第三卷，第二六四页)。

在重商主义由理论到实际，都表现出了崩溃的征候的十八世纪末叶，由重农诸子发其端绪的本质的研究，到了英国古典学派，始逐渐被提到了最高峰。不过，经济学上的诸基本法则，虽然到了亚当·斯密手里，已经系统地被发现，被构成一个相当广泛的体系，但斯密时代的经济现实，还不免使他“未能免俗”地杂拾了一些极其表面的现象。比如，关于最基本的价值法则，他硬把最常识的工资，利润，地租三者，当作了价值构成的要素，连重农诸子已经体认到了的原垫资本(固定资本)与年垫资本(流动资本)加地租(纯收入——或剩余价值)，构成价值的素朴理解，也被退步了。惟其他对价值的法则不能更本质地建立起来，利润地租等法则，遂都相应地失之表面化。这事实，正好说明了斯密时代的客观经济现实，还残杂了一些掩蔽他明确把握本质的因素。

再过四十年后的李嘉图时代，资本主义的经济事象，日益复杂化，纯粹化，高度化，成熟化。惟其复杂化，乃更能提供我们以充分考察的对象，更能显示我们以有机的因果密切关联；惟其纯粹化，即是说，惟其没有包含前一社会经济体制的残余，经济学就愈能对当前经济事象，作科学的分析。李嘉图面对着这种成熟的纯粹的资本主义经济，所以，他才能发挥其抽象研究方法，把各种经济形态，很透澈地追究到底。亦就因此之故，价值，工资，利润，地租诸法则，在李嘉图手中前进一大步了。

按照这种程序推演下去，似乎经济法则到了李嘉图的后继者们，可能研究到完成的境界。然而经济科学的历史性——由社会本质导来的历史性，不允许我们作这样的推论了。

我们且把论旨转到前述第二点。

李嘉图的经济学说，或者，李嘉图所定立的经济法则，除了极少数有特别成见的经济学者，如凯里之流外，一般都承认他的研究，已经到达了极峰。但这所谓研究到达了极峰，是不是说，他所定立的诸经济法则，已经达到了完满的十分成熟的境界呢？我们的答复是否定的。

作为李氏全部经济理论之基石的劳动价值法则，尽管在深入及表现的方法上，踏进了过去一切经济学者所望尘莫及的地步，但因为他未理解到劳动与劳动力的区别，未明确把握住不变资本对固定资本，可变资本对流动资本的区别，以致始终不易使利润的本质的来源寻觅出来：结局，对他自己的价值法则，就不能不提出近似根本推翻的两大修正。价值法则立基不固，利润，工资，地租诸法则，都受到了莫大的影响。

在李嘉图以后，不论是他的正统的后继者，如詹姆斯·穆勒

(James Mill), 麦克库洛赫等，抑是他的所谓社会主义派的后继者，如汤普逊(Thompson)，霍吉斯金(Hodgskin)等，都不能对他的缺点有所弥补，却反而杂拾一些俗流的意见，把李嘉图研究的成果俗化了。降及以“新经济学家”自命的约翰·穆勒，他在基本的价值法则上，只补缀了一些无关宏旨的似是而非的见解。此后则是经济学“蒙尘”的阶段。德国历史学派诸子，始终不曾触到经济法则本身，他们全部的努力，都是费在推翻古典学派所认定的一般的永恒的经济法则上。再回过头来强调经济学之科学法则的奥地利学派，他们由主观价值学说出发所定立的利息利润诸法则，完全不曾触到社会的本质。这原因，就是由于限界效用价值法则本身，根本就是由一堆社会心理常识拼凑起来的，由观念构成的空洞的抽象。

经济学在李嘉图以后所蒙到的坎坷，是同资本主义经济，在这以后所不绝遭受的恐慌，有了极密切的本质的联系。资本主义经济发展，他本身所包含的矛盾，即由商品生产方式造出的广大社会失业群，对于资本主义本身的威胁，亦在以同一程度发展。在资本主义感到生存威胁，须得采取防卫的保守的立场的限内，经济学必然会带上辩护的性质。结局，要把李嘉图所定立起来，但不曾予以完成的诸经济法则，即是揭露资本主义生产之秘密的法则，再向前加以发展，势必有待于站在批判立场的经济学家。所以，在这种理解上，批判经济学是对于古典经济学的继续；也就是说，未经完成的古典经济诸法则，是到了批判经济学才予以完成的。

六 经济法则的妥当性的限界

经过上述研究历程所确立起来的经济法则，即以劳动价值法则为中心而展开的有关资本主义各经济形态的运动法则，即使是已经完成了的，再没有漏洞可寻的“完全物”，但它或它们对于其所体现的经济现实，究具有怎样的妥当性呢？换言之，是不是“天衣无缝”似的，有无限的包括无遗的妥当性呢？

这个问题是需要予以分释的。

首先，在经济法则是体现着资本主义各种经济形态之运动倾向的限内，它在本身，已经受到了资本主义的社会的限制。尽管前述奥地利学派诸子，想把他们研究的成果，范围一切人类社会的经济活动，把原始猎人渔人打猎捕鱼的工具资本化；用原人打猎捕鱼的动机，来揣测资本家生产的动机；用孤立的沙漠上的旅游者的饥渴心情，来解释他们的限界效用价值学说，但他们由这种研究方法所定立的法则，不但不能体现出任何一个历史时代的经济现实，且也不曾体现出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现实。愈是有科学性的法则，就愈不能是“万应丹”，“推之百世而皆准”的圣人之言，以言其妥当性，不过表示这“百世”的社会，还是同一性质的社会而已。总之一句话：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法则，本质上不能不把它的妥当性局限在资本主义社会。这是十分容易明白的。

其次，纯粹的资本主义社会，即一切都照着资本主义经济法则而作用的社会，在客观上是不存在的。资本主义经济到了它的最末一瞬间，仍不免伴存着一些非资本主义的乃至反资本主

义的经济因素，这些因素，无论是属于过去的，抑是属于未来的，总都非资本主义的经济法则所可范围。要把这个论点扭转来，就是，纯粹的资本主义社会虽然是一个抽象，一个假定；但由各种经济法则所体现的经济现实，确是由资本主义的因素，资本主义的生产方法，进行着全面的统治。就在这种理解上，我们乃不妨说，现代经济学上的诸法则，至少可以在大体上，表识着资本主义的现代经济。

此外，同是一个资本主义社会，它的社会有机构成，可因其所禀赋的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而不尽相同。当作资本主义后进者的德国，它的经济组织，就与最典型的资本主义国家即大英帝国，表示了相当距离的分野。自然，德国资本主义经济，与英国资本主义经济，相互显示的特点，我们不能据以判断资本主义本身，有多少不同本质的形态。只能理解为，德国资本主义经济中，较之英国包含了更多的前资本主义的成分。亦就因此之故，政治经济学上的一般经济法则，其体现德国经济现实，就相应的没有它体现英国经济现实，那样包括，那样充实。

所有上面这几项说明，显然为我们达出了这样一个宝贵的结论，就是：经济法则的妥当性是有它的限界的。经济现实要比经济法则丰富得多。

七 经济法则的绝对性，一般性，永恒性的问题

我们前面已指明经济法则包括了两个范畴，即有关经济的法则，和有关经济发展的或其历史的法则。稍加分析，就知道两者间保有对立和统一的关系。横断的经济法则如其有了永久的

性质，经济发展的法则，根本就不容易建立起来。所以，在这场合，经济学家的立场，和经济史学家的立场，表现了相反的相对立的倾向。但在另一方面，有关特定社会的经济法则本身，已经是全经济史发展过程中的某一社会阶段的经济法则，离开了各别特定社会的特定经济法则，经济的历史的法则，也无由建立起来。我们明白了这种关键，就可进而讨论到经济法则的绝对性，一般性，和永恒性了。

在发展的观点上，经济法则是不能具有绝对性的。强调它的绝对性，只限于在下一场合，就是它在特定社会，如我们在这里所论及的，在资本主义社会，它在体现着资本主义诸经济形态之运动倾向的限内，它是绝对的，就是说，只有它，比如就价值法则而论，只有劳动价值法则，才真能表现出资本主义商品运动的本质。如象所谓需要供给价值法则，特别是限界效用价值法则，根本就不能取得社会的存在，即使它们存在着，且还有一部分经济学者予以传扬和拥护，那亦不过象“附赘悬疣”，甚至如癣疥和结核菌之存在于人身一样，决不能由它们表现出一个正常的健全的人身的本体。这即是说，不谈资本主义社会的价值形态则已，要把它加入考虑，劳动价值法则就占有排他的绝对正确的地位；同样的，不谈资本主义社会的利润形态则已，要把它作为考察的对象，平均利润法则，利润率递减法则，亦占有排他的绝对的正确的地位。

这就是经济法则的绝对性。但经济法则的这种绝对性，是就它所体现着的特定社会的经济现实而言。那种社会失其存在了，或者离开了那种社会，这绝对性马上就变成了相对性。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法则，不但对于较高级社会无所见短长，即对于

较低社会，亦失去了现实的价值。但我们这种结论，不会遭到事实逻辑上的反对么？被称为实行社会主义的苏联，不还在应用着研究着资本主义的经济法则么？然而，仔细分析起来，这与其说是社会主义社会还要应用资本主义经济法则，就毋宁说是由那种社会还保留着相当成分的资本主义经济。

至若经济法则之一般性的问题，那与前述的绝对性保有密切的联系。当作一种社会科学的经济学，其基本法则的建立，必得遵循以次两个途径之一，才可能具有一般的妥当性：即是说，它那些法则，要就是把诸特定社会经济事象，加以独立化，抽象化的结果，否则就是它那些法则所据以定立的社会经济结构，是一种世界的范畴，是诸特定社会在某一历史阶段或历史时代共有的范畴。因此，由这任一途径所形成的经济法则，当它对同一历史阶段诸特定社会保持适用的妥当性的限内，它是一般的；当它对不同历史阶段的任一社会显出不适用的特异性的限内，它又是特殊的。

在这里，我们对于经济法则之一般性与特殊性的理解，还当有所释明。从经济法则所适用到的，或者所体现着的社会经济形态来说，当它被序列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大动境中，它显然具有一般的共同的特征，而这也正是经济法则本身之一般性的对照；但不同的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却又使它在诸特定社会的经济结构上，在其规模上，其纯粹程度上，其支配范围上，乃至其延续期间上，都显得极不一样。不过，这种种特殊，虽然是法则之一般抽象所由构成的基础，但却不是法则之特殊性的基础。因为太强调了这些特殊关系，是会导出每个国家，每个社会的各别经济法则，这样一来，一般的经济法则就无由建立了。

最后，我还要把经济法则的永恒性的问题提出来。在现代说明的经济理论体系（包括正统学派，历史学派，奥地利学派，乃至晚近的数理学派，制度学派等等的经济学说）内，除新旧历史学派及制度学派而外，差不多都一致地认定他们所研究的法则是有永恒价值的。甚至就是历史学派诸子，他们尽管强调过去的，被他们所反对的学说的暂时性，但他们的历史观，好象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就中止了。资本主义经济须得永生，社会经济发展法则，也就似乎不会再向前延续。他们的社会利害关系的成见，把他们的历史观破产了。作为古典学派之殿将的约翰·穆勒，虽然大胆地提出了革命的分配论的号召。认定“财富之分配，是受支配于社会之法律与习惯，而决定分配的规则，则是存于社会支配者之意见与感情，时代不同，地方不同，此规则亦因而大异”（《经济学原理》亚希勒版，第一九九一一二〇〇页）。这是说，分配法则，不是历久不变的。但主张革命分配论的这位大经济学家，同是却这样把他的生产论永恒化了。他以为，“关于财富生产之法则与条件，带有物理上之真理的性质，不是任意的，随便的……”（同上）。他对于他的永恒性生产法则，还讲了许多话，不多征引了。这里也不便深入批判生产法则和分配法则之间的不可背离的联系。总之，他把生产法则和生产条件，混为同一范畴的东西，事实上，“诚然有一些东西，只属于两三种社会形态，其他一些东西，则为一切社会形态所共通。这些在一切社会形态都存在着的规定，就是少不得，少了它，无论什么也生产不出来的东西”（河上肇著《经济学大纲》序言）。申言之，劳动过程是一切社会所少不得的，在劳动过程中，由人的活动，用劳动手段，在劳动对象上，引起预先企图的变化。“它使自然物适于满

足人类欲望，是人与自然间物质代谢的一般条件，是人类生活的永久的自然的条件，故与人类生活形态无关，得在人类生活的各种社会形态上共通适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三三页）。显然的，在这劳动过程上已协同作用着的劳动力，劳动手段，劳动对象，都只算是生产条件，而不是什么生产法则。

而且，就是为一切过去社会所共通的经济法则，也并不是永恒的不变的真理，在广义经济学的范畴里，某一种社会过渡到或突变到另一种不同性质的社会，都是由于新增的生产力，对于原有生产关系感到束缚，因而促成其崩溃的结果。这个经济大法则，尽管是人类过去一切社会形态所共通体验过来的最本质的关系，但对于未来社会，却不一定适用。

可是，我们在这里提论到的经济法则的永恒性的问题，与其说是要在积极方面说明某些法则有如何的永恒，不如说是要在消极方面说明资本主义社会的诸特定经济法则，决没有永恒性。

八 经济法则的应用

关于经济法则，我们已在上面，从多个视野加以考察了。但理解了经济法则，并不一定就能应用经济法则；而且，对于经济法则之真正的明确的理解，还差不多是需要通过应用过程来实现的。我们很不容易在实践的圈外来对一种理论作“致知”的工夫。

但我们一把经济法则移到应用的领域，上述的有关经济法则之绝对的与相对的问题，一般的与特殊的问题，以及永恒的与暂时的问题，都将加入考虑中。

首先，经济法则之一般性，既然是对同一历史阶段之各特殊社会经济现象，加以抽象的结果，则愈是有一般性的法则，愈是有高度综合性的法则，它对各特定社会经济，就愈只能体现其最有代表性最有特征性的部分。这在一方面不免妨碍着法则本身的作用；同时也妨碍着特定社会对于它自身法则的认识。

经济法则在其作用着的进程中，不但要受着它自身所由建立的经济事象以外的经济关系的影响，同时还要受着经济关系以外其他一切经验情形，如自然条件，政治倾向等等的影响。亦就因此之故，经济法则表现出的作用，并不是直线的，叫人一见就明了，不假思索就能判断的。比如，“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全体下，一般的法则，往往依各种极错综而近似的方法，在不绝的变动中，当作一个不能确定的平均，或当作一个支配的倾向，来贯彻”（《资本论》第三卷，第一一三页）。法则的作用既是在不绝变动中，通过一个支配的倾向而贯彻；有些惧怕法则的学者，就借此反对社会事象有什么法则；还有一些经济常识专家，又借此否定太需要抽象力，太费头脑的法则。不但此也，经济法则的作用，是需要充分的时间，和相当广阔的环境，才能表现出来的。尤其是贯彻一个社会变革过程的较有延展性和延续性的法则，那对于一般性急的短视的研究者，更显示为一种不可耐的麻烦工作。

经济法则在它作用过程表现出的这种迂缓性，和不明快性，立即就影响到特定社会，尤其是在转形过渡阶段的社会，对于它本身的经济法则的认识，一个过渡的社会，照例有几种，至少有两种不同性质的经济形态，从而，有两种不同性质的经济法则在作用着。正惟其如此，表识着这种社会的不同立场的人们，就有

根据把这种社会理解为与他们现实利益相符合的那一面，而否定其另一面，结局，这个社会本身的法则的认识，就被暧昧起来了。诚然，“一个社会就会把它自身的运动法则发现，也不能跳过，或以法令废止自然的发展阶段，它只能把生育时的痛苦减短和缓和”（《资本论》第一卷原著者初版序）。甚且，我们还可由此引论说：一个社会不论它怎样坚持的不承认自身的运动法则，也不能永久停驻，或以法令维系在其当前的发展阶段，它极其限，只能不幸地把崩毁时的痛苦延长或加大。然而，学术的研究，或者经济法则的明确把握，或一个社会对于它自身的运动法则的发现，在实践的意义上讲，也不外是希望在变革过程上，得到一些便利，减少一些苦痛和灾厄而已。

关于经济法则在中国社会的应用，我曾发表过一篇政治经济学及其应用的长文章（见本书《政治经济学及其应用》——编者），那是特别从中国社会着眼来写的，所以这里只论到一般，而把经济法则在中国社会应如何应用的意见从略了。

（一九四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经济学与哲学

一 经济学与哲学的分野

过去的人，很少把哲学和经济学联系起来讨论，波拿(Bonar)曾写过一本《哲学与经济学》，德国缪勒所著《国家学纲要》把哲学、神学、经济学三者连同作形而上学和形而下学之综合研究，得出许多奇特的结论，被称为浪漫主义哲学者和浪漫主义经济学家。此外，在大经济学者中，特别强调经济学与哲学之联系的，要算约翰·穆勒了。他的经济名著就标题为《政治经济学原理及其在社会哲学上的应用》(一般简称为《政治经济学原理》)，他认为：“经济学与社会哲学其他部门，在不可分离地纽结着”。

对于哲学与经济学之各别的及其关联的认识，其发展过程，随时代不同，而有不同的认识；将两者各别的认识，依史的发展，相关起来理解，就是经济学与哲学之关联性的认识发展过程。在分门研究极形发达的今日，一方面这两者似乎是越发“田野分明”了；但同时，它们却是更加密切的联系着。为了说明的便利，先把一般人所强调的两者的分野，加以简略的叙述。

最庸俗的学者们，仅仅在形式上将两者分别开来：
以哲学为，形而上的一—观念的一—精神的一—(用中国的话来说，为：)“道”的学；

以经济学为：形而下的一实践的一物质的一（用中国的话来说，为：）“器”的学。

但哲学本身不是形而上的（是实践的最高级和最统一的意识形态），把它当作形而上之学来理解，实因只对它作形而上地来研究所致。经济学诚为实践的“物质之学”（是实践的最低级和最现实的意识形态），但说它是“器”的或是“术”的形而下之学，亦因只把它（过份）作为形而下地来理解的结果。把哲学当做与物质及日常生活的经济分离开的观念的和形而上的学问，是不通的说法。

其次，一般最似是而非的说法，以为两者（因对客观世界现象）所研究的范围不同：

以哲学为：关于世界总体诸现象的认识和说明——是综合的；

以经济学为：关于世界部分的（经济）现象的认识和说明——是部分的。

这种说法，仍然是一种表面的，机械的和笼统的划分，说它们一是综合的和一是部分的，只有在许多前提的严格限制下，才可成立。不然，只是片面地将经济学和哲学分开，把它嵌进哲学中去研究。

德国国家社会主义者的新历史学派大师桑巴特，又以为人类对事物“认识方式”的不同，可以分为：

- (1) 形而上学的——属于绝对事物的境界——哲学；
- (2) 条整的或记述的——属于自然的境界——自然科学；
- (3) 理解的——属于人的境界——社会科学。

桑巴特的“认识方式”的分类，目的仍在区分哲学与自然，社

会科学。由上面的划分法足见他对于哲学，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分野的认识，不仅是三者本身境界的分野，同时是人类对客观认识（思维）的方式之分野。所以说：我们固不能以前者——形而上的认识方式——处理后两者——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的各别问题，也不能以后两者——记述的或理解的认识方式——来研究前者——哲学。如果不去分别各别的认识方式，竟去交错运用，那就是“方法上的帝国主义”！象他这样三分法，不仅客观和主观，互不相涉，且是绝对的隔离。

但在现实当中，哲学和经济学，并不如一般形式论者所想象中的那么“疏远”！

二 哲学与经济学的共通性与关联性

先讲哲学与经济学的共通性。我们可从两方面来考察：

第一，两者同是特定的社会意识形态。这就是说：两者同是某一特定社会历史阶段的物质（经济）基础的反映，是特定历史阶段的社会意识，但因对于所反映的社会物质基础距离的不同，而显出两者的差别性：

（1）哲学是最高级的和最统一的意识形态，它距离物质基础最远，受社会物质基础的束缚最少。

（2）经济学是最低级的意识形态，它距离物质基础最近，受社会物质基础的束缚最大。

我这样说法，是因为社会意识的发展，虽相应于社会的发展过程，但意识自身有它发展的规律。这种规律表现在高级的意识里，较在低级的意识里更可能，即是说，高级的意识，相对地更离

开客体的最初反映，它比低级的意识距离物质基础为远，且经过相当复杂的中介的过程，容易表现出自己的规律性；同时，又或近或远地反映着客体（社会）的法则性。所以，社会意识的运动与社会法则的运动，保有一定平行的关系，但非绝对地平行。社会意识有时超越在社会物质机构的前面，有时又远落在它的后面。

哲学是最高级的社会意识形态，它自己发展的规律，相对地要比经济学为大；更须通过更多级复杂的中介表象，来反映社会的法则。换句话说：社会物质基础对于社会意识的束缚力，表现在哲学者小，表现在经济学者大，说哲学是最高级的意识形态；即是说，经济学相对地为最低级的社会意识形态（因为它直接反映某一社会的经济生活）。

倘以英、法、德三国为例：那末，经济学较发达于英国，社会学较发达于法国，哲学较发达于德国。英国十八世纪的经济发展，较法国为前进，德国相对地最为落后；但德国哲学，仍能吸收英法的精英，而发展为较高级的形态。这里就说明了哲学对于社会物质基础的伸缩性为大，而在经济学却是较小的。

第二：两者同是实践之学、历史之学。哲学不是玄之又玄的东西，正如经济学一样，是实践之学；惟其是实践的，也必然是历史之学。我们追溯哲学之历史的演变，更可看出它们的真相来：

（1）在希腊哲学的第一期，以赫拉克利特为代表的素朴的自然哲学，正反映着希腊由原始共同体的崩溃，进入奴隶社会的转化，而表现为“变”的哲学。到第二期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为代表的哲人政治哲学及贵族社会主义的伦理观，完全反映着奴隶统治的剧烈要求。及至第三期从希腊灭亡起，伊壁鸠鲁等的快乐主义，怀疑主义，更反映着奴隶统治崩溃过程中的各种纪实。

(2)其次，中世的经院哲学，向被称为“神学的奴婢”，“封君的精神生产者”；由前此演变而来的玄学的哲学，证明了神的存在；沿从反面来领导实践。愈是观念的哲学，从反面所显示出的实践反而更大；譬如，印度人民的生活，陷于极度的贫穷，但印度的庙宇建筑，却金碧辉煌；正反映着英国统治者，以最观念的神的信仰的提倡，来达成它最现实的统治实践。

(3)到了现代的启蒙哲学，称为“科学的助产婆”，或“市民阶级的教谕”，也只是一种社会实践的要求与反映。

在哲学如此，在经济学尤是如此。事实上，在近代社会以前，经济思想根本就是混同在哲学中研究的。关于这点，后面还要论到。

再讲哲学与经济学的关联性。

我们分析了哲学与经济学的共通点之后，就可知道，两者的共通点，正是两者统一认识的基础；在这一基础上，哲学把整个人类的知识，在总的观察上，运用一个原理，一个方法，在完整的世界观上统一起来。经济学放在这一意义上理解，是被统一于一般世界观的理解中，因为经济学的特殊法则被抽象了，又被吸收而内涵于这一总的法则中。哲学的法则，成为经济学的方法论；经济学的法则，又成为这一总的法则之一特殊侧面具体化。

从而，我们站在经济学方面来看，它又是最现实的社会意识形态，它的形成过程反映着各个社会阶段现实的积累，正是哲学在经济学这一侧面的形成过程。经济学由不断的实践，而得到正确的结论，对于正确的哲学世界观之形成，是一个极大的贡献。在这一意义上，我们可以说：科学的经济学建立的时候，正是科学的哲学体系在经济学这一范畴的完成和树立的时候。

哲学与经济学的关联性 就这样由同而不同，由一般而特殊，但特殊的法则，又是一般法则的特殊化。两者在统一的理解上，由不同的而为具有相同的规律性或法则性。

三 经济学由哲学分离的过程

最初，经济学是混在哲学领域中研究的。我们先看两者成立的历史：自有希腊哲学以来，至今约二千五百年；而经济学的成立，自威廉·配第至今约二百五十年；自亚当·斯密起，则只有一百七十年光景。我们这样把哲学和经济学的成立，当做两门各别的学术比较，则哲学成立的历史，竟较经济学要长十倍乃至十余倍，但我们又从这一等列的比较中，反映出两者历史发展的混合过程。经济学决非凭空建立起来，在经济学还没有体系化以前，我们称它为经济思想，这种经济思想的发展过程，我们又称它为经济学前史。在经济学前史期，所有经济思想，只有到哲学中去寻找，它是片断的或琐碎地包含在各种哲学思想中。就是在经济学成立以后，许多哲学家，也同时多是经济思想家。例如在古代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为哲学家，但其价值论与分工论又为经济思想，所以又可称为经济思想家。此外色诺芬(Xenophon)更为著名的经济政策家，中世纪经院哲学纷传一时的“正价论”、“商业论”、“利息论”的哲学思想，也是显例。近代哲学者如德之费希特，黑格尔，英之休谟，洛克，法之孟德斯鸠、魁奈等又都为经济思想家。

这里，带来了一个问题，即：哲学家何以又是经济思想家呢？换言之哲学家何以要兼重经济现象的研究呢？

从研究的立场论，无论任何社会，经济生活总为人类生活的基础。所以经济现象是意识形态中最易反映，而且是最重要的一部分，也是哲学者所不能不涉及的部分。从实践的立场来看。无论国家或私人间的利害关系，向以经济的利害为主，使哲学者不能不解答国家或人民的许多经济上的实际问题。如中世纪经济哲学，证明神的存在，给予神的信仰以哲学的解释。因此，对于日常所遇的经济问题，自可根据这种哲学，作为神的指示，而给予解答。

哲学既要兼收经济现象的研究，但是经济学又何以从哲学中分离而独立呢？

自哲学方面说：从希腊的自然哲学，至中世纪经院哲学的演变史，凡一千五百年，哲学是愈变愈玄奥了；中世纪神的哲学流布一时，哲学为神学的奴婢，神学为科学的哲学建立的桎梏；难怪有人说：自希腊至中世，为科学与神学的斗争史。在这一时期，是神的哲学，充分显露其对科学的束缚力；但当社会史完成了科学的历史前提以后，科学必然是以否定有神论的姿态出现；因而渐次脱逸了神学的哲学的束缚和压制，而相率独立了。经济学是诸科学中之一，其建立和完成，自也不能例外。

从经济学方面讲，上面所提到的社会史的前提，是科学脱离哲学而独立的前提，自然也是经济学建立和完成的前提。经济学正如其他任何科学一样，它所研究的对象，是事物的因果法则；而研究诸现象间因果和法则，自一方面言，正需要一个具有最复杂的关系和现象的环境；反之，正因日常生活的关系和现象，愈益复杂化，也就愈益导向事物因果法则研究的要求与兴趣。自古代至中世初期，人类生活简单朴质，即中世庄园经济，

也仍在孤立的自给自足状态之下，人类日常简单的经济生活上诸问题，不能刺激经济思想有剧速的发达，也不能提供诸科学研究的前提。至庄园经济开始崩溃的末期，自然经济渐向交换经济转化，人类经济生活的方式，开始扩大起来了；日常生活的现象和关系日渐复杂化，经济生活上提出了更多的新问题，也强烈地引起重新解释的自然兴趣。就这样，社会史替诸科学建立，也替昏庸的神的哲学之否定，完成了客观的前提。人类于是运用着日常生活经验，和知识上历史丰厚的遗产，不仅消极地开始批判现实，并且积极地寻找各个领域内的因果法则。而且更互相利用着诸科学的成果，以研究各种科学（如利用自然科学的法则，来研究经济学的法则），诸科学相率的脱离了古旧而玄奥的哲学而独立了；哲学也用诸科学上的成果，开始脱去神学的外衣，而进入新的境界了。

经济学由古旧的哲学中独立了，但新的哲学的发展，又使经济学走上更高级的前途。

四 在现代市民哲学感染下所形成的经济学

近代各种哲学的勃起，彻底地突破了中世基督教义的世界观；随着工商业的发达，和社会阶级利益的新转变，而引起市民阶级的需要，哲学也由死寂的停滞的基督教义中解放出来，而调换了它的顾主，由僧侣，地主的代言人，一变而成新兴工商业市民阶级利益的实践者；由神的制欲的意识形态，发展为追求理性和财富的强烈要求。

实际上，近代英、法、德三国哲学思想是交流与混一的。

近代(自十五世纪以后)西洋哲学，约可分为三派：

(1)英国经验哲学如培根、休谟、洛克他们强调自由，所谓“自由王国”；

(2)法国启蒙哲学如卢梭、孟德斯鸠、达兰贝尔，他们强调自然，所谓“自然秩序”；

(3)德国古典哲学如康德、费希特(J.G. Fichte)、黑格尔，他们强调理性，所谓“理性王国”。

我们为理解便利起见，姑先这样分类，并不是说三者绝不相涉，不过用来指出各派的强调点而已。如主张自由的，必求理性；主张理性的，必求自由；主张自由的，又必要求合理的，自然秩序。而所谓自由，自然或理性，都不外反中世昏庸的基督教义和封建意识的产物，为代表市民阶级的意识形态，而且这三国的哲学，都互相影响，又显出三者的交流与混一。

同时，经济思想的发达，又在新兴市民哲学的影响下，成为市民的哲学在经济思想上的反映；如重农主义者魁奈的“经济表”，描画一个理想王国，在这王国里，根据自然秩序而为社会秩序；这种自然秩序，是天定或天治的，在人格上表现为个人的自然权，在经济生活上表现为个人财产权，个人对财产有绝对的自由。亚当·斯密的《国富论》第一篇就是论劳动生产物分配给各个阶级间的自然顺序。主“人性”论，以个人主义相标榜；反抗不合理的制度，以为要如此，始能产生自由自然的秩序。这些，都是市民的哲学的经济学的构成和体系化的过程。

当重农主义者和亚当·斯密将资本主义社会，描画成理性的自由的王国时，正是资本主义向前发展的时期，资本主义的光明面，衬托出它们天真乐命的幻想。但这一光明而自然的世界，

不过经短短的数十年(一七七六——一八一七年)后，就显得益形阴暗和不自然了；在理性和自由的王国里，不合理和不自然的呼声(葛德文、圣西门、欧文等的反抗)，到处可闻；悲观和抑郁的气氛(李嘉图等的理论)，弥漫一时，改良和革命的口号，也先后被提出来了(西斯蒙第、圣西门、葛德文等)。经济学开始向两个方向转化：

第一，向形而上学转化：

资本主义向着阴暗面转化，它的学者们，对前人堂皇壮烈的词句已成为不能兑现的支票；前人所夸耀着的光明面，虽曾表现着，但当前的黑暗面，却也不可否认地存在着。在资本主义面对着光明时，经济学所表现的是优势，是力，是热情。但当黑暗面被暴露无遗时，抑郁与苦闷，只有转化为对现制度掩饰了；不敢再面对现实的问题，只玩弄着观念的“纯理论”。十九世纪以后，特别是古典经济学的集大成者李嘉图以后，一切替资产阶级说话的经济学，都有一个主要的特征，就是把当前特定社会的社会经济现象，定型化为自然现象，为永久不变的现象，这到了以心理、数理、技术等等为研究主题的奥地利学派而集其大成，而形而上化到了顶点了。

第二，由批判的到再批判的理论之展开：

初期的古典经济学家们，以两重使命出现在历史舞台上，批判封建的生产和交换方式的遗物，同时，定立资本主义的一般经济法则，并把后者强调为天经地义的永恒的真理。到了十九世纪初，这两重任务，差不多都告完成了。可是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一面是浩荡的清除了封建生产的残余，一面却带来了“贫穷和罪恶”；现实揭开了“自然法则”的不自然，现实将“理性王国”

和“自由契约”撕得粉碎，“自然的顺序”显得支离不堪了。由古典主义者定立起来，而由俗流学者所庸俗化乃至形而上化的经济理论，变成了被批判的对象，批判者再被批判了。“贫穷和罪恶”的逐渐扩大和加深，迫使着人类由“节制生育”，而“捣毁机器”，一步步逼近了“自由王国”的宝座，新的经济问题，重新引起了新的兴趣；科学的哲学和经济学统一的理论，在罪恶的气氛中被迫着对“边沁”和“自然法则”作一次再解剖，再认识，再评价，而建立起来了。

五 经济学在哲学方面的成就

在论到经济学对于哲学的成就以前，先要说明经济学的两个范畴：

经济学研究的顺序，是开始于现代社会经济问题的分析，到现社会发展法则的发现，即由现代经济法则的把握，进而发现前者及后者的社会，也各受其一定发展法则的支配。经济学在这仅以现代经济法则的研究为对象的限内。称为“狭义的经济学”。以整个社会各历史阶段的经济发展法则，全盘的作为研究对象的限内，称为“广义的经济学”。

狭义经济学指示我们：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切经济现象，都有其法则性与因果性；这些法则，根据资本主义的物质基础而发展和运动。其本身虽不明白指示我们利害的途径，我们却能在法则发展的因果关系中，明辨利害的前途。其次，狭义经济学，更指示我们，在今日极端复杂的经济现象中，一个法则的发展，必然连带到其他法则的作用。而且，资本主义社会各种法则相互

作用的结果，致使各个社会阶段，具有不同的经济结构，受支配于不同的经济法则。

广义经济学不仅指示我们，各个社会都有其各别的法则；各个社会的转移（消灭与再消灭），也受支配于一定法则，而且更指示出，某一定社会已发现其自身所由支配的法则时，也不能运用法令或政策，使其急躁地突跃过一定的自然发展阶段；至多，只能依照经济学所暗示的可能而有利的途径，以缩短其转移的期间与痛苦。

现在，我们进一步要问：经济学对哲学成就了些甚么呢？

现代哲学最大的特征和最大的成就，是建立起一种完整的发展的世界观。它反形而上（定型化）的倾向，由实践中形成，而又为实践之学的认识的前提。但哲学体系的完成，又须依靠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分别完成其历史的发展的研究；这种发展的认识，是由自然科学首先完成的。自然科学自十四——十八世纪，所运用的方法，是搜集的和叙述的，即将自然的现象，当做完成的事物，加以搜集和叙述。十九世纪，则成为整理的科学。由叙述式的，转化为对象形成和发展过程的研究；康德的“星云说”，达尔文的“进化论”，以及研究动植物有机体形成过程的生物学发生学，研究地壳逐渐构成的地质学等等，已将自然界变动和发展的认识，揭开了序幕。

但是人类社会发展演变的事象，比自然界的現象明显而易见，何以社会科学的建立，却落在自然科学之后呢？在研究的程序上讲，自然界诸具体化的事物之发展法则，是比社会現象的抽象化之法则，首先被人注意和发现。同时，在实践的意义上讲，此自然的发展法则，最初是被人当做学术上的成果理解，而被忽

视了它的实践性；但社会发展法则之被发现，往往最初是激起强烈的社会实践的要求，而与现实社会的利害相抵触。社会科学就在这样的双重的制约下，后于自然科学而发展形成的。

经济学是社会科学中最基本的科学，它既在上述的这种环境下，发展完成其体系，完整的将现实社会的发展转化的法则性，指示出来，则其他的社会科学，也必然的以经济学的成果，而渐次完成其体系。反过来讲，诸社会科学体系的完成，同时也就完成了统一的完整的科学的哲学世界观。

六 结 论

哲学与经济学不但有逻辑上的联系，它们还具有共同的历史范畴，关于它们的相生相成，可有下列三个结论。

第一，哲学和经济学的完成，一方面是互相排拒，互相制约着的，他方面又互相关联，携手并进的，在认识和方法论上，完成统一的发展的世界观。

第二，两者的完成，同以批判始，也同以批判终；古典哲学和古典经济学，同以批判前者的哲学和经济思想，而尽其历史的使命；二者携手并进，甚至是以哲学者而兼经济思想家，在统一的立场上达其任务。但两者分别达其完成时，却又因更新的社会问题的发生，它们又变成了被批判的对象了，而批判它们的哲学和经济学，也同样是相关相联的，携手并进的。

第三，我们知道两者是实践的学问，同时是历史的学问，所以我们无论是研究哲学也好，研究经济学也好，都不要忘记哲学与经济学在现阶段中国的实践的与历史的任务。

政治经济学及其应用

一 问题的展开——论经济学的应用， 寓有测验，批判，选择，和运用一般 经济理论的意图

照一般所说，政治经济学，也如其他社会科学乃至自然科学一样，可以用两个不同的目的来研究它。把注意集中在它所由构成一门科学的本质，其规律性，及其一般法则的探究上，那是为了实现“纯理论”的目的；把注意集中在如何使一般经济规律运用到特定社会，以期达成特定社会之现实要求的探究上，那是为了实现应用的目的。但这种说法，即使是为了说明的便利，也须注意其机械割裂所生的危险。在经济学是一种实践科学的限内，离开应用，根本就无从理解。离开现实的“纯理论”研究，那比向着竹子作格物致知功夫，还要渺茫，还要没有结果。

经济学是一种最有现实性的科学，对于它的一般法则和规律性的把握，诚然需要我们运用抽象力，舍弃一切足以妨碍其认识的特定社会现实的要求，有如“物理学必得在自然过程表现得最充实，且最不受他物影响的地方，视察自然过程”一样。但这种研究方法的采取，却显然不是为了把理论与现实隔离，恰好相反，那正是为了撇开乱人视听观感的，由特定社会的种种现象，

好把事物还原到他本来的面目上去讨论。惟有最严密的经济科学，始能显出现实经济的本质，最能体现出现实经济运动的秩序，规律性及其必然归趋的法则。不理解现实，根本无法分辨这些法则的正确性，反过来说，这些法则的正确性，又是要通过现实，运用到现实上，才能得到证验的。

引论到这里，似乎在说明的程序上，会逼着我们得出以次几种认识：

第一、经济学上的法则或规律，如其能适用于特定社会，必然是由于它具有普遍的或一般的妥当性，必然是由于它那些法则所由构成的社会经济形态，与该特定社会的经济事象，有了某种程度的符合。

第二、当作一种社会科学的经济学，其基本法则或原理的建立，必得遵循以次两个途径之一，才可能具有一般的妥当性，而适用于特定社会，即是说，它那些法则，要就是把诸特定社会经济事象，加以独立化抽象化的结果；否则，就是它那些法则所据以定立的社会经济结构，是一种世界的范畴，是诸特殊社会在某一历史阶段或历史时代共有的范畴。

第三、从经济学本身方面来讲，当它对诸特定社会保持适用的妥当性的限内，虽然是一般的，但当它适用到个别特定社会的限内，却又是特殊的。同时，从经济法则所适用到的社会经济形态来说，当它被序列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大动境中，显然具有一般的共有的特质，但不同的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却又使它在诸特定社会所显示的经济结构，在其规模上，其纯粹程度上，其支配范围上，乃至其延续期间上，都显得极不一样。

在发展的观点上，经济学诸法则，是一般的同时又是特殊

的，这种事实，以后经济学所据以形成的社会经济形态，得因各特定社会之历史条件自然条件不同，而显出种种差别，种种变态的事实，一方面使我们对于经济理论的研究，发生一些难于克服的困难，同时，对于经济理论的正确运用，就更加不易了。

比如，从广义上讲，各历史时代的社会经济，都有其特定的法则，前资本主义社会与资本主义社会，当然是由不同的经济法则所支配；但这里且撇开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情形不讲，在资本主义体制之下，其经济秩序，其生产力发展程度，并非始终一致。那怕同一经济现象，“也因各种有机体的全部构造不同，因它们的个别器官不同，因这各种器官作用的条件不同等等，而受支配于完全不同的法则”。我们所研究的经济学，无疑是以现代资本主义经济为它研究的对象，现代资本主义在它发生，成长，衰落，崩溃的各阶段，显然具有各别不同的经济结构，从而，表现了各别不同的经济运动法则。我们研究经济理论，首先得把经济理论或经济法则的这种一般的与特殊的妥当限界，区别明白；对于这点有了把握，然后始可权衡了某一特定社会的历史的自然的条件，而把它“应用”起来。

因此，我们这里所谓“应用”，比它在字面上所显示的意义，要广泛深远得多。首先，它应该在“应验”或“测验”的意义上予以理解。经济学上的正确的理论法则，在实践上，应当具有“以铁的必然性发生彻底作用的趋势”，它说明较不进步的社会或国家，是较为进步的国家的前身；反过来，“产业更发达的国家，不过对产业更不发达的国家，预示了它们将来的形象”。在这种认识下，任何一个社会形态，或者，一个国家，无论它的产业状态，是处在前资本主义时期，抑是在资本主义时期的任一历史发展

阶段，皆可从两个方面，进行应用上的证验。那在一方面，可由其产业的趋势，证验我们所研究的经济法则本身，是否真的具有“铁的必然性的彻底作用”，即是否正确，是否如一句古话所说，“推之百世而皆准”。同时也可证验，环绕着我们的社会经济状态，究能在何种范围，何种程度，能适用那种法则。也就是说，看我们所考察的社会经济，究具有何等性质。这两方面的证验或测验，当然是互为作用的。

其次，“应用”云云，应当在批判的意义上予以理解。事实上，前述的证验或测验，就已经是一种批判，一种比较性的批判，至少，是一种初步的批判。因为在那种证验中，我们已知道从“繁然杂出”的诸般理论中，辨认出何者最能说明特定社会经济的变动趋势。可是，再正确的理论，亦不允许我们套用现成的公式。任何特定社会经济现象都不是把他的本质明显地暴露在我们眼前，都不能不因为它特有的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的拘束，而难于使它的发展过程，百分之百的去迁就何等划一的标准化的格式或理论。把这种现实对理论的“偏差”指证出来，就特定社会或国家所略有的自然社会条件，加以剖析，并由此推断有同某一社会经济形态的理论，是否有在某种限度加以“补充”之必要，这是我们研究经济学在应用上应当留意的批判工作。

又其次，“应用”应当在选择的意义上予以理解。如其说一般经济理论，所阐明的是一些“是什么”的问题，是如何始能有效的表现现实经济运动趋势，及其因果关联的问题，那我们现在所讨论到的经济学的应用，就不免要越出“是什么”的限界，而涉及“应怎么”的问题。无疑的，我们的研究，虽不能在这两方面得出何等难越的鸿沟，但愈是在“是什么”上着眼，就愈带有科学

性，愈是在“应怎么”上着眼，就愈带有技术性或政策性。某种社会或国家，在保持或巩固它现有经济结构的要求下，当然有理由选择能满足它那种要求的经济理论；另一种社会或国家，在改革或打破它现存社会经济状态的要求下，也应当有理由选择能满足它那种要求的经济理论。我们甚且可以说，我们的选择，不仅应依照有利还是有碍于我们要求的准则；还当依照何者较有利何者最有利于我们要求的准则。这就是说，就一般而论，某种经济理论体系，尽管全有其妥当性，但为了实现特定社会的特定要求，我们仍当在那整个理论体系当中，知所抉择。

最后，“应用”应在运用的意义上加以理解。在我们上述的假定程序上，要到了把经济理论妥为运用的阶段，才算是曲尽了“应用”的能事。经济是一切政治社会现象的基础；相应的，经济理论也成了一切政治的社会意识之基本的认识。“人类适应他们的物质生产样式，而构成社会关系，同时又适应他们的社会关系，而构成原则，观念，范畴”。这种论断，虽还不能为一般人所公认，然而即使是对此论断表示异议的人，也有许多不自觉或半自觉的在实践上来接受这种认识。特定社会经济结构的拥护者，乃至企图打破现状的变革者，都不大自觉地或被动地把经济理论作为防守或进攻的最有力的武器。近代的资产阶级，在资本主义发展的任一阶段，都没有忘记使用这一武器；同时，每一个经济落后的国家，当它奋然走上资本主义旅途的时候，也都不曾放下这一武器。那些从进化舞台退消了的国家，那些还踯躅在落后旅途的民族，他们的失败，当然有许多各别不同的原因，但其中有一个不可忽视的共同的原因，也许就是不善于，不知道，甚至误用了这一经济理论的武器。本来是一个求解放革新的国

家，却把要保持现状，要掩饰现实的那一套理论，拿来当作教义宣传，结局，不但先自解除了自己攻略乃至防卫的理论武装，甚至授人以柄，引颈就戮了。不仅此也，即使某种国家已发现了何种经济理论，确实可以作为它满足比经济要求的指导真理，但为其把这真理强调到了妥当的限度以上，把这真理拘执到了需要限度以上，致不能与一般的实践要求相配合，那也同样得不到预期的结果，甚且只有相反的结果。

由上面的说明，可以结论出以次几种认识：

第一、论经济学的应用，论经济学在特定社会或国家的应用，不但不否定一般经济理论，而且是在肯定一般经济理论经济法则的前提下，对它们作更有效的探究。

第二、经济理论及它的应用，虽然在着眼点上，可以勉强来分开，但其实经济理论，是在应用过程上形成和展开的。适应特定社会现实要求而发生的经济理论，同时可以是对于一般理论之内容的充实或补充。而由此过程形成或展开的理论，又反过来成为应用的准则。经济学或经济理论和它的应用，是相互推演相辅而行的。

第三、从应用上讲，从特定实践要求上讲，经济学在它是一种现代科学的限内，在它是从各特定国家的经济体制中，取得其依据的限内，它显然具有异常深厚的国民的或国家的性质，虽然我们同时也确认一切民族或国家，还有一个共同的社会性质，作为一般经济法则所由构成的张本。

在下面，我将由民族或国家的立场，来说明经济学曾是怎样通过一列“应用”的过程，而成功它现在这种完成了的姿态的体系。

二 英国学者把经济政策混同在经济学中研究， 德国学者把经济政策当作经济学研究

为了说明经济学完全是一种实践科学，我想就英德两国经济学家研究经济的态度与着眼点，来加以引申的说明。

一般把经济学当作纯粹理论的科学来考察，他们的论据之一，就是说，经济学不是经济政策，经济政策是一定政治组织，为了实现某种经济目的，而采行的经济措施。所以它是一个通过现实政治要求而实现的实践上的范畴。它与经济学的关系，就在它依据经济学研究所指出的现实经济变动趋势，而决定某种实施方针。在这种范围内，说经济学是理论的范畴，说经济政策是实践的范畴，常识当然不允许我们发生疑问。但不允许我们发生疑问的，仍只是常识而已。一把政治经济学形成过程加以研究，经济学同经济政策就不会“彼此此理”的严格分别开。

研究现代经济学体系的学者，有的把经济哲学，经济科学，经济技术学三者，总括在经济综合学一词中（见桑巴特《三种国民经济学》所著三种经济学——参照王毓瑚译《经济学解》）。就中，经济科学被解释为一般经济学，而经济技术学或经济术学，则主要是指经济政策，这样一种安排和配列，不但没有把经济学与经济政策的密切关系显示出来，却反叫它们各立门户，互相疏隔起来。至少，这于我们这里所要解明的问题，不能有所帮助。

如其仍照常识所说，我们是先有了经济理论，然后再依照理论定下政策。但揆诸实际，许多重要的理论，却反而是在受着政策的引导，或者是政策推行中的产物，是实践的产物，其中的前

因后果的关键，最好是用事实来说明。

(一) 英国经济学者是怎样形成他们的经济理论呢？

这里所说的英国经济学者，当然是就古典学派诸学者而言。从而，他们的经济理论，就主要是指着自由主义经济思想，以及与那种经济思想相表里的个人主义经济思想。亚当·斯密是他们的先导者，他对于这两种思想，是用这一段话来加以限制确定：“一切特惠的限制的制度，一经完全废除，最明白最单纯的自然的自由制度，将自然而然的，自己树立起来。每一个人，在他不违反正义的法律时，都应听其完全自由在自己的方法下，追求他自己的利益，而以其勤劳及资本，加入对任何其他人或其他阶级的竞争”（郭大力王亚南译《国富论》下卷第九章）。这一段话，他不但是把它当作其全部经济理论的出发点，且还把它当作已经实现的，或定要实现的事实，而展开其经济理论。他的分工论，价值价格论，分配论，都贯彻了自由主义个人主义的要求，同时，又象是把自由主义个人主义经济现实，作为其诸般经济理论的基础。理想与现实，理论与实践，学说与政策，都被混同了。他对于重商主义重农主义的批判，亦同样把它看作是学说，同时又看作是政策。凯因斯博士（Dr. Keynes）说得好：“……亚当·斯密与其同时代的人，乃至近代的经济学者，对于科学一语的使用，通未关说到科学与上面述及的术的区别。他们思想上的科学，就是知识之系统的集体。那包含有理论的命题，也包含有行为上之实际的法规”（王亚南译《经济学结论》第二章第一节）。这所谓“行为上之实际的法规”，就不外是政策的变相说法。政策或实践关系，完全混同在理论研究中了。这种表现方式，不是会妨碍理论的展开么？

关于这点，我曾经这样去分释它：“……斯密的议论，当然没有完全脱却术的范围，且带有浓厚的策士的意味。有人还说，他写《国富论》，正是对于政府当局的‘献策’，可是他的主张，他的时代，把他这种倾向矫正了。……斯密所主张的，是个人主义，是自由放任主义，即是要求个人的经济活动，完全脱去一切政令干涉，因而，他的‘献策’的意向，却反而是叫政府当局不要干涉经济活动。不从为政者的统治观点上讨论经济学理，而站在所谓‘经济人’的求利观点上讨论经济学理论。所以，他就能基于现存的事实和分析，把经济学当作一种科学来研究，结果，经济学已不是一种统治之术，而是人类社会科学的一部分了。”（见拙著《经济学史》上卷）

但他的主张，是基于他的时代和社会，所以归根结蒂，要看他及他的后继者，是怎样把政权包括在理论中研究，不但不妨害其理论的发展，且反而大有造益其理论的发展。据一位德国历史派学者所说：“这个学派（指英国古典学派——南）是很有世界性的……因为他们对于最普遍最抽象的理论，主张颇力。但同时，这个学派，亦是很有国民性的。他们那几位（指休谟，亚当·斯密，李嘉图，马尔萨斯——南），都是彻头彻尾的英国人。他们的原理，他们的例证，都是根据自国国民的政策与历史，而其见闻，亦限于这个范围。……”（罗雪尔著《英国经济史论》绪论）。其根据、其见闻，都限于“自国国民的政策与历史”，何以能“对于最普遍最抽象的理论，主张颇力”呢？对于这个疑问，可用布哈林的一段话来予以释明：“英国根据许多理由，已经在世界市场上确立了他的支配权；它不惧怯任何竞争者，也无须要为了确保竞争者的胜利，而采取何等人为的立法的手段。……因之，英国资

产阶级的理论家们，就无须为了英国资本主义的特异性，而特别烦心。他们虽然是代表英国资本家阶级的利益，可是，他们却在纵论着经济发展的一切法则”（《有闲阶级经济学》序论）。

英国既根据许多理由，对内对外都采行自由主义的立场，都要求实施自由主义经济政策，他们的经济学者，就在学理的探究上，得到了很大的便利。愈是要适应实践的要求，愈是主张把国家对于经济的干涉限制权力，缩小到最小的程度，他们的理论，就愈加不致遭受人为的立法的关系的妨阻，而使他们“有力量去追究经济各倾向到底”，在复杂社会现象中，抉发出经济现象之规律与法则了。这是他们受到社会的与时代的“惠泽”使然；所以，差不多是英国诸大经济学者之“专利品”的自由主义，可以从理论上去理解，亦当从实践上去理解，是理论，是科学，同时又是政策，他们把经济政策结合在经济学中去研究了。

（二）德国经济学者是怎样形成他们的经济理论呢？

德国的国情，与英国两样：德国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将近要迟一个世纪。这一件事实，就不但决定了德国学者对于经济理论研究的出发点，且也决定了他们经济理论展开的历程。但在我们所要阐明的论点——经济学是通过应用的实践要求而形成的论点上，这事实，却就更加便利我们的说明了。英国经济学者把经济的实践或政策，混同在经济学中，德国经济学者更进一步，简直就把经济政策当作经济学来研究了。

这原因，一方面是由于“德意志社会的特殊历史发展，使德意志在资产阶级经济学上，不能有独创的造就”，于是，当作完成品，由其先进的英法两国输入的经济学，即英法两国“现实之理论的表现，在他们手上，成了教义的集成”（《资本论》第

一卷)。从十八世纪末到十九世纪中叶，是英法两国经济理论在德国最风行的时期，亚当·斯密的《国富论》，萨伊(Say)的《经济学》，在德国的宣扬传播，甚至比在他们的“出产国”还要热闹。如其我们肯相信英法两国经济理论在德国的风行，是以这两国的工业制品在德国市场上格外泛滥，作为其存在的依据，那我们同时也得相信：就在外国经济思想最称时髦的当时，德国在它落后的经济状况下，一定要出现与其相适应的，同时是对抗外来思想的经济理论。就出发点上讲，英国对内拒绝立法干涉，对外无需国家保护的经济场面之自然是自由主义思想孕育的温床，个人主义与世界主义，则在这里分别作为其原动力和展望而表现出来，但在各邦分立，正苦于外国政治的经济的优势压迫的德国，它在实践上的要求，必然促使它的经济学者，在个人与世界之间，去发现国家，强调国家。所以，国家在德国人，是一个含有莫大诱惑性与绝对性的名辞。德国的政治家不必说，就是哲学者，教育学者，乃至文学者，都喜欢把“国家”作为论题。在经济学的理解上，他们是把经济学作为“国家科学”的一个重要部门。德国的官房学原是当作德国重商主义而出现的。这个学派简直把经济学与行政学，甚至把经济学与警察学混在一起，他们认为国家经济政策的至上原理，便是国家政治警察的权力利害关系，便是由上而下的经济生活之严密的统制。这种思想，在英法两国早随其经济的发展，市民阶级对政治权力的伸张，而化为思想史上的陈迹，但在德国，却因适应其落后经济状况，而成为其此后经济理论之有力的传统，费希特在一八〇〇年出版他的《封锁的商业国家》，以他哲学的便于构思的想象力，主张国家是一切经济设施的与经济活动决定者。“国家不仅规定一般工业

阶级之数，尤必须规定任一特定部门之人数，而使其从事于最紧急的东西之生产”。国家为了确保国内人民经济生活的安定，“应禁止国民和诸外国交通”。但这里有一个前提，就是“国家必须具有生产上消费上的独立性”，有了这种独立性的国家，才够得上说是一个国家。到了亚丹·缪勒(Adam Müller)，更在他一八〇九年出版的《国家要义》中，尽量发挥其浪漫性的构思，认为国民“各个的生产力，只在国家依着高度的生产力而生产的时候，才能够生产”，如其国家停止其自身的生产，一切小生产也自行停止其生产。

哲学者，浪漫主义经济学者的经济理论，当然不免包含一些与现实脱节的观念，但他们却一致的传述着德国传统的国家经济学理论。到了历史学派的前导者李斯特(F. List)，他更把过去渐要沉淀下去的“国家至上论”，很具体很实际地应用到经济学方面，虽然他那过于着重经验的实践方法，破坏了他所强调的自然经济发展阶段法则，使他这样的被品评着：“与其说他是理论经济学者，不如说他是政策家”。但他由历史方法反对英国经济学者之普遍主义演绎主义，所达出的结论——即德国经济未发展到足与英国抗衡的程度，不能采取自由贸易政策，而必须采行保护政策的结论，都为其后继者装饰在经济史料和学说史之“博学的美装”里面，以一个经济学派的姿态呈现出来。罗雪尔(Roscher)的《历史方法的国家经济学讲义纲要》被称为这派之最初的科学叙述，他把经济学描摹成这样一副姿容：“国家经济学，不仅是一个致富术，还是一个政治科学，其重要的问题，是判断和支配国民。我们的目的，在记述诸国民经济上思考些什么，意欲些什么；为何努力，努力成果如何等问题。这

种记述，只有同国民生活其他诸科学，尤其是法制史政治史及文化史极密切结合着，才有可能”。他照着这种认识去从事搜集史料的工夫，虽然愈来愈同他所要接近的目标——证示落后国家不能效颦先进国家采行自由贸易政策的目标——隔远了，反而给予他的研究，以“学”的外观，但国家经济学，毕竟被他加了“致富术”和“政治科学”的头衔，使尚论者总不会忘记他是在研究经济政治学或政策学史。罗雪尔以后，所谓旧历史学派中人物，还有希尔德布兰德及克尼斯两位，前者特别强调经济阶段论，后者却更重视经济学之政治的伦理的性质，以为“站在历史立场的视察经济学，经济学便要成功为伦理的经济学及政治的科学”。

就在旧历史派经济理论向前演变的过程中，德国的经济，已渐由对内关税同盟的采行，和对外保护贸易政策之实现，而踏上了资本主义的旅程，至普法战争结束，统一国家出现了，李斯特辈所梦想的英国优势经济，已在德国逐渐展开。就照这派经济学家者的理论，国家对于经济的干涉，应该大可收敛起来，经济学的研究，也应该少受经济实践的拘束。然而，德国经济学者，这时又被负担了一个新的使命。在德国资本主义迅速发展过程中，迅速增大起来的无产者阶级，甫一抬起头来，就获有英法诸国无产者阶级很长的斗争的经验。同时，以英国乃至法国资本主义发展倾向为对象而展开的批判的社会主义学说，又从英法方面传播过来，和德国境内已经滋长起来的反资本主义的理论交织着，给无产者大众以意识的武装，造成德国资产阶级莫大的威胁。这一来，德国卫道的经济学者，又不能安心于“纯理论”的研究了。加之，随德国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而从另一方面抬起头

来的自由主义思想，又由所谓孟彻斯特学派的形成，“德国经济学者会议”的组织，渐使历史学派感到有些难耐了，于是，他们汇合一班有德国经济思想传统的学者，把渐要失去实践意义，且无法对抗社会主义和自由主义思想的旧理论，加以新的“装璜”，在提倡“新经济学”的号召下，“合组”了一个“社会政策协会”，其领导人物为施穆勒。施穆勒在一八七三年第一次会议中的开会讲辞，被视为他们这一伙“讲坛社会主义”派人物的共同宣言，同时也是他们的“新经济学”的积极内容。那是说，“我们不但否定财产和所谓分配的极端不平等，否定深刻的激烈的阶级斗争，还否定自由政治制度”；“我们虽然不满意现社会的诸关系，痛感着有改良的必要，但我们不能说变革一切科学，打破一切现存的关系，我们反对一切社会主义的实验”。然则怎么办呢？他们“一致信奉一个国家观”，认为国家的使命，国家的权力，应随文化状态而变化，在德国现状下，他们愿意那种“行公正的法律和行政，保护弱者，使下层阶级向上起来的国家权力”。为要证明他们这种主张的正确，他们分途向浩瀚的经济史料的“宝库”出发了，结局当然是“满载而归”，并且也构成了他们的“新经济理论体系”。他们（特别是施穆勒）极力强调经济学是一种伦理的科学。但归根结蒂，顶多不过是一种社会政策学的说教而已。

在所论为资产阶级经济的限内，德国经济在未发展时期，不能有科学的研究；在它既发展的时期，又不许公平的科学的研究，于是他们的理论，只好更素朴、更具体地反映实践要求，把经济学看成经济警察学，政治科学，伦理科学，他们无非是把一般经济政策，作为经济学来研究罢了。

三 当作民族生存斗争武器的经济学与当作社会之生存斗争武器的经济学

由上面英德两国关于经济学研究的实况，我们已可大体明了，任何经济理论，都是形成于应用的实践的过程，而非由于任何特殊经济理论家之乱逞思辨。然而这还只是说明了经济学实践性的一个侧面。我们还可从其他方面或其他视野，来加以补充的考察。

在实践的应用的观点上来考察经济学，经济学大体是带着两重或两个历史使命而显现出来，那两个使命，就是作为民族生存斗争之理论的武器，和作为社会生存斗争之理论的武器。由于这两种生存斗争方式，愈到现代，或者说，愈到晚近，愈形剧烈，愈把经济实践要求，作为其原动力而展开，经济学的研究和有意识地加以利用，就更加成为必要了。在近代“斗争不限于个别的地方生产者之间。地方的斗争，发展为民族间的斗争，为十七世纪及十八世纪的商业战争。最后，大工业及世界市场的产生，使斗争成为普遍化的斗争，同时采取了空前未有的剧烈性。不仅各个资本家的，而且整个生产部门的，甚至整个国家的生存问题，都由是否怀有自然的或人工造成的生产有利条件来决定。败者无情地被人排除，这正是达尔文的争取自身生存的斗争。这一斗争，由自然界移于社会，而且更为剧烈了。在我们目前，动物的自然状态，变为人类发展的焦点。社会化与资本家占有两者之间的矛盾，表现为个别工厂中生产组织化与全社会中生产无政府状态中间的对立”（恩格斯著吴黎平译《由空想的到科学的

社会主义》)。这是半世纪前，表现民族的社会的生存斗争的经济实话。到了我们今日，情形当然更加凄惨和复杂了。社会的生存斗争，有时必须转化为民族的生存斗争，如当前各法西斯主义国家，为了解决国内的社会矛盾，而向外发动战争；同样的，民族的生存斗争，也可能或必然转化为社会的生存斗争，如上次世界大战中的要角俄国，竟在战争过程中，把整个社会变质了，这种眩惑人的变化，在其演化重心在经济领域的限内，经济学理论的研究和应用，就更加大意不得，而成为民族或社会生存攸关的问题了。兹且分别说明经济学在这两方面的应用上，究竟表现了那些值得注意的征候。

(一) 表现为民族生存斗争武器的经济理论。

这里所谓民族，差不多具有国家同一涵义。我们已经把经济学限定为以现代经济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现代经济虽然以个人利己观出发，而演成世界的规模，但却始终把国家作为其活动的政治的界限。而这“国家”，为要团结内部，加强对外斗争力量的场合，又被混同的代以“民族”这个名称。

经济理论在民族生存斗争上的应用，是采取两个形态：其一是侵略的意识形态，其一是求解放的意识形态。大体上，当一个国家或一个民族，对外处于劣势的时候，求解放的经济理论便被强调着。反之，当它处于优势的时候，又必然要采用另一套理论。还是把英国德国作为例证来说罢。

在英国的自由主义经济思想，配合其各种制造品，向德国“大量”注入的十九世纪初期，德国经济学家李斯特，就大声疾呼地叫德国注意英国的文化侵略——经济理论侵略的阴谋。他说：“政治经济学之著作或教授，无不醉心于世界主义学派，而视

一切保护税为‘学理上之疣’。彼辈有英国之利益以助之，有德国各埠及各城市之英货贩卖者之利益以助之，故无往而不胜利。尤可痛者，英国内阁善利用‘金钱势力’，箝制海外舆论。苟于其商业有济，则挥金如土，从未有所吝惜。大队通讯员，领袖著作家……漫游各地，专从事于攻击德国工业家要求实施保护税之‘无理的愿望’……时流学说与德国学者之意见，既皆倾向于彼辈，以故为英国利益辩护者之工作，尤易易也”（参照李斯特著王用化译《国家经济学》）。这段话深刻地表明，英德两国学者及政府，在怎样把经济理论作为其经济利益保护的武器。李斯特及其后继者的保护主义学说，在科学的评价上，尽管远不如自由主义经济思想之系统而深入，但在作为战斗武器的实践意义上，却显然是自由主义思想之致命的死对头。

自然，英国自由思想在形成过程中，作为对内争取生存与利益的作用，或比较作为对外争取生存的利益的作用为大，这是英国经济较先发展的情势使然。但德国经济发展的不利条件，却使它的经济理论，一方面表现出求解放的自卫的意识，另一方面却又配合其后进资本主义的打破现状的冒险急进要求，而表露出极其浓厚的侵略意识。前述那位哲学的经济思想家费希特，曾在其封锁的商业国家中表示：凡是一个国家，自必有其出产的“自然境界”，没有依赖外国供给国民生活上所必需的一切生产品之必要。国家必须具有生产上并消费上的独立性。此种境界，可以依着和平的战斗的手段而获得之。政府在夺取自然的国境后，必须从快发出宣言，声明此种战斗的目的，并非是什么合并。这一段出自爱国主义的哲学家之口，对于此后德国乃至其他帝国主义国家之侵略理论，提供了一个非常有力的泉源。为

德国学者“专利发明”的“生存空间”的理论，不外是费希特扩大“自然境界”的再版。而在帝国主义侵略斗争过程中被宣扬着的“世界再分割论”，布洛克经济论，把资本社会特有的相对人口过剩解释为绝对人口过剩的人口论，以及作为其副产而出现的种族优劣论，世界工业农业分工论，乃至敌国特制的东亚共存共荣论，中国社会循环演变论等等，都是作为侵略的经济理论而产生出来。拆穿西洋镜，许多新奇好听的新学说，均会显出其狰狞的原形。然而，这些看来是完全为了对外推行经济侵略政策的理论。事实上，用到国境以内，又很可作为维护特定社会集团之权益的法宝。

（二）表现为社会生存斗争武器的经济理论。

这里所说的社会，是指着现代社会中相互对立的各种利害相关休戚相关的社会集团。一国经济发展，在特定的社会关系之下，当然会促使各社会阶层间的利害互不相同，于是从各别社会阶层利害关系所反映出的经济思想，不能不相应地表现出不同的分野。在近代初期，各国的重商主义理论，从社会的立场去看，都是所谓第二阶级（君主）对第一阶级（封建贵族僧侣）行使经济斗争的思想表现。国王或君主联合第三阶级（商工市民）在财富上及其他有关经济方面的措施，均在限制或剥夺僧侣贵族的特权。德国官房学者有的直截了当地把其经济论著题名为德意志王侯国，或君主义务论。这些论著，当然可以包括在罗雪尔所讽刺的“腓力·威廉的经济学”的意识形态中，翁肯（Oncken）把重商主义称呼为“王侯致富政策体系”，史盘（Spann）则称之为“有利于资产阶级及活动资本，但不利于贵族领主政治专制主义体系”，姑无论其妥当性如何，但却无疑显示了当时经济理论

之社会阶级利害关系的“内情”。

当亚当·斯密用他的理论，道出英国资产阶级的要求，而得到满意的成果以后，英国经济就“一帆风顺”地成就了极大的发展。产业革命成功了，与产业革命相配合的农业革命（即是使农业生产者与其生产手段分离，而造出产业预备军的“圈地运动”）也成功了，僧侣，贵族，乃至王侯的权益，都相继遭受剥夺与限制，第三社会阶级或资产阶级变成了天之骄子。经济学不是“到此止步”了么？但就在这当中，经济学者要为他们的新的实践要求烦心了。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以前原不足为资本阶级利益发展阻害的劳动阶级，地主阶级，现在都抬起头来。特别是新兴的地主阶级，它凭借政治势力，凭借谷物保护条例，作了商工资产阶级的死对头。它们以谷物保护条例为中心而展开的白热论争，倒使劳动阶级从意识上从实利上得到了小小的便益。“在一方面，论证谷物条例对现实生产者没有何等保护效用，那是资产阶级煽动者的利益；在另一方面，土地贵族对工厂状态所加的非难……以及他们对于工厂立法所表示的‘外交的热忱’，都为工业方面的资产阶级所深恶痛疾。英谚有云：两贼相争，善良者从中获利。在实际，支配阶层的这两派都在极无耻的榨取劳动者，他们彼此由于榨取问题的喧哗论争，双方都成为真理的产婆”（《资本论》第一卷，第五七一页）。当时论争两方的主帅，是马尔萨斯和李嘉图，代表地主利益的马尔萨斯，虽然用激越的辞句，说明地租的增涨，显示为国富增进的表征。以为“没有地租就不仅没有都市，没有海陆军，即艺术，学问，制造工业品，舶来便利品或奢侈品，所有一切，都不会存在”（参照王亚南译《地租思想史》，第五六页）。但李嘉图却很心平气和地证明“除了地主，一切阶

级都不利于谷物腾贵……地主与社会各阶级的关系，是一方面全然损失，一方面全然得利”（郭王合译《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第二章）。他用种种精神的研究，得出地租是“掠自消费者而给予地主的东西”。马尔萨斯被驳倒了，贵族地主阶级的利益，到了一八四六年的谷物条例的撤废，就失却保障了。但李嘉图的学说，虽被人批难为“只见货币资产阶级憎恶地主阶级的简单的记忆”，可见马尔萨斯在拥护地主利益的场合，尽管和李嘉图相对立，当他拥护资产阶级的场合，即在反对劳动阶级的场合，却又是李嘉图一伙的战友。他的大著人口论，不是当作反对劳动阶级拥护者葛德文（Godwin）和康多塞（Condorcet）而发表出来的么？

但在李嘉图和马尔萨斯的当时，劳动阶级的力量，还不够威胁资产阶级的生存，故这些问题的理论，还能保持科学的冷静。李嘉图还“素朴地认定阶级利害的对立关系，是社会的自然法则，并还意识到以这种对立为研究的出发点”。但资产阶级经济学者至此已达到了难于再向前进的限界。“从此以往，无论从实际方面说，抑从理论方面说，阶级斗争都要采取公开的威胁的形态。……从此以往，成为问题的。不是真理与非真理的问题，只是于资本有益抑有害，便利抑不便利，违背警章抑不违背警章的问题。超利害的研究没有了……真正的科学考察没有了……”（《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在以资本主义经济为研究对象的限内，从相反的立场，来继续英国古典学派经济学，或说明的经济学体系的，是所谓批判的经济学体系，或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体系。这个体系的研究，是从古典学派终止了的地方开始的。但他们的研究，他们的各种经

济理论，同样的或更显然的是当作特定社会阶级的生存斗争武器而表现出来。他们毫不讳饰地表示“这种批判如果可以代表一个阶级，那么，它只能代表无产者阶级”（同上）。

总之，经济学由它产生以至发展，不是表现为特定社会集团争取利益、维护生存的斗争武器，就是表现为特定民族国家从事侵略或力图解放的斗争武器，在这种限度内，经济学是实践的科学，由不绝应用而形成的科学，就更加显得分明了。

四 几个显明的提示

由上面的说明，似乎可以综括的给予我们这几种提示：

第一，无论从那个角度或那个视野来看，经济学的形成，都是由实践要求和应用的结果。

第二，说经济学的应用，似乎应当理解为：有了一种完成了的或定型化了的经济学，摆在那里，让我们来对它加以研究，论证，批判和运用。但尽管我们为了解说的便利，不妨如此想法，可是经济学在其形成与演变的过程上，并不能机械地把它当作一个固定的形态来把握，而应当把它当作一个发展的形态来把握。经济理论是在不断的应用，不断的发展。它的发展的限界，就是产生它应用它的社会存在的限界。

第三，到今日为止，因为资本主义经济已临近了“花开蒂落”的阶段，经济学不妨相应地理解为已经成熟了的或不能再有何等发展的科学。但我们在实践的应用的意义上的研究，却由此得到了不少的便利。我们可以把握资本主义全部历史时期的经济运动法则，以究明其社会经济发展的一般倾向，可是“一个社会

就会已经把自动的运动法则发现，也不能跳过，或以法令废止自然的发展阶段，它只能把生育时的痛苦减短或缓和”。

第四，一个国家或民族，如其他的经济是落后的，如果它需要把它通过自然发展阶段所遭遇的痛苦时期减短或缓和，它就得照应自己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证验，批判，选择，运用一切有利于其经济发展的经济理论，作为其争取生存，求得解放的思想斗争武器。反之，如其他不辨黑白利害地把妨碍其经济发展的诸般经济理论，当作教义来宣传，无批判无选择地一律予以被动地接受，它通过自然发展阶段的痛苦时期，就不可避免地要延长起来。

如其我们不否认经济理论之正确的把握与运用，大有助于一国经济改造与发展的前途，则中国经济现代化历程之艰困与延缓，就至少要使中国经济学界的昏迷状态和中国经济学研究者之缺乏内省的批判的实践的精神，来负一个相当大的责任——然而这是我往后要具体说明的问题。

（一九四二年一月十日）

政治经济学之历史发展的迹象

一 从现代经济思想本身说起

一般所谓政治经济学是指着狭义的现代的经济学。所以，这里所要讨论的，差不多是在说明现代经济思想演变的迹象。

把“现代经济思想演变之迹象”当作一个问题来研究，那显然是要说明：现代经济思想是怎样演变过来；在其演变过程中，留下了那些可以让我们去探索追寻的痕迹，有那些是可以供我们穷原竟委的标记。所以，在这个问题上要讨论的，不是什么现代经济思想演变的法则，虽然我们有时也不免涉及法则，不免要把历史的法则，拿来范围演变的过程；同时也不是要来叙述一部现代经济思想简史，虽然其间也不能不在某种限度利用经济思想史料，来作为说明的素材。

讲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首先当然要对现代经济思想本身，作一个本质的考察，然后始能把握其演变的究竟。

一提到现代经济思想，我们很容易联想到以次几个问题，那就是第一，现代经济思想，究与过去的经济思想，表现了怎样的分野；第二，经济思想，究与其他社会意识或社会法律政治宗教哲学思想，有怎样的不同；第三，经济思想与经济现实，究有怎样密切的关系。这三个问题，很可以把现代经济思想的本质、特征，

及其形成的基础显示出来，所以这里且就这三点分别予以解释。

(一) 现代经济思想对过去经济思想显示的分野。

在经济思想上冠以“现代”二字，那就立即使它同过去的经济思想，在质上在量上，都显出了极大的区别。在现代社会以前，一切有关经济的观念，都是出于直感或肤浅的观察；各部族间，或者一国各领邑间的相互隔离的孤立状态，自然无法把当时各地分别表现的单纯而支离的经济观念，有效地交流汇合乃至累积起来，而宗教规律的权威，更加妨碍了经济思想的拓展。但一到现代，一切孤立的状态，逐渐解消了。日益复杂的经济事象，不但提供了科学的研究的充分资料，且还提起了科学的研究的实际要求，于是，现代经济思想，就包含有系统的经济学说的意义，或者应理解为现代的经济学或经济科学。惟其如此，这所谓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和以前不相交流汇合，且不易累积的零碎支离的经济思想的演变，就具有完全不同的实质了。

(二) 经济思想对其他社会意识显示的特征。

在一般社会意识中，包含有政治、经济、法律、宗教、艺术、哲学等等方面的思想。设把这种种思想，对它们所反映的现实社会的物质关系的接近程度，加以比较的考察，立即会使我们得出这样的结论：宗教哲学思想为最高级的意识形态，法律政治思想次之，经济思想则最为具体直接。如其允许我们使用不十分贴切的成语，那经济思想与其他的社会意识比较起来，实带有最明显的“形而下学”的特征。如其把哲学上的思维与存在问题，社会学上的斗争与互助问题，和经济学上的生产与分配问题，拿来作一较量，我们也不难发现经济思想的那种较为具体的性质。我们知道，过去的经济问题，多半没有成为研究对象的必要；未来的经济问

题，也多半没有成为研究对象的可能。一般所讨论的经济问题，大体是它的解决条件业已形成，且还继续存在着的那些问题。这原因，就是由于经济思想的性质，比较更不容易离开它的现实基础，从这里，我们也能得到一些有关现代经济思想演变的认识了。

(三) 经济思想对现实经济保持的关联。

关于这个问题，需要我们把论点扩展一点来考察。

首先，我们要问：经济是否决定一切？

提论到这里，我们很容易记起一段古典：“人们适应他们的生产方式，而构成社会关系，又适应他们的社会关系，而构成原则，观念，范畴”。这段话，曾被人误解为经济关系决定一切思维、决定一切社会意识的依据，最有具体性的经济思想，自然是受决定于其所直接反映的经济现实。但我们如其过细体察这段话的意旨，却并不曾硬化到没有伸缩的余地。即使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命题，也应在作者立论的用意和其整段文字的联系上去理解：断章取义，乃至超过妥当性以上的强调，都不免失之歪曲，因此，对于“经济决定论”的妥当性，我想就它对于经济思想的关系，须加以次的限界：

(1) 对于一切社会思想或社会意识，经济并没有完全的绝对的决定作用，对于经济思想，亦是如此。

(2) 每种经济思想，都不免蒙受当时经济以外的其他一切社会事象及其思想的影响。

(3) 经济利害关系，确为左右我们一般社会意识，特别是经济意识的有力因素和重心，此在现代社会尤属如此。

把经济是否决定一切的问题解答了，接着，我们就可很方便地很不费力地解答下面这个问题了，那就是：经济思想的演变，

是否完全与现实经济演变相平行。

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在下面解答的机会还多，这里暂且作这样的说明：经济既不能决定一切，经济思想既不完全是当前经济事象的机械反映，那就说明了，经济思想的发展，可能对经济的发展，表示或大或小的偏差。我们在承认一部经济思想史和一部经济史大体保持着平行关系的前提下，应当不要忘记：对经济思想演变发生相当影响的，除了各种社会制度社会意识外，还有它自身的渊源，还有同时代相并存在的各种经济思想的相互联系。引论到这里，似乎就要逼着我们来答复下面这问题了。

二 经济思想有没有它自己发展的规律？

关于这个问题，我的解答是肯定的，但须附加两点限制性的说明：

第一：承认经济思想有它自己发展的规律，就不能不注意到它那种规律发生作用的前提条件，即思想本身的内容，要相当复杂；其散播范围，要相当广阔；其相互交流关系，要相当密切。过于简单，过于窄狭，过于隔绝，根本就只是各别时代各别地域的经济事象的观念反映，而谈不到甚么发展的规律。这就是说，经济思想是愈到现代，才愈能表现它发展的规律性的。

第二：承认经济思想有它自己发展的规律，并不是说，它可以完全脱离经济发展的轨道，而自由自在的发展；事实上，现实的经济，随时随地都在把经济思想拉向它的轨道，叫它不要远离了它所提示的路标。而且，照我们前面说明了的经济思想的特征来说，其他社会意识发展和社会存在发展，尽管有较大较多偏

差的可能，但在经济思想的发展上，那种可能性，是更受限制的。

为了说明的便利起见，我们且指出经济思想形成过程上表现的几种倾向，借以窥知经济思想自己发展规律的一般轮廓。

(一)适应的倾向。以现代经济思想而论，它的适应的倾向，由它所表现的社会性与民族性两方面看得非常清楚。现实经济的变动或发展，对于社会各集团各阶层间的利害关系，是颇不一致的。对于同一经济问题，以各别利害关系出发的人们的看法说法，自有不同；凡属有利于自己立场的意见，不管是过去的，或者是同时代的，他尽可利用或据以构成自己的思想系统，但他由此构成的经济思想，却显然表现了适应现实经济的倾向。不过，这还是就社会的观点来说，而经济思想的民族性或国民性，亦可说明此点：各国间的经济发展，因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不同，在时间上互有先后，在程度上互有参差，由是各国的经济思想，就比照着各国相互间的利害关系，分别构成其不同经济思想体系，英国有便利本国经济利益的自由主义思想体系，德国亦有便利本国经济利益的保护主义思想体系。然而，从世界的观点来看，这两个不同的经济思想体系，无非是从不同的立场，来说明整个现实经济的不同方面。也可以说，是以不同的理解，对现实经济作分途的适应。

(二)保守的倾向。人们尽管是以现实社会的或民族的经济利害为重心，而构成其经济思想，但某种经济思想一经取得了社会的确认，一经成为社会的经济思想，它很快就会硬化或定型化起来。特别是某种应时产生的有力的经济主张或经济思想，由普遍化乃至立法制度化，它在人们心目中，便愈加执拗化，视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典则。甚至，那种思想所由取得合理存在的经济环境改变了，它原来对于某种经济制度有利的，已经变为不

利了，在客观事实上，对于拥护保守者的经济利益，亦成为不利了，依旧可能被人们视为不可逾越的教义或圭臬。自然哪，这被执拗保守的经济思想，与特定社会集团或某些的人的现实利益，至少在主观上是相调和的。大约一种经济思想在现实经济制度上，作用的范围愈广，持续的时间愈长，它的这种硬化的定型化的倾向，也就愈为显著，单就这一点来说，经济思想的发展，有时就不免要落在现实经济发展的后面。

(三)反拨的倾向。当某种经济思想由合理化，定型化以至顽执化的过程中，往往会引起与它正相反对的另一种经济思想。在每个时代，我们总不难发现两个正相对立的或互相排斥的两个经济思想潮流的存在。在这里，似乎经济思想自己发展的规律，有了更大的作用。但一考察实际，就知道当这两种经济思想，以保守的和进步的对象姿态表现着的时候，这所谓进步的经济思想，已早在现实经济发展中，取得了存在的依据。这时在经济思想对经济思想批判的里面，早有经济现实在实行着批判的任务。因此，反对的经济思想的发生，在某种限度内，我们虽然无法否认思想本身的反拨作用，但我们同时也不能否认反拨的经济思想，正是把逐渐转化和发展的经济现实，作为它立论的张本。不过，在它对传统思想争取领导的场合，它可能而且必要把现实经济发展上还不曾显露或实现的某种经济理想，作为其宣传的目标。单就这一点说，经济思想的发展，又往往不免要走在现实经济发展的前面。

(四)综合的倾向。经济思想既然有时不免落在现实经济发展的后面，有时又不免走在现实经济发展的前面，同时，在两种对立思想争取领导上，又总不免各别过分强调，各走极端，以致

加大其离开现实的偏差程度，于是，在此种场合，往往发现一种带有综合性的第三种经济思想体系出现。但这第三者的综合，并不是对于其先行的“过犹不及”的两种思想的调合，而是对照现实，批判前两者，舍去其不合实际部分，抽出其合理部分，而达出的更高级性的，更有包容性，或现实性的思想体系。举一个非常显明的例吧，在现代初期，由重商主义思想体系，重农主义思想体系的对立，终至引出了亚当·斯密一派的经济思想体系，这个体系，当然不单是把重商重农两理论，加以调合就完事的。虽然我们不否认斯密学说中的重商主义重农主义因素，但他都曾依据当时现实经济要求，分别予以批判，予以选择，然后再综合己见，构成一个更高级的思想系统。

总之，经济思想的发展，在它对现实经济的发展，表示或前或后，或大或小的偏差的场合，在它不完全是与现实经济的变动，采取同一步调的场合，我们无疑可以看出它自己发展的规律；但在这规律作用着的过程中，我们却又发现现实的经济的演变，随时都在把经济思想拉着一同前进。所以，在归根结蒂上，经济思想的发展，大体仍能与现实经济的发展，保持平行的关系。

三 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在其一般程序上，似由具体的实践的知识，转化为抽象的一般的理论体系。但这种认识的妥当性，有一个限界

关于经济思想的一般演变程序，我们很可以把一位德国经济学家的话，拿来作一个导引。那位学者就是亚孟（Alfred Amonn），他在其所著理论经济学之对象及基本概念中说：“任

何科学，皆开始于有关特殊的具体的和有实际意义的知识之研讨。及至此知识获得，吾人乃进一步将其一般化。而使其由具体以进至抽象。最后，吾人更将以此获得的抽象知识总体，使组成一个在理论上彼此关联的全体，而使其形成一个体系。任何科学，在最初都是一种应用的或实践的科学，到以后才渐渐变成一个纯粹的或理论的科学”（参见刘絜敷著《经济方法论》）。这段话，是关于一般科学思想的，著者以经济学者的资格来说明经济学的对象与基本概念，当然是认定那在经济思想的演变上，有同一的或更大的妥当性。

任何一个有相当科学修养的人，都不能不承认这种说法，不但合乎理论的逻辑，且还合乎事实的逻辑。

试把现代初期的经济思想，拿来同晚近的经济思想一加比照，就显然看得出初期经济思想，该是如何素朴地表现着实践的要求。早期重商主义者干脆地把货币，把金银当作财富，就依据他们这种观点，作出一个铿锵有声，和光彩夺目的黄金白银思想体系，到了反重商主义者和重农主义者的学说出现，重商主义的“金银说教”，便当作没有成熟的理论，当作发财致富的肤浅经济知识，被抛出现代系统的经济学说范畴以外了。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大著，还满含着“发财致富”的重商主义的气味；他讨论经济问题，大抵是为了政治上的目的，是研究为政者要怎样安排生产，交易，才算便当，才有利益。他的全部理论，实带有浓厚的“策士”意味。然而，和重商主义乃至和重农学说比较，有的地方，确实前进得太多了。现代经济思想之科学的基础，是经过了他才奠定下来的。到了他的继起者马尔萨斯，特别是李嘉图，经济思想就真像是“变成了一个纯粹的或理论的科学”；李嘉图的

经济思想，“被称为经济学上运用演绎法之典型的代表的实例”（克尼斯语）；被称为“资产阶级经济学，至是已达到了难于超越的限界”（马克思语）；被称为“第一次立在永恒法则上真正的科学”（德·昆西，托马斯语）。但亚孟所说的：“最初都是一个应用的或实践的科学，到以后才渐渐变成一个纯粹的理论的科学”；这句话的真理，把它应用到经济思想的演变上，似乎也达到了“至此止步”的限界。为甚么？因为在李嘉图以后，经济思想是不是一直在一步一步向着“更纯粹更理论的”前程迈进呢？是不是一达到了“纯粹的理论的”阶段，就再不要管“应用”，再不要管“实践”呢？对于后一问题，英国西尼耳教授曾发挥过一些伟论，表示一切主义式的说教，一切社会改良的提案，一切受支配于道德的或政治的关系，都当排除净尽，使经济学成为一个“抽象的演绎的科学”。但他这种“好意”，遭到了此后历史学派彻底的攻占。他们硬要把英国经济学者“惨淡经营”的被人看为“纯粹的理论的”经济学，拉回到“实践的应用的”领域。在结局，经济学这个“绣球”，甫经新旧历史派学者从纯粹理论境界投出来，又被奥地利派诸学者再由实践领域抛过去了。他们的说教，是要把经济学说，变成不论时间不论地域的超绝真理，变成“依据人身组织及外部世界法则所构成”的普遍真理（杰文斯）。若照前述亚孟所说，我们实在不知道经济思想变成“纯粹的理论的科学”，是到李嘉图才完成，抑是到奥地利学派才完成；如其说，那是到奥地利学派始完成这种演变，与奥地利学派同时或先后参杂出现的历史学派的经济理论，将如何说明，在李嘉图的理论经济学以后，又出现专讲实用，讲保护主义，讲社会政策的，历史学派经济学，反将如何说明。如其说，理论经济学，到了李嘉图已达到了相当完

满的境界，以后的各种学说体系，都可归属在“傍趋斜出”的支流里面，那倒是较能免俗的说法，可惜亚孟不能接受这种意见。

概括地说来，他这种说明，至少会有以次几种流弊：

第一、说科学，说经济思想，是先由应用的实践的，逐渐变为纯粹的或理论的，那当作“思维术”的程序看，似无不可；若当作思想演变的准则看，却就未免有“定型化”的危险。又若当作科学的研究方法看，亦似有可斟酌余地，因为对于社会科学的研究，愈来愈要借助抽象的方法，但若竟把它当作科学本体本质演变的途径看，却就未免有许多说不通的地方。就经济学说，似乎一达到了理论的经济学的阶段，便一直是停在那里，变成定性的，不再前进了。而且，

第二、显然易见的缺陷，是这样一种说法，立即会使我们感到：科学的发展，愈来愈远于实践；一达到了理论的科学的境地，它就不复是应用的实践的了。“实践的”与“理论的”之间，被掘起一道俨然不可逾越的鸿沟。

第三、一切社会科学，都必然是说明社会发展现象的历史科学。经济学或者经济思想亦系如此。在我们所选定的“现代”的时间限界内，所谓现代经济思想，它必然是由十七、八世纪以来，直到我们当前这个时代的全般经济思想，它必然是对于这数百年间不断发展，不断变化其内容之现实经济的赓续不断的说明再说明。如其说，经济思想这门学问，是由应用的渐渐变成理论的，那不是我们这种认识要为经济史实所否认，就是经济史实被我们这种认识所否认。

引论到这里，我们似可把科学，把我们所论及的经济学或经济思想，由应用的渐变到理论的这个命题，这样来作一结束。在

常识上，在某种限度之事实的乃至辩论的逻辑上，它无疑是妥当的，至少，亦具有妥当的外观。但仔细加以研究，就知道这个命题的有限妥当性，亦是要加以补充和更深透得多的解释，才能确定的。社会经济事象，在日益复杂化，纯粹化，和高度化或成熟化。惟其复杂化，乃更能提供我们以充分考察对象，更能显示我们以有机的因果的密切关联；惟其纯粹化，即是说，惟其没有包含前一社会经济体制的残余，经济学者就愈能就当前的经济事象，进行科学的分析。还是把李嘉图作为适例来说罢。“李嘉图时代的资本主义经济，是‘扫除了’资本主义时代以前的残余的，是所谓资本家占中心的‘纯’资本主义。他研究资本主义经济倾向，是在纯粹孤立的形态上来研究……这种抽象的研究方法，才使李嘉图思想能大大展开，才使他有力量去追究各种经济形态到底”（参照《鲁滨经济思想史》）；再者，惟其经济高度化或成熟化，它就能给予研究者以全盘和全发展形态的理解，使他们能看出它的必然的归趋。

这是就经济事象本身来说。

在另一方面，照应着经济事象的发展，经济思想，也在不断向前演进，不断累积，使研究者能利用或增益或批判其先辈的经济理论，而对当前的经济事象的理解，可能引入更拓展更深入的境界。

由这两方面的考察，我们就明了，经济思想在它演变过程中，虽然显示出了由应用的实践的到纯粹的理论的外观，实不过是因为后来的应用的实践知识，愈来愈有深化的可能与必要。经济每前进一步，对于它的说明，一方面非前进一步，即不能满足现实要求，对现实问题的解决，有何等益处；同时，现实经济亦

象“不肯苦人所难的”把它的实质和内容，更纯化，更高度化，给予其理解者，说明者，批判者，以更大的方便。由是，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了：

(一) 经济思想的演变，并不能完全拿一个定型化的公式——由应用的到纯粹的理论的公式来说明，即使我们有时为了解说便利，不妨附加限制，附加条件，而承认其妥当性。

(二) 任何社会科学思想，特别是经济思想，都是在不绝应用上形成，即大体对照着现实，对其先在的思想或学说，予以测验，批判，选择，运用的结果。

(三) 现实经济愈进步愈发展，其应用的实践的知识，都一步一步趋于深化，一步一步显得理论化；所以，从理论一方面来说，前述那个公式，应是从较肤浅的较不成熟的理论，到较深入的较成熟的理论。而从应用一方面来说，应是由较肤浅较为现象的应用知识，到较为高深的较为本质的应用知识。

(四) 经济思想的演变，是无论达到那个阶段，都不能脱离实践的。不断应用，斯不断展开。

我还想借下一节的说明，作为这一节更具体的补充。

四 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在其注意重心上，似先由流通问题，次及于生产问题，再次及于分配问题，最后临到消费问题，但这种认识，不仅只是指着现代经济思想的一个断面，而且这一断面，还是言其演变迹象，并未意味着何等历史定则

现代的经济思想，是以重商主义作为它的起点；是以重商主

义的不成熟的理论，来与过去零碎片断经济观念相区别。重商主义者所处的时代，正是一个新经济生活开始展开的时代。在此新时代中，最有活力，最有生气，最迷人眼而能给人以希望与利益的，是商业资本的活动，是买与卖，是交换。故照应着当时经济现实而从事考察的重商主义者，都必然要从流通过程出发，而且因为以次的诸般理由，他们还只能由流通过程的表面现象出发，并以流通现象作为其考察的唯一对象。

首先，作为生产过程之基础，同时又成为生产之一因素，成为生产之一经过阶段的流通，是到了资本主义生产下才形成的。而在重商主义的当时，特别是在近代最初期间，流通过程是采取独立化的姿态，它只是活动在企图相互交换的两生产部门之间，作为其联系的桥梁，而并不曾完全控制着生产，同时生产过程也不曾把它吸进去，作为其一生产要素。这种流通运动的特征，由当时最普遍最大规模的贩运业格外表现得明白。贩运业曾经在威尼斯荷兰等地盛极一时。那种商业活动的主要利益，不是由于本国生产物的输出，而是由于在落后的两生产地带，尽着媒介的作用，使它们得相互交换其生产物，而从中榨取双方。“最先独立化的大规模发展的商业都市和商业民族的商业，是当作纯粹的贩运贸易，立足在诸生产民族的野蛮状态上，他们就在这诸生产民族之间，充作媒介”，榨取它们。以这种经济活动为考察对象的重商主义者，当然只能把握着流通过程的诸表面现象，而且，他们因为事实上的限制，活动也不许可作进一步的分析。因为，

第二，榨取诸落后民族所获得的商业利润，是由流通过程内进行的行为，即买与卖的行为而得到，而实现的。在流通过程离开生产过程而独立化的限内，更显示出了贱买贵卖的，非等价物

交换的商业法则的作用，在商业上的价值概念，仅因为相累诸商品皆是价值，皆是社会劳动的表现。那时，生产物是由商业变成商品的，是商业使生产物发展成为商品的。生产物作为商品而相互交换的量的比例，尚是完全出于偶然，自然不能意味着相等的价值量的交换。而且，借助于强暴的劫掠，借助于征服，借助于种种方式的欺诈，都可使贱买贵卖的商业法则，得到更有力的发挥。这在一方面，使重商主义者的考察，只能限于流通过程，同时又使他们不得不集注到流通过程。因为，

第三，流通过程包含着两个运动，一是由货币到商品的运动，一是由商品到货币的运动。当时那种商业形态——以贩运为其特征的商业形态，显然是以商品运动，作为成就货币运动的机能。货币运动是把始点货币量与终点货币量的差额，或终点货币大于始点货币的量差，作为其运动的目标。“投出货币，是为了获得更多的货币”。在近代初期，借助于政治暴力和欺诈（落后生产民族的愚昧无知，对于欺诈的商业，提供了不少的便利）所保证的超额商业利润，或莫大的有利货币差额，已够吸引当时经济思想家们的注意了。而由新大陆发现所激起的贵金属崇拜热，新政治机构下为吃俸官吏与领饷士兵所增大的开支，以及为了推行各种商业工业新设施和周转商业，所引起的货币新需要，在皆足以加强人们对于货币的爱好，从而，使人们把重视货币的心理，表现在获取货币的流通上面，这就是重商主义者为什么特别看重流通问题，把流通现象作为其考察对象的最实际的原因了。

但以贩运商业为特征的流通过程的独立化运动，到了一定限度，便必然会完结它的发展。贩运商业在各民族间的活动，乃

至在一国内各都市间的活动，均是以它所贩运，所买所卖的生产物之生产者，其生产部门或生产地域之落后的状态，为其存在与发展的基础。但贩运业所造出的时尚，嗜好和需要，即把不同地域的生产物，交互流通所形成的新市场，一定会促进一般经济的发展。亚当·斯密说过：“当这种嗜好普及并引起大量需要时，商人为节省运费计，就开始在本国创立类似的制造业了”。这一来，纯商业民族，就相因丧失其优势，丧失其经济榨取的基础。而在其他的民族，其贩运业的独占权，虽然消灭了，但因其制造业发展，随着贩运业消灭而丧失其独立姿态的流通过程，便改变了它和生产的地位，它不复是站在生产圈外来活动的独立部门了。它和生产打成了一片，变为生产的一个因素了。就从这时起，生产的活动，变成为支配的经济活动了。一切经济上待解决的问题，可由流通过程移到生产过程上去解决；而且，在当时最成为问题的，已经不是如何去交换去流通的问题，而是如何去生产的问题，即如何始得大量生产的问题。

起初在欧洲感到这个问题的重要的，是制造业发展的英国。由是在十八世纪中叶以后，就有以生产经济学姿态出现的亚当·斯密的自由主义经济学说。自由主义经济学说的核心，就是从消极方面，论证一切阻碍资本与劳动自由的过去封建遗制和重商主义制度的不合理，同时则在积极方面，建树一种允许一切人，在正义法律保障下，以自己的方法，追求自己利益，而“以其劳动及资本，参加对于任何人任何阶级竞争”的自然的自由制度。这种自由经济学说的实践要求，显然在使生产从一切人为的干涉得到解放。但正因为如此，作为现代科学的经济学的研究与考察，就不能再拘限在独立化的流通过程，而必须从独立化

的流通过程，移到那把流通作为其一个发展阶段，一个因素的生产过程了。

事实上，单从流通过程来考察，对于流通过程本身，也只能把握一个外观，而无法探究到它的本质。所以，科学性的流通理论，实际并不是由重商主义者创立起来。那是要生产理论确立了，打定基础了，才能有所成就的。亚当·斯密把他的全副精力，集注在生产问题方面，集注在资本的基本形态，即产业资本方面，对于当作资本再生产过程之一个阶段的流通资本（包括货币资本与商品资本），大体是放在一边。因为，他由考察产业资本所获得的关于价值形成，关于利润，工资，地租等等的原则，不能直接适用到有关流通的资本方面。这不仅是因为他对于商业利润，商业工资劳动者的工资，没有能力去说明其真正性质，同时也因为当时占据他全部注意的，只是有关产业资本的诸基本问题，只是关联到产业资本自由发展的生产问题，所以，他认定，只要生产物能自由地大量地生产出来，以后生产物当作商品，在社会各阶级间行使交换流通，固然不成问题，即当作收入来源，在社会各阶级间的分配，亦都有自然的顺序。

不过，就在斯密的时代，分配的问题，亦并不是完全没有露出暗影。他曾说：“我国商人制造家，对于高率工资之提高物价，从而减少国内外销路的恶果，常发不平之鸣。但对于高率利润的恶果，他们却三缄其口。关于因自己利得而生的恶果，他们保持沉默，关于因他人利得而生的恶果，他们却大鸣不平。”劳资两阶级利害相反的事实，他已直感到了，但他相信“自然的妙手”，会把各阶级的利益调和起来。例如，一国国富增加，对于劳动者的需要必加大，从而其工资必会提高。工资抬高到某种限度以

下，又会因劳动者的竞争而减低。若利润的大小，恰与工资立于相反地位，仍由供求律所限制，不会常常过大，也不会常常过小，而在特定的土地劳动生产物的普通价格中，要有了超过相当劳动工资及资本利润的部分，才得成立地租，所以地主阶级的所得，更不会侵越其他依利润生活及依工资生活两阶级的利益。

然而，由斯密预想的这一幅协和的理想分配图画，在他《国富论》出版（一七七六年）后不到半世纪间，就由其后继者马尔萨斯及李嘉图发现了极大的破绽。马尔萨斯的人口论，李嘉图的价值地租论乃至工资铁则说，都是建立在分配不能公平不能协调事实上，都是建立在地主阶级，劳动者阶级，资本家阶级的经济利害冲突事实上。以谷物条例为中心而展开的经济理论斗争，直到了谷物条例撤废的十九世纪中叶，才得到一个结束。在那种斗争当中，地主利益的拥护论者（如马尔萨斯等）和资本家利益的拥护论者（如李嘉图等），各就其社会的立场，把经济理论发展到了那种社会立场所允许的顶点。过此以往，和资本家阶级对立的，已经不是地主阶级，而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母胎内必然发育成长起来的劳动者阶级了。劳动者阶级的势力，愈以威胁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姿态表现出来，站在资本家阶级方面的经济学者，就愈加无法维持其科学的研究精神了。正所谓从此以往，成为问题的，不是真理与非真理的问题，只是于资本有益抑有害，便利抑不便利，违背警章不违背警章的问题。超利害的研究没有了，真正的科学考察没有了，代替的东西，是曲尽掩饰歪曲能事的辩护。

所以，依据价值学说的分析，而展开的古典经济学者的分配论，到了约翰·穆勒算告了一个结束，他认定了“富之分配，是受

支配于社会之法律与习惯，而决定分配之规则，则是存于社会支配者之意见与感情，时代不同，地方不同，此规则亦因而大异。设人类愿意，其相异程度也许要更甚”。小穆勒的这段议论，无异否定资本主义的自然分配秩序，也无异否定资本主义的永恒法则的存在。

然而分配论的研究，至此止步了。在十九世纪下半世纪中，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把研究的重心，转移到消费的方面了。他们之所以把视线转到这个方面，大体可以说是适应着两个实践的要求。其一是，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到了金融支配的阶段，大资本家们都相率离开了产业的生产领域，而以“遥领”，“遥临”的方式，站在生产领域以外，借投机及信用制度，来增大财源。他们是生活在享乐的世界中。而且享乐与阔绰的消费，有时且成为获得信用与增进财富的必要的排场。这种明如观火的事实，被反映到经济学者的头脑中，当然会吸引他们的注意；至若他们将如何把这一事实表现出来，那就要涉及他们所须适应的另一种实践要求。那就是，他们不能也不许继承古典经济学的成果，在古典经济学所阐述的生产论与分配论上，作进一步的分析。为了回避现实，最好是抬出消费论来，来与金利生活者的资本家们的利益与兴趣相配合。

他们极一般的，或者说，极其技术的，避开其当前特定社会的一切现实经济上待决的问题，而提出一些超历史的见解。对于最基本的价值论，他们否定了古典学派的劳动价值法则，而代以主观的限界效用学说。照此说法，商品的价值，不是产自生产过程，而是产自满足欲望的消费方面。一切财货生产出来，都是为了满足人类的欲望，都是为了消费。他们谈得有声有色的价值

论，欲望论，结局无非是在阐述他们自以为新发现的消费论。生产产品出来，是为了满足欲望，充当某种消费，那是自明的道理，最常识不过的平凡俗见。他们虽把这“俗见”装璜在科学的柜架里面，但对于其当前的现实经济问题，根本无所说明。谁都知道，资本主义的生产，并不顾及它所生产出来物品，是为了满足谁的欲望，是拿去供谁的消费，是具有何等使用价值，它的唯一目的，只是为了交换，为了实现更大更多的交换价值。一旦流通过程发生梗滞现象，商品价格不克实现资本的平均利润，资本家就宁愿停止生产活动。有时，他们为了降低市场供给数量，以便提高价格，致不惜用种种方式，把既经生产出来的货品，加以破坏销毁。这种种不合理的但却并非罕见的现象，奥地利的消费论者们，是不能给予解释的。

自然，我们在这里，并不想深入地批判奥地利学派的整个经济学说，而只是要表明：他们的中心论点，是放置在消费方面，他们把消费论作为其研究的重心，那与其说是为了要解明当前的现实经济问题，却毋宁说是为了要回避当前的现实经济问题。

这是现代经济思想到了资本主义“向下发展”阶段所必然发生的现象。

五 现代经济思想的演变，在其一般动态上， 是以批判而开始，又以批判而终结

关于现代经济思想演变的重心，我们虽然按照一定顺序，把流通论，生产论，分配论，消费论分别提举出来，但这只是为了说明的便利，而且，这种种理论，还只能表识现代经济思想的一个

方面。为了补救这个缺憾，这里又进而提论到它的一般演变动态。

所谓现代经济思想，其实就是指着现代经济学。现代经济学在它形成的全过程上所表现的最值得注意的动态，就是以批判始，以批判终。

关于这点，恩格斯曾有一段简明的叙述，那是说：“至今日为止，我们所有的政治经济学，差不多只是专门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法的发源和发展。它开始批判封建时代的生产方式及交换方式的残余，证明这些残余，一定要为资本主义的形式所代替；往后，它从正面阐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交换形式的法则（交换形式，是与生产方式相适应的）；这所谓正面，就是说，这些形式，还能适合整个社会的目的；最后，它以社会主义观点，批判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就是从反面说明它的法则，证明这种生产方式，因自身发展的结果，将迅速达到使自身不能再存在下去的境地”（吴黎平译《反杜林论》）。这段话，是现代经济思想发展的最扼要的最有分寸的素描。

亚当·斯密的全部经济学说，虽然粗枝大叶地为资产阶级经济学定下了相当的基础，但他在消极方面的功绩，却是在对于封建时代的生产方式及交换形态的残余，作了全面的批判。马尔萨斯，李嘉图，萨伊，约翰·穆勒乃至其他古典学者，显然是从正面阐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与交换形态的法则。但由他们所阐明的法则，有一个共同的缺点，就是把资本主义的社会秩序，当作绝对的永恒的秩序，当作永远不会没落的自然的秩序。他们虽都认定社会劳动生产力日益向前发展，但社会生产关系，则被定型化为自然现象。结局，在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尚有允许其劳动生

产力发展余地的限内，他们的理论，大体还持有相当的妥当性，一到生产力的发展，不但不能由生产关系得到保育扶持，且反而受其压制拘束的时候，他们的经济理论的狭隘性和偏颇性，就充分暴露出来。此后历史学派，奥地利学派，乃至晚近新正统学派的经济学者，虽然对于这些古典学者的学说，从正面从反面做了一点订正，疏解，补充的功夫，但由于他们所处的时代，比其先辈学者更没有科学的研究的自由，于是，他们最大的成就，也许就是把经济的研究，引到非现实的境地，引到掩饰现实的境地。这说明，现实经济运动法则的发现只有期之于站在批判资本，批判资本主义立场的经济学者。

自然，在资本主义经济发展最迅速最高扬的十九世纪初期，浪漫主义经济学者西斯蒙第及空想的社会主义经济学者圣西门，傅立叶，欧文辈，也曾对资本主义经济作过无情的批判，但他们的热情，他们的天才，突不破时代的现实的限制。当时的历史情况，支配了这些社会主义的创造者。不成熟的理论，正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明朗的阶级状况相适应。解决社会问题的方法，既然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隐藏着，所以他们就不得不从脑子里造出方法来。

但是到了十九世纪下半世纪中，资本主义已发展到了它的光明面的尽头；阶级对立的关系，已表现得非常明朗；解决社会问题的方法，亦相应显然的表露出来。结局，把整个资本主义发生，成长，衰落各阶段的经济发展运动，作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就必然要把资本家阶级的全部经济理论，拿来作一个全面的清算。

自然，现代经济思想之始点的批判与终点的批判，不但表示

了本质的不同，同时也显出了研究内容与研究范围的极大差异。封建社会的生产方式及其相应的交换形态，是非常简单，非常素朴的，但资本主义末期的经济现象，都是异常复杂，异常不容易透过诸般现象，去把握其本质。生产过程及流通过程，以及包括这两者的总再生产过程，是资本主义社会全部经济脉络循环周转和新陈代谢的经纬。用一个基本法则，把这全部的环节贯通系统起来，而构成一个批判的经济理论体系，那在一方面表示是一种伟大的天才的作业，同时却也说明现实经济发展的完成了的“花开蒂落”的成熟形态，提供了充分可供新经济理论展开的素材。至若前此所有经济思想家经济学者连续形成的经济理论，对于一个新经济理论体系，都直接间接或从正面或从反面地曲尽了“孕育”的功能。新的批判体系，是古典经济理论体系的儿子——母亲以生命换来的儿。

总上所说，现代经济思想演变的一般动态，似可以四个阶段来加以概括，那就是：

(一)初期的批判阶段——以封建遗制及重商主义为批判对象。亚当·斯密为其理论代表者。

(二)实证的说明的阶段——从正面阐明定立资本主义各种基本法则。李嘉图为其理论代表者。

(三)保守的辩护的阶段——对现实经济所显示的缺陷与弊害，加以弥缝，掩饰，曲解——流俗的调和学派(如凯里、巴师夏等)及奥地利学派为其理论的代表者。

(四)后期的再批判的阶段——对以前一切经济理论，在发展的观点上，加以历史的清算，马克思及恩格斯为其理论的代表者。

六 研究现代经济思想发展的几个基本认识

第一，现代经济思想，是不绝在应用过程上演变过来。经济现实每前进一步，与其相适应的特定经济思想的应用，就必然会有批判，选择的实践趋向发生，在这场合，原来的经济思想，就部分地增益了新的内容，或者全面地采取了新的形态。

第二，经济思想有的对特定社会有妥当性，有的只对特定社会的某一发展阶段有妥当性。而这对特定社会，特定发展阶段有一般妥当性的经济思想，还须对自然条件历史条件不同的社会国家，在应用过程中，权衡损益，斟酌修正。

第三，在同一国家，前一社会发展阶段的经济思想，每成为其后一阶段经济发展的障碍；在不同国家，先进国的经济思想，也可能成为，或时常成为后进国经济发展的障碍。

第四，中国今日经济学界，特别是大学讲坛上流行的经济思想，正是先进国在它们现阶段所要求的经济理论——歪曲掩饰现实经济的理论——这些理论，大部分是障害中国经济发展的。

第五，我们不但在吃外国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亏，我们还在吃外国资本主义经济理论发展的亏，为了中国经济的解放与改造，我们每个研究现代经济思想的人，都不要忽略一个任务，就是如何去批判，选择，构成中国现实经济发展上所要求的经济理论，这种理论，我们也可勉强的，但却是郑重的称为“中国经济学”。

（中山大学研究院演讲稿）

政治经济学在中国

一 当作舶来品输入的政治经济学

(一)中国没有产生政治经济学的环境。就一般社会科学而论，政治经济学算是一门最能反映现实，而又最须以现实为依据的科学。在这门科学是以现代资本主义经济为探究对象的限内，象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落后的半封建国家，一个直到现在，还有不少的人，主张把欧美资本主义制度当作理想移植过来的国家，当然没有产生政治经济学的可能。我们现在所研究的经济学或政治经济学，是当作完成的舶来品，从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输入的，是紧随着那些先进资本主义国家的商品或机械品而输入的。

不过，这里须得指出：这种文化舶来品的输入，若溯其渊源，那大体还是一种首先通过日本，再输到中国来的转口货。而政治经济学这个译名，也还是沿用日本的。即如最先把西欧经济名著《国富论》译述过来的严又陵氏，他对于政治经济学或经济学原是译为计学。不过，随着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情形的演变，和中国文化水准相应提高，以前完全或主要由日本转输的经济科学乃至其他一切近代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已渐能自行直接输入了。但无论经由日本输入，或是直接由欧美输入，直到现在，我们对于政治经济学还不曾脱却“述而不作”的阶段。就是幻想“一切

古已有之”的国粹主义者^①，恐怕也无法否认这种事实罢！

谈到这里，我们似乎不应“数典忘祖”地忘记提到以次这个“考据”。十余年前，日本有一位经济学家泷本诚一氏，著有一部《欧洲经济学史》，在这部书后面，他附有一篇题名为“重农学派之根本思想的探源”的附录，这篇附录的主旨，在反覆说明重农派之思想的根源，完全出自我国古代的“四书”，“五经”。他最后总结这篇翻案文章的大意说，“要之，构成魁奈（重农学派的主导者——南）学说之基础的根本思想，完全吻合于‘书经’及其他经典上所表现的中国太古的王制，及其学说的旨趣，不同的地方，丝毫没有，这种论断，我想不会不正当吧。但现在一般人，都认为近代的经济学，是发祥于法国或苏格兰，竟把其重要的母家中国完全置之于不顾，这实在是我们东洋人的一大憾事啊！”

我们看到这段话，当然非常高兴，经济学竟是“吾家宝物”了。但仔细加以考察，就知道这段传奇的说明，完全不合事实。魁奈这位医师，原来曾有过一部《中国专制政治》的论著以表述他对于开明的专制政治的憧憬。他鉴于法国农村凋敝情形，希望有这么一个理想的政治体制来救治当时农业上的危机。但因他是路易十五的侍医，不便明说法国腐败政治所给予农村的破灭影响，乃用中国古代学者“托古改制”的战术，把中国古代的君主专制体制，照其所理想的描摹出来，以讽喻规劝时君。而他希望在那种政治体制下实现的农业，都是大农形态，富农形态，或资

① 在五四运动当时，记得某国粹杂志上，登载过一篇崇孔论的大文章，其中就力说论语“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也疾，用之也舒，则财恒足矣”那几句话，是孔子的经济学原理，因而孔子是“大经济学家”。这高论，近已寂然了，但某经济学博士却在前几年的上海杂志上说王莽经济政策上的诸种措施，是近代统制经济的渊源，总算无独有偶了。

本主义化的农业形态。他那种农业经济思想，与中国古代重农的言论，以及见诸实行的农业措施，根本没有相同之点，最多只能说是彼此都是重视农业罢了，所以，我们单从表面上，见到他称赞中国的专制政治，就说他的重农思想是导源于中国，那是太牵强附会了。我们原不否认近代经济学的发祥地是在法国，是在苏格兰，并且还可补充地说：苏格兰的亚当·斯密且曾在着手其大著《国富论》的著述以前，“问道”过重农学派诸子。但重农学派诸子所由取得“近代资本主义之最初的系统的发言人”的资格的经济理论，与中国古代重农思想无涉。

(二)以德国作为比证。其实，因经济落后，必然引起经济思想落后的事实，是一切经济发展比较落后国家都曾经历过来的。即如在十八世纪七十年代的德国，它在哲学及其他学术方面的造诣，尽管早有非常烜赫的成果，但对于政治经济学，它却因为经济发展受到了历史的社会的障碍，而不得不向当时先进的英法两国，低头来做学生，这是由德国一位大思想家非常坦率地承认过了的。

“直到现在（指一八七三年——编者）经济学在德意志还是一种外来的科学。……德国资本主义生产方法的发展，从而，近代资产阶级社会的树立，曾受到那几种历史事情的阻碍。经济学在德国发展的地盘，依然没有。这种科学，依然是当作完成品，从英法两国输进来。德国的经济学教授，都还是学生。”（《资本论》第一卷二版跋）

我们这里且不忙比较今日中国，是否处在七十年前德国所处的那种地位。但有一个值得关心的问题，就是我们的经济环境，不允许我们有自己的经济学。则我们的同一经济环境，也

不允许我们正确了解从外国输入的经济学。处在前资本主义的客观情况之下，要对于我们感到十分生疏的资本主义经济问题，表示何等意见，或进一步有所阐发，那除了我们在现实经济上力图改进迎头赶上之外，是非常困难的。这情形，在七十年前的德国，也同样经验过。前述那位德国大思想家，曾紧接上面引述的文句，表示了以下的意见：

“……德国的经济学教授，都还是学生。外国现实之理论的表现，在他们手上，成了若干教义的集成。他们周围的世界，是小资产阶级的世界。从这个世界的情形来解释，这种种理论是被误解了。他们觉得在科学上自己没有大的力量。他们还感觉不安地知道，自己所研讨的问题，实际是自己所不熟习的问题。他们大都凭借学说史之博学的美装，或杂凑些无关系的材料……来掩饰。”（同上）

他后面这两句话，是针对着德国历史学派说的。我们往往不自觉错误地把德国历史学派与英国正统学派或古典学派对称起来，仿佛德国也产生了一种与英国经济学不同的新经济科学。其实，历史学派在经济学上的成就，顶多不过是在方法论上转了一个小弯（见郭大力王亚南译《国富论》第四篇首段），而他们之所以要转这一个小弯，无非为了德国当时在经济自由竞争上对敌不过先进的英国，才由李斯特发端的几位经济学者，把德国原来当作其重商主义传统的所谓官房学，加以改装增补，而成功为披起历史经济学说外衣的保护主义经济政策理论。站在资本主义经济学的立场上，那不独谈不上何等新的创见，甚且把那种科学支离歪曲了。

不过，我们还得把话讲回来，古典经济学到英国的李嘉图，法

国的西斯蒙第已经登峰造极了，在同一资本主义的视野里，我们不能再苛求德国经济学家作何等新的贡献。而这种支离的历史经济学说的形成，那还是一八七一年普法战争前后德国资本主义经济迅速发展的结果。

再就我国来说罢。由目前远溯到中日战争前后，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成分，不能说没有相当程度的发展，但因历史的政治的诸种情形的阻碍，以致中国经济，始终踯躅在由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的过渡形态中。就资本主义世界的全经济序列来讲，这种落后的经济形态，不可避免地要以带有极大隶属性的次殖民地经济形态，而以买办商业金融，封建式的土地所有关系以及关税权、工业权、内河航行权的丧失这一列具体事实表现出来。而在这种经济环境下的中国经济学方面的研究者，很自然地会痛感到旧来封建传统对于民族资本主义发展所加的束缚与妨害。虽然后来随着国民革命运动的进展，一部分研究者也漠然知道反封建与反帝国主义有必然的联系，但他们却认定，中国要摆脱封建与帝国主义的迫害，只有自己也变成资本主义国家，即是，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可恶，资本主义却是可爱的，各先进资本主义国家之现实经济的理论上的表现，却是大大嘉纳的。于是，祝福资本主义，礼赞资本主义经济学教义，就大体形成了中国对于政治经济学研究的支配的事实。单就中国现经济形态立论，这种意识上的反映，不但为必然的结果，且还是不应十分非议的，因为与过去封建社会的经济形态较量与封建的社会经济意识较量起来，礼赞资本主义的制度及其理论表现却宁可说是进步的表示。

不过，在中国经济过渡到资本主义的难产期内，资本主义对世界行使的统治，已日复一日地暴露了破绽，苏联经济形态的

飞跃发展，更说明了资本主义经济暗淡的前途，于是在最近十年来，我们本来是因在半封建社会经济形态上的意识，却为世界大经济环境的改变，却为世界整个经济意识的改变，而必然对于原来无条件接受的资本主义经济学的教义，逐渐引起了加以选择的重新评价的要求。这就是说，我们对此政治经济的研究，不但必须采取批判的态度，并也可能采取批判的态度了。

可是，正因为这种“可能”，不是中国社会经济自身改进的结果，而是世界大经济环境改变的结果。结局，在政治经济学研究的观点上，尽管有一部分人从世界整个经济动态上着眼，还有一部分甚至一大部分人，仍不免被中国前资本主义经济形态所拘困，觉得资本主义经济是我们必须经过的光明大道，从而，资本主义经济学或政治学是我们的福音。在目前的中国经济学界，显然还是以后一倾向为特别显著。中国的经济学者，强半是由先进资本主义国家的学府“闻道”归来，如果我们不妨僭越地说，学者是具有某种成见的别名，则当前的经济学界的后一倾向的显著，就无怪其然了。

因此，把多年以来的乃至时下的关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情形，加以比较详细的检讨，那也许是颇有益处的。

二 我们是在怎样研究政治经济学

提出我们是在怎样研究政治经济学这个问题，似乎着眼在看察研究的技术方面，例如如何译述，编著，组织研究会，发表论文等等，但我不想枝节地论到这些方面。我所注意的，毋宁在考究他们把政治经济学当作怎样一种性质的学问来研究。

大体上，中国研究政治经济学的人对于这门科学，有两种看法。设加以不十分妥切的区别，其一就是过于形而下学的看法，其二则过于形而上学的看法。且分别加以说明。

(一) 形而下学的看法。最初，在政治经济学开始介绍到中国来时，乃至在此后相当长的期间，大家对于这门学问，是很直观地或望文生义地把它看作是极形而下学的学问，是发财致富的学问，或者是使个人发财使国家致富的学问。那是毫不足怪的。过去许多经济学者，特别是资本主义初期的经济学者，受了当时经济基本观念的限制，且为了使其学说见信于当时的国君和国人，都把他们的经济著述的题称来与财富相关联。重农学者杜尔哥 (Turgot) 的大著题为《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即如负有政治经济学创立者的声誉的亚当·斯密，他那简题为《国富论》的大著，其全题名就是《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并且他在该书中，正爽切地表明“政治经济学的目的在富其人民而又富其君主”(见郭大力王亚南译《国富论》第四篇首段)。不过，在斯密以后，经济学已完全当作一门科学，而不复是发财致富的宝典了。而且在这以后，经济学者不但关心致富原因的研究，同时还关心致贫原因研究了。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从一方面看，社会是更富了；从另一方面看，社会却又似更贫了。一国最大多数的是穷人；一部人致富受了大部分人致穷的限制，富人也感觉不安了。致富与致贫都成了经济学的研究对象，结局，经济学就没有理由看作是发财致富的捷径书了。

不过，在享受资本主义的乐趣，但同时却在吃资本主义的苦头的先进国家，虽然十分明白这以资本主义经济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并不能告人以发财致富的方术，但经济学开始输入到落

后的国家，或者落后的民族，所以输入这门学问，却显然抱有这个企图。即如严又陵氏之选译斯密的《国富论》，以及他在该书中所加的许多案语，就充分说明了此种事实。

但实际经济情况的推演，也逐渐教训了中国一般经济学研究者，抱着发财致富的企图去研究经济学，是完全没有用处的，说到这里，我倒要插话几句不全是滑稽也不全是题外的话，就是：有谁果真想从经济学的研究来发财致富，却倒可以用到一部反资本主义的经济学书中去找到捷径和榜样，《资本论》第一卷资本的积累过程那一篇（第七篇）对于近代资本家所由形成的经过，举述无数有声有色的实例；而对于小资本家如何变成大资本家（同上书第一卷第三、四、五、六篇），都根据事实，提出了鲜明的例证。不过，令人感到不十分愉快的是，就在一个非资本家如何变成小资本家，小资本家如何变成大资本家的过程中，也分明从反面显出了独立生产者如何变成雇佣劳动者，变成了赤贫的事实。

总之，政治经济学无论是站在辩护资本主义的立场的，抑是站在批判资本主义的立场的，我们都不能在它那里嗅到金银的气味或听到其铿锵的响声。虽然仍有一小部分经济学研究者，还不肯放弃传统的成见，但大部分人却已从发财致富的幻想中觉醒过来了。不过，这一觉醒，经济学马上在他们手上变了性质，它由一个极端，被投到另一个极端了，即是，他们对于经济学，原来是采取过于形而下学的看法，现在却又采取了过于形而上学的看法了。

（二）形而上学的看法。政治经济学不象初期经济学者所宣传的，“富其人民而又富其君主”，那末，它是怎样一种学问呢？

就我们中国介绍这门学问过来的经济学家来说，我们是有什么必要，要把这门学问介绍过来呢？在经济学早已形成为一种科学，且早已当作一门科学来研究的事实，使他们有理由运用“为学问而学问”的这一公式了。不过，他们的认识，也不完全一致，或者说，把政治经济学“超然化”的程度，互有不齐，设勉强加以区分，就有以次三个类型。

(1) 当作纯粹与现实无关的学问。这也许是一个比较极端的类型，但却并不是怎样稀罕的。政治经济学原本是作英国社会经济的产物而登场的。由英国经济学者定立的经济法则，在那些经济学者自己，乃至那些把他们的理论，当作教义来宣扬的其他各国经济学者，大体上，都看为是有无限妥当性的真理。亚当·斯密在他的大著《国富论》中，就惯于使用一切时间一切地方的语辞。李嘉图的大著《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就曾被当时的经济学者誉称为第一次立在永恒法则上的真正的科学^①。标本的庸俗经济学者西尼耳，立志要使经济学成为一种“抽象的演绎的科学”。单是这样，经济学上的说明，已经差不多同数学上的加减法则，一样用不着疑难了。而下述两种事实，更加强了这种认识的坚信：第一是，在资本主义还继续行使统治的限内，关于资本主义经济运动定立的法则，自然还保持有相当的妥当性；第二，要对资本主义制度辩护，也不可避免地会从观念上思维上来

① 德·金拉(De Quinney «在一个吃鸦片烟者的自白里» 第二五五页)对李嘉图的经济学是这样赞扬的“……李嘉图却先天的从悟性本身出发，演绎若干法则，那对于材料之黑暗的混沌，还是第一次放射透彻的光明，从而，在先不过是一种尝试的讨论集，现今却成了一种真正的科学，第一次立在永恒的法则之上。”

确认经济学理论的妥当性。因此，当作完成品——由引论到结论都安排得非常妥当的完成品，输入中国的经济学，就被中国经济学家们看为是推之百世而皆准的绝对主义的东西。而我们经济学家，对于这反映着与我们不大熟习的甚至完全隔膜的外国经济现实的理论，无力鉴别，无法鉴别，就更只好当作与现实无关的学问来接受了。不但此也，晚近奥地利派经济学之传扬于欧洲大陆乃至就大陆诸国的大学，也很快地影响到了中国的学术殿堂。这派经济学在方法论上是一般主义与绝对主义的鼓吹者。这里且引述几句充分表现这种教义的杰文斯的说明，他说：“经济学的第一原理（指效用变动法则——南），是如此正确适用；所以我们可以此说，这种原理，与人性相关而言，乃是一般的真理”，他并说“这种科学的理论，乃如此单纯，如此深深根据人身组织及外部世界的普遍法则所构成。所以，在我们所讨论的一切时代内，那都是同一不变的”（凯因斯著王亚南译《经济学绪论》第九章注释）。与二加二等于四的算式，没有时空的特殊现实性一样。然而，这样看成纯粹超现实的经济学，却正在为我国不少经济学家当作新创见新发现来宣扬。

(2)当作与资本主义各国经济变动无关的学问。不错，我们是还有许多经济学家，明了经济学是现实经济的产物，不能有超现实的存在。经济学上诸般原则，究因各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变动，或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变动，作了何种修正；那些原理原则，对于新发生的经济问题，如何不能应用，他们都是漠不关心。事实上，自由经济竞争，原是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基干，这种经济形态，已在各资本主义国内或全资本主义世界内，为统制经济布洛克经济所代替了，为卡特尔、托拉斯等经济形态所支

解了，但原来以自由经济为核心为研究对象的经济理论体系，仍旧在中国经济学界当作教义来敷衍，铺陈，好象在各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从而，它们的经济理论，没有变动那回事一样，这该是如何的“恬淡”啊！

不错，在我们的经济学界，在我们的经济出版物上，我们的经济学研究者，也不甘落后地讨论到上述那些较新的经济事业。但他们所发挥的所转述的关于这些问题的理论，究竟对于原有的经济学教义，有何等不相连续的地方，有何等根本矛盾的地方，他们也许不是全无感触，不过他们多半看作完全不同或完全无关的事情来处理。即是说讨论新经济变动时，和辩护旧经济形态时，他们是采取“分途应战”的办法。这是稍一检点时下的经济出版物，或经济学者的言论，就可以发现不少的实例。

不仅此也，资本主义经济的变动，在上述的限度内，毕竟是资本主义经济，由某一阶段，发展到另一阶段的变动，把这些变动看得与资本主义经济学教义没有十分了不得的关涉，站在资本主义立场上，也许不是情无可原的。但当前的资本主义世界，不是有六分之一的领域，已经“滑落”到另一个世界去了么？这件事对于旧来经济学理论所给予的“冲击”该是非同小可罢！该是不宜等闲视之罢！可是我们的经济学者，仍表示得非常“镇静”，并表示经济学的大曙光，就在面前。且看某经济学者的高论罢：

“经济学成为科学为时已久，其间因科学社会主义与历史学派之抨击，使正统学派所遗之硕果，几奄奄无生气。然经济学为解决人类生活问题之科学，其地位至崇，职责綦重，岂可因小挫而遽丧气耶……经济学成为研究人类行为

之科学，可计日而待也”（朱通九著《战后经济学之趋势》，第一页）。

从这些话里面，我才知道经济学的“地位至崇，职责綦重”！它这种崇高地位，恐怕是经济学者替它提升的。姑且不管措词上待斟酌的地方。我指出的是，他这所谓经济学成为研究人类行为之科学，云云，虽大有所本^①，但把“研究人类行为”这一命题，作为未来经济学的内容，已就笼统含糊得可观。而况他所指的这种“科学”即效用学派经济学（据他后面的说明），已经在当作既成的教义宣扬着，并不要计日而待也！不过，他毕竟感觉到了正统派所遗之硕果（？），几奄奄无生气了。把效用学派经济学，当作正统学派经济学的复兴；认定经济学的“奄奄无生气”纯是由于“科学社会主义与历史学派的抨击”而不触及资本主义世界一大块版图的沦陷，这可见得他是怎样把经济学当作与各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变动无关的学问！

（3）当作与中国社会经济问题无关的学问。政治经济学既是舶来品，是以外国资本主义经济为研究对象的科学，那末，中国经济学者研究这门学问，把它看得与中国社会经济问题没有何等关系，就似乎是再自然不过的了。不过，政治经济学的研究，究竟与中国社会经济问题的理解与处理，有没有密切关系，我拟留在本文最后一节来说明，这里只要指出这个事实，就是，一般经济学研究者，都不大留心这些问题，即我们中国这种经济形态，政治经济学是把它归属在它的全体系中的哪种经济范畴？我们对于经济学的探究与理解，那在中国社会经济问题的解决上，究有何等帮助；我们所拥护所推崇的经济学教义，在实际的

① 据朱通九《战后经济学之趋势》底页声明：“本书材料，大部从 W. C. Mitchell 所著 *The prospects of Economies* 译出”，故知其“大有所本”。

应用上，是否于中国经济的改造，大有毒害？

事实上，提出中国经济改进问题的中国经济学家，尽管极口诋骂帝国主义，昌言解脱民族资本发展束缚，但他们所提出的改造方案，只是依据同一套政治经济学教义，那套教义，却正好是叫中国民族资本“屈伏”在整个资本主义系列之下，而尽其殖民地经济形态的机能的。然而，这个非常明白的矛盾，他们并不曾意识到。这就是因为他们从没有把政治经济学这种科学当作与中国社会经济问题有关的学问来研究。

以上三种不同的研究经济学的方式，究其旨归，无非是把理论与现实隔离开，不过程度互有不同罢了。

三 我们一向在研究怎样的政治经济学

前一节关于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方法或方式的说明，已可想见我们一向所研究的经济学，具有怎样的内容了。但为补充前面的说明，这里且就我们所研究的政治经济学本身，较具体地指出其根本的缺陷。

要就我们研究的经济学本身来考察，势不能不注意到我们时下流行的有关经济学的书，特别是有关经济学原理原则，或题称为经济学“原理”“概论”一类的书。由大学讲堂到一般经济学的出版物，都应成为我们考察的对象。不过，为了集中论点，指出一般趋势起见，最好是就我们经济学研究者奉为教义，视为不可逾越的圭臬来演述的经济理论；或者就最通行的、每个经济学初学者，都须领教领教的经济学入门书，揭出其共通的千篇一律的论旨与法式，以为下面鉴别批判的张本。

自然，我这里所批论的经济学读物，不仅是我们经济学家的书，我们经济学家编著所据的，或直截了当用原本教授的，乃至指定初学者参考的外国经济学家的著述，都包括在内。因为事实上，现代经济学教义所显示的破绽，中国经济学家还负不了责，且也似乎毋庸代人受过。他们至多不过做了一点传述或转述工作。

所有这些经济学读物的最显著的共通点，由它们叙述的体裁，或叙述的程序，反映非常明白。经济学上所谓四分主义说、三位一体说，差不多是所有这类读物所依以构成其内容的法式。揭开无论哪一部这类的书，除了首先对经济学加以定义，并解述其本质任务及方法外，接着就是生产，分配，交换，消费这四大部门的分别演绎，而在这四大部门的每一部门中，也差不多全是就资本，劳动，土地，从而，就资本家，劳动者，地主，又从而就利润，工资，地租这几大要素，几大单元，整齐划一地排比出来，构成经济学的整然系列。这种形式上的整秩，正好象征资本主义社会表面的秩序，而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和分配上的不合理，却也正好象征这种具有整秩外观的经济学的内部结构的凌乱，我觉得，把经济学上的这诸般法式或体裁加以论述，那就可想而知我们所研究的政治经济学，究具有怎样的特质了。同时，一般政治经济学研究者，所以常在理论与现实之间掘起一条鸿沟，也不难由此得到理解。

现在且就上述的四分主义说和三位一体说，分别加以检讨。

(一)四分主义说的检讨。经济学上之有四分主义出现，那是经济学已经庸俗化了的结果。在以前古典学派的几位经济学大师的著述，都看不到此种体裁。亚当·斯密的大著《国富论》以分

工论开始，李嘉图的《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以价值论开始。都是随着理论的展开，把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事实，不拘形式地，分别就其在全经济运动中扮演的机能，予以说明。但自一八二一年詹姆斯·穆勒出版其《经济学要义》，把全书分为四章，第一章生产，第二章分配，第三章交易，第四章消费，于是经济学上，就有所谓四分主义。他这部书的写成，原是由于他与李嘉图颇有友谊，李嘉图那部大著《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的出版，就是出于他的怂恿。但因为他觉得那书艰深难解，不便初学，故特于携子约翰·穆勒散步时，择讲其中精义，令其笔记，后将此笔记整理润色，以成此书。他为了把李嘉图的艰深理论，加以明易条理讲说，特采取此四分法。这种四分法体裁的采用，李嘉图的理论体系，虽然变得朦胧不清了，但却非常适合此后经济学日益肤浅化普遍化与通俗化的要求。所以愈到后来，四分法就愈加成为经济学著述最通行的体裁了。

通观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现象，好象其经济运动的程序首先是，生产物由生产领域产生出来，再分配在直接间接参加生产活动的各主体之间，比如，分配在资本家劳动者及土地所有者之间，他们各将其所得，行使交换，最后各人把交换的成果，拿来消费。一看，把这诸般经济现象作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按照这种次第，分为四个部门，排比出来，仿佛是再明白再自然不过的了。但稍一检讨，就知道这是极不合理的分论法。这里简单指出以次两个错误：

1. 理论体系的支离。一个有组织的理论体系，应当有一个重心，有一个统一全部脉络的中心枢纽。等于“四头政治”的四分法，不能把这个重心，这个中心枢纽告诉我们。一个社会的总

生产物，以如何的方式，如何的比例，分配在各成员之间；他们以如何的方式行使交换，以及消费的一般条件及其比重如何，均是取决于当前的生产形态。有哪种社会生产，就有哪种与其相适应的分配形态，由一般流通显示出的交换关系，它是作为全生产过程中一个机能而作用着的，至于消费，在作为生产手段的消费的限内，已经是生产中的要素形态，而此外在作为生活资料的消费的限内，那在经济学上，不过是当作附随事项，在必要场合提到罢了。自然，一般消费能力的大小，交换范围的广狭，乃至分配比例的变动，都会在生产规模，生产形态上发生反拨的作用，但其作用，仍不过是限于一定生产形态生产关系所允许的范围之内，生产在全经济活动中所占的这种统一全部脉络的中枢地位，单是把它位置在四分法的第一把交椅上，是表现不出来的。把陪角同主角“平等”起来，把群众和领袖看得一样没有差等，我们的经济学家们是很容易感到不成体统的。但经济学上的这平列式的无头无脑的无政府状态，他们却丝毫感觉不到，且反而认定这正是井井有条的理论体系。不过，我得顺便指出：经济学上四分法的这种“古典”作风，虽然为十九世纪中叶以后的经济学著述所一般宗法，但比较有点理解有点特见的经济学家，却大抵知道这是一种阻碍理论展开的格式，这是可以从他们著述中看得出来的。

2. 说明程序的凌乱。也许说，特别看重生产，把分配，特别是把交换，消费屈居在隶从地位，那是经济学上某一部分人或某派的主张，而非大家一致赞同的“公意”；还可说，经济学的理论体系，并不一定要特别对生产另眼相看，才能建立起来，象大经济学家李嘉图的《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就是着重分配问

题^①主张限界效用说的奥地利学派经济学者，特别强调消费问题；此外，历史学派的几位名经济学者，还把交换作为社会经济发展阶段的枢纽，他们各别都完成了一定的经济理论体系。在这里，因为篇幅的关系我不能深入地解答这些问题，不过，我得指明，李嘉图把研究的重心放在分配上面，那与这里成为问题的四分主义无关，他不过由此限定研究的范围，等于写部分配论的著述一样。历史学派经济学者奥地利派经济学者分别把交换或消费作为其理论的出发点，虽其理论的支离，我们往后还有从长讨论的机会，但他们并不一定是四分主义的宗法者。即使退一万步说，经济理论的建立，并不一定要把社会生产形态作为重心，但整个经济理论由四分主义或四分法去说明，一定是要显得凌乱不堪的。首先，现实的经济活动，并不是显分畛域地生产了再分配，接着再交换，最后始归于消费。一把生产过程看作是再生产过程，它的生产手段，就是交换分配过来的结果。同时生产还是一直由消费支持着进行的。劳动手段的消费，劳动力的消费，乃至劳动者对于生活资料的消费，通是作为生产上的作用来说明的。在观念上把它们硬分出次第来，已经够支离了。而况在依次的解说上，又须全般的重叠。消费主要是在生产领域进行的，结局，就大体要在生产项下来说明。往后又变一个花样，在消费项下来说明。分配的几个主体，首先就在生产方面，事实上，生产上还不绝在行使着分配。生产物当作生产要素加入生产领域，生产物又当作完成品从生产领域移到市场，它的来龙去

① 李嘉图在该书序言中说：“……这种分配受支配于一定法则，确定这种法则，是经济学上的主要问题。”

脉，对交换发生了不可分离的关系。劳动者与资本家之间的劳动力的买卖是资本家生产日记上的一件基本事实。但这在生产项下必须处理的问题，又得在四分主义的交换项下去听候摆布。总之，在四分主义下勉强割裂开的诸般经济事实，是难免说了又说的。

现在且进而论到与四分主义“相得益彰”的经济三位一体说。

(二)三位一体说。经济学上的三位一体说，或经济三位一体说，是用这个公式表现出来：

土地——地租

资本——利润

劳动——工资

这个公式，自亚当·斯密以来，即为经济学者所宗尚。但对于这个公式的运用，则不尽相同。斯密大著《国富论》第一篇，标题为“论劳动生产力改良的原因，并论劳动生产物分配给各阶级人民的自然顺序”对于标题后半截，他是这样说明的：

“不论是谁，只要自己的收入，出自他的源泉，他的收入，就一定出自这三个源泉：劳动，资本，或土地。出自劳动的收入，称为工资，出自资本的收入，称为利润；……专由土地生出的收入，通常称为地租”(郭大力王亚南译《国富论》上卷，第六一页)。

“一个每年土地劳动生产物的全价格，自然分为劳动工资，资本利润，土地地租这三部分。对于三个不同阶级的人民——依地租为生，依利润为生及依工资为生的人民——构成各各不同的收入”(同上书，第六〇页)。

斯密提出这种分配观来的当时，困难的问题，尚在生产不得自由，所以对于分配，他认为只要听其自然，相互竞争，各阶级间的利益，必趋于平。他是非常乐观的，但是到了半世纪后，英国经济学上的困难问题，渐渐移到分配上了，所以李嘉图那部应时产生的大著《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就把分配问题作为他研究的中心，他在序言上，加以这样的说明：

“劳动，机械，资本联合使用在土地上面，所生产的一切土地生产物，分归社会上三个阶级即地主、资本家与劳动者……”

“全土地生产物，在地租，利润，工资的名义下，分归各阶级……”。

从李嘉图这几句简短的话里，我们看不出他与亚当·斯密前面那种说明的区别。不过，斯密的乐观主义的分配观，到了李嘉图手中变得非常黯淡了。他对于分配上的这三个形态——地租，利润，工资——各自性质，已会反映现实的情势，加以明确的区别。或者说，他正好是想要确定它们本质上的差别，确定它们相互间的对立关系，才把它们相提并论的。李嘉图以后的经济学者，或者说，在李嘉图以后，处在分配问题日益严重化，愈加需要从经济意识上予以辩护的那种情势下的经济学者，他们就刚好利用这个公式的神秘性，企图由这个公式来掩饰这三者间的区别，来从观念上消除它们的对立性。

现在且分别就这个公式各组的个别方面及其综合的全体方面，来辨析其不合理的究竟。

1. 从各别考察上看出的不合理。这里所谓各别考察就是就组织这个公式的三分组，加以考察。首先，我们来看：

土地——地租

把土地作为地租的来源，作为地租所由形成的原因，反过来，^⑨地租当作土地的结果，从常识上来判断，这个命题，并不是不可以成立，而在实际上这个命题，已在一般人观念中，看得非常自然，而且将其定式化了。但这个命题用这种公式表现出来，其用意并不全在指示地租是以土地为其来源，而主要是要表明，有了土地，自然而然地要求地租，地租是有了土地的自然结果。结局这个在一定的特殊的社会，以土地所有权，即以对地球一片段的私有为前提条件的土地——地租，就表现为超然历史的存在了，就表现为再自然再合理不过的真理了。但是这个当作“真理”存在的事实，一揭穿它在土地——地租这个公式中所含的秘密，就要暴露出不合理的“内情”，土地是一种自然物，它虽然在每个社会形态下，都拿来作为生产要素，但并不是一拿来作为生产要素，就自然地要造出地租，造出一种作为物来理解的社会关系。可知把自然物土地看作勒取地租的手段，是特定社会的产物，是由特定的人为法律所支持的。一般地讲，土地——地租这个公式，根本不能成立；就特定社会来说，那却也只能反映出不自然不合理的关系。次说：

资本——利润

经济学者对于公式中的这个分组，有时还用这种表现方式，即资本——利息。这比资本——利润这个表现方式，还有神秘性。因为在资本——利息中，当中的媒介全消失了，生息资本回归到所有者手中，是与当作媒介的循环（即资本在现实运动中，先由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手段，再通过生产过程，转化为商品，由商品售卖后归到资本家手中的循环）分离的。它表现为会自

行生产货币的货币。所以，这个表现方式，资本——利息，最无意义，但也许因为最无意义，就显得最有神秘性了。资本——利润这个表现无疑是比较接近现实，比较能显示现实的关系。但一般经济学者对于这个表现方式的看法，是表示资本自然要产生利润，正如土地自然要产生地租一样。利润是当作资本的结果而产生出来的。在这里，我们因篇幅的限制，不能深入地说明“资本是以物为媒介的人与人的社会关系”，故资本——利润这个表现方式根本不妥，但拥护这个表现方式的经济学者，有时也不自觉地把它否定了。就是当他们无论把资本当作价值体（就货币表现来说）来考察，抑是当作物质体（就劳动的生产条件；机械，原料等等的使用价值方面来说）来考察，都难于安心地承认利润会直接从资本产生出来的时候，他们就借助于转一个弯的说明，说利润是对于资本所有者即资本家的劳务的报酬，或资本家“忍欲”不事浪费（典型庸俗经济学者西尼耳的大发现）的结果。无论就哪一个说法，都把资本——利润这个表现方式否定了。但经济学者尽管自己把这个表现方式否定了，但资本——利润在他们心目中，仍然是看作一种出于自然的安排。最后再看：

劳动——工资

这是把工资作为劳动的价格来表现的。照前面的说明，在这里，劳动被看作是工资的来源，工资也自然是劳动的结果，不劳动，即无工资，劳动了，决不能不给予工资。这颇象是自然大公无私的法理。但首先我们须得明了，劳动就它本身说，它是不存在的，是一个抽象。就社会方面考察，它是指着人类和自然的物质代谢机能所赖以促成人类的生产活动。无论就那一点解释我

们显然不能说是对它支付代价。对一个抽象对一种活动机能支付代价，是怎么也说不通的，不错，在“劳动力”这个语辞，尚未被提出以前，经济学者是不觉含糊地把“劳动”来作为“劳动力”的代用语。但这也不能为他们的错误解脱。劳动——工资，是被当作一种超然历史的表现方式来解释的。好象工资劳动，劳动工资是一切社会通有的形态，我们当前的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不过是把这种形态，当作一份历史的传统事实继承下来罢了。不但此也，在资本行使着统治的社会里，竟用这种表现方式来确定劳动对于工资的要求权，一如土地对于地租的要求权，资本对于利润的要求权一样。这样，“无私的”一视同仁的表示，倒宁可说是出于经济学者的“公正”与“慷慨”。但我们如其把这整个公式的各分组加以综合的考察，却又只能证示那种表现方式中所含蓄的“机诈”。

2. 从综合考察上看出的不合理。这整个公式，即土地——地租，资本——利润，劳动——工资的公式，所以成功为三位一体的组合，似乎只有这一点共同的地方，那就是，各分组的表现方式，都是消除了任何例外，除了历史限制的一般的表现方式。从这出发，又导出了另一个共通点，就是他们各别分组，都是看作自然安排的自然关系。但我们一考察实际，就知道这两个共同点，完全是存在于经济学者观念中的，或者说，经济学者是把这两者作为目的，来构成这个公式的。我们且来检点一下这三个分组的前项，即土地、资本、劳动。我们已经知道：土地是自然物，资本就它的价值关系来说也好，就它的物质体或使用价值的关系来说也好，通是以物为媒介的人与人的社会关系，而劳动，则是一个看作生产活动的社会机能，在其本身，也是一个抽象。

这三者的性质，看不出一个共同点。而各别以它们这三个分组前项为来源的地租，利润，工资，极其限，可以说它们分别构成社会各阶级的所得或收入，是其共通点，但问题也从这里发生了。为什么有的收入，如劳动者的收入，要靠劳动者自身的生产活动才能得到；有的收入，如资本家的收入，不用自己操劳，或只行使监督职权就能得到；最后，有的收入，如地主的收入，他不但不用直接作生产活动，且无须操监督的烦劳，只要法律确认地球的一个片壳为他所私有，他就大可游乐在千百里外，而消费他人在那块土地上所生产的果实。这三个不同性质的收入，理应不能“一视同仁”。而且不幸的是，这三个收入的来源，虽然被经济学者分划得非常清楚，但溯其本源，却又都不外是出自一定劳动，推动一定资本，在一定土地上所生产的价值生产物。这价值生产物，先分划为工资与剩余价值，剩余价值再分划为利润地租，这同一价值生产物，或者说，一定量的价值生产物，区划为地租，利润，工资三者的来源，它们之间分配的比例，或益于此必损于彼的比例关系，就显然要表现为它们相互对立的关系，这无疑是这个三位一体公式的致命的矛盾。这种矛盾，前述李嘉图一流古典经济学者，尽管不稍隐讳地揭露出来，而此后的庸俗经济学者，却故意用这种公式，来掩饰，来涂抹现实的对立痕迹。并且，他们至少也意识到，劳动者卖了力，要获得够维持其生存，维持其继续劳动所必要的工资，那不独十分必要，且是非常合理的。由于公式中的这个分组取得了合理的存在（仍是他们想象中的），把其他两分组与它合组在一个公式中，自然都合理化了。不过，这样做，有意识地这样做，毕竟还是少数较有见地的经济学者，其他不过习为模仿，机械地奉为金科玉律罢了。

在大体上，这个三位一体公式的流行，还受了四分主义的不少影响，也可说，两者相互加大了不合理的程度。在四分主义的体裁下，地租，工资，利润量比例在分配项下（前述四分主义的创始者詹姆斯·穆勒，就曾在论分配那一章，把这三项分别为三节来说明）。而将其来源土地，劳动，资本比例在生产项下，这样，这个公式就象更取得合理的外观了。因为参加生产的要素，各在分配上获得一份报酬。在另一方面，这个公式在形式上的配列，也给了采行四分主义的一种便利。

它们是无独有偶，相得益彰了。

这是晚近经济学一般内容的典型和标本。濡染在这种经济学传统下的中国经济学家，从而，在中国经济学界，也自然是依样画葫芦地千篇一律地反映出来，但偶然检点时下的经济学读物，似乎有了一点“改革”。就是因为奥地利派经济学家特别看重消费的原故，中国近来的经济学著述，有的硬把消费论“调升”到生产论前面，（如李权时、吴世瑞等的著作）使四分主义上的第一把交椅，由消费占据起来。此外，在生产项下，除了土地，劳动，资本，又添一个生产要素，是曰“组织”，不过这一“改革”，就使分配项下以组织为来源的收入，尚不易找到受主了。大概结局仍是划归担负生产的组织责任的资本家。但这对于三位一体公式，却就未免发生破坏的影响了。

总之，中国经济学界的政治经济学著述，大体是依四分主义法式和三位一体公式的模本仿造出来的。这种形式，这种体裁，这种性质的经济学，又难怪研究者们把它看成了与现实经济，与资本主义各国经济变动，特别是与中国社会经济改造问题，不生关系的学问了。

但是我们应不应该研究这样的政治经济学呢？

四 我们应以中国人的资格来研究政治经济学

对于中国经济学界，一向研究政治经济学所采的方式，及其所视为政治经济学之典型模本的内容，已在前两节都批判过了。在那种批判中，我始终没有忘记一点，就是，与我们中国所处的现实社会经济地位相照应，中国经济学界不可避免，不可讳言地要表现一种落后的征候。因为政治经济学本是近代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物，我们自己的经济环境无法产生一种特别的政治经济学，同时，现时经济环境又限定了我们对于政治经济学修养的程度，于是，我们对于舶来品的政治经济学所表现的模仿或“人云亦云”的现象，就可说是十分必然的一种趋势了。而且，因为资本主义经济在衰落过程中，更需要一种掩饰现实状况的经济学作为掩护，以致我们前面指出的那种无关现实或歪曲现实的经济学格外风行，这又足以加强我们经济学界的那种必然趋势。

但是，我们的现实社会经济状况，对于政治经济学上之理解的要求，却正好同这种趋势相反。这就显然要导出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的目的论了。从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系列上来看，中国经济在受着资本主义的两重的苦难，一是中国资本主义不易发达的苦难，一是环绕着中国的世界资本主义经济过于发达的苦难，这两者互为因果，就造成了我们中国今日这种次殖民地经济的地位。如其说，政治经济学的性质，不同于现实社会无关的道地的形而上学一类东西，它是现实经济的理论的表现，且应是现实经济的理论的表现，我们对于这门学问的研究，就不能采取一种

“毫不所谓”的漠然的态度，因为这根本不是研究，而是在要观念上的把戏。还有，如其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是为了要对中国社会经济改造有所贡献，我们尤须认清现代政治经济学的真面目。

总之一句话，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应随时莫忘记：我们是以中国人的资格来研究。中国人从事这种研考的出发点和要求是与欧美大部分经济学家乃至日本经济学家不同的，他们依据各自社会实况与要求，所得出的结论，或者所矫造的结论，不但不能应用到我们的现实经济上，甚且是妨阻我们理解世界经济乃至中国经济之特质的障碍。而我们多年来的经济学界的表現，已把这关键如实地说明了。

(一)三个前提的认识。我以为，我们的政治经济学研究者，在开始他的研究以前，应有以次几个前提认识。

第一，在所论政治经济学是以资本主义经济为研究对象的限内，我们一反省到中国经济在资本主义经济系列中，所占的隶属地位，就知道那种经济学是用怎样的眼光，怎样的动机来讨论次殖民地或准殖民地经济。也许我们还不肯自列于殖民地经济范畴，但资本主义经济学家在论殖民地经济时，特别在前次大战后论布洛克经济一类经济问题时，始终是未忘怀中国，至少，他们对于殖民地经济的一大部分理论，可以适用到中国经济上来，所以，我们把他们在政治经济学上的理论作为教义，那就无异承认自己是他们的代言人。比如，今日中国经济学论坛上出现的“以农立国论”就象不知觉地在作着东亚共荣圈内的“农业中国”论的呼应。

第二，资本主义跨越到了帝国主义阶段，其危险性是加大了，但与这照应着，它的警觉性也加强了。它要动员一切可以动

员的力量，来防卫资本主义世界的统治。虽然苏联的特殊经济形态，从它内在矛盾冲突的空隙中突然耸立起来了，但这却更要加强它的警觉性，使它需要从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各方面，来从事防卫和对抗。在文化方面，最有现实性的政治经济学，当然是被特别注意到了的。各国景气研究机关的设置，大学校中的特设政治经济学讲座，以及研究景气之类的经济刊物之风行一时，俨然是要在经济学上造出一种“景气”，一以缓和国内反资本主义制度的倾向，一以镇定那由实际经济恐慌所引起的悲观失望心理。当然，把这些议论传扬到诸落后民族间特别是传扬到大家“特别看重”的，而正好又在昂扬着反帝国主义气势的中国，一有机会，它们是不会放过的。结局，在以“买办”舶来经济学为能事的许多中国经济学者眼光中，果然闪射着经济学前途的“光明”。这一“人造的”回光，又终于发射出了我们不要害怕资本主义的结论。

第三，由于资本主义经济运动内在的矛盾和缺陷，尽管站在辩护立场的经济学者，在多方设法来掩饰弥缝。但早在资本主义极盛期的十九世纪中叶前后，就已经产生了许多站在批判立场的经济学说。经济学上历史学派奥地利学派以及所谓新正统学派（指马歇尔所领导的一批经济学者）间“内讧”的理论，当然应属于批判经济学说的范畴，反之，那些恰好是辩护理论的“丛合”。就中，仍以资本主义经济为分析对象，但却是当作研究英国经济状况及经济史之结果而产生的德国社会主义学派的批判理论，却因为资本主义经济愈来破绽愈大的趋势的印证，愈加在政治经济学领域内，形成了对抗传统经济思想的巨流；而以这种经济理论为出发点的苏联经济的出现，更加强了它在政治经济学领域的地位。所以各国经济学界虽然如我们前面讲过的，在多

方重复旧的教义，并矫造新的光明，但在另一方面，却也不难见到反对学说的发扬滋长。英国格列果利教授(Prof. Gregory)在一九三二年发表了一篇《资本主义的前途》的文章，一开始他表示，“现存制度继续存在的希望，目前算是最微弱了，在近代经济史发展上，向来不曾有过这种现象，两年来的不景气，使整个国际经济结构的基础发生动摇……”。由于这种实况，就在各国引起对于资本主义制度的非难。他先就美国某某学校当局如何怀疑资本制，又接着说到各国大学的情形：“至若大学的学术空气，情形也不见得较佳，在欧洲大陆上，大学就是反对现存制度的中心。”他的这种言论，虽然不曾把那些想换一个方式来“堵住”资本主义“没落”的法西斯理论分别开，但总可概见现代资本主义及以它为依附的政治经济学，该达到了怎样一个破碎支离的阶段。

由以上三点，我们首先知道，传统的政治经济学说，原本就是不利于中国这种国家的社会经济的改造的；其次知道，这种政治经济学，还在当作一种文化侵略或文化麻醉的武器，以期防止我们的社会经济有所改革。再其次知道，政治经济学即使没有任何御用目的存乎其间，它本身已是遍体疮痍，我们如果不从批判的观点去研究，那就无论在实践上抑是在理论上，都不能给予我们何等帮助。

(二)三大研究鹄的。由上面分别论到的几个前提认识，已经显示出了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的鹄的何在。在大体上，那亦有三点可言：

第一，就是要由政治经济学的研究，确定我们对于一切社会科学的基础知识，和作为我们从事社会活动的实际指导。我们

知道：当作政治经济学研究对象的物质生活过程即经济过程，是现实社会的基础。所以，无论是从事一般社会科学研究，抑是从事任何实际社会活动，都要通过经济学，而了解此种现实社会基础之必要。波格丹洛夫（Bogdanov）讲过这样的一段话：“不论是就历史全般通体而论，或就社会意识的发展而论，不论是研究外交问题或宗教问题，都不能不顾及社会之经济的纽带（社会之基础的构造）”。并不能不借用经济学的结论，所以经济学实可看为社会科学体系中的基础。经济学在社会科学中的使命，无异物理学和化学在一切有机过程和无机过程中研究的使命，不知道物理学和化学的结论的植物学者，动物学者，天文学者和农业学者，等于解除武装的兵士；同样，社会学者，历史家及法律家如果没有经济学的知识，就要同他们处在同一的境地。此外，想在社会斗争和社会事业方面活动的人，如果不知道经济学，也要和没有武装的兵士一样（参照周译《经济科学概论》，第四页）。在今日经济事业日趋复杂，人对自然，人对人的各种社会斗争方式，却直接间接介入经济的因果关联，而把我们每个人牵涉在里面，我们即不作社会科学研究，不从事何等社会事业，在日常平淡生活上，亦就无形要受着各种经济法则的支配。在这种意义上，经济学的研究，或对于经济知识的获得，就不限定是某一部分人的要求了。

第二，就是要由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彻底了解近代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法则，由是确定资本主义的必然归趋，并对它在此必然归趋的演变过程中，所表露的破绽，矛盾，冲突以及拼命挣扎的诸般现象，加以合理的解释或说明。这种要求，也许是各不同性质的国家（不论是社会主义的苏联抑是资本主义国家，乃至殖

民地国家)的经济学研究者所共通的要求，但于中国特别紧要，中国还蹒跚在由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的过渡阶段，中国还徘徊在向着资本主义前进，抑是向着民生主义为内容的社会主义前进的不定歧途。如果理论连带着现实，指示出了资本主义的祸害及其没落前途，我们即使不要害怕资本主义，却也没有理由要“亲近”资本主义。

第三，就是要由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扫除有碍于中国社会经济改造的一切观念上的尘雾，那种尘雾，不仅是关于政治经济学本身的，同样是关于经济学以外的一切社会科学乃至自然科学方面的。因为，政治经济学是一种最有实践性，最有现实性(把它看为与现实无关的学问，如前面所说，那不是因为政治经济学本身没有现实性，正是想回避它的现实性)的科学，能够在政治经济学方面把握正确的理论核心，则在政治学、社会学、哲学乃至自然科学方面所抱的诸种成见与幻想都可廓清。事实上，在帝国主义势力影响下的中国，全般的社会意识，都渗透有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毒素，中国社会经济上每一种变革，都有那种毒素在其中发生阻碍作用。所以，中国不言改造则已，否则政治经济学便当成为中国反对落后封建意识，反对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文化武器”，从而，如何运用这个武器，如何锻炼这个武器，就是中国政治经济学研究者的责任了。

此外，我还想特别提出下面这一点要求，以加大我们研究者的责任，那就是，我们要由政治经济学的研究，逐渐努力创建一种专为中国人攻读的政治经济学。也许有人疑问：第一，科学无国界，用不着每个国家都有它自己的特殊科学，第二，政治经济学是现实经济之理论上的表现，落后的中国经济，如我们前面第

一节所说，是怎样也不能产生一种经济学的。但如果把我们所要求创立的政治经济学家，解释为特别有利于中国人阅读，特别会引起中国人的兴趣，特别能指出中国社会经济改造途径的经济理论教程，那又当别论了，那种理论的全般体系，可以特别注意其论断或结论在中国社会经济上的应用；此外，其例解、其引证，尽可能把中国经济实况，作为材料。象这种一个体裁与内容的政治经济学，到目下为止，我们尚不曾发现。我们尽管已有不少进步的政治经济学读物可供参考，也有不少的外国的政治经济学家，在为中国社会经济理论努力，并已有相当的成果，但总不能十分适合我们的要求。自然，象我在这里所规定的供中国人研究的政治经济的内容，实际无非就是一个比较更切实用的政治经济学读本，但我们要把这方面的努力，作为中国政治经济学研究者的一个鹄的，就是认为创立一种特别具有改造中国社会经济，解除中国思想束缚的性质与内容的政治经济学，是颇不同于依据现成材料来编述一个政治经济学的读本。那颇需要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人，在有关世界经济及中国经济之正确理论体系上，分别来一些阐发准备的工夫。

中国经济学界的奥地利学派经济学

一 题旨的说明

近三年来，我曾不大明显地把“中国经济学”这个命题，作为我研究的重心。“中国经济学”这个语辞，是不只一次地被提出来了，但我却不曾对它加以限界的释明。因为在理论上，这样一个名称，是不大妥切的。而且很容易引起许多不必要的误解。当作一门科学的经济学，是不允许我们用这个名称来伤害它的一般妥当性和系统性的，经济学只有一个。

不错，读者也许从意大利经济学史家柯沙(Cossa)的著作中，从英国经济学史家英格列姆(Ingram)的著作中，见到“英国经济学”，“德国经济学”，“法国经济学”，……的字样。在学说史上的这种国别分类的研究法，其最大缺点，尚只是在各国经济思想领域，树立起国界的藩篱，破坏各个派别在各国间的关联性和派属性，把重要的经济学说和不重要的经济学说，等同地并列起来，使现代经济学整体，受到支离分解的弊害。但因为他们大抵是把各国已经过去了的经济思想或学说，分别汇积起来，当作史学看，虽然有了我们在上面所指的那些毛病，但当作史料看，却就没有什么了。事实上，象柯沙、英格列姆辈的经济学说史，并不曾逸出史料的范畴。经济学在他们心目中，是不大发生一般

性和科学的系统性的问题的。

反之，我是经济科学之一般性的确认者。我相信，在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之下，在一定的生产条件和交换条件之下，形成的经济法则，可以应用到一切具有同一社会生产关系或同一生产条件与交换条件的诸社会。当然哪，任何一个社会，它的自然条件，从而，它的历史条件，不能与其他社会恰好一致：在这种限度之内，任何一个社会的经济法则，就理应不能完全适应到其他社会。但在这里，我们有两种事实须分别清楚。其一是：一切经济法则，是就同一社会发展阶段的各别社会的经济事象，分别舍象其特异点，而抽出其一致点所得的结论；其二是：现代经济学，虽然主要是从英国经济的特殊环境而定立起来，但英国经济的一般趋势，大体内容，甚至其演变拓程序，在法、美、德诸国同样表现得明显。英国的经济学或经济理论，不但由其他较迟发展的诸资本主义国家，得到了印证，事实上，当英国经济学者开始其科学的研究之顷，其他国家，特别是法国经济学者，已半凭经验，半凭天才的预感，把现代经济的诸基本法则暗示或图示（如法国重农学派主导者魁奈的经济表）出来，使英国经济学者在研究上得到不少的便利。

由上面这简括的说明，使我们对于经济学的产生及其应用，有了以次这几个基本概念。

第一，经济学的一般性同世界性，是以经济的一般性和世界性作为现实的基础。

第二，经济的一般性或世界性，从而，经济学的一般的世界的性格，不但不否认各特定社会的特殊经济条件，甚且，就其积极面的意义上讲，是把各别特殊经济条件抽象化一般化的结果；

就其消极一面的意义上讲，是把不能一般化共同化的特异点，舍象去了的结果。

第三，由上述研究过程产生的经济学，在应用上，即使是对和产生那种经济学，立在同一社会发展阶段的经济现实，显言之，就是，如其我们现在所论究的经济学，是有关资本主义经济现实的科学，则这种科学，对于已经发达到资本主义阶段的经济，也可能因其发展的成熟程度的差异，可能因其发展时所具有的特殊条件，即不易一般化，而被特殊过程舍象去了的特殊条件的作用，而不能“按图索骥”似的套现成的公式。而它对于将要超越资本主义发展阶段的经济，或者是，对于尚未成就资本主义发展的经济，当然更是不能“削足适履”似的去应用了。

后面这一点关于经济学之应用的理解，是我在这里所特别着意的。在理论上，经济学在各国尽管只有一个，而在应用上，经济学对于任何国家，却都不是一样。我是在这个前提认识下，提出“中国经济学”这个名称的。而其所以要提出这个名称的最有力的动机，就是痛感到经济学在中国是太被误用了，而且一直还在被误用着。经济学当作一种完成的舶来品输入中国，已经有几十年了，我们对于经济学是怎样一门科学，需要怎样去应用始有助於中国经济变革的理解，还是格格不入。而且，这种所谓格格不入，并不是指着一般人，而是指着一般经济学研究者，就中，特别是数到那些经济学的输入者，那些以现实经济之立案者或指导者自居的经济学者们。

说经济学者不了解经济学是什么，设加以限界，说他们不知道他们所学的经济学是什么，也许有人会感到稀罕。但和尚不知道佛经是什么，不知道他每日所念的所宣扬的佛经是什么，却

是一件极其寻常的事。如其我们经济学者所念的或所专攻的是形而上学的经济理论，他在理解上，就和一般和尚的距离更加接近了。

我这里所谓形而上学的经济理论，主要是指着奥地利学派的经济学。这个学派的经济学是讲的一些什么，是如何传到中国，是如何在中国特别猖獗起来，是如何抵触我们的经济国策并妨碍我们的经济改造，这是我要在下面展开的研究程序。

二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正体

属于奥地利学派的学者很多，他们之间的理论，并也不完全一致。但把门格尔，维塞尔及柏姆一巴维克作为他们主导者，把他们的理论，当作该派经济学的主体，却是为一般所公认的。

我们在这里不能有充分的篇幅来详述他们的理论体系，仅按照他们所着重的几个论点，“批隙导穿”地加以说明，他们是反对古典学派的，但在方法论上，却是从相反的观点，来抄袭古典学派所建立的逻辑程序。他们特别强调经济学方法论，强调价值论，强调分配论，把分配论的认识基础，建立在价值论上，把价值论的基本命题，安置在方法论上，这完全是从古典学派抄袭过来的，晚近各国特别是在美国之奥地利学派的传习者们，所宣扬的“经济学的改造”，“经济学的(文艺)复兴”，也许就是指着这种“抄袭”，虽然他们会特别着意于“抄袭”中所采取的不同观点。

首先，就他们的方法论略加注释罢，

在他们看来，国民经济现象，可以从历史的，理论的及实际的三个见地来考察。当作“存在的科学”的理论经济学，是应当同

那种当作“当为的科学”的实际经济学，即财政学与经济政策分开的，但古典学派把它们混同起来了；统计的研究与历史的研究，原只对理论经济学提供实际的例证与材料，但历史学派却把它们拿来代替理论的认识。由于这两方面的关系，他们就以再造理论经济学的“十字军”的姿态而出现了。他们认为：理论经济学的研究，应该采取所谓“严密的方法”，使现实的经济现象，成为最简单最严密的考察分析的类型要素。作为经济学考察对象的现象形态，如像绝对的只追求经济目的的那种人，和那种人在从事经济活动时的心理状态，始终是最普遍的最重要的。把他们的这种经济的心理状态，孤立起来加以研究，是经济学的起点（门格尔）。惟其如此，他们就认定真的经济理论，必须先“探究人类活动的大动脉——快乐与痛苦的感情”（杰文斯）。为满足欲望，而不绝忍受牺牲，以及“由此发生的快乐与痛苦之关系，便是经济学研究的范围”（杰文斯）。在此种限度内，经济学就差不多是一种“享乐学”（戈森）。基于人类本能需求（享乐主义）的这种自然性质，使经济法则与自然科学和心理学不发生冲突。因为“有关经济学的问题的讨论，是须得在自然科学与心理学的原则上去进行的”（柏姆-巴维克）。

然则经济学上的全般理论，何以能从心理的研究去达成呢？他们像很系统地把价值论当作经济学的枢纽。价值论能在心理学的基础上建立起来，他们的整个学说，就算有了着落。限界效用价值论，可以说是他们全部经济学说的神经中枢。在他们看来，所谓价值，乃吾人在满足欲望上，对于财货所感到的一种重要程度的评价，即价值是由主观评价而发生的。此主观评价，虽然要通过财货的客观价值，如肉之滋营养价值，煤之燃烧价

值，然后始能评判其在何程度满足吾人的欲望，但经济学的价值研究对象，却不是此客观价值，而宁是主观价值。

惟其如此，一切财货，即使都有客观价值，都有满足吾人欲望的效用，却并不是一切有效用的东西，都有价值（即主观评定的价值）。财货的价值，只是在吾人的欲望满足上，对它有了一定的需求关系，才能表现出来。所以，同一货财，可因功用的情形不同，或有价值，或无价值，水在一般情形下，仅有效用，在沙漠的旅行者，乃有价值。在这种认识下，价值的发生，遂必然要关联到财货的稀少性和它的效用性。效用性是价值的来源，而稀少性则是使财货在一定场合，具有价值的条件。从这点看来，一般人动辄称奥地利学派是效用学派，那是不妥的。他们虽认定效用是价值的来源，但却不主张财货价值的有无或其价值的大小，取决于效用的有无或效用的大小。因为，如其是这样，他们就是客观效用价值论者，而非主观价值论者了。

作为他们整个价值学说的核心部分，乃是限界效用的理论。然则什么是限界效用呢？要解答此一问题，须知道：财货效用的大小，系取决于它对吾人欲望满足要求之重要性如何。吾人的欲望有许多种类，同种类欲望又有各种不同程度，将欲望的种类与欲望的程度，联合参较，斯可确定效用的级次，而由是达出限界效用的说明。即同一财货，可满足吾人不同重要性的诸种欲望和不同迫切程度的同一欲望。某一财货的现在贮存量，能满足吾人欲望，达到饱和之点，吾人对该财货，即不发生经济问题，一旦因某种情形，致丧失其一部分，致吾人在诸种欲望中，在同一欲望的诸种迫切程度中，至少有一项得不到满足，吾人的避苦就乐本能，必让那少了它，只受到最少的不便或痛苦的那一部分

的最后的最低级的欲望，不予满足，此最后的最低级的欲望，即限界欲望，由此限界欲望所感到的效用，即限界效用。为求满足此限界欲望，而对于该财货所给予的评价，即限界效用价值。为满足吾人欲望，所感到的缺乏程度或迫切程度愈高，其限界效用愈高，其限界价值亦相应愈高。

在由价值移到价格的说明中，奥地利学派也很巧妙地抄袭了古典学派的作法，把价值看为其本质的形态，而价格则是现象的形态。他们认为，各个人在参加交换过程中，是把自利和自己对所需财货之主观的评价，作为交换能否成立的前提。对同一财货，各人由其各别限界效用所引起的主观评价不同，各人之利害关系的打算不同，所以，交换成立，各得其所，各受其利。

然则各人的评价不同，何以能形成一定的市场价格呢？竞争在这里发生了决定的作用。他们象很合逻辑的，由孤立交换场合，单方竞争场合（其中包括买者单方竞争及卖者单方竞争），最后描述到双方竞争场合。最后这种场合，正是现代市场的情形。在那里，对同一商品的买主和卖主，都有许多人在从事竞争。买方出价愈高，竞争者愈多，卖方索价愈高，竞争者愈少，相互竞争结果，必达到买卖双方之数趋于平衡，此时市场决定范围必定是以最后买者和被排出的最有贩卖力的卖者的主观评价为高限，以最后卖者，和被排出的最有购买力的买者的主观评价为低限，此结局定价范围内之两买主两卖主，称为“限界对偶”。由此限界对偶所决定之价格，称为“限界价格”。此限界价格，虽不一定与各个人之限界效用价值相符，但毕竟可由限界对偶，而决定其大体的变动范围，使它与限界效用价值，或各人之主观评价，一直都保持相当的联系。

财货的价格，既与主观限界效用，具有上述的关联，那末，财货当作商品来买卖，就与其生产时所投下的费用，没有何等直接联系了。换言之，就是商品价值的大小，不是取决于生产费的大小，而是取决于消费者对该商品在满足其欲望时，所感到的重要性如何，迫切性如何。为了“自圆其说”，他们把财货区分为消费财货与生产财货，前者是直接满足吾人欲望的东西，如面包之类，后者能间接满足吾人欲望，如制成面包所用面粉烤具等，更如制成面粉之小麦磨坊，推而至于栽培小麦之土地、劳动工具及农业劳动等等。他们把直接满足欲望的财货另称为第一级财货，其余则顺序称为第二级财货，第三级财货，第四级财货……

直接财货的价值，无疑是由直接消费者对该财货之限界效用决定。然则第二级及其以下的诸种财货的价值，将如何决定呢？即生产财货的价值将如何决定呢？-他们认为生产财货与消费行为，有一连续过程。第一级财货，如面包的价值，系由消费者直接对该财货的限界效用决定，第二级财货如面包烤具的价值，则系由第一级财货之限界效用去测量，而第二级财货如小麦磨坊等的价值则系由第二级财货的限界效用去测量……由是，无限的最后的任何级的财货的价值，都是以它的第一级财货具有限界效用去决定。所以，维塞尔认定生产财货的价值，是取决于它所制成的生产物的价值。在这种限度内，生产费用就凭借种种迂回的“便桥”，和价值，从而，和价格发生了关系。

奥地利学派的这种“苦心孤诣”的价值论的“杰作”，无疑是为要把它应用到分配论上。

作为分配论中最基本部分的利息学说，是他们的限界效用价值说的更“踌躇满志”的应用。但在奥地利派的一切经济学说

中，惟有这一项的发明权，特别是属于柏姆一巴维克的“专利”。事实上，没有这项发明，整个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便完全失去其现存在的意义了。

他把财货在时间的观念上，区分为现在财货与将来财货，这种区分的意义，就是说：“现在财货因为技术上的原因，成为满足我们欲望之比较完全的手段，而且，它因此对于我们，比将来财货有更大的限界效用”。设对此加以进一步的说明，就是，由于技术的原因，早些把生产财货放在生产过程中，比之把它迟些放在周转中，会带给我们更多的东西。此外，我们现在如果有了充分的消费财货，我们就不会因为缺乏或欲望不能得到充分满足的缘故，在消费上，提高对于所需物品的限界效用，在生产上去从事那些比较少利益的生产用途。现在财货对将来财货，既有上述的优越性，借得现在财货，取得将来财货的贷金，自不能不在原本以外索取报酬。而借入现在财货偿还将来财货的借者，亦自愿意于原本以外，支付报酬。借贷两方都有这种财货的时间差观念，这就是所谓利息存在之心理学的基础。本此原则，如果资本家为了生产，丢开那些现在可以满足欲望的消费财货，而去购买原料，机器及劳力等等高级财货，即生产财货，那也类似用现在财货去购买将来财货，他自然有理由在这将来财货收回时，附上一个增加额，即所谓企业利润或资本的收入。而其来源，则是生产财货的总价值，它少于其生产物之价值，而由是形成的生产价值超过其生产费用之剩余。在这里，柏姆一巴维克很怕人误解了他的意思，以为把财货搁着不用，也可因时间的推演而生较大的价值。他指出：“要使未来财货转变为现在财货，必须先把它投于生产过程中，然后始可使它转变为现成的消费品”。假如

没有生产过程，资本便是死资本，生产工具的价值，就始终不会和成为现在财货的价值一律看待。利润和利息，也根本不会产生。资本家的可贵，就在他们节省当前的消费，把节省下来，当作资本来使用的财货，投入生产过程；他们节省的愈多，投入生产过程的愈多，转化为现成消费品的愈多，利润和利息也就愈多了。

这从心理上体验出来的时间差，价值差，不但可以解释利息利润，且可以解释工资。

柏姆一巴维克教授曾“很慷慨”的声言：劳动者有理由要求得到他的劳动生产物的全部价值，但他却认为那理由只是片面：“各个人都可以要求，在现在，按照他所卖的现在财货之全部价值支给他。但没有人可以要求，在现在，支给他那在将来才能出售的财货的全部价值。劳动者出卖给资本家以他那只有在将来才能给予有价值的生产品之劳动，他由此让渡给资本家以将来的财货。然而报酬他，却比较生产过程完结要早一些，那就是在现在。所以，资本家是从劳动者得到将来的财货，而付给他以现在的财货。而且，因为将来的财货和现在的财货是不等价的，后者要比较高，故对于劳动者所提供的同一数量的财货，按照公理，资本家只应支给他们以少些的比较有价值的财货。就因此故，劳动者即使没有得到他的劳动的将来生产品的全部价值，但这并没有破坏“公道”。还应该说：这正是“公道”。

上面已把奥地利学派的基本理论“和盘托出”了。从全体的表象看出，很象是条理井然的学说体系了，但稍一检点，就知道它和它所体现的资本主义体制本身，有同多的或更多的缺点和漏洞。

我们且不忙讲，用时间观念来说明利润的来源，说明劳动者应当舍去他应得的报酬部分，该是如何滑稽，单就其整个学说的体系而论，那亦是不通的，分配论的基本命题，被安置在价值论上，现竟又在限界效用大小，决定价值大小的命题之外，提出时间观念，以财货实现的未来，对现在的时间距离远近，来测知它的价值的大小。从而，来测定资本家应取得的利润的多少，和劳动者应得工资的多少。不错，他们在这里，曾把将来财货对现在财货，只有较小限界效用，作为其间的桥梁，但满足欲望的限界效用的大小，和时间的长短，究有如何的联系呢？如其时间的长短，如一年一月之类，系以确实的时间经过为准，而非主观所实感出的时间距离，那又不啻在主观的评价上，参进了客观的因素。

其实，在现实商品市场上，不仅这里用时间观念区别出来的所谓现在财未来财，是一种多余（然在奥地利派学者当然是必要），而其他如第一级财第二级财的分类，也于实际毫无关系。而且在市场当作买者的供给者，和当作卖者的需要者，如其他们是以资本家的资格出现，他们对于其所买所卖的对象物，并不易同他们的消费欲望发生直接联系。即使象一般奥地利派学者所诡辩的，任何买卖对象物，至少会“迂回的”间接的同买卖者的消费相关联，但交换的必需性，特别是“为卖而买”的交换的必需性，定会使一切主观的评价，都被消灭，都被压平到一定的客观标准。而况，每个人的主观评价，在开始，就已经是把一定的客观标准作为基础。

显然的，奥地利学派的这种支离的价值论，是在他们的方法论上注定了错误的根源的。在方法论上，他们把古典学派抽象化一般化了的经济人，更进一步予以超时代化自然化。古典学

派把握个人自利的心理状态，始而强调生产，往后则强调分配，尚不难与时代的一般要求相配合。奥地利学派把握个人自利的心理状态，却强调消费，认定“生产是为了消费”。他们把这妇孺皆知的自明道理，当作“真理”来发现，以为由此建立的经济学，就立在不可动摇的坚固基础上。但问题的关键，不在当作研究出发点的命题，有怎样的真实性，而在由它引导出的结论，有怎样的妥当性，换言之，就是看他们研究，是否依据当前经济现实，是否能用以说明当前的经济现实。在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社会，不论是资本家，抑是为资本家雇佣的劳动者，都不是为了自己消费而生产，他们都是在生产交换价值，而非生产使用价值。如其他们真是为了消费而生产，由生产过剩，消费不足所引起的恐慌事实，就无从得到理解了。

总之，奥地利学派在方法论上所研究的个人，是没有社会性的个人，是好象在一定社会生产关系以外活动的超人；象这种人的心理状态，当然与现实社会没有密切的联系。而一味把这种人的心理状态，特别是把他的消费欲望作为研究前提和对象的经济学，无疑是具有充分的形而上学的性质的。

三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向世界各国的传播

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化，可以说是对于经济学本身的否定。但二十世纪的经济学界，却竟象是很自然地把这种否定其自身存在的这种形而上的经济学看作是经济学一般。简言之，就是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及其变种或亚种，却满布于各国经济学界（除了晚近苏联以外）。这事实，在其德国的信奉者熊彼特（Schumpeter）

peter) 曾这样傲慢地夸称着：“最近在各国唯一可以并应当得到一般承认的经济学，就是限界效用说，最近所有的理论经济学的著作，有十分之九，是在心理学派的思想圈里绕着”。如其我们觉得它的拥护者的说法，难免失之夸张，再看它在美国方面的反对者，凡勃伦 (Veblen) 的议论吧。凡氏指奥地利派经济学及其诸变种说：“这类经济学诱人入形而上学，它将来无疑的还要繁盛，但对于实际问题的解释，它还不曾做，而且也不能做”。象这样不能说明经济现实问题的经济学，为什么“已经如此繁盛”？“将来还要繁盛”咧？我们需要在这里说明它的原由。

首先，我们应当指出，奥地利学派的整个经济学，是从自然的观点出发。凡属从自然观点出发的学说，很容易给人以不易颠扑的印象。比如马尔萨斯的人口论，就是把人类最无可否认的两个要求：食欲与性欲，作为它的出发点。在当时以后许久，人口论之所以那样被人称扬，那样迷惑人的视听，这是最重要原因素之一。但科学的真理，并不是在解说自明的事实。愈是自明的事实，愈不需要科学。奥地利学派强调的消费欲望，尽管是谁都不能否认的事实，但经济科学实在用不着费篇幅来讲解它，并讲解人们在满足消费欲望时的心理状态。经济科学所需说明的，宁是满足消费欲望的物质条件，为什么有些人能够充分得到，有些人却不能够，和在它们之间的必然的因果关系。但奥地利学派极力回避这种说明，且借着强调无需解说的事体来作为回避应当解说的事体的手段。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向各国传扬的第二个原由，就是它的全学说内容，原本就掺杂进了已经被古典学派安置在极坚固基础上的诸般经济原理。如自由竞争，需要与供给，以及利润等经

济形态的运动法则，它都局部的迂回的甚至是机诈的，用不同的方式，收编进来，特别是作为它“全部学说之锁钥”的主观价值论的论理形式，直到今日，还不曾被人发现，那正好是对它反对最烈的古典学派之劳动价值学说之理论方式的变相抄袭，最显而易见的一点，是古典学派把价值与价格的区别，理解为本质与现象的区别，并认定后者的变动，是以前者为中心。奥地利学派所强调的限界效用价值与限界价值间的关系，正是以此为摹本，而由是取得科学的外观。此外，如古典学派把商品生产所费的劳动看为其价值的来源，把它的效用或使用价值看为它取得交换价值的条件，套这个公式，奥地利学派却把商品满足吾人欲望时的效用看为其价值的来源，而把它的稀少性，看为它取得交换价值的条件。还有，古典学派所阐述的商品价值中，包含有资本价值以上的剩余价值，奥地利派学者则强调生产财的价值，每小于其生产物的价值。这一切，已够表现奥地利派学者的“抄袭”技术。但经济科学的可贵，并不是它的逻辑程序，而是在应用逻辑程序所表现的正确事实。

如其说奥地利学派盛行的第二个原因，是它变相抄袭了科学的研究形式，则第三个原因，就是在另一方面，把许多可以直接受之于常识的肤浅见解，都吸收来充实它那研究形式的内容。比如，作为其研究起点的消费欲望，特别是关于欲望种类及其满足程度的说明，简直是常识以下的东西。至于用观念上的时间差所引起的价值差，即以现在财货对将来财货有较大价值的“大发现”，来解释资本利息及利润的来源来解释劳动者之工资应少得的原因，那却不仅是依据常识，同时又“制造常识”。他如前面所说的第一级财第二级财第三级财，乃至无限级的价值，都是

以它前一级财的限界效用决定，而逆推至第一级财的价值，则是由该第一级财对其消费者在满足欲望时所直感出的重要程度决定之云，那虽然在一般常识中也找不出来，却很显然要借常识去理解，稍有科学训练的人，就极容易把这些看成无从分析的呓语了。最后，如象我们前面还不曾提及但奥地利学派信奉者，已早说到极关重要之理论关节的代替财、补充财一类术语，殆莫不是从极一般常识中引导出来。

奥地利学派是强调纯粹经济理论的。为了补充这种常识化的缺点，他们有意无意地把他们的理论与数学结合起来，借数学的一般性与不可动摇的科学性，使自己七颠八倒的经济学说，得到有力的支持。这很可以说是这个学派向世界传扬或展开的第四个理由。事实上，被算作奥地利学派前驱的诸学者，如法国的库尔诺 (Cournot) 瑞士的瓦尔拉 (Walras)，英国的杰文斯及德国的戈森等等，原都是把数学的解析方式，作为其研究的最基本方法，而此后接受了奥地利学派诸基本命题的马歇尔，其在德国的支持者利夫曼 (R.Lie Fmann) 及熊彼特，特别是所谓在美国的奥地利派学者如克拉克 (Clark)、卡弗 (Carver)、费雪 (Fisher) 之流，殆莫不是应用数学的解析方式，来说明经济事象，甚至在价值论上极力非难奥地利学派的卡塞尔 (Cassel) 他在研究方法上，却更有数理的倾向，这种经济学之数理研究的作风，一方面使奥地利经济学说更容易传播，同时，也因为奥地利学派的所谓纯理的而同时又是表象的研究，更适于采用数学的方法。数学方法，原是可以应用而且应当应用的。但它被用来解释经济现象，却有一个限度。对于已经由其他方法论证出的经济运动法则，再借数字或数理的解析，予以更明确的说明，

那是被容许的。但如一开始就诉之于数学的诸般概念，并把一切的经济命题，分别拘束在一些解析方程式中，其结果，便是以经济现象去迁就数学方式，而非以数学方式来解明经济现象。在这场合，数学方法排除它以外的其他一切研究方法的应用。

然而，所有上面所提出的四个促使奥地利派经济学向世界传播的理由，只有在我们现在所要提到的这最后一个理由存在的条件下，始能取得现实的意义，这个理由就是：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到了十九世纪最后数十年乃至二十世纪初，已经把它的内在矛盾及其不可避免的命运，给批判经济理论，暴露得毫无躲闪余地了。为了对抗这经济意识上的“危机”，奥地利学派便以“卫道”的义侠武士的装束表演出来。由古典学派，至批判学派所一脉相承的客观主义，都在逼着人去正视现实，去揭发资本主义危机的根源。奥地利学派既是负有“特殊”的使命，自不能不从相反的立场，采取主观主义的研究方法。经济学之观念形而上学化，不能解释实际经济问题，虽然站在资本家立场的人，间尝也发出不满的议论，但在大体上，资本家的世界，特别是完全脱离生产领域，而一味在从事享乐的金融资本家的世界，毋宁是特别欢迎之一种“消费经济学”。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向世界不胫而走的基本原因就在此。

四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传入中国的原委

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也传播到中国了，并且已象生起根来。中国还是一个资本主义国家。为什么我们也需要这种经济学呢？上述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传播到各资本主义国家的理由，是

否也对中国适用呢？本文的论点，原在说明奥地利学派传到中国的实情，而在前节其所以要特别提论到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之向世界各国传播，其目的也就是想借此说明它传入中国的经过。

现代资本主义的各种意识，是伴随资本主义的商品陆续输入的。商品的输入，特别与商品意识（经济学）的输入，原有极密切的关联。一个国家，它对商品的输入，是由于自动，它对商品意识的输入，始能自主，反之，它对商品的输入，不是由于自动，而是由于输入者的强制，则商品意识的输入，就不是由于它自愿或自主，而是由于商品强制输入者，把商品意识的输入，当作商品输入的一个组成的手段。在这种情形下，商品对被输入国最可能是有害的，商品意识或经济学对被输入国亦最可能是有害的。

不错，二十世纪开始以来，我们对于商品意识的输入，正适应着我们对于商品输入，已经有自行选择的可能了，但这种可能，在商品意识上或在经济学上所受到的限制，比商品上所受到的限制还大得多。我们尽管每年派出了大批的国外留学者，其中有不少的政治经济学研究者，自动地去输入我们自己所需要的经济科学，但这种工作，首先，就受到了我们社会一般知识水准的阻碍，在外国，许多经济理论，尽管已由实际的经验与应用，变成了一般人的常识，在我们，却需要大费气力去学习。

其次，我们由外国输入的经济学，是资本主义的经济学，在我们自己尚未造成资本主义的经济条件，对于那种经济学的研究，这不但会增加认识理解上的困难，同时其所研究的法则，是否正确，是否应验，亦无从对照现实，予以确定。

再其次，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到二十世纪，帝国主义文化政策

的执行，愈成为必要。在过去，各先进国家尚夸称它们对于落后地带的经济与文化负有开发传播的使命。一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它们对于落后地带的工业开发，已经一般的有所踌躇，已经分别采行了“保留”或“带住”落后地带之前资本主义社会经济体制的策略了，在配合这种策略的要求下，它们对于最有基本性的政治经济学的“输出”，就不能不采行远较它们在自由放任主义时代为严格的限制了。其实，关于这点，与其说它们是在“输出”上用工夫，就宁不如说它们是在被输入地带的“输入”上用工夫，它们在诸落后地带，是确实拥有这种特权的。

然而，我们在上面所指出的，还是问题的一个侧面，还是奥地利学派经济学所以便于输入的理由。事实上，资本主义各国的经济学界，如我们前面所说都是充满了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气氛的。由一般社会论坛到大学讲坛，乃至由政府及私人设置的各种经济研究机关，差不多直接间接都是由这所谓主观主义经济学说在发生领导作用。愈到晚近，这种倾向亦愈为明显。在这种情势下，资本主义各国向世界落后地带传扬介绍的经济学理论，即使再没有帝国主义的打算，亦是会很自然地把它们正在宣扬，正在奉行的理论，和盘托出来。而它们这样做，倒反而会显出这正是它们的“无私”和“正直”。而在诸落后地带，特别如在我们中国，不论是自己派人到国外去研究，抑是由外国请人来帮同研究，自己既没有选择的权能，复没有证验的社会条件，当然一切只有出自“顺受”。而况，我们前面已经论述过的奥地利学派经济学本身所具有的诸种传播性的特征，有许多是特别宜于向落后国家的研究者传授的，比如，常识化的现象因果论，就最容易为幼稚的和科学的研究水准较低的头脑所接受。他们所强

调的消费论，欲望论，时差利息利润论，以及根据市场上诸般经济表象所“做作”的各种表式和数字的说明，尽管是似是而非的，但在经济学的初学者或经济科学根底不深的人看来，却最合口味的。经济学常识化的这种倾向，又导出了同派在传播中必然会形成的另一个特征，那就是把工商业上企业经营法，市情的报道，供需变动图解，以及在经济理论上，只占着辅助的，副次的和极边部分的经济技术知识，认为是经济学本体，这一点，也是对于经济学研究者极当警戒的，而我们的一部分经济学者，却显然犯了这个毛病。此外，在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中，还有一个与常识化技术化表面上相反但实际上却是相同的特征，一个最有基本性的特征。或者说是中国经济学研究者因此中毒最深而为害最烈的一点，就是把经济学看为玄学，看为形而上的纯理论之学。也许因为是奥地利学派一方把经济学当作形而上学来处理，他们为了要在现实上取得存在的依据，乃不能不乞灵于技术和常识，也许还因为是他们把经济学直截了当地看为抽象的演绎的学问，一种没有历史性的学问，他们就更易于为经济的常识和技术所驱使；但不论如何，经济学的常识化，技术化同时又玄学化，对于中国从事经济学研究的人，尽管是多重的蒙混和翳障，但他们却象很不免矛盾的分类的方法，将其调和起来，以常识化技术化的部分，是实用经济学，而玄学化的部分则是纯理经济学，前者是容易理解的，一学即得，后者是根本不易理解的，只要模糊理解就行。总之，这三者，都是奥地利学派经济学本身容易在中国经济学界“繁殖”的重要原因。

五 中国经济学界充满着奥地利学派 经济思想的实际及经济实践上反 映出的奥地利学派的经济意识

在前面，我们已把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正体，作了一个轮廓的描述，要说明中国经济学界为何充满了这个学派的思想的实际情形，似乎只要读者自己去做一点对照工夫就行，不用多所词费。比如，涉猎一下各大书局出版的关于经济学部分的大学教本，我可保证百分之九十是依据美国各大学的经济学教本抄述过来的，就其“取法乎上者”而言，亦不过是把卡斐，陶锡格(Taussig)，依利(Ely)及舍利格曼(Seligman)一流经济学家的教材作为蓝本，下焉者更不必说了。但我不想这样零碎枝节的分别指出哪些书哪些见解是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传扬品，只须指明一个比较有概括性的测验准则就行了。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最基本命题，是建立在超历史的观点上，不论是学校教本，抑是普通出版物上有关经济的理论或见解，只要它们忽略了所研究对象的社会性质，如论商品，论货币，论资本，论价值及工资，乃至论生产消费诸经济形态，都不涉及其因以形成的特定社会基础，而一味抽象演绎下去，那就是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产物。这一类的作品或高见，我们实在是厌见饫闻了。

我们论述到这里，很容易“感慨系之”的忆及一位德国经济学家的话，他在十九世纪中叶曾这样指责当时的德国经济学界：“政治经济学的著作或教授，无不醉心于世界主义学派，而视一切保护税为‘学理之疣’。彼辈有英国利益以助之，故无往而不

胜，尤可痛者，英内阁善利用金钱势力，钳制海外舆论。苟于其商业有济，则挥金如土，从未有所吝惜，大队通讯员，领袖著作家……漫游各地，专从事攻击德国工业家要求实施保护税之‘无理’的愿望，……时流学说与德国学者之意见，既皆倾向于彼辈，以故为英国利益辩护者之工作，尤易易也”（见李斯特著《国家经济学》）。这段话已历一个世纪，但我们今日读起来，似犹有新的意义。不过，李斯特所指责的，是英国当时利用以阻害德国经济改造的世界主义学派，即英国经济学派的理论，而我们在此不惮陈述的，则是一切资本主义国家利用以阻害中国经济改造的奥地利学派经济学，而且，在事实上，德国当时所受阻害，尚只限于保护关税的实施，而在中国，其毒害所及，并不只于保护关税一项，整个社会经济的变革，现代化的进程，皆由此直接间接遭受了妨阻。

自然，以中国所处的国际地位，我们已经讲到了，商品和商品意识（即经济学）的输入及其流布，是无法完全自主的，但同时也得承认我们在这些方面，我们仍有自主与自动的可能运用范围的存在。外国经济顾问、外国经济专家，帮助中国经济“复兴”的计划或提案，不会把中国经济“复兴”的障碍，归因于帝国主义政策，这无疑是极其自然的。但许多强调“中国经济改造”的“权威”著作，也依照外国学者的浮面逻辑，不肯提论到帝国主义政策，即使近十余年来，指斥帝国主义政策的议论渐渐多了，但大半又只限于肤浅的感应，仍不肯继续探究到帝国主义政策作用下的中国经济，该是如何不宜于应用帝国主义者处理其经济问题所依据的经济学理论，及其所定的单方。结局，自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问题被提论到学术论坛以来，中国经济学界为奥地利

学派经济学独占的局面，在一般社会论坛上，虽然已经有了一些动摇，但几乎在全部的大学讲坛上，在最有政治权势的经济研究机关里面，依旧满布着超历史的形而上学的经济理论，即使是对摆在我面前要我们去正视的经济问题，它们最一般的仍是用常识的技术的观点去处理。站在学术的立场上，奥地利学派的经济学说，无疑是我们应当研究的部门之一。但如其我们知道它是晚近资本主义各国为了稳定其金融统治或世界统治所促成或育成的辩护经济理论体系，我们对于这种学说的研究，就得采取批判的立场借以确知各国的整个经济动向，特别是认识它们对于落后地带所推行的经济政策。万不能“生于其心”“害于其政”的由那种经济学说的意识中，去定立中国经济的改建方案。

然而不幸的是，晚近以来，作为中国经济设施之立案者或发言者的中国经济学界，例皆不问中国社会已有的经济基础，不问所有的设计，应用起来，是否为中国社会已有的经济条件所要求或允许。他们很直观地把构成中国总经济形态的商品价值，利润，工资，货币，资本诸基本范畴，与他们从经济学教本中，从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中，所习得的同名目的诸基本概念，看为同一的东西，迨其所定立的方案在行上遇到障碍，他们再回过头来叹说中国社会的技术条件不够，而迄未反省到他们的计划或立案，根本就未顾及中国社会以及中国社会的技术水准。过去是如此，现在亦然。

六 经济学者的责任

我现在可用下面这几点比较综括的意见，来结束我的题旨：

(一)我是绝对尊重学术自由研究精神的，对于任何一个学派的经济学说的研究，不但可借以扩大我们对于现代思想的理解，且可借以增进我们对于世界经济现实的理解。在这种意义上，奥地利学派经济学至少和古典学派，“历史学派”，马克思主义学派的经济学，同样值得我们研究和注意。

(二)正惟其如此，我们研究奥地利学派经济学，至少要明了它这种经济学，是适应资本主义衰落期的现实要求而产生的，在经济学史上，它并不象它的一般信奉者所誉称的“经济学的复兴”或“再造”。因为，如其我们不否认经济学是现实经济的反映，那末，在资本主义临到了多灾多难的严重时期，决不能站在资本家的立场，还有什么“更新”的学理的“发现”。即或我们主观上感染太深，不容易去掉这种幻想，我们亦得承认：在现代经济思潮里，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究不过是其中的一个支流。即使再强调它的重要性，亦不能竟把它当作是经济学全体。

(三)自然，我并不素朴地或表面地承认中国有什么奥地利学派。适应着中国经济形态的落后，中国的经济意识形态亦是非常落后的。自己不能制造商品，对于舶来商品不易辨认其真伪；自己无从创建经济学，对于舶来经济学亦自不易判别其是非。在这种认识下，我们即使不能否认中国经济学界，也受了中国买办商业金融资产者意识的影响，特别是受了帝国主义文化政策的影响，但我们仍不能据此就断定中国有什么奥地利学派经济学。实际上建立一种经济理论固然是谈何容易；就是信奉一种经济理论，也并不很简单。一般地讲，我们经济学界对于奥地利学派经济学，与其说是自觉的自动的去理解和研究，毋宁说是被动的，人云亦云的。因此，我现在来批判中国经济界的奥地利学派

的作风，实在是哀悯的心情多，而指责的意思少。但是，

(四)正如同我们的经济，受着历史的资本主义世界的束缚，仍必须拼命挣扎，以求得解放一样，我们的外铄的，不由自主的经济意识，亦当由我们努力，由我们展开研究的视野，俾能配合并进一步指导我们的经济解放。世界经济发展的客观动态，正大大启迪我们，只要我们的经济学者，肯从他们一向被拘囚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的“象牙之塔”中解脱出来，中国经济学界定然会一新其面目。这至少是我们经济学者应当担负的自觉的责任。

(以上九篇论文原载《经济科学论丛》)

政治经济学史方法论

一 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对象与性质

在经济科学范围内，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和政治经济学，和社会经济形态发展史，或社会经济史，是有密切联系的。政治经济学史所研究的，就是政治经济学发展的历史，就是各种经济学说产生、发展、演变的历史。由于那些经济学说，事实上，不过是在特定社会的经济关系及其变动情况在观念上的反映，所以，研究政治经济学史，不能不在一定的必要的限度内，把社会经济发展史这门科学，作为先修学程。不过，我们这里所说的，还只是政治经济学史与政治经济学，与社会经济史的一般的联系。

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显然不是把不同历史时期产生的各种经济学说，按照出现时间的先后编纂起来就能成功的。不同的历史时期，出现不同经济学理论，人们尽可用不同的经济生活事实和经济关系去说明，但对于同一历史时期的同一经济事实和关系，如果有不同的经济理论的表现，那将如何去说明呢？如我们将在下面讲到的，资产阶级学者对于这样的问题，惯于从思想认识上去寻求答案；或者说，那是见仁见智，认识不同呀；或者说，那是有的人单从经济上着眼，有的人兼考虑到伦理，法律，宗教上的因素呀；或者说，那是由于他们研究时分别采取了不尽相

同的方法态度呀！尽管诸如此类的理由，都不厌其详地被指到了，还往往含糊笼统地谈到不同环境的影响，可是对这一切方面起着决定作用的阶级利害关系，却偏偏不肯讲出来。反之，和他们站在不同立场的马克思主义者，他们一接触到这种问题，却是最先就考虑到阶级利害关系问题。他们的哲学，是存在决定意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而所谓社会存在，在原始社会以后，又都是阶级的组成；不同的阶级利害关系，决定着人们对于经济事物及其关系的不同看法。一般地说，经济思想意识，对任何其他社会思想意识，表现了更其浓厚，更其深刻的阶级利害关系的特殊性质。人们不但利用政治经济学来为阶级利益辩护，还把它当作阶级斗争的武器。政治经济学的阶级性，是从这里得到理解的。政治经济学显然是具有强烈的阶级性的科学，那末，以政治经济学为对象，而从历史上去研究其发展过程的政治经济学史，无疑是同样具有强烈阶级性的科学。事实上，正是因为经济学者为他们所代表的特定社会阶级的利益，而提出的这样那样的经济理论学说，具有强烈的阶级性，政治经济学史的研究者，才有可能与必要，采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去探索那些学说理论在不同社会经济阶段，不同社会阶级关系中产生、发展、演变的历史过程。不过，我们也得了解，经济学者在提出这样那样的经济理论或意见的时候，还可能没有意识到，他是代表什么阶级讲话，甚至还认为他的主张，是超阶级的，而在经济学史家的职责，却在于把经济学者自己没有明白意识到的阶级观点，阶级利害关系问题，给彻底揭露出来，在这种意义上，我们就看到了，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特点，以及它同时对于社会经济发展史的更深一层的关系。在这里，社会经济发展的历史，社会生产方式变革的历

史，不同社会不同诸阶级势力的消长变化与先后更替的历史，就是我们对于各种经济学说进行阶级分析的根据。

不过，讲到这里，我们需要指出这个史实：从奴隶社会发生阶级分化以来，由奴隶制到封建制到资本主义制的这些阶级社会经济形态，尽管都分别有其不同的经济思想意识，但这经济思想意识，是作为现实经济生活、经济关系的反映的限内，过于简单的经济生活，过于窄狭和不密切的经济联系，就很难得有较广泛、较深入、较系统的经济理论知识。不论是奴隶社会经济形态，还是封建社会经济形态，基本上都是由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而有较广泛交往关系的市民经济生活，或所谓国民的生产形态，一般是开始于封建社会的末期，或近代资本主义初期。因此，以一般经济思想（包括零碎的知识和系统的学说）为对象的经济思想史，尽管可以上溯到奴隶社会乃至原始社会的末期，而以较系统的经济学说或政治经济学为对象的政治经济学史，则一般只能开始于资本主义的发轫期。资本主义经济一步一步地向前发展，有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的学说理论也逐步由积累趋于充实和深化；在为政治经济学建立起基础的同时，又不啻在为政治经济学史增加内容，准备材料。但现实的政治经济学发展的道路，也如同现实的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一样，是显得极不平坦的，是远非一直线向前演进的。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包含着致命的内在矛盾，并不断为阶级冲突所困扰，发展到一定点，就要走向下坡，而在它走向下坡以前许久，代表着这个社会的统治阶级利益的政治经济学，早已结束了它从事科学理论研究的历史任务。而把这个科学理论研究历史任务接替下来的，只能是代表另一个阶级即无产阶级利益的经济学。于是人们象

是很有理由从阶级立场上，把政治经济学区别成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和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事实上，我们一般也是这样考虑、设想的，但科学是统一的，在政治经济学史是把政治经济学作为研究对象的限内、是不是也有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史与无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史的区别呢？依据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的历史观点，符合现实经济关系的经济理论或政治经济学只有一个，符合一定历史时期的现实经济关系的经济发展理论或政治经济学史也只有一个。“因为思想过程是由实在情况生出的，本身就是一个自然过程，所以现实地把握着的思想，常常只能是一样的”（《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九九八——九九九页）。这将怎样统一说明呢？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首先就要交代诸如这一类的问题。可是这在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史家看来，却是根本不成问题的。在他们的分类学上，不是把政治经济学区分为科学的与非科学的或反科学的，而是把它区分为拥护资本主义与反对资本主义的，凡属拥护资本主义的，都认为是科学的，正统理论（虽然它们之间也存在着宗派主义的斗争），反对资本主义的，则认为是非科学的异端邪说。结局，到现在为止，尽管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写了不少有关政治经济学史的论著，但怎么也找不出一部符合政治经济学史的科学要求的论著。为什么呢？那也得从社会阶级关系的发展变化上去找到说明。原来政治经济学的撰述，是到资产阶级的科学经济学已经接近尾声的历史时期，即在阶级斗争已经大大发展的历史时期，才为他们的经济学者所注意到。可是正是在这个时期，他们的阶级立场，早已不允许他们采取自由研究的科学态度了。特别是他们的非历史的观点方法，自始就不容许他们有任何正确的历史

科学。所以，正如同社会经济形态的历史考察一样，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也只能留到那些一开始就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采取批判的革命的立场的马克思主义者来建立。事实正是这样。

不过，在说明马克思和他的战友恩格斯如何建立这门历史科学以前，检视一下资产阶级经济学史学者在这方面已经作出的“成绩”，对于我们较全面而深入地了解这门科学建立的原则方法，是会有不少帮助的。

二 资产阶级不可能有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 几种资产阶级庸俗政治经济学史论著示例

直到现在为止，我们已经可以找到不少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史论著。

但是必须明确指出，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用经济思想史，经济学说史，经济学史或其他有关名义出版的论著，和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本身，殆没有任何同点。正如同十九世纪后期以来，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用经济学或政治经济学名义出版的汗牛充栋的论著，实在找不到一部符合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本身的要求一样。马克思主义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上半期完成他的《资本论》和《剩余价值学说史》草稿，并于一八六七年出版《资本论》第一卷以前，有关经济学说思想史的论著，是极其罕见的，亚当·斯密于一七七六年出版《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一书，曾在其中第四篇论政治经济学上的诸体系中，就重商主义与重农学派有所论别。最早的经济学说史的专书，恐怕要数到德国罗雪尔于一八五一年出版的英国十六、十七世纪经济学说史。这位

庸俗的历史学派经济学的建立者，在这部书里面所讲的，和他在此后二十三年，即一八七四年出版的《德国国民经济学史》，同样是就这两国在重商主义前后出现的一些思想史料编纂而成。他根本没有触到古典经济学，自然说不到什么经济学史。在《资本论》第一卷出版以后，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思想史论著，慢慢增多起来了。这里无须逐一指出它们的名目，但似有必要就其中通行较广，在资产阶级经济学史界取得有较大声誉的论著，选出以下四种，看它们是怎样一些货色：

- 1、英国英格列姆：《政治经济学史》（一八八八年）
- 2、法国基德、里斯特：《经济学说史》（一九〇九年）
- 3、美国韩讷：《经济思想史》（一九一一年）
- 4、德国熊彼特：《经济学说及其方法史论》（一九一四年）

英国英格列姆的《政治经济学史》，是用法国孔德的实证主义观点和德国历史学派的经验主义方法写成的。孔德的实证主义哲学，根本就不承认自然界和社会有什么客观规律。英国古典经济学者强调抽象演绎法，并由此得出适用于一切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规律，早为德国学派所反对。在他们看来，人类社会现象是复杂的，其中包括有各种各色的社会的乃至和自然有关的因素，除了采用历史的、社会学的比较方法以外，根本就无法考察它；象古典经济学者所发现的那些抽象经济规律，他们认为是不可能接受的。英格列姆秉承着这样的观点方法来写政治经济学史，无非就是要论证庸俗的历史学派是对的，古典学派是错了；在古典经济学派中，最有科学研究成果，最强调一般经济规律的亚当·斯密，特别是李嘉图，就受到他的最大攻击。难怪在他的《政治经济学史》中，对于沿着古典学派的正确理论论点而将其

发展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干脆一笔不提。当然，我们在这里要考虑到：英格列姆写他这部书当时的英国经济学界正还在企图用沉默代替批判，来闷死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哩。

法国基德、里斯特的《经济学说史》，采取了和上述英格列姆不同的看法和做法。他们把自己描述成不偏不倚的兼容并蓄史论家。各个较有影响的社会经济学派别，都在该书中占了适当的篇幅。在他们的笔下，似乎各派各家都有些对，有些错。是非曲直的标准是什么呢？他们只给予了这样一个含糊的说明：“不问他是干涉派，自由派，保護政策派，自由贸易派，社会主义派，个人主义派，都必须屈服于具体的观察和科学的解释。”（基德、里斯特《欧美经济学史》下册，神州国光社一九三二年版，第二九二——二九三页）这好象也有些道理。但他们自己就没有遵循这个原则，举一二个例子来说罢，书中把主观主义的奥国经济学说成是古典经济学派的“复兴”，究竟是根据什么“具体观察”呢？把马克思资本学说中的关键论点，不变资本与可变资本的区别，一律说成是固定资本与流动资本的区别，究竟是根据什么“科学解释”呢？^①他们在这部书的最后结论中，力言政治经济学史是一门未完成的科学，还要继续演变下去，但该会怎样演变下去呢？他们“鉴往察来”地告诉我们，“读了这一本经济思想史……使我

^① 马克思把资本分为两种，第一种资本是指供养劳动阶级的工资或食料而言，旧经济学家称为工资基金，马克思叫它为“流动资本”。这些基金是不能直接参加生产，然而给劳动者去消费了，结果便会产失价值或剩余。第二种资本，是直接扶助劳动者生产的，如机器及其器械，马克思称为“固定资本”。这资本并非由劳动者所消费，因之不能发生剩余价值（见基德、里斯特《欧美经济学史》下册，第一二四页）。马克思批评亚当·斯密说他把流动资本代替可变资本，把固定资本代替不变资本。这两位作者却张冠李戴，把它说成是马克思的意见。

们减少了骄矜之气，因为有许多经济学说，已经成立，而不久消失，有许多已经推翻，而仍旧会恢复”（同上书，第二九五页）。他们还斩钉截铁地说：“一切新的发现，其实都是过去学说的遗产。”（同上书，第二九二页）这是不折不扣的经济学说循环论者。循环论显然是对历史的否定。那还有什么政治经济学史可言呢？

美国韩讷的《经济思想史》，是一部什么都讲到了，什么都没有讲明白的论著，但是，尽管如此，它却是解放前我国的许多大学，选用这本书作为教本的。书的篇幅相当大，作者在第一篇总论中，讲到他如何重视各经济学派的哲学与方法。并表示他对“有价值有影响的经济学说，进行评述，是看他们的哲学，是不是唯心主义与唯物主义的折衷；是看它们所用的方法，是不是归纳法与演绎法的综合。”他对资产阶级各经济学派的学说，确象在应用这个是非曲直的天秤，有褒有贬：古典经济学派是有道理的，只是他们的哲学偏于唯物主义，他们的方法偏于演绎法，因而强调一般原理，有绝对主义的流弊；历史学派也是有道理的，只是他们的哲学偏于唯心主义，他们的方法偏于归纳法，因而不承认普遍法则，有相对主义的流弊。可是对于奥国主观主义心理学派经济学，基德与里斯特把它说成是古典经济学的“复兴”，他也认为那时古典经济学的“再造”。如何能用唯心主义经济理论“再造”唯心主义的经济理论呢？他似乎有些感到不好用他那个哲学和方法的评论标准来说明，却从经济循环论方面去找根据。在同书最后的结论中，他明确指出：“返观十六十七世纪，是重商主义盛行的世界……而今日的世界，则是重商主义重现的世界”（《经济思想史》，商务印书馆一九三〇年版，第六五七—六五八页）。他据此循环史实，讲述古典主义代替重商主义，社会主义与

历史学派代替古典主义，新古典主义代替古典主义，其间还穿插了奥国心理学派的再造过程。他以为他的时代正处在新古典主义反对新重商主义而创造一个新局面的关头。这所谓新古典主义，就是指着英国马歇尔一派人物的学说。这位认定事物在循环变动相互决定，从而理论上应有更广泛的折衷倾向（同上书，第六五九页）的经济学史家，既然把垄断资本主义看成重商主义的重演，把新古典主义看成古典主义的再生，是否认为新古典主义以后，还会出现社会主义学派呢？讲到这里，我们分明看到他的折衷主义与阶级本能发生了矛盾。他自己承认在该书中，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说，讲得极其简略，但辩解说，英格列姆的《政治经济学史》根本就不讨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他毕竟讲出了一个概略（同上书序言，第二页）。多么公道啊！何况重质不重量呢！但是还有比这做得更高明的！

德国熊彼特的《经济学说及其方法史论》，是他的《社会经济学大纲》第一部《经济及经济科学》中的一个构成部分。熊彼特被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界誉称为世界理论权威，这部书的日译者^①在译者序言中，简直把他捧上了天。认为在一九一四年这部书出版以前，许多经济学说史的论著，都不过是各种经济学说的编年的杂凑的记录。就是那些综合描述了各时代优良学说的作品，也算不得经济学说的历史。“科学的经济学史，恐怕是由熊彼特这部书开始建立起来的，虽然在纯经济的展开的意义上，其方法的萌芽，已见于一九〇四——一九一〇年出版的马克思

① 熊彼特：《经济学说及其方法史论》，日本中山伊知郎和柬大田精一合译，岩波书店出版，书名改题为《经济学史》。

的《剩余价值学说史》中。”然则这个被誉为第一部科学的经济学史的著作，究竟包含了怎样的内容呢？由于全书只有四个简单章目，便于我们把它写在下面：

- 第一章 社会经济学的科学的发展
- 第二章 经济循环的发现
- 第三章 古典学派的体系及其诸派别
- 第四章 历史学派与限界效用理论

这里第三章第四章的内容是非常明白的。第二章是讲重农学派，而第一章则大体可以说是讲经济学史方法论。其中指出了社会经济学的两个源泉：一是经济思想在哲学内部的发展；一是由通俗的讨论到科学认识的发展。到十八世纪末为止，或者到亚当·斯密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出版为止，人们是从两条路线去接近经济学，一是由最广义的哲学，即包括神学、伦理学、法律学等等的哲学出发，由希腊的哲学家到中世纪的神学家，自然法学家以至近代包括休谟、哈其生、亚当·斯密等等在内的道德哲学家，都是属于这条路线；一是从当时最实际的经济问题出发，企图通过讨论，成为政策执行的张本，如十六世纪以来，各国重商主义者分别讨论到的货币、贸易、利息、租税、农业等等问题，都是应实际要求提出的。但他认为当时英国的议会政治和经济有利条件的刺激，特别宜于展开这种讨论，把它提高到科学认识上。这就是为什么象英国威廉·配第、诺思这些注重实际问题的人，后来都成为古典经济学家。——十八世纪末以前的经济学依着这两条路线发展的叙述，究竟告诉了我们什么呢？即使把其中的错误论点放在一边，那最多也只能说是罗列指数了一些史实，根本说不上什么史学方法论。而且十八

世纪末以后的经济学的发展，又是沿着怎样的路线呢？他以为那太错综复杂了，不好指出一个确定的线索。那末，他这部书被认为创建了科学的经济学史的论据在哪里呢？也许他别开生面的地方，就在把亚当·斯密放在重农学派一块讨论，特别是把马克思当作李嘉图的追随者，放在古典学派一块讨论罢！这位属于庸俗的奥地利学派的人物，无论对于古典经济学，还是对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都是极尽曲解的能事，还说什么创建科学的经济学史！

在上面，我们单从经济学史体系的角度，简介了四部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史论著，它们不仅没有哪一部符合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的要求，而且都是反科学的。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比之科学的政治经济学理论，还更需要唯物辩证的观点方法，才能正确处理各不同经济学派别，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发展演变关系，而这对于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史家，特别是对于十九世纪二、三十年代以后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史家，简直是不能设想的。不论是上述的四部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史论著，还是其他同类的什么论著，它们对于历史上各种不同经济学说的发生、发展、演变，都只能采取非常庸俗的形而上学的方法来处理和说明。总的说来，不外下述三个方式：或者强调环境影响，或者强调思想渊源，或者同时强调这两方面。如上述英格列姆的《政治经济学史》，就是比较倾重环境影响论，熊彼特的《经济学说及其方法史论》，就是比较倾重思想渊源论，而极力强调折衷主义的韩讷的《经济思想史》，当然同时是环境影响论和思想渊源论兼而有之。说不上哪一种说法对或者比较对。只要简单分析一下它们的论据，就知道任何一方面都无助于问题的说明。环境影响论者的所谓环境，在

私淑孔德与历史学派的英格列姆看来，那里面包括了一切社会历史因素，还有自然因素；韩讷认为经济思想史充分证示环境影响人，人也影响环境，而物理法则与心理法则在很大程度上，范围着经济情况，社会制度与智能工具（见《经济思想史》，第六四四页）。这样含糊笼统，包含万象的环境影响论，能说明什么呢？另一方面，在属于奥国主观心理学派的熊彼特看来，思想渊源的关系，当然极其重要，他把亚当·斯密放在重农学派一块叙述，把马克思放在李嘉图学派一块叙述，并不是偶然的。折衷主义者韩讷在这一方面也讲了不少自古以来经济思想就是连续传袭下来的一类的庸俗不堪的废话；按照他的这种逻辑，大概他是师承英国马歇尔教授。那位教授在他的《经济学原理》中，就向我们提出一个经济学发展的连续原理，认为“经济科学是，而且必须是缓慢连续发展的结果……新的学说，不过是补充、扩充、发展旧学说，有时或改换其要点，变化其音调，而极少完全予以推翻。”（《经济学原理》序言，第五页）这就是说，经济学的发展，只有量变而没有质变。直到这里，我们还只是分别讲到了支配经济学发展的环境影响论和思想渊源论，而没有说明把它们统一在一起的主张。尽管韩讷在两面开弓，认为两者不能偏废，但当他讲到任何一方面的时候，似乎把其他一方面忘记了。在这一点上值得特别提起的，是卢森贝在他的《政治经济学史》中引到的一个典型例子，那是修正主义者希法亭向唯心主义哲学家爱恩斯特·马哈那里学来的。马哈把科学的发展，描述为思维对于事物的适应和思维相互间的适应。希法亭证示政治经济学的发展，也要归结到思维对于事物的适应和思维的相互适应（《政治经济学史》第一卷，第十页）。思维对于事物的适应，是上述环境影

响论的变相说法；思维的相互适应，是上述思想渊源论的变相说法。所有诸如此类的庸俗的政治经济学发展论，都在有意无意地否认政治经济学的阶级性和政治经济学家的社会阶级立场，而以为一部政治经济学史，不过是把不同历史时期的经济学家，由不同感受，不同的思想背景所形成的不同的经济学说，作着编年史的记录罢了。上述的各种政治经济学史论著，正是按着这种认识写出来的。一句话，那是依照资产阶级学者的庸俗政治经济学史方法论写出的庸俗政治经济学史论著，一点也不说明问题。

那么，马克思主义者讲政治经济学的发展，不考虑经济学家的环境，不考虑他们的思想渊源么？不是的，问题是在于象前面简单指出的那样，在阶级社会里，最有力地决定着人们的学说思想观点，从而也最有力地决定着他们对于前人或同时代人的学说思想采取不同看法的，究竟是什么。避开了这个关键性的阶级观点，避开了形成人们这种观点的阶级利害关系，避开了改变那个阶级利害关系的社会经济形态的盛衰消长过程，政治经济学的历史，就只有超社会，超阶级的一般的量变。那将是非批判的，非科学的，没有是非曲直的，黑漆一团。这就是为什么在一切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史论著中，对于同阶级的经济学说，尽管可以胡乱地把奥地利学派经济学看为是古典经济学的再造，又把所谓新古典派经济学看为是古典经济学的复兴，而对于异阶级的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该怎么办呢？既不能说是“复兴”，又不能是“再造”，摆不进他们那个形而上学的历史框框里，结果只好放在一边，存而不论；或者是简单交代一声，以示不值得讨论；或者象聪明的熊彼特所做的那样，干脆把它塞进资产阶级学

派里面，算是“宽大处理”。如果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也象他们那样昙花一现，当然就好对付多了。可是，如象基德和里斯特那两位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痛感到的那样，“别的社会主义已经失去了群众信仰，成为过去的成绩，但是马克思福音虽然经过许多变化，并没有失去最初的力量。”（基德、里斯特：《欧美经济学说史》下卷，第一三四页）既抹煞不了，又推崇不得，讲它是适应当前事物的结果吧，当前事物尽管变了，它仍旧显示出无限的生命力；讲它是与其他有关的思想相适应的结果吧，它几乎批判了一切过去的经济理论，而成为一个崭新的东西。环境影响论象是失灵了，思想渊源论也说不清楚。问题终于会归结到这一点：对于异阶级的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说的处理竟成了一切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史论著的阶级考验。足见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只有抛弃一般化的形而上学的方法论，而采取以社会经济形态发展史为基础的唯物辩证的方法论，才能建立起来。

如果说政治经济学是由马克思主义者批判吸收了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而加以发展完成的科学，政治经济学史则只能是由马克思主义者开始创建的科学。

三 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是由 马克思开始创建的

站在无产阶级立场的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自始就被赋予有批判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历史任务，从而，自始就具有学史的特质。这就是为什么最早的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论著，即恩格斯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初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

一开始就是对于资产阶级经济学说的历史的批判的考察。由于这个小册子在批判资产阶级各种经济学说的同时，也在批判资本主义不同发展时期的经济制度，这就不能不为说明政治经济学的发展，奠定了初步的方法论的基础。

此后，马克思在四十年代后期开始撰写的一系列经济著作，全都是在唯物史观的基础上，边批判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边展开他自己的理论建设。这个章法，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已经非常显著，而作为《政治经济学批判》续篇的《资本论》，则不仅全书随处可见着各种重要学说有关的历史批判叙述，不仅后面包括着一个体大思精的《剩余价值学说史》专论，并还在第一卷第二版跋中，把政治经济学发展的方法论，扼要而精辟地加以说明了。他以英国、法国、德国的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发展的不同的程度和先后次第为例，来解说社会经济形态以及由此发生的阶级利害关系，如何范围着社会经济学说的特质。由是在寓褒贬，别是非的批判要求上，提出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两种形态——古典政治经济学和庸俗政治经济学；指出古典政治经济学在如何的社会历史条件下转化为庸俗政治经济学；又指出，当资产阶级经济学在英法两国开始全面庸俗化了，开始变为科学的反对物的时候，德国无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如何从古典政治经济学那里，批判吸收其合理的正确的部分，而把政治经济学继续发展下来。这几点关键性的指示，完全解决了上述各种庸俗经济学史论著无法解决的问题，并还为一部完整的，包括资产阶级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政治经济学史，建立了科学的基础。在下面，我想先就前面第一节已经反复讲到的政治经济学史的阶级分析，作一补充说明，然后再以此为纲，分别阐述资产阶级政

治经济学中的古典政治经济学与庸俗政治经济学，古典政治经济学向庸俗政治经济学转化，以及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所批判，继承诸关键性论点，借作全史展开的指导线索。

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原始社会以后的历史，全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在阶级斗争中，各种社会学说思想，一方面是特定阶级利害关系的表现，同时也是特定阶级用以进行斗争的工具。不过，在各种社会意识形态，或社会学说思想中，经济学说研究的材料，显示了极大的特殊性。它直接关系到人们的利害，最为人们所关心，因而，在阶级社会的统治阶级方面，对于经济研究，就很不易破除个人所属的阶级的利害攸关的成见，而采取自由的科学研究所持的态度。马克思说：“自由的科学的研究，在政治经济学范围内，不只会和其他范围内，遇到相同的敌人。经济学研究的材料的特殊性质，会把人心中最激烈最卑鄙最恶劣的感情唤起，把代表私人利益的仇神召到战场上，来阻碍它。例如，英国国教会，对于在三十九个信条中攻击三十八条的人还会原谅，而不会原谅一个夺去他的收入三十九分之一的人。在今日，与旧财产关系的批判比较，无神论是较轻的罪。”我们在经济学上考察到的一切人，“都不过是经济范畴的人格化，是一定的阶级关系和利益的负担者。”（《资本论》第一卷，第五页）资本是资本家的化身，土地所有权是地主的化身。研究资本，研究土地所有权，毋宁是研究资本家与地主，即研究资产阶级本身。一个站在资产阶级立场上的人，怎能叫他对于资本与土地所有权的研究，保持住自由的态度或所谓“科学的良心”呢？但问题毕竟得从两方面去看，从历史发展过程去看，同是资产阶级，同是为他自己的利益，

他处在前进的发生发展阶段，就比他处在没落的反动阶段，对于经济学的研究，有极大不同的要求。在前一个阶段，他的利益，还有必要了解经济的现实关系和运动；在后一个阶段，他的利益，却需要把那一切的真相都掩盖起来。这基本上就是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庸俗政治经济学产生的阶级背景。

(一)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庸俗政治经济学。政治经济学研究材料的特殊性质，它的强烈的阶级性，不但阻碍着既得利益阶级对于它的正确认识，也同样阻碍着他们对于有关它的已有的认识，或者已经形成的学说理论，作出正确的评价。恩格斯曾经说，政治经济学“这种科学的历史家，一向是以黑白不分牵强附会为特征”(《资本论》第一卷编者第三版序，第二十四页)。因此，对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批判，最需要设定一个鉴别什么是错误的，什么是正确的科学的标准。同是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马克思把它的错误的部分和正确的部分，严格区别开来，而称后者为古典政治经济学，前者为庸俗政治经济学。马克思是非爱憎分明的。他对古典的，多少有些合乎现实情况的理论，总是以敬佩的心情来加以叙述；反之，对于那些庸俗的，又抓住一些表面现象的理论，他总是以烦厌的，极其鄙视的态度来加以叙述。所以，古典政治经济学与庸俗政治经济学的区别，是寓褒贬于是非之中，有着极重大的科学意义。难怪自马克思提出这个鉴别资产阶级经济学说的是非标准后，庸俗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都对此非常敏感，他们竟互相标榜，制造出什么新古典学派，好把自己安排在里面，以免戴上“庸俗经济学家”的帽子。

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特点，就在于它的学说理论，是由科学去发现的，有些近似地接触到了经济事物的真正关系。经

济事物的真正关系，我们知道，它是隐藏在表面现象后边的；现象往往显得相互独立，彼此没有密切的联系；只有深入到内部去，才能把其中的本质的关系揭露出来。比如，资产阶级社会最为人们所注意的利润这个范畴，它和利息，和地租，和工资究竟有怎样的关系呢？“古典经济学要由分析，把不同的互相区别的诸财富形态，还原为它们的内在的统一性，并把它们依以漠然并存的姿态剥除。它要把握内部的关联，使其与现象形态的杂多性相区别。它把地租还原为剩余利润，由此，地租就不复成为特殊的独立的形态……。它还同样剥除了利息的独立形态，并把它当作利润的部分来证明。……但利润可分解为剩余价值，因为全部商品的价值是分解为劳动。商品内包含的有给劳动量分解为工资，这以上的剩余，则分解为无给劳动，无报酬在各种权利名义下被人占有但实际是由资本引起的剩余劳动。”（《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三卷，三联书店一九五七年版，第五六五页）如果象这样，把属于资产阶级的各种分配形态，利润、地租、利息，归结到剩余价值，归结到不给报酬的剩余劳动，把工资归结到有给劳动，我们就看到了所有这些分配形态的内在的本质的联系，并对他们有一个统一的理解，而这样的理解和说明，即使其中还存在不少漏洞，毕竟近似地接触到了资产阶级社会的内部联系，大体符合于科学的要求，所以马克思把关于这一类的经济科学说明，称之为古典政治经济学。

至于资产阶级的庸俗政治经济学，那也有它的特征，就是对于经济事物及其关系的认识，不诉之于科学的分析，不从资产阶级社会的内部联系，去发现它们的本质关系，只一味照着表面现象去理解，把流行思维再生产出来，并依照主观的愿望，把它们

组织在形式上可以勉强讲得过去的系统中。以上述各种分配形态的考察为例来说罢，几乎一切的庸俗经济学家，都企图丢开劳动价值学说，丢开剩余价值学说，来谈分配问题。愈到晚近，这种倾向表现得愈益强烈，因此，当代的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和十九世纪后期，特别是十九世纪前期的庸俗经济学比较起来，就更加丑劣不堪了。为什么是这样呢？这要从资产阶级社会经济形态的变化，它的各社会阶级关系或其势力的消长变化，来求得理解。我们在论述古典政治经济学如何向着庸俗政治经济学转化过程时，将有机会讲到这一点。

(二)由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到庸俗政治经济学的转化。古典政治经济学，是出现在十七世纪中叶到十九世纪初叶这一段历史时期，这并不是偶然的。在这个时期，资本主义的社会经济形态，一直在向前发展；作为这个社会的主人的资产阶级，为了促进生产，增加财富，一直要求对促进生产，增积财富的经济原则，或者生产与交换的基本法则，有一个较全面较深入的了解；加上这个时期的资本主义社会的内在矛盾，尚未表面化，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尚处在潜伏状态，于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就不但必要，而且也有可能在政治经济学上做出一些科学的成果来。我们知道，英法两国是当时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因而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也基本上是在这两个国家，特别是在英国，表现出较大的成绩。可是，当英法两国资本主义逐渐发展起来，两国的资产阶级先后分别推翻了封建贵族僧侣的统治，而夺取了政权，这两个国家的资产阶级，一向领导无产阶级，把斗争的矛头指向封建领主贵族阶级的场面，就终止了，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面对面斗争的形势，就开始形成了。“从此以往，无

论从实际方面说，还是从理论方面说，阶级斗争都愈益采取公开的威胁的形态。科学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学之丧钟敲起来了。从此以往，成为问题的，已经不是这个理论还是那个理论合于真理的问题，只是它于资本有益还是有害，便利还是不便利，违背警章还是不违背警章的问题。超利害关系的研究没有了，代替的东西是领津贴的论难攻击；无拘束的科学的研究没有了，代替的东西，是辩护论者的歪曲的良心和邪恶的意图。”（《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一页）从此以往，就是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泛滥的时期了。这个经济学避开资产阶级生产关系内部的联系的分析，“却只在外表上的联系上面打转转，为了想要给最常见的现象以表面上也说得过去的说明，并且为了资产阶级日常的需要，象反刍一样，不绝咀嚼科学经济学许久以前已经供给的材料，在其他各点上面，他们又只把资产阶级生产当事人关于他们自己的最善世界所抱的平凡而自大的见解继续一下，墨守着，并称其为永远的真理”（同上书，第六五页注）。

事实上，在十九世纪初期以后，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不再能沿着古典的科学的道路发掘下去，除了惧怕上述各种分配现象，归结到劳动价值学说去说明，会变成，并已实际变成有利于无产阶级斗争的有利武器以外，还因为古典经济学者，把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说成是合理的，说成是永恒的这个前提，不仅被事实动摇了，也被理论分析动摇了的时候，作为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者，他们也只有庸俗的道路可走了。这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当经济学自身由它的分析，而把它自身的前提分解动摇，以至经济学的反对理论，也已经多少在经济的，空想的，批判的，和革命的形态上存在时，庸俗经济学就扩大了。政治经济学及由它自身生

出的反对理论，是和资本主义生产内包含的社会对立性及阶级斗争之现实的发展，并步而进的。政治经济学达到一定的发展程度——那就是，在亚当·斯密之后——并取得稳固的形态时，它里面的庸俗要素（那只是现象的再生产，当作现象的表象），就当作经济学的特殊表现，和经济学切离开来了。……经济学越是临近它的末日，越是陷入深处，并当作一个反对的体系来发展，在它面前，它自身的庸俗要素就越是独立出现。”（《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三卷，第五六六页）从前世纪二、三十年代以后到目前的这一百多年间，资产阶级的经济学界，一直都是由各种庸俗的经济学说在翻筋斗，打转转。但这并不表明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已经停止了。

（三）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承续发展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历史过程。就在英法两国的古典政治经济学，分别由李嘉图、西斯蒙第这两位经济学家宣告结束后不久，各种各色的反对理论，虽然在上述“经济的，空想的，批判的和革命的形态”上出现，但就消极的一面讲，都不曾击中古典经济学的缺点或要害，而就积极一面讲，又不曾沿着古典经济学的正确的论点，将其发展下去。两方面的历史任务，结果落到代表德国无产阶级利益的马克思主义者的肩上了。马克思曾明确指出，德国在它的资本主义尚未发展起来的时候，当然不可能象英法两个资本主义发达的国家那样，有它的科学的经济学；等到德国资本主义已经发展起来了，阶级斗争早已表面化了，又不容许它有科学的经济学。这就是说，“德意志社会的特殊的历史发展，使德意志在资产阶级经济学上，不能有任何独创的造就，但其批判却不是这样。这种批判在它是代表一个阶级的限度内，是只能代表这

个阶级。这个阶级的历史使命，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颠覆和阶级的最后废除”（《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二页）。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颠覆和阶级的最后废除，必须在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本身的发展中以及照应着那种转变而发生的阶级力量的消长变化中去求得理解，去加以论证。也就是说，还必须诉诸政治经济学。这个政治经济学因为还是以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为研究对象，所以无须另起炉灶，从头搞起，而只是要把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已经作出的成果，已经研究得有些头绪的劳动价值理论与剩余价值理论，加以批判吸收，并继续发展下去。由于历史条件，特别是阶级关系的限制，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的认识，始终没有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的束缚中解脱出来。不论资本主义制度有多大的弊害，引起了多么严重的贫困与罪恶，他们总以为是自然无可避免的。对于资本主义制度的这种形而上学的看法，使他们不能设想到由另一个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的可能，尤其是由另一个阶级代替资产阶级统治的可能。这就是他们的一切经济学说，在不同程度上，都显得有不彻底，相互矛盾，半途而废的缺陷的病根所在。但尽管如此，我们能不能够因此就把它正确的部分也一概否定掉呢？不，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是必须承继下来的。马克思自己曾经这样说过：“一八七一年基辅大学经济学教授西伯尔先生在其所著《李嘉图的价值理论与资本理论》中，认为我关于价值，货币，与资本的理论，在根本上是斯密，李嘉图学说的必然的完成。”（《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三页）关于此点，列宁还作了更全面的说明。他说：“哲学史和社会科学史已经十分清楚地表明：在马克思主义里绝没有与‘宗派主义’相似的东西，它绝不是离开世界文明发

展大道而产生的偏狭顽固的学说。恰巧相反，马克思的全部天才正在于他回答了人类先进思想已经提出的种种问题。他的学说的产生正是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社会主义的最伟大代表的学说的直接继续。”（《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全集》第十九卷，第一页）

从上面的说明，我们看到了，马克思对于政治经济学的产生与发展，已经在唯物史观的基础上，提出了一整套的科学说明。如列宁所说的，“以往一切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发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卡尔·马克思》。《列宁全集》第二十一卷，第三八页）。这是第一次才由马克思建立的历史理论方法论。根据这个方法论来考察经济学说的发展，必须认清所在社会经济形态；认清在那种社会经济形态下的阶级关系；认清在那种阶级关系中占统治地位的是什么阶级，处于统治阶级的前进阶段，还是处在不利于它们的衰退阶段——只有把这些阶级分析的前提认识搞清楚了，然后才能判断：为什么同是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在资本主义某一历史阶段，还被容许，甚至被要求讲一些多少符合实际经济情况或关系的真理，而在另一个阶段，则只允许并鼓励那些曲解或掩盖现实的谎话。我们已经知道，古典政治经济学是资本主义社会阶级斗争未发展以前的资本主义前进阶段的产物，庸俗政治经济学却是阶级斗争激烈以后的社会阶段的产物。社会经济形态的变化，社会阶级关系、阶级势力的消长变化，使得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必然由古典的科学的，转变成庸俗的反科学的；根据同一理由，又必然要由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者，把

资产阶级经济学中的古典的科学的部分，继续贯彻下去，从而使科学的政治经济学，继续向前发展，不断趋于完善。由于马克思主义者所代表的无产阶级，是以废除阶级为他们的最大利益，在本质上是最进步、最革命的，唯有他才容许并要求对现实的社会经济关系，作最彻底的科学分析，所以，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愈临它的末日，为资产阶级利益辩护的经济学家，愈需要用表面现象来掩盖事实，颠倒黑白！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家却就有必要彻底揭露他们，让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得到更进一步的发展。

正是由于政治经济学在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随着社会阶级关系的改变，而不断前进，这就不但使我们有可能对它的发展，作科学的说明，并还有可能把代表不同的社会阶级利益的学说理论，统一在一个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中，这就是马克思所创建的唯物史观的政治经济学史体系。

四 依据马克思主义原则，结合时代的特点与要求，我们应当怎样进行政治经济学史的研究

我们已经知道，马克思不只创建了研究政治经济学发展的方法论体系，他还根据那个方法论体系，写了《剩余价值学说史》的专门论著。这部书原来是打算附在《资本论》里面的。直到马克思死后二十余年，才由考茨基在一九〇四——一九一〇年分别编好独立出版。尽管这部大著，在编纂体裁上，还只是一个草稿的形式，但它对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全面深入批判分析所取得的辉煌成果，以及他在进行那种批判分析工作时所采取的正确的途径、方法和态度，都将成为我们研究这门科学所依据的典范。这

个论著由重商主义论述到古典经济学派，古典学派经济学的发展，再论古典学派经济学向着庸俗经济学的转化。而对于古典学派理论中包含的庸俗成分，以及十九世纪初期的庸俗经济学者对于这个时期以后的庸俗经济学者，还多少保持一点科学的成分的特点，都分别根据阶级的历史条件，作了科学的交代。虽然他自己作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者，没有在这部著作中把古典政治经济学向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转变发展的过程描述出来，但这是要留给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后继者去做的事。当然，并不是说马克思遗留在了我们这个政治经济学史的经典论著，我们研究这门学问，就一切有了依据，再无须多动脑筋。这部书，毕竟还只是关于剩余价值学说的历史，从资本主义的社会经济形态出发，它无疑是最基本的经济学说史，但还不是一般的经济学史。特别因为是描写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那时资本主义还在向世界的范围扩展其势力，此后不久，就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到了二十世纪初期，社会主义国家出现了，在当前，已经是资本主义作垂死挣扎的时刻。社会经济的实际情况发生了这样巨大的变化，有关的社会经济理论也变得极其错综复杂。当马克思的学说，一直指导着工人阶级的革命运动，并日复一日地为社会革命实践证验得无比正确的时候，反对革命，反对马克思主义就采取了非常隐蔽迂回的策略。在前世纪末，本世纪初，资产阶级还只是从马克思主义内部去找他们的代言人——修正主义者之流；而在今天，已经不只是各色的修正主义者改良主义者用马克思主义的语言来反对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实质，连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者，也在一定限度内套用这样的手法。它们甚至在某些方面与修正主义者改良主义者打成一片了。同时，在另一

方面，在社会主义建设展开过程中，许许多多的新的社会经济问题，要求我们去解决了。解决的途径与方法一不对头，就将为修正主义与改良主义提供活动的机会。这说明，今天的各种社会意识形态的斗争，已经处在一个非常错综复杂的状态中。它对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和各种社会科学，都提出了新的战斗任务。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新的战斗任务究竟是什么呢？很显然，作为一门具有强烈阶级性与战斗性的科学，它的战斗任务，更不能不是集中在反帝反修和怎样才好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方面，但要完成这个战斗任务，并不是只要用更多的篇幅集中到这些方面来就成功的。作为一门历史科学，它所研究的，主要是属于过去的经济理论，它将怎样做到古为今用，来配合当前的斗争任务呢？它首先必须在论述政治经济学发展的过程中，把它的客观规律，即前面讲到的马克思创建这门科学所提示的诸般规律，明确表达出来：看政治经济学是怎样产生的。科学的政治经济学，怎样庸俗化为它的反对物，又怎样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所代替。只要用阶级分析的方法，把这些发生、发展、转化的客观规律明确交代清楚了，目前以各种蛊惑人心的邪恶形态为帝国主义——资本主义效劳祝福的思想体系，如现代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的经济理论，如各种变相的垄断资本学说，就会在这个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历史审判之面前，受到更有力地揭露和更严厉地谴责，同时，通过对于过去各种经济学说的阶级分析和批判，也可对当前的社会主义建设问题，摸索到一些符合于无产阶级利益的解决途径。所以，我们在研究过程中，对于这门科学的继承与创建问题，其所以要有足够的重视，其最后目的，不是为了过去，而是为了现在。从这点出发，我们在着手研究政治经济学

史的时候，无论在研究它的结构方面，在重点方面，在取材方面，在叙述的方式方法方面，是随时可以贯彻历史为现实服务的原则的。当然，这里首先须得从它的结构入手。

就结构方面讲，我们打算依据马克思指示的政治经济学发展规律，把全书分作五个部分，即第一篇政治经济学前史，第二篇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发展与演变，第三篇空想社会主义派、小生产者社会主义派和国家社会主义派的经济理论，第四篇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第五篇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反对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和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经济理论斗争中的发展。这里不需要详述各篇内容，但须根据上述的要求分别指出其方向性的重点，然后才好就整个体系来作一综合的说明。

关于第一篇讲到的政治经济学前史，对于研究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究有什么重要意义，在下面还要从长说明，这里只要指出一点，就是，晚近马克思主义的有关论著，有的讲到这一方面，有的根本不讲，而直接从近代资本主义理论的最初发言人——重商主义者开头。这当然同论著本身的性质有关，看它的着重点是什么。但在我今天来研究这门科学，也正如同研究其他社会科学乃至自然科学一样，似乎很有必要，也很有条件，把视线扩展得更广一些，不要把它局限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不要局限于西欧或欧洲；并且一讲到前史，就只是希腊罗马。好象除了欧洲以外，其他的世界不但没有科学系统的政治经济学，连希腊罗马那样的经济思想也不曾有过。这是欧洲文化思想中心论在经济思想史上的反映。这种看法，完全违反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文化思想与社会经济形态相应发展的世界观。这在今天是需要彻

底清除的。我们在下面讲到前史，讲到欧洲以外的东方各国在奴隶封建社会阶段的有关前史，其主要目的，不是要说明东方各国过去的经济思想，对照希腊罗马古代中世的经济思想，从而说明它对近代政治经济学，有什么直接联系；而是说明，那些国家在它们的奴隶封建社会阶段的经济思想，并不比希腊罗马的经济思想差劲，有的还大大超过它们，比它们更接近近代初期的重商重农思想。如果我们研究者或读者，认识到人类社会发展全过程中，某些地区和国家，曾在某一社会经济形态方面有较大的发展，从而使其文化经济思想有较多的贡献；而其他地区和国家，在另一社会经济形态方面有较高程度的发展，其文化经济思想也相应有较突出的表现；那末，他在考察这种关系时，就会从传统的思想境界解脱出来，而少受到资产阶级的形而上学的唯心主义历史观的有害影响。

关于第二篇讲到的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发展与演变，涉及了重商主义学派、重农主义学派、古典学派以及古典经济学派解体后的各种经济流派。所有这些派别的重要人物，重要著作，重要理论，其先后承续演变的关系与过程，都经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特别是在《资本论》和《剩余价值学说史》中，作了非常系统而精辟的说明。但这并不是说我们在这方面再没有什么好做了。同是这些研究对象，马克思在他当时从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中建立他自己的科学理论的要求出发，从论证资本主义制度的剥削与暂时性出发，所要考察到的，同我们今日显然大不相同。我们不但有马克思的现成的指示作依据，还可以把资本主义制度已在世界很大范围内为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的事实做基础。要求不同，注意的重点不同，说明的方式

方法也不一样。比如，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说史》中，对亚当·斯密，特别是对李嘉图的经济学说，就用了极大的篇幅去详尽周密地分析它，根据当时的情况，确有这种必要，但在今日，我们在研究分析它的基础理论的同时，似乎应较多地注意：它会怎样增进我们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解，会怎样帮助我们对于现代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理论的揭露。

关于第三篇讲到的空想社会主义派、小生产者社会主义派以及国家社会主义派的经济理论，马克思在写《剩余价值学说史》的当时，原是打算不予考察的。他曾说：“依照我这个著作的计划，一切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著作家，都不在这个历史的考察之内。这个历史的考察，不过一方面要指示，（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是在什么形态上自行批判；一方面要指示，政治经济的法则，最先是在什么历史的决定的形态上说出来，并且怎样进一步发展的。所以，在剩余价值的考察上，我把布里梭，葛德文等等十八世纪的著作家，和十九世纪的社会主义者共产主义者，完全放在度外。在这种考察上，我虽然要说到一两个社会主义者，但这种社会主义者，即使不是立足在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立场上，也是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立场，去和资产阶级的经济学斗争。”（《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第八〇页）从这里可以看到，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说史》中，是把他的考察范围，严格限定在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怎样的历史条件下提出剩余价值理论，并又怎样自行批判其前驱者的有关理论而将其发展。在这个范围内，他一般地不涉及十八、十九世纪的社会主义者共产主义者从反对资产阶级的立场所提出的一般经济理论，是可以理解的。我们现在所研究的，是一般经济学的历史。且不说十八、十九世纪的各

种社会主义者的主张，曾对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庸俗化，发生过强烈的反应；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经济学说，也还有一部分是从批判这些社会主义流派的某些方面的理论发展过来的，特别是在十九世纪后期二十世纪初期以后，各种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的庸俗社会主义流派产生了，他们一面反对马克思主义，一面又把马克思恩格斯曾经批判驳倒过的早期社会主义者流派的庸俗理论，拿来作为反对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器。这样，我们要用一个专篇来叙述它们的有关的经济理论，就有新的意义了。

关于第四篇讲到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我们在这里特别需要指出的，似乎是这一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体系本身，是异常严密完整的，我们的研究，就是怕不能完全按照它提示的基本内容，逐一顺序阐述下去。但是，如果在适当照顾体系的完整性的同时，比较侧重那些和当前理论斗争理论建设方面最有关系的论点，比如说罢，如危机理论，绝对相对贫困理论，“资本生产力”理论，虚拟资本与机能资本的关系的理论，生产集中理论，再生产方式理论……等等，不正是当前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修正主义改良主义者与马克思主义者激烈论争着的问题么？如果我们在阐述马克思主义的各种经济理论时适当注意到这些方面，对它们作较充分的说明，我看那是马克思原则允许的。列宁在《卡尔·马克思》一文中，曾就马克思的经济学说，作着扼要的说明，但那个说明的较多篇幅，是阐述地租理论。（见《列宁全集》第二十一卷，第四八页以下）为什么呢？也许因为那是俄国当时最突出的实际上与理论上的问题罢。就在马克思自己，他曾说明他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其所以用很大的篇幅，叙述英国的工厂法的建立的过程，就是企图以此对落后的德国工人生

活状况的改善，发生一些影响。（见《资本论》第一卷初版序，第四页）革命导师的经济理论，是为解决现实问题提出来的，我们研究阐扬那些理论，能够结合到我们当前的现实问题，那是完全符合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的。

关于最后第五篇讲到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反对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与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经济理论斗争中的发展，它涉及了相当长的历史时期，由十九世纪后期到当前，包括了很多的内容，有资产阶级的庸俗政治经济学，有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的经济理论，又有马克思恩格斯以后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前述各庸俗政治经济学史论著，根本就不把马克思的，特别是马克思以后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算一回事，在那里也不发生什么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经济理论的处理问题，它们只要把古典学派以后的各种庸俗经济学派别，如历史学派，限界效用学派等等，按照它们出现时间的先后，编刊下来就行了。而就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说史论著来说，按其性质及当前时代的特点与要求，它不只要注意对于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的批判，尤其要注意对于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经济理论的揭露，事实上，这个时期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发展，就是在这种批判与揭露中实现的。但我们所有在这些方面的著作，或者是单叙述资产阶级经济学发展的历史，讲到古典经济学的没落为止；或者是在古典政治经济学以后还论述到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再或者是以断代历史的形式，分别讲十九世纪中期以后的资产阶级经济学的演变，或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而从没有用这种章法统一起来论述的。虽然这个新的尝试，有一些技术上的问题，需要在论述过程中予以解决，但总的方向是符合历史事实的，也

许对于增强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体系的完整性，还会有一些帮助。

总的说来，科学的政治经济学，是由十九世纪以前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经历将近两百年的时间，逐渐树立起基础，然后由马克思主义者在这个基础上，在相反的社会目的上，再经历一百余年的时间，加以发展充实完成的结果。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则无非是对于这几百年长时期内，由资产阶级学者和马克思主义者分别先后就政治经济学提出的建设性的，批判性的革命的经济理论，用唯物史观的阶级分析方法，来加以综合系统说明的结果。且不讲政治经济学，从而政治经济学史，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的变革，由基本上以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为背景，进而兼以社会主义经济形态为背景，而由是延续扩大其生命与范围。但到目前为止，整个政治经济学发展的过程，仍不外是以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为其主流，其间虽然穿插着各种社会主义流派庸俗政治经济学，以及与庸俗经济学有着密切联系的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经济理论，那都不过是分别演着副次的插曲的角色。在这种限度内，政治经济学的发展过程，大体上就是由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来代替资产阶级经济学的过程。我们上面说明的体系，正是从这个事实出发的。这是我们理解政治经济学的钥匙。我们只有把握好这个钥匙，才不至对于那个在现实发展中显得非常复杂曲折的过程，迷失方向；也才不致对于各种学派、人物、论著在政治经济学史上的地位，作着不符合事实的处理。

讲到这里，人们可能认为在这门科学中贯彻厚今薄古的原则，有些困难，因为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与发展，马克

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都是属于十九世纪中叶以前的事，而资产阶级的庸俗经济学与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的经济理论，却是在十九世纪后期才开始泛滥猖獗。但是无论站在马克思主义立场上，还是站在科学立场上，我们都不能机械地理解厚今薄古的原则，要知道，不能很好地掌握马克思政治经济学（并在理解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的限度内，掌握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我们就不能对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及各种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的经济理论，进行深入有效的批判；不能对于社会主义的理论建设，作出象样的贡献。从而，也就是不能好好地为我们当前的革命斗争与建设事业服务。我们在前面分述本书各篇重点时已经讲到，事实上，不限于政治经济学发展的各历史时期的讨论，就是关于前史的说明，也必须在马克思主义的原则上，把目标指向我们这个时代的一般的特点与要求；在一定范围内，还必须联系到我们自己的国家。所以，归根到底地说，就是在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研究上，我们也必须体现毛泽东思想，把马克思就这门科学指示的原则，拿来与我们时代的、中国的革命实践结合起来。

（原载《中国经济问题》一九七九年第一、二期）

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其发展

一 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

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派，产生于十七世纪中叶到十九世纪前期的这个历史时期。那时，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还处在由发生到成长的前进阶段。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间的阶级斗争，还未发展，而资产阶级对封建贵族僧侣阶级的斗争，对专制主义和重商主义的斗争，却在一步一步地取得决定的胜利。因此，这个时期的政治经济学，就从消极和积极两方面显示了它的任务和特点：“它从批判封建生产形式的和交换形式的残余，开始证明它们为资本主义形式所代替的必然性，然后从正面……阐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交换形式的规律。”（见恩格斯：《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第一五四页）必须指出，在近代初期，要批判封建生产形式和交换形式的残余，已经不容易，而要从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交换形式来发现各种经济规律，就更加困难了。因为当时处理经济问题，并没有完全从非经济的宗教的伦理的因素摆脱出来；各种财富形态，被看成是漠不相关的、相互独立的，或至多只认为有一些偶然的表面联系。而社会经济规律的发展，却要求从一般社会关系中，划出经济关系；从一般经济关系中，突出生产关系，并进而从生产关系内部找出统

一的联系。马克思所说的古典经济学派，就是这样做的。他们对资本主义的现实关系，作了古典的科学的表述，取得了成绩，所以马克思在肯定的褒扬的意义上，说这样的经济理论，是古典经济学，并把这样一些经济理论研究者，称之为古典经济学派。他说：我所说的古典经济学，是指配第以来这一切的经济学，它曾研究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内部联系（见《资本论》第一卷，第六五页注）。并指出，他们这样进行研究所取得伟大的功绩，就在于把一向认为彼此漠不相关的不可究诘的各种经济表象，都从生产关系内部，找到它的统一的因果的关系。“因为它把利息还原为利润的一部分，把地租还原为平均利润以上的余额，让二者在剩余价值内合而为一；因为它把流通过程当作单纯的形态变化来说明，最后并在直接生产过程内，把商品的价值和剩余价值还原为劳动”（《资本论》第三卷，第一〇八七页）。这就是说，古典政治经济学，是在劳动价值学说的基础上，来统一说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各种分配形态与流通形态。

我们今天所熟悉的较完整较系统的古典经济学理论，实是十七世纪中叶以后，将近两个世纪的古典经济学者共同努力的结果。如以劳动价值学说而论，马克思就说：“把商品归结于两重形式的劳动，即把使用价值归结于实在劳动或合目的的生产活动，把交换价值归结于劳动时间或同样的社会劳动，——这个分析，是古典派政治经济学经一个半世纪以上的研究而最后得出的批判的结果”（《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四页）。价值学说如此，在其他必须依据价值学说来说明的其他经济学说，如货币学说、资本学说、工资学说、利润学说、地租学说……等等都同样经历了长期的摸索过程。古典派经济学家遗留下来的大量著作，就清

楚告诉了我们这一点。

二 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发展过程

马克思在全面批判分析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同时也指出：谁是属于古典经济学派，以及哪些是他们的值得重视的古典经济著作。

这里我们不能详细论述古典派经济学家及其著作。我们只想就他们那些代表人物及其代表著作分别在经济学说史上的地位和作用，概括一个轮廓。

在前述古典派经济学产生的那个时期（由十七世纪中叶以后到十九世纪中叶以前），在西方所有的先进国家中，只有英法两国的资本主义经济生活，一直是比较持久地发展着。因此，所谓古典派政治经济学，就差不多是以英法两国为限。马克思很明确地讲到：“古典派政治经济学，在英国从威廉·配第、在法国从布阿吉尔贝尔开始，在英国以李嘉图、在法国以西斯蒙第结束。”（《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四页）在这中间他虽然提到了美国人富兰克林在《略论纸币的性质与必要》（一七二一年出版）一书中，肯定劳动是价值的尺度，劳动时间是测量价值大小的依据，因此，“规定了现代政治经济学的基本法则”（同上书，第二六页）。但他随即表示：“佛兰克林的交换价值分析对于这门科学的总的发展并无直接影响，因为他不过在有一定实际需要的时候处理政治经济学上的个别问题。”（同上书，第二七页）马克思对于当时个别意大利经济学家的见解，尽管也有所赞许（见上书，第二七页），但却不曾把他们包括在古典经济学派里面，也许是根据同一理由罢！事

实上，就在古典经济学派中，他对英法两国的经济理论，也不是一律看待的；严格意义的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基本上是属于英国的科学；法国的古典经济学理论，对于古典经济学的发展，一直具有极大的影响，但一般地讲，它们的农业趣味，从而，它们的小资产阶级的色彩，是太浓厚了。

古典政治经济学，在它的整个发展过程中，曾在三个历史时期表现得比较集中突出，也比较显示了不同的特点。

第一个时期是在十七世纪后期。那时的国民生产还基本上是封建的，谋利的资本主义活动，一般还只限于商业范围；而作为对抗封建统治的最初的近代经济意识形态，则是随着流通活动展开而变得极为流行的重商主义。由于经济上的重商主义是要借政治上的专制主义来推行的，而专制国王与贵族官僚在国民财政税制以及其他各种经济措施上的专断与胡为，显然要和当时在流通经济活动中逐渐抬起头来的工商市民阶级的合理的新经济秩序的要求相抵触。在这种情况下，代表市民阶级的那种合理要求的经济学者，就想尽办法，对于那些还基本上没有从封建形态蜕变出来的经济生活，勉强作着资产阶级的解释。在这时期，英国威廉·配第分别在六十年代、七十年代、八十年代写出了《赋税论》、《政治算术》、《货币问答》等著作。紧接着，诺思在一六九一年发表了《贸易论》，洛克在同年发表了《论降低利息与提高货币价值的后果》，以及法国布阿吉尔贝尔在一六九七年发表了《法兰西详论》和这以后若干年写出了《论谷物的生产与贸易》等著作。尽管他们的研究所涉及的经济领域不同，所注意的重点不同，但却有一个共同的要求，就是企图找出国家管理财政经济活动，调整发展产业所可能依据的合理的原则。威廉·配第

第一个就全国民经济范围，指出自然与劳动是财富的源泉，是产业发展的基本条件，也是各种分配形态如地租、利息、工资等等之间的内在联系，他甚至试图用商品价值来衡量它们之间自然的比例关系。后期的突出的重商主义者诺思，乃至哲学家洛克，都是沿着他所提出的原则，论证限制货币利息，无异限制用货币来经营的贸易及其他事业的发展。洛克还进一步说明，货币也是一种商品，它也和其他商品一样，要受价值法则的支配，政府任意提高货币的额面价值，在他看来，简直是胡闹。当英国的这些经济学家从贸易产业的角度，来反对专制主义的重商主义的措施时候，法国的重农主义先驱布阿吉尔贝尔，却在非常担忧农业受到破坏的情况下，力言农业才是生产事业，“土地的果实”才是一切收入的源泉，他以为能够让土地生产物得到合理的价格，就会使生产和消费都有保证。然则用什么做标准来确定农产品的合理价格呢？马克思说：“布阿吉尔贝尔，就他这方面来说，虽然不是有意识地，却事实上把商品交换价值归结于劳动时间，因为，他用个人劳动时间分配于各个特殊产业部门的正确比例来决定‘真正价值’。”（《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五页）至于金银，在他看来，只不过是为取得财富的手段罢了。他很奇怪人们为什么把手段当成目的。

所有这些经济学家，分别表现在他们上述著作中的见解和理论，归根结底，无非是要从现实生产关系中探索出有利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一些基本原则。但在当时，一般劳动剩余生产物的代表形态还是地租，现代性的资本、利润这一类的重要的经济范畴，都还没有形成，他们的理论的局限性，就十分明显了。

第二个历史时期，是在十八世纪中叶及其以后的二、三十年

间。在英国，那是在产业革命开始阶段，而在法国，则已临近大革命前夜。那时英国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在比较顺利地向前发展，法国也在发展中痛感到封建制度与重商主义政策的束缚。因此，这一时期的经济理论研究，就比前一阶段表现了极大的进步性，而形成成为古典派政治经济学的大发展时期。

一七五〇年英国马西的《论决定自然利息率的原因——关于配第、洛克的意见的考察》一书问世，这部书的划时代的意义，就在于它明确提出了利润这个范畴，论证利息是利润的一部分，因之，决定利息率的就不象配第，特别是哲学家洛克所讲的那样，是货币的供需比例关系，实际上是看运用货币，能获怎样的利润。这样一来，就无异把前一阶段被看作地租的派生形态的利息，转而看作是利润的派生形态了。这是一个历史的转变和发现。在这点上，另一个英国哲学家休谟是完全踏袭着马西的。在一七五二年出版的经济《论文集》中，他这样告诉我们：“利息率的水准，定于借者的需要，贷者的供给，从而是定于〔货币资本的〕供给和需要。但在本质上，它还取决于‘由商业发生的’利润的水准。”（《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第二七页）可是不论休谟也好，马西也好，他们所讲的利润，还只是商业利润，不是产业利润。这是毫不足怪的，他们所处的时代，资本主义的活动也还一般地限于流通领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他们尽管明确提出了剩余这个范畴，“但他们两个都几乎没有说到商业利润本身的起源”（同上书，第三二页）。没有追问到剩余价值的来源，而剩余价值的来源，在流通过程是找不出来的，必须到生产过程去找。在这里，我们看到一件饶有兴趣的事。不管英国商品经济比法国怎样先进，但从生产过程去发现利润的来源，剩余价值的来源的，却是法国的

重农主义经济学家。最初讲到资本与收入的不同性质，和资本的原垫支与年垫支的区别，是他们最初说明什么劳动是生产的，什么劳动是不生产的，并由此来区分社会阶级的，也是他们。一七五八年，魁奈的那个用简单几根线条来表示全国民经济运动的《经济表》第一次刊印出来了，这一序列有联系的根本问题，都在那个表及其说明中，有了相当确定的交代。而他的后继者，特别是那位在法国财政经济上掌过实权并力图把重农学说付诸实施的杜尔哥，曾在他一七六六年出版的《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中，把他们的导师魁奈的许多讲法，还作过一些更有近代意义的订正。因此，马克思说：“在资产阶级视域内分析资本，大体说，是重农主义派的功绩。这种功绩，使他们成为近代经济学的真正的始祖。”（《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第三六页）他又说：“重农主义派，把剩余价值起源的研究，由流通领域推移到直接的生产领域，并由此立下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分析的基础。”（同上书，第三八页）我们前面不是讲到威廉·配第是“现代经济学的创始者”吗？他不是也企图用劳动，用商品价值，来统一说明各种财政经济现象的内在联系吗？但他当时所在的社会，还太落后了，他不过是勉强对那些基本上是封建的经济秩序作着资产阶级的解释。等到英国工商业发展起来了，要从工业生产过程去发现剩余价值的来源，又远没有从农业生产过程去发现剩余价值的来源容易，“在工业上面，普通不是使劳动者直接再生产生活资料，生产其生活资料以上的剩余。当中的过程，要以买卖做媒介，以流通的各种行为做媒介的；要理解这当中的过程，必须先分析价值一般。这个过程，在农业上面，却直接表现在所生产的使用价值多于劳动者所消费的使用价值的剩余上面了。

所以，在农业上面，虽不分析价值一般，不明白了解价值的性质，这个过程也能被理解”（同上书，第三九页）。马克思的这个深刻的分析，表明重农学派所强调的纯产物，虽然是使用价值，但劳动者所生产的使用价值，多于他们所消费的使用价值，就直接地、毫无掩蔽地把剩余表现出来了，把他们的劳动生产性质表现出来了，把他们在劳动过程内使用并相互代替的诸物质成分的资本性质表现出来了。法国的社会历史条件，促使他们的重农者在农业生产过程首先分析这些问题，取得伟大的成就，但他们所期待的资本主义性质的大农业，却不过是英国的现实，而他们只承认农业劳动为生产的劳动的片面性，却必须由工商业发展的英国经济学者来予以纠正、补充和发展。由农业剩余劳动生产物的认识，推移到它的剩余价值的认识，到一般剩余价值的认识，首先要解决价值一般，从而劳动一般的问题。更进一步，还要解决，那是实用的有用劳动还是生产交换价值的劳动的问题。马克思说，这个成为资本主义财富的源泉的，究竟是哪一种实在劳动的问题，曾在十八世纪惊动着欧洲（见《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九页）。只承认农业劳动才是生产劳动的重农主义者，显然不能解答这个问题。一七六七年，英国经济学家斯图亚特出版了他的名著《政治经济学原理研究》。马克思说他在那部书中，第一次就整个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作了全面的研究，他直截了当地把利润看成是剩余价值，又把利润分成所谓实际增加社会财富的积极利润与由让渡发生的在一方的所得即为他方之所失的相对利润。而他“比他的前辈和后辈杰出的地方是他在表现在交换价值中的特殊社会劳动和生产使用价值的实在劳动之间划了清楚的区别”（同上书，第二八页）。不过，马克思同时也指出，“在他手

上，政治经济学的一切抽象范畴还处在从它们的物质内容分化出来的过程中，因而表现得是不确定而摇摆的，交换价值这个范畴就是如此”（《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七页）。可是凡属由斯图亚特乃至由重农学派表现得不全面、不明确、不确定的地方，最后都由亚当·斯密来加工发展了。许多关键性的原则方面，斯密是站在斯图亚特和重农学派的肩头上去考察的。尽管他在一定程度“抄袭了”这些学者，但他的伟大处，却在他看得更远，更全面，也更周密一些。首先，斯密在劳动一般的认识上，和他的一切先辈比较是大大地跨进了一步，“把创造财富的活动的一切规定完全抛开，——干脆就是劳动，既不是工业的、又不是商业的、也不是农业的，倒是，既是这种劳动，又是别种劳动。有了创造财富的活动的这种抽象一般性，也就有了规定为财富的那种对象的一般性，这是生产物一般，又是劳动一般”（同上书，第一五三页）。有了劳动一般的概念，他就再不用在各种不同劳动形态中区别什么是生产的，什么是不生产的，而是在一切劳动中，看怎样才是生产的，怎样才是不生产的；特别是有了劳动一般的概念，就可以提到价值一般，虽然他经常是用交换价值来混同于价值，但却明确地用包含在商品中的劳动时间来决定商品价值，并把商品价值分解为利润、地租、工资，把它们分别由自由竞争形成的自然利润率、自然地租率、自然工资率，看作是社会合理分配的标帜，看作是一种自然而自由的制度或合理的资本主义经济秩序是否确立起来的准则。他于一七七六年出版的大著《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就是全面而有系统地讨论了整个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古典政治经济学，就由他的这部著作，有了极大的发展，虽然那里面包含有矛盾的不彻底的乃至不少庸俗的成分。

第三个历史时期，是指着亚当·斯密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出版后又经历了四十多年的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前后。当时英国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在产业革命后，有了更飞跃的发展，法国也从大革命的大破坏中，逐渐恢复成长起来。在这当中，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对封建制度的矛盾斗争，虽接近尾声，资本主义制度的内在矛盾，却逐渐酝酿暴露出来；生产在迅速发展着，分配上的不平等以及由此引起的贫富两极分化的现象，却提到经济学家面前来了。怎么办呢？英国经济学家李嘉图在他于一八一七年出版的大著《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中，提出了他的更自由地、更大规模地发展生产，提高生产力的答案。而法国经济学家西斯蒙第，却对英国那种经济现象感到触目惊心，在他于一八一九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新原理》中，提出了缩小生产规模，使财富不要太集中于少数人手中的另一个答案。他们都是把斯密的自由主义经济理论，作为他们研究的出发点，不但不隐讳，且还进一步揭露所在社会的阶级矛盾。不过在李嘉图看来，那种矛盾，是自然的社会现象，免不掉也避不开，经济学者所要做的只是彻底揭露一切在分配方面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人为障碍。在这种要求下，他对亚当·斯密在价值论上的不彻底的二元论主张，在分配论上表现的天真的调和乐观论调，分别作了大胆的批判，认为严格遵循劳动价值原理，利润与工资对立，利润与地租的对立，就是无从避免的结论。也就因为他从比较纯粹的资本主义经济，毫无顾忌地进行高度概括的抽象分析，资产阶级的古典政治经济学，就在他手上达到完成的境界。而西斯蒙第则因为要把资本主义生产的经济学，变为所谓关心全民福利的经济学，他就被他的好心肠，引导到浪漫主义的道路。以资

本主义的古典经济理论开始，却以反资本主义的小资产阶级的浪漫主义理论告终。

论到这里，我觉得在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历史发展中，有必要指出这个事实：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虽然指明古典政治经济学“在英国以李嘉图、在法国以西斯蒙第结束”，可是后来他在《剩余价值学说史》中，又着重地讲到英国的莱文斯顿、拉姆塞和琼斯以及法国的舍尔彪利埃等，特别是对于琼斯，他以为体现在琼斯的《财富分配论和课税源泉》（一八三一年）和《国民经济教科书》（一八五二年）等著作中的历史观点，使他关于地租，关于资本和所得的论述，大大地超越李嘉图，甚至还就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指出了它的发展的不可逾越的界限，指出了它的过渡性，指出了它为更进步的生产方式代替的可能。在这里，马克思曾意味深长地说：“经济学的现实科学是这样结束的：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被认为是历史的生产关系，它会导入更高级的生产关系”（《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三卷，第四八五页）。当然，作为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提出这样的问题，已经表示他在科学真理与阶级利益不一致的时候，服从科学的要求，比服从阶级的要求还要勇敢一些，这也是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一个大特点，虽然它也只限于阶级斗争还未发展到白热化的历史阶段。

三 从古典政治经济学发展中得到的几点体会

我们上面结合古典派经济学的代表人物、代表著作，概述了古典政治经济学发展的一般迹象。我们这样作是希望由此多少可以增进一点我们对于整个古典政治经济学以及各家学说的理

解，好帮助我们对它作出较公平的评价。从上面的说明中，有几点值得我们重视。

首先，应当划清古典经济学与庸俗经济学的界线。古典政治经济学在它产生以及发展的一个半世纪以上乃至两个世纪的历程中，我们已看到它经历了好几个不同的发展阶段，无论是研究全国民经济体系，还是研究个别经济范畴，各个阶段所要解决的问题的内容和性质，是极不相同的，其研究成果，也会有非常大的差异。但必须指明，作为古典政治经济学，只要求作者的理论，是依据唯物主义原则的，是从所在社会生产关系的内部结构，去寻找它的各种财富形态和各种经济活动的统一联系的；或者说，是把它的社会经济中的最基本的劳动形态，商品价值形态，来作为考察各种经济关系，说明各种经济运动趋势的出发点的。凡属由这样的途径，就这些方面进行的研究，不论它如何简单、素朴，乃至零碎，总是对于现实关系的表现作了科学的努力，因而，就被称为是古典的。反之，如果不是这样，丢开社会经济基础，只就表面经济现象去找到一些可以说得过去的联系，那种理论，即使在形式上讲得再条理，征引得再渊博，也是反科学的、庸俗的。

其次，应当承认，任何古典经济学者的全部理论中，都难免包含这样那样的一些庸俗成分。因为，作为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他们的认识，总是有一定的局限性的；加之，在早期阶段，封建的生产形态还占着优势，许多重要的资本主义经济范畴、规律还没有形成，要对这种经济生活，作着资本主义的解释，当然不免有些牵强附会。然则是不是到了资本主义占着绝对统治地位的发展阶段，就没有困难呢？不是的，马克思教导我们，经济上

许多内在联系，特别是剥削关系，倒反而是在简单阶段，看得比较明白，面对着较高级的较复杂的经济范畴，连那些大经济学家，也弄不清楚了。举例来说罢，亚当·斯密的二元劳动价值学说，就是这样发生的，“从单纯商品观点上在他看来似乎 is 真实的东西，到资本、雇佣劳动、地租等等比较高级和比较复杂的形式代替了商品的时候，在他看来就模糊了”（《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八——二九页）。他因此认定，在前一场合，是由生产所费的劳动决定价值，而到了后一场合，则是由交换所换得的劳动决定价值。如果说，前者是古典的表现，后者就是庸俗的了。但他根本是要用劳动价值学说来说明整个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活动，尽管他在说明中，未能免俗地掺杂了这么一些庸俗成分，无碍于他是一位伟大的古典经济学家。这个例子，可以适用于一切古典经济学理论家。

第三，我们可以说，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最初的创始者，到最后的完成者，其中的发展过程是一个唯物史观的继承接力过程。而就其理论的内容来说，又是一个由抽象逐渐上升到具体的过程。威廉·配第的研究，虽涉及了广泛的经济领域，他并企图在它们中间找出一个统一联系。但把他在《赋税论》等著作中的说明，拿来和魁奈的《经济表》比较，特别是拿来和亚当·斯密在《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序言中对全书所作的设计比较，简直象是一幅虽然粗具轮廓、但著笔不多的经济漫画；可是，如果没有配第在经济学上的许多天才的创见，及后来的洛克、休谟等沿着他的研究成果展开的说明，恐怕《经济表》和《国民财富的原因和性质的研究》就写不出来，至少也是另一个样子。就什么是利润的来源这个问题来说罢，在配第的当时，还不曾当作一个问题

提出来，但他在封建生产占着支配地位的条件下，把农业劳动者在生产生活所费以上的剩余，看作地租，就为将近一世纪以后的重农主义者的纯产物学说，提供了理论基础。不过由于重农主义者的纯产物学说，不只是强调农业优于其他工商业，还强调大农优于小农，并由此把生产的劳动与不生产的劳动的区别的问题提出来了，把资本问题提出来了，还连带把土地所有者、劳动力所有者、资本所有者的阶级构成问题也粗略提出来了，这就使得亚当·斯密有可能或有极大的便利，结合英国工商业发展条件，而全面讨论到资本一般、利润一般的问题了。我们由此看到，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发展，无非是由于这些经济学者分别结合时代提到他们面前的问题，就以前有关的学说，加以批判继承的结果。而在这种发展中，每个原来只有非常简单含义的范畴、概念，也随着实际情况变得错综复杂而具有愈益丰富的具体规定性。

第四，我们应当由此体会到，不较全面地学习古典政治经济学的论著，我们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以古典经济学为来源的说法，就多少是一个抽象，同时，不好好钻研马克思的几部重要经济著作，也恐怕很难对古典政治经济学的那些论著，作出较正确的评价。马克思对于那些古典经济学家的每部论著，甚至其中的每个论点都反复作了批判的分析。他不惮烦地指摘它们的错误，也毫不保留地肯定它们的成绩或正确的地方。而且，对于这种研究批判工作的进行，都是把“一个新的科学的世界观”摆在前面，“它一开始就以系统地总结经济科学的全部复杂内容，并在联系中说明资本主义生产与交换法则为目的”（恩格斯《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同上书，第一六五、一六六页）。因此，

批判的展开，就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的建立，而在马克思的著作中，特别在包括《剩余价值学说史》在内的《资本论》中，那些古典经济学理论，就把它们的错误的地方和正确的地方，当作是否符合于资本主义现实关系，而被明确地揭露出来，或被批驳，或被吸收了。我们要从这里体会古典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的含义，同时也说明，好好钻研古典经济学论著，会大大帮助我们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解。

最后，还须指出，出现在三百年乃至一百多年前的古典经济理论，对于当代资本主义经济的理论与实践仍有极大的现实意义。从一方面讲，如果说，马克思批判吸收了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合理成分，相反的，当代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却在拼命地把它们的那些错误的庸俗的成分，当作“营养”。如象斯密的乐观分配理论、休漠的货币数量理论、李嘉图的土地收入递减理论和工资铁则理论、西斯蒙第的消费不足理论……等等，不正在改头换面地变成目前许多辩护经济学者的口头禅么？从另一方面讲，资本主义经济由自由阶段转变到垄断阶段，并不曾因此改变它的基本的社会生产关系，而它的种种经济活动，也并不因此就避开古典经济学者所发现的那些基本生产、交换法则的支配。事实上，不管当代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怎样为了他们的辩护任务，无视这种事实，但他们的理论乃至他们所辩护的垄断资产阶级整个经济政策，不是把古典经济学者所揭露的利润与工资的矛盾，作为出发点吗？马克思就从这个基本矛盾阐发了他的经济危机的理论。在整个资产阶级社会，不正在以唐·吉诃德搏风车的精神来和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危机理论作斗争吗？应当说，我们今天复习古典经济学的著作，如果善于融会贯通的话，还有着极大

的现实意义。当然，全部古典经济著作中，我们对于后期的论著，可能有较大的兴趣，那不但因为它所讨论的问题，更现实一些，还因为它所作的说明，也更充分更系统更深透一些。

（原载《新建设》一九六三年第十期）

威廉·配第《赋税论》出版三百年

一六六二年，英国威廉·配第的《赋税论》出版了，这个篇幅不大，内容有点杂乱的论著，虽然到今年已经经历了三百年，但在经济科学的理论上，并没有因此失去它在近代资本主义初期放射出来的人类智慧的光辉异采。马克思早在一百多年前，就给予了它极高的科学评价。他说它的作者，是“近代经济学的建立者”，“是最有天才最有创见的经济学研究者之一。”（《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实践出版社版，第三页）这主要是就这一本书说的。

这部书包括十五章，全是讨论政府或公共经费，以及从哪些方面、以怎样合理而有效的方法，才能筹得那些经费的问题。在近代经济学还不曾当作一个确定的科学成立以前，所有关于经济方面的问题，差不多都是在有关国家或君主支出收入的财政政策上加以研究，每部初期经济思想的论著，差不多都是以向君主献策的形式，论述如何增进国富，如何增进国家税收的问题，这是有它的特殊的历史背景的深刻的阶级利害关系的。十六、七世纪的西欧各国，在政治上是所谓君主专制时代，而在经济上则是所谓重商主义时代，由封建制度向着资本主义制度的推移，由自然经济向着商品经济的推移，由以不动产为基础的财富形

态向着以流动资产为主要财富形态的推移，其间必然要引起各种新的社会经济问题，必然要发生各种阶级消长变化关系。一般地讲，当时的专制君主，在客观上是以反封建领主贵族割据，而维护工商市民利益的姿态出现于历史舞台的。工商市民的基本经济利益，就要求有一个统一的国家，而这个国家要完成这一阶级任务，就有必要建立起需要巨大经费的政府机构，国防力量，有关的社会文化设施。那种巨大的政府经费或公共支出，将怎样筹集呢？是按照老一套的封建财政税收体制由国王任意设置课税项目，规定征课标准乃至征课手续呢？还是这一切都得经过有纳税人，工商市民参加的议会审议通过，才能施行的现代性的税制税法呢？这是一个国王要完成上述那个历史阶级任务，必得向市民阶级让步的问题。市民阶级愿意筹集那些经费，却要求财政税收不妨碍他们的经济活动，并且还能促进产业商业的发展。当时英法诸国君主官僚贵族与市民阶级间的斗争，差不多是以这一问题为核心，英国查理第一在十七世纪二十年代登极之始，就因为这个问题，与议会派斗争，以至引起内战。一六四九年，查理第一被砍掉脑袋，议会胜利了，克伦威尔共和政体成立。再过十年，克伦威尔死去，查理第二于一六六〇年王政复辟，和议会派就财政税制作过一些妥协，但英国本土，特别在它统治下的爱尔兰，财政税收的紊乱状况仍须力图改进。这就是威廉·配第写《赋税论》的时代背景。他在这本书原序上说，他写这本书，是要清理一下脑子里存在的关于英国财政税制的一些想法。在克伦威尔统治下，他曾伴随克伦威尔征服爱尔兰，掠得大量土地；他先在爱尔兰充当军医，后来担任行政官、土地测量总监，很为克伦威尔所器重。他所考虑的财政税制，显然是为

市民阶级所要求的资本主义性质的东西，因此，对于为什么和如何进行财政税制改革的问题，就不仅要一反过去封建主义的思想认识，同时也不能满意于近代初期的那些属于表象的片面的考察；他对国家、对社会、对人民、对一般财政经济措施，都力图从本质上，从内部联系上，从总体关系上去把握问题。他以为在英格兰，特别是英国在爱尔兰所采取的一些财政经济措施，其所以弊害百出，顾此失彼，引起民穷财匱的状况，就是由于统治者没有对全国人力物力财力做全面摸底工作和统计工作，以为任意征课，没有关系，而不了解“天生蒸民，有物有则”的道理。“正当的理性”，“自然的法则”，是不能欺负的，是不能按照人们自己的主观愿望去改变的。对于它们的研究考察，必须从经济事实出发，“用数字，重量和尺度，来表达自己的想说的问题，只进行诉诸人们的感觉的议论，借以考察在自然中有可见根据的原因。至于那些以个人的容易变动的思想、意见、胃口和情绪为依据的原因，则留待别人去研究”，这些话，虽是在他以后写作于七十年代的论著《政治算术》中才明确讲到的（见商务印书馆一九六〇年版，第八页），但他在写这部《赋税论》时，已经是在应用这个独特的办法论。现在我们看他是怎样展开说明的。

二

关于配第在《赋税论》中，就田租、口赋、房产税、关税、什一税、国内消费税乃至货币利息、货币改变价值等方面所作的具体改进建议，在我们今天看来，已没有任何重大意义，而从理论上感到重要的，宁是他对所由这些方面的财政税制问题的讨论分

析，都归结到它们最本质的因素和内在的相互联系。为了说明的便利，且分别依次指出这几个重要的论点：

第一，作者认为，关于财政收支和税制问题，单从现象上来讨论是非得失，永远也得不出正确的结论。在他看来，那都是属于错综复杂的“上层建筑”的事体，必须从它的基础入手。种种色色的征课，无论经历多少转折，最后终归是落到土地和劳动的收入上。他在《赋税论》第四章论各种收入的方法中，就讲到“一国居民似可把他的土地和劳动所得收入的二十五分之一，作为充当公共经费的捐税用途”。赋税不论征课到哪种所得或财源上，财富的最后源泉，终归是土地与劳动，土地为财富之母，而劳动则为其父。这是配第的有名的格言（见《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六页）。

第二，在土地和劳动这两种财富源泉的收入中，他更进一步分析了这两者承担赋税的本质关系，作为财富之母的土地上的生产物，是由作为财富之父的、更有主动作用的劳动生产出来的。当生产劳动生产物的劳动者从他们劳动条件——土地分离开以后，在原则上，不能期望由他的所得承担起任何额外负担（尽管实际上各种间接征税和由货币贬值所引起的损失，还会落到他们肩上），结局，在一方面，社会财富的来源虽然是土地与劳动，课税的最后对象，都只能加担在土地地租及其派生的收入上，而同时，土地能够提供多少地租，又要看在土地上耕作的劳动者的劳动，有多大部分是维持自己的最低生活所必要的，有多大部分是在这以上的剩余的。他明确地告诉我们：“我们假设，一个人用他自己的手，可以把一定面积的土地耕耘种植收获好，把谷物搬进打脱糠净，把种种必要的工作做好，并且有充分的种

子，可以播在地里。这个人，在收获中，扣下他的谷种，以及他所消费的东西，他为交换衣着物和他种自然需要品而给予他人的东西，其余额便形成这一年的自然的真正的地租。”（转引自《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第六页）这说明，地租是剩余劳动的产物，在必须让劳动者能维持其最低生活要求，同时又是把地租作为劳动剩余生产物的代表形态的限内，所有的课税，是只有加担在地租及其诸种派生收入上，始能容许农业生产不受阻碍地有所发展。在这里，配第已经在实质上触到了剩余价值的问题，虽然他没有提到这个名词，但在说明商品价值的基础上，已把它的含义包括在里面了。

第三，上述这种地租与税收的本质关系，人们自始没有明白地察觉到，为什么呢？在许多原因中，配第以为是他们被商品及货币流通的错综复杂的表象弄糊涂了，没有想到，在一切收支关系中，在一切交换关系中，有一个判定它们是否平均，是否均衡，是否公平合理的基础或计量标准。当劳动生产物采取商品形态，特别是土地剩余劳动生产物采取货币地租形态的时候，由什么决定商品价值的问题，早已提到人们日常经济生活中了，价值规律早已在人们没有意识到它的存在时，就发生作用了。配第以为在财政经济上的许多乱子，就出在这种不了解情况的无知方面，他认为“一切物品，都不妨说，是由两个自然单位名目，即土地与劳动来定它们的价值，就一条船，一件上衣来说，就是看它值多少面积的土地，多少数量的劳动，因为它们通是由土地和投在土地上的劳动所创造的。由于这是千真万确的事，我们就满可以在土地与劳动之间发现一种自然的等价关系。”（见日译本大内卫兵《岩波文库》，第七九页）这显然是沿着他前面以土地与劳动为一

切财富源泉的思想线索贯穿下来的。不过，作为决定价值的最后因素来说，他对这两者并不是等同看待的，他接着说，“和用这两种自然单位名目来表现价值比较，也许单用土地或单用劳动来表现价值，是同样妥当或更加妥当，我们能够象把便士还原为镑那样容易确实地把一方还原为另一方。”（同上）尽管他在这里没有指明，是应当把劳动还原为土地，还是把土地还原为劳动，他往后似乎专门把劳动作为决定价值的标准了。大家都知道他讲了这一段名言：“假设有一个人，他从秘鲁地里取得一盎斯银带到伦敦来所费的时间，恰好和他生产一蒲式耳小麦所要的时间相等，前者便成了后者的自然价格。现在假设有新的更丰饶的矿坑发现了，以致二盎斯银的获得，和以前一盎斯银的获得，是同样便宜，则在其他情形相等的情形下，现在小麦一蒲式耳10先令的价格，和以前一蒲式耳5先令的价格，是一样便宜。”（见《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第四页）在这段话里，我们知道配第所谓自然价格，就是价值，就是生产一种商品所费的劳动，价值量的大小，就是取决于劳动时间的长短，而且劳动生产力提高了，所生产的商品里的劳动减少了，它的价值也相应降低了。这都是劳动价值理论的最根本命题，把这些和前面谈到的剩余劳动生产物转化为地租及其派生所得联系起来看，就不难理解，他已经无意中把地租当作剩余价值的代表形态，而把其他所得，如利息等等，当作派生形态来处理了。他在资本主义最初期阶段，不能象在一百多年后的亚当·斯密、李嘉图那样，把利润作为剩余价值的代表形态，那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而且，配第还没有停止在这里，他进一步把这个价值尺度，拿来衡量一切所得形态相互间的比价关系以及各种课税负担的可能转嫁关系了。

第四，当他肯定了，商品的价值由体现在它里面的劳动量决定这个命题，整个劳动生产物价值分解在各种所得间的比例关系，就不再是含糊笼统的，而是可以用数字来说明的了。全部土地劳动生产物或全部谷物，有多大的价值，值多少货币，就看同时银的生产者以同等劳动生产出了多大银量，后者就是前者的货币价值。劳动者所得的工资，是由他生活所需的资料或其价值决定的，地租或作为地租的谷物，能值多少货币，就看在相等时间内，别一个从事银生产的人，能够在费用以上，剩下多少货币来(同上书，第六页)。在配第的时代，地租是作为这种剩余价值的代表形态显露它的作用。因此，在价值问题的说明上，他只着重地讲到工资、地租、利息，这三个所得形态及其关系。本来，在全部劳动生产物价值中，除去了非常明确的劳动者的必要生活资料价值外，其余就是归属到地租及其派生所得项下，但这是科学分析的结果，而且劳动者的生活资料，严格说来，也还是一个不容易确定的可变数，而日常进行分配，总得有一个比较客观的依据。地租乃至利息，为什么是那么多？为什么更多或再少就行不通？在这里，他特有创见地提出了土地的使用权的价值问题，以及与此相应的货币的使用权的价值问题。对于地租或土地的使用权的价值，他是这样说的：“如果能够决定可以自由卖买的土地的自然价值，那就使所能决定的，不过是使用权的自然价值，我们也会觉得喜慰。……我们发现地租或一年使用权的价值后，我们就要问，若干年的年租是一块自由土地的自然价值？若假设无限的年数一英亩土地就会在价值上与同种土地的几千英亩相等了。这是不合理的。……我假定，一块土地自然值得的年租总额，是等于这样三种人(祖、父、孙——南)自然可以共同活

下去的年数。假设在英格兰这样三代可以共活21年罢，土地的价值也大约与21年的年租总额相等。”（同上书，第七一八页）不论配第根据如何的理由，要说明人们为什么只考虑到二十一年以内的事，毕竟是非常勉强的；事实上，他在同书中，又曾讲到爱尔兰的土地价值，和七年的年租额相等，那就显然不能自圆其说了。马克思就这点力说配第的“卓越天才”，并不是因为他做了这样的假定，而是因为他把土地的价值，还原为多少年的年租额的做法，是经济科学上的一个重要的发现，那就是，土地的价值，或土地使用权的价值，不外是预买一定年度的地租，不外是资本化的地租。在这种限度内，地租成为土地的利息了。这样的结论，从利息推论到地租，原是可以顺理成章地达到的，但因为在他的时代，还不容许把利润作为剩余价值的代表形态，只能把地租作为代表形态，所以他尽管是由地租来推寻利息，马克思还是称许他，说他在逻辑上是应当如此的，否则就会完全破坏他的理论体系。不管推论的过程如何，终归得出了地租和利息相互联系转化的结论。土地的租金是地租，货币的租金就是利息，他说，“现在说到利息，那至少要有这样多；因为，用这种货币购买土地，也会生出这许多地租，并且购买土地的钱，还毫无疑问是安全的。”（同上书，第九一页）关于这一点，在地主经济封建制的中国，虽然在秦汉以后，就出现了地主、高利贷业者、独立商业者，成为三位一体的“通家”的局面，容易了解地租与利息的相互转变过程，而在领主经济封建制的西欧，由于商业、高利贷业是由不能接近土地的异教徒经营，把地租与利息联系起来考察，还是近代初期的事；只要把它们联系起来考察，利息的神秘性，货币自行增殖的神秘性，就被揭露出来了。配第在揭露货币的这种神秘性的当中，事实

上，已无疑对一切用货币经营的商工业者的所得，提出了它们在正常的条件下，在合理的范围内，所可能挣到的限度。因为很显然，商工业经营者如得不到用同样多货币购买土地收租或放款取息那么多收入，他们是没有理由不做地主或高利贷者的。他在这部论著中，已分别把这种倾向指出来了。从这里，我们已看到配第如何通过劳动决定商品价值这个基本命题，把他所理解的“上层建筑”现象，从内部关系上来全面加以把握了。不但如此，对于地租，他还第一次把它的两个级差形态指出来了。他告诉我们，“土地的优劣（即土地的价值）取决于该土地所生产的生产物分量，和为生产那些生产物所投下的简单劳动比较，是多还是少。”（转引自日译本大卫内兵《岩波文库》，第一五四页）这个讲法，已经是说，土地价值的大小，地租的多寡，就看同量生产物在同面积土地生产出来，费了多少简单劳动。地租不是由土地引出，而是由劳动引出的。正因为如此，所以他说，如果伦敦附近各郡尽一切努力生产的农产物，仍难满足需要，“那末，这种情况，就会逼得必须从距离更远的郡，运来所需的物品，以供应市场需要。这一来，距离较近的各郡，物价一定上涨。或是发生另一种情况，就是，上述各郡，比现在支出更多的劳动，对土地施行改良，促成土地丰产起来。……这样，地租就会因收成的增加，超过所用劳动的增加而照比例上涨。”（同上书，第九二页）在这段话里，不但级差地租的两个形态都指明出来了，并还把两个形态的相互关系，作了说明，即当地产品不够满足需要，就是耕种较远地区的土地，或者在近郊土地上增投劳动，增进劳动生产力，结局，都会使地租增加起来。当然，在利润还没有成为独立的范畴的历史条件下，关系地租产生的生产价格，额外利润这一些中间环

节，在他还不是明确存在的。除级差地租而外，他在经济学上同样作了创造性的说明的，是他关于货币必要流通量的提出；往后他还在《献给英明者》中，特别是在《货币问答》中，进一步讲到了一个社会周转一定商品额所需货币量的具体算法。由于在一切场合，他都强调用数字来说明问题，我们又发现，他对一切社会现象的平均倾向，尤其对劳动的平均数概念，在当时说来，确是一个有关认识社会现象的了不起的创见。从这种种方面我们已不难了解，配第实在为政治经济学奠下了相当广阔的基础。

最后，第五，我们还必须归结到这部书的出发点，看他是怎样用他的理论来解决他所面临的财政经济问题。他认为，在整个英国，特别在爱尔兰，财政收支状况是非常混乱的。不恰当的课征，不平衡的负担，紊乱不堪的货币，引起经济生活的脱节，产业的凋蔽，社会秩序的岌岌可危，而这些又要成为增加治安官吏，加多神职人员，扩大救恤设备，扩增警察军队力量，从而进一步追加或新设征课名目的原因。至于为了摆脱财政困境，竟不惜向邻国寻衅发动战争，也是司空见惯的事，其后果就不堪设想了。在造成这种尴尬局面的许多原因之中，配第着重指出统治者对于全国“人口、财富、产业，一无所知”，对于一种财政措施，究竟会在各方面发生如何的影响，一无所知。由于一切心中无数，有所举措，就全凭兴趣，情感用事，或者至多不过是对当时财政压力的一种盲目反应。挽救之道，头痛医头，脚痛医脚是不成的。综合他在《赋税论》中的说明，有两点是特别值得重视的创见。其一是，他的财政计划，是从全国着眼，根据全国的人口，财富，产业的具体推算数字，看需要设置或只许设置多少政治机构，政法人员，多少教区和教职员，多少医院和卫生人员，多少

学校和教师学生，多少军队警察，发行多少铸币，限定多少批发商和零售商。他以为所有这些方面，不够一定数量，固然会妨碍工作的推行，但若超过一定限度，还会出现更大的麻烦。这与他的另一点的创见联系起来看，就十分清楚了，那就是，他的财政改革计划，并不单纯是为了各方面活动的均衡，而更重要的，是在那种均衡中，贯彻着节约劳动，节约劳动时间的根本要求。全国的财富，总是由人力利用自然或土地创造出来：节省一分劳动，或把劳动用在更大更有利更多效果的事业和地区方面，就能够造出更多的财富。他建议把爱尔兰人移到英格兰，以便强制他们更好劳动；建议把产业设立在地位较便利，条件较适合的地区；建议把裁并的机关、教会、学校的冗员，使用到生产部门。用赋税及其他措施，使社会财富资金从无所事事游手好闲者手中，转移到勤勉而有经营事业能力者手中，利用那些消耗社会财富的乞丐、盗贼的劳力，去兴建各种会增进社会财富的公路桥梁堤坝等等公共工程……所有这许许多多的建议，归根结蒂，无非是更有效地榨取劳动力，节约劳动力的使用，增进劳动生产率，以符合新兴商工市民阶级的要求。马克思说，他在这些要求中，还天才与大胆地作出这样的建议：“把爱尔兰和苏格兰高地的居民和动产移到大不列颠其余部分。这样，劳动时间可以节省，劳动生产力可以提高，而‘国王与臣民将变得更加富强’。”（《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七四页注16）他极力强调“人的价值”，强调要尽可能地把劳动者的那怕一点点余力，都榨取出来。有一分劳动力没有用上，他就以为是失了一分社会财富；对他来说，利用劳动价值学说来为资产阶级服务，算是做得很到了家了。

三

《赋税论》作者，配第在他的研究方法及其经济理论方面表现的天才创见，马克思在他的几本经济名著：《政治经济学批判》、《资本论》、《剩余价值学说史》乃至《反杜林论》的“批判史”中，都给予了极高的评价。虽然他没有忘记提到这位杰出人物的政治品格，说：“这个思想敏锐的，但是特别轻浮的军医，既能带着克伦威尔之盾劫掠爱尔兰，又能为这种劫掠向查理第二跪求男爵称号”（同上）。寥寥的几句话，把他的品格面貌和盘托出了。他不仅是一个大殖民主义者，还是一个新贵族。我们认识到，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特点，就是资产阶级与新贵族合作。所以，他的贵族身份，并没有妨碍他为资产阶级服务的政治经济学作出贡献。作为资产阶级前进历史阶段的思想拓荒者或政治经济学的奠基者，我们从人类进步思想遗产的角度来看，所应注意的，宁是他所处的过渡时期和未成熟的历史条件，限制了他的天才的发挥，限制了他的丰富含蓄的思想内容的更系统的更明确的表现。无论就他的基本的劳动价值学说来讲，就他在价值学说基础上的分配理论来讲，抑还是就他用劳动价值学说，用分配理论来建议的财政改革新计划来讲，尽管用当时的具体历史条件来衡量，是天才的，是深刻的，是全面的，是接触到本质的，但在很大程度上，没有脱离素朴的，零碎的，还有些杂乱的状态。例如，关于劳动决定商品价值，他确是很有创见的提出了这个命题，但是，那是什么劳动呢？劳动的二重性问题，他固然完全没有接触到，就是社会必要劳动量的问题，他也只有一点非常模

糊的概念。他在后来于一六六五年写出的《献给英明者》的论著中，虽曾漠然讲到死劳动和活劳动的问题，可是这两者在生产过程中，前者只是转移价值，后者才创造价值的区别，他是连想也没有想到的。单就这点来说，已不难了解，他之所谓劳动决定价值，不但对劳动的概念不大明确，对于如何决定价值的过程，更是理解得极其含糊，而就价值本身说，他不仅没有把握价值实体，价值量，价值形态这些根本概念，在他的说明中，连价值与使用价值的区别，价值与价格的区别，价值与交换价值的区别，也是不很清楚的。对于地租与利息的分别解释和统一说明，在利润这个名称还是放在地租项下来处理的历史条件下，他虽有再大的天才，也是无法说得系统而透彻的。至于他的方法，诚然是沿着培根的崇实主义的道路发展过来的，拿事实来，拿数字来，把理论或建议，建立在可以计量指数的根据上，但也许因为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工作，是要在资本主义经济组织渐臻严密的历史条件下，才有可能做得好一些，他在全书中，就每项事业，每种设施，每一个具体建议所提出的数字，几乎全是出于推测估计，由一种估计到另一种估计。用数字来讲话，是较能了解情况，较有说服力的，但假设的数字，是要减低效果的，后来和他同样重视事实的亚当·斯密，竟有些怀疑他的方法的效果，可能是从这里出发的。但不论如何，他在现代计量经济学上的开山祖的地位，和他在政治经济学上的奠基者的地位，是一样无可争议的，我想，研究财政经济的人，如果没有把他看作是现代资产阶级财政理论的首屈一指的导师，那也是数典忘祖。

配第关于政治经济学，统计学乃至财政学的巨大贡献，虽然主要表现在《赋税论》中，但讲他的整个学说的影响，却是不能不

连带他往后陆续问世的《献给英明者》、《政治算术》、《爱尔兰政治解剖》、《货币杂谈》等论著一起考虑的。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说史》中，已就他对后起的经济学者如诺思、洛克等的影响作了说明：由于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包括古典派在内），一般地不肯把他的理论中受到前人影响的出处，象马克思在《资本论》等著作中所作的那样，明白指点注释出来，但蛛丝马迹，总是不难找到一些线索的。即以斯密的大著《国富论》来说，其中有许多论点，就分明也可以从配第《赋税论》那里探出它的渊源的。当然，作为政治经济学的奠基理论，每个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者，乃至马克思主义者，都是直接间接多多少少受到它的一些影响的。

而我们在这里倒要特别指出这一点：当资产阶级已经取得了政权，已经确定它的统治地位，并且已经逐渐感到它的敌对阶级——工人阶级的运动的威胁时候，它再也不对科学的经济学，不对以劳动价值为基础的古典经济学，感到兴趣，甚至愈来愈抱反感了。为了反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他们的经济学者早就把反对亚当·斯密，特别是反对李嘉图，作为反对马克思的一种手法。当代最有影响的垄断资产阶级的代言人凯因斯，就最痛恨李嘉图，他说他反对李嘉图，就是要从根底摧毁马克思经济学的基础。当前风靡资产阶级经济论坛上的大大小小的凯因斯主义者，正多方宣扬国民收入理论，扩大国家支出理论，赤字财政理论，通货膨胀理论……其基本特点，就是否定劳动价值学说（甚至否定任何价值学说），即否定威廉·配第所特别强调的基础，而只是在各种“上层建筑现象”方面兜圈子，寻求解决财政危机、经济危机的单方。所以，在十九世纪二十年代资本主义性质的危机开始发生的时刻，就已经是科学的经济学的危机的时刻，

而在资本主义尚未彻底灭亡以前，资产阶级早就不需要科学的经济学了。

在资产阶级已经把他们的前期卓越的科学的经济学（更不说更早的经济科学）当作死狗来抛弃，甚至当作魔鬼来诅咒的时候，我们为了继承、发掘和发扬一切人类进步遗产，为了配合当前理论斗争和理论建设任务，把这部三百年前出版的古典论著，拿来再学习再认识一番，也许不是全无意义的罢！

（原载一九六二年一月九、十日《光明日报》）

研究古典经济学的现实意义

古典经济学是“阶级斗争尚未发展时期”的产物，它产生于十七世纪。它的第一个发言者是英国威廉·配第，其代表作《赋税论》，一六六二年出版，到现在已整整三百年了。它的最后完成者，在英国是李嘉图，其代表著作《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一八一七年出版；在法国是瑞士经济学家西斯蒙第，其代表作《政治经济学新原理》，一八一九年出版。古典经济学所研究的对象，同我们今天所面对着的现实，有极大的差别。那么，我们现在来研究古典经济学，究竟能够得到什么教益呢？

马克思论到古典经济学的时候，总是把它同庸俗经济学相提并论，含有寓褒贬、别是非的深刻意义。马克思常用“古典的表现”、“科学的说明”、“现实关系的揭露”这一类字句，来表述古典经济学。古典经济学者力图透过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的错综复杂的现象，探索其内在联系，把各种看来似乎相互独立的事物，作综合的统一的理解，最后接触到各种阶级的矛盾，特别是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之间的矛盾。尽管他们对于这些关系的分析，还留下了不少漏洞，包含了不少庸俗的成分，但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毕竟由他们建立起来了。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也就是沿着他们这种科学的考察，而加以批判发展的结果。当资本主义社会的内在矛盾已经激化到要根本否定它本身

存在的今天，当资产阶级学者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真理面前，正力图用各种庸俗经济理论，来掩盖他们的剥削实质，并多方抨击、咒骂古典经济学的今天；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提出了各种问题，需要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指导下，运用一切人类进步科学研究成果，来加强我们的理论建设与理论斗争的今天，研究古典经济学是很有现实意义的。

一 研究古典经济学，加深对于马克思 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解

古典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学习研究古典经济学会加深我们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解。

古典经济学者所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经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创立者所研究的基本上也是资本主义经济。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经济，并不是丢开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的研究成果，而是批判地吸取他们的研究成果。我们读《资本论》，有这样一个印象，仿佛马克思从头到尾都在讲商品，讲价值，讲货币，讲资本。其实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在研究和阐明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的同时，分别对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特别是对古典经济学者的有关看法，作了科学的分析和批判，清除他们的错误论点，把他们的较有价值的见解，加以肯定和吸取。因此，学习一下古典经济学派的主要著作，会加深我们对于《资本论》的理解。把学习古典经济学派的主要著作看作学习《资本论》、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辅助材料是合适的。

二 研究古典经济学，加强对于庸俗经济学的斗争

古典经济学是庸俗经济学的对立面。我们对当前的庸俗经济学展开斗争，仍然不妨把古典经济学看作一个有力的思想武器。

这个道理，只要简略提一提一切庸俗经济学家都毫无例外地坚决反对古典经济学就够了。古典经济学家，都不大掩饰甚至揭露资本家对劳动者的剥削关系，在他们看来，这是一种社会自然现象，正如同古代希腊大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等把奴隶主对奴隶的剥削关系看成是社会自然现象一样。自从古典经济学的完成者李嘉图，在劳动价值学说的基础之上，建立了他的阶级对立的分配理论，很快就出现了所谓“李嘉图社会主义经济学派”，接着这位为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建立了所谓自然法则的经济学大师——李嘉图，就被抨击为扰乱资本主义秩序的“煽动者”了。然而，那毕竟是属于理论方面的宗派性的攻击，并没有由此阻止李嘉图及其所属古典经济学派的影响的传播。到了十九世纪末期，情况大大改变了。一方面，亚当·斯密、李嘉图所坚决主张的个人自由主义和自由竞争原则，已经不大适合新起的垄断资本的口味；另一方面，在批判地继承李嘉图劳动价值理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由一个所谓“不入流的”、“异端的说教”，变成了工人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剥削统治的福音。到了二十世纪，由于工人阶级革命的胜利，社会主义国家的出现与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说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传播。因此，当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发动对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的攻

击的时候，他们也就要对古典经济学发动攻击。他们把反对李嘉图，反对古典经济学，当作反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一个釜底抽薪的手段。例如，凯因斯在一九三六年出版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一书中，激烈攻击李嘉图。他还向萧伯纳郑重表示过，他写这本书就是要“摧毁马克思主义的李嘉图的基础”。不但如此，他还企图打破马克思划定的古典经济学与庸俗经济学的界限。他把庸俗透顶的马歇尔、皮古一流人物（前者是凯因斯的师父，后者是凯因斯的师兄），都算作新古典经济学派，企图借此降低古典经济学的地位，并抬高他们自己的地位。古典经济学家从劳动创造价值的基本事实出发，从阶级剥削关系出发，考察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而庸俗经济学家、特别是当代的资本主义的辩护士们，却故意回避这些本质问题，专门枝枝节节地在古典学者所谓上层建筑的“供需反映”、“所得”、“流通”一类表面现象上兜圈子。在十九世纪末期，庸俗经济学的先辈（如奥地利学派及其各种变种），尽管以主观效用价值学说来对抗古典经济学派，对抗马克思主义者的劳动价值学说，尚且认定分配论要把价值论作为前提；到了最近，庸俗经济学却根本否认价值，直接把所得——分配的论据建立在价格的基础上。凯因斯跑得更远，认为价格理论在他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只占一个附属的地位。所有这些理论，只要对照一下古典经济学，就不难看出它们是如何荒谬绝伦了。

罗

三 研究古典经济学，批判地吸收人类文化的遗产

由于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在旧中国的经济学界，古典经济

学的研究几乎是一个缺门。今天，我们生活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为了批判地吸收人类文化的优秀遗产，为了理论建设与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需要，有必要对这个资产阶级前进时期的古典经济学进行补课。

古典经济学是在资本主义发生、成长阶段，当作各国经济政策的指导思想而产生的，因此任何一个国家要接受、传播这个经济学说也需要有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一八六二年，清朝曾国藩、李鸿章一流人物刚把太平天国的革命运动镇压下去，就着手“富国强兵”的洋务工作，创立了一个专门研究介绍外国致富图强之道的学术机关——同文馆。这个馆在一八八〇年译印出来的第一部经济著作，是英国约翰·穆勒的信徒福塞特在一八六三年写的《通俗经济学读本》，题为《富国策》。过了几年，又出版了英国主观效用论的创始人杰文斯在一八七六年问世的《经济学入门》，题为《富国养民策》。这是官方作为致富图强的指南的两部经济论著。1902年，严复把亚当·斯密的《国富论》（译名《原富》）翻译出来，并加以评介，这不能不说是我国经济学界的一件大事。可是，当时由于我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局面已经形成，这本书几乎连纯学术的影响也谈不到。尽管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我国的民族资本的轻工业有了一些发展，到了一九二三年，居然也成立了一个“集全国经济学者于一堂”的中国经济学社；但是这个经济学社的领导人物都是从英美，特别是从美国学成归国的专家，这些专家所学的无非是他们留学所在国的流行的庸俗经济学，结果我国的大学的经济讲坛和经济论坛，都成为柏姆-巴维克、马歇尔、皮古、希克斯之流的庸俗经济学的宣扬场所（当时凯因斯还没有大露头角）。这些专家，教授的言论，

比他们的外国老师们还要庸俗。他们甚至没有接触到什么古典经济学。试翻翻解放前几十年来的他们所写的经济学论著，哪怕是错误地评介古典经济学的东西，也是少得可怜的。

现在，我们正在全国范围内贯彻执行党的文教政策。在学术上要展开百家争鸣活动，在教学上要加强基础知识，基本理论的训练，从经济学这门科学的角度上来说，显然也要加强对古典经济学的研究。

在经济学的学术研究上，任何一方面的经济见解或理论，都可以提出来研究讨论，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下，讨论的最后结果，无疑会扩大大家的思想境界，提高大家的理论认识，使科学研究获得新的成果。但是，我们所占有的古典经济学的著作、文献是很少的。尽管我们可以通过马克思的几部有关的名著，如《政治经济学批判》、《资本论》、《剩余价值学说史》以及《反杜林论》中“批判史”部分，间接了解到古典经济学的一些基本论点，但要据以展开讨论和研究，是嫌不够的。至于在政治经济学教学上，为了打下较深厚的基础，更需要加强对古典经济学的研究。因此，需要我们在古典经济学译述工作和研究工作上加倍努力。

（原载一九六二年一月十三日《人民日报》）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与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

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对“古典政治经济学 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 这个问题的错误看法

我们都知道，明确提出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的，是伟大的列宁。他在《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一文中说：“古典政治经济学是在马克思以前在资本主义最发达的英国形成的。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研究经济制度的时候奠定了劳动价值论的基础。马克思继续了他们的事业。他严密地论证了并且透彻地发展了这个理论。”（《列宁全集》第十九卷，第五页）而在列宁讲到这个问题之前，马克思自己也间接这样表示过：“一八七一年基辅大学经济学教授西伯尔先生（N.Sieber）在其所著《李嘉图的价值理论与资本理论》中，认为我关于价值，货币，与资本的理论，在根本上是斯密，李嘉图学说的必然的完成。”（《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三页）代表工人阶级利益的马克思主义革命导师，这样坦率地承认他们的经济学，是在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的基础上发展过来，并把古典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劳动价值学说——加以透彻、严密

论证，加以发展完成的结果。这在一方面说明，只有在科学真理大道上，不怀丝毫宗派狭隘成见的最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导师，才能尊重任何人类优秀遗产；同时也说明，只有彻底认识了思想发展过程，在它体现着现实关系的限度内，也是一种自然发展过程的真正的历史唯物主义者，才会毫不踌躇地象从异己阶级接受物质财富一样，继承他们的精神财富。

然则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们，是怎样看这个问题的呢？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以后，马克思主义已经逐渐变成工人阶级运动的指导了。阶级斗争的发展，越发使他们的狭隘宗派成见变得不可理喻。对于这个关系到他们拼命反对的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的来源问题，他们痛感到，从正面来肯定，似乎并不光彩；干脆予以否定，又觉得难于论证，结果就忸怩怩怩地采取曲解诡辩的手法。这类例子是不胜枚举的。在这里只想提出两个最有名望也最有影响的大庸俗经济学者，即十九世纪后期的奥地利学派的头目柏姆-巴维克和二十世纪前期的英国剑桥学派的时髦人物凯因斯的“高论”作为例证。柏姆-巴维克是这样交代这个问题的。他说：“劳动为一切价值的泉源，一般人都认为亚当·斯密与李嘉图是这种学说的权威和创始者。这是对的，不过，也不完全对。在亚当·斯密与李嘉图的著作中，我们固然可以发现这种学说，可是亚当·斯密却时常提出相反的论调，同时李嘉图也把这种学说的应用性缩得极小，并且举出一些重要的例外，我们不能认为他把劳动当作价值的一般的与绝对的原则。”（《资本与利息》，商务印书馆一九五八年版，第三〇七——三〇八页）这就是说，“亚当·斯密与李嘉图并不象别人所相信的那样毫无条件地提出劳动价值论”（同上书，第三〇八页）。尽管如此，他毕竟把他们

的这种“有条件的”劳动价值论，联系到罗伯尔塔斯与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了，他说：“罗伯尔塔斯对于劳动理论，不过是在讨论价值的时候随便提一提，把它当作一种假定来看待，并没有用许多话来证明。马克思却不是那样，他把它当作他的基本原则，详详细细地加以说明和解释。”（同上书，第三〇〇页）更进一步，他还就价值理论和剥削理论讲到他们的关系了，“……我们可以把亚当·斯密与李嘉图二人当作剥削学说的不自觉的创始者来看待。事实上剥削学说的信徒们也常常存着这种的见解，认为亚当·斯密与李嘉图是这种学说的创始者。甚至最著名的社会主义者对于这二人——仅仅是这二人——也非常的尊敬，认为他们发现了‘真正的’价值法则。但是对他们二人没有彻底阐明他们的原则，没有从他们的价值学说引伸出剥削学说，却引为遗憾。”（同上书，第二五四页）这位唯心主义的大庸俗经济学家，不管怎样转弯抹角地说亚当·斯密、李嘉图是“有条件的”劳动价值论者和“不自觉的”剥削论者，由于他所处的时代还很熟悉并很尊重他们的学说，特别是当时的工人阶级运动尚未十分威胁到资本统治的生存，这就使得他还有可能委婉其词地讲一点事实，虽然在骨子里，他是有意为斯密、李嘉图开脱，好把攻击的锋芒，集中到马克思身上。可是到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情况大变了，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的社会主义国家，在俄国实现了，发展了，整个资本主义制度正陷在深刻的危机中，所以，另一位大庸俗经济学家凯因斯要触及马克思与古典经济学者的关系问题，就没有柏姆-巴维克的那种讲一点事实的“自由”了。他在一九三六年出版《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那部名噪一时的论著，据他给萧伯纳的信中表示，是企图“摧毁马克思主义的李嘉图的基础”

(见辛格编：《凯因斯经济学讨论集》，新德里一九五七年版，第十六页）。照理，他应当讲一讲马克思主义的李嘉图的渊源，然后再通过李嘉图来间接抨击马克思主义，特别是马克思的经济学说。可是，他完全没有这样做，一味狡猾地乱要花招。他的全书的着眼点，确实在是反对古典经济学，但他一开头就混淆马克思所设定的古典学派的科学界线，把一些庸俗学者，如萨伊、詹姆斯·穆勒（乃至当代的马歇尔、皮古之流）硬塞到那里面去（见凯因斯：《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三联书店一九五七年版，第九页）。再说李嘉图是他们的集大成者。既不讲劳动价值论，也不讲剥削说，只是抓住李嘉图接受萨伊的贩卖法则，说“需要只受限制于生产”（《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中华书局一九四九年版，第二二五页），说“购买生产物的手段，即是生产物或劳役，……就特殊商品说，生产可以过剩，……但就一般商品说，却决不能有此现象”（同上书，第二二七页）。这一论点大做文章，仿佛这就是李嘉图的整个学说。这个学说既然被当时的大恐慌推翻了；所以把李嘉图学说做基础的马克思主义，也就失灵了，也就根本被摧毁了。真是此地无银三百两，说来全不费工夫！而事实却说明，这只不过是夹在李嘉图的整个古典理论中的个别庸俗论点，这个庸俗论点，早被马克思斥为荒谬绝伦。说这种把商品流通看作是物物交换的“……幼稚的饶舌，出于萨伊之流的口，是适合的，出于李嘉图之口，却是不当的”（《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二卷，第六〇七页）。事实上，马克思在他的一切论著中，几乎都严厉批判了这样的谬说。素以渊博自负的凯因斯，难道一无所知么？难道他真的不知道马克思的经济学，以古典经济学，特别是以李嘉图学说为来源，主要是指着劳动价值理论么？他那本《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大谈其利息

利润和工资的分配问题，几乎完全没有触及到价值理论，更不要说劳动价值理论了。这如何能完成他的“摧毁马克思主义的李嘉图的基础”的“伟大”抱负呢？

然而，对于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者的这类错误见解，如果不彻底弄清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古典派经济学的关系，不明确认识马克思通过科学的批判分析，把资产阶级经济学作了古典的与庸俗的区别，从而“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全过程，是很难完全予以廓清的。

二 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所批判 吸收的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合理成分

在政治经济学史上，古典政治经济学这个术语或范畴，是由马克思批判研究资产阶级经济学，在肯定的意义上，在积极的意义上，把它与非科学的庸俗政治经济学相对立而提出来的。在古典政治经济学最初出现的近代初期，关于经济问题的说明，一般还没有完全从非经济的宗教的伦理的纠缠中解脱出来；各种财富形态或经济现象，还被看作是彼此独立的或者至多只有一些表面的联系；而作为当时经济界的最先进的解释者的重商主义，也不过是从流通过程，从贱买贵卖、多卖少买的交换行为，去找财富增进的原因。但是，经济学的科学研究，却显然需要从一般社会关系中分划出经济关系，从经济关系中分划出生产关系，并进而从生产关系内部，去找它们的统一的联系。在一定限度内，马克思所说的古典经济学家，就是向着这方面努力的。为要适应新起的商工市民的要求，为要反对传统的封建意识和强制

的重商主义措施，他们力图从现实生产过程的内部关系中，去探求有关生产与交换的一些合理的说明。马克思曾总结他们的努力的成就，说他们的最伟大的功绩，就在“……它把利息还原为利润的一部分，把地租还原为平均利润以上的余额，让二者在剩余价值内合而为一；因为它把流通过程当作单纯的形态变化来说明，最后并在直接生产过程内，把商品的价值和剩余价值还原为劳动”（《资本论》第三卷，第一〇八七页）。从这段话里我们看到了，古典学派是把劳动，把商品价值看作联系一切经济活动的总枢纽和基础，各种分配形态关系如何才算合理，并如何表现为对抗的形态，最后都归结到商品价值上去说明，而商品价值的增殖，又只能是产生于生产过程，虽然它要通过流通过程，把流通过程作为媒介。我打算依据马克思的这种提示，就以下四个方面，来较具体地概述古典派经济学者们所做的贡献：

（一）劳动价值理论。作为古典派经济学者，他们几乎都在不同程度，努力把劳动看作财富的来源，看作商品价值的来源。但是，把劳动看作物质财富的来源，那是如马克思所说的，“立法者摩西同税吏亚当·斯密同样地熟悉”（《政治经济学批判》，第十页）。而把劳动看作交换价值的来源，却是近代商品生产社会的事，并还要商品生产较高度发展才能逐渐理解的事。所以，马克思说，“把商品归结于两重形式的劳动，即把使用价值归结于实在劳动或合目的的生产活动，把交换价值归结于劳动时间或同样的社会劳动，——这个分析，是古典派政治经济学经一个半世纪以上的研究而最后得出的批判的结果”（同上书，第二四页）；在英国，从威廉·配第起，在法国从布阿吉尔贝尔起，就一直在分途探索，决定商品价值的是什么劳动，和由劳动决定的是什么

价值这样的问题；最后在英国到李嘉图，在法国到西斯蒙第，才比较明确地作出了结论。马克思说：李嘉图“他十分清楚地作出了商品价值决定于劳动时间的这个规定，并且指出这个法则也支配着表面上与它矛盾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同上书，第二九页）；而西斯蒙第在同李嘉图直接争辩中，既指出了生产交换价值的劳动的特殊的社会性质，又指出，价值量归结于必要的劳动时间，归结于“全社会的需要与用来满足这种需要的劳动量之间的比例”是“我们经济进步的本质”（见上书，第三〇页），虽然他极力反对这种经济进步带来的社会的不幸的结果。这说明，古典派经济学家之所以特别重视商品价值问题，在本质上，是由于他们要由此解决商品价值中包含的剩余价值问题，更进一步要由此解决剩余价值如何合理分配，才有助于促进商品生产，增进资产者社会的财富问题。

（二）剩余价值理论。剩余价值理论是在劳动价值理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剩余价值这个范畴，是由马克思正式提出的，但古典派经济学家却长期在货币价值或产品的“余额”、“超额”这一类名词上探索它的来源。当时对于它的认识的极大障碍，是来自重商主义；重商主义者认为那种余额或超额是发生于流通过程。因此，古典派经济学家的研究，不仅要论证流通为纯粹形态变化，并还在很大程度上要把流通看作纯粹形态变化，作为他们探索剩余价值的出发点。马克思其所以把这点看作古典学派的伟大功绩之一，看作他们与庸俗经济学者相区别的最重要关键之一，就在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目的，并不在商品，也不在价值，而是在资本价值的增殖，或剩余价值。如果没有认清资本价值增殖的原因或剩余价值的来源，这个社会就不可能

执行任何一种有效的经济政策。实际上，在近代早期的相当长期内，刚从封建统治蜕变过来的专制国家，确曾把社会财富或价值增殖的努力，建立在贱买贵卖、多卖少买的那种货币主义或贸易主义的认识上。那种认识，不但误解了财富增殖的原因，还根本误解了财富本身。金银就是财富，贸易就是增殖金银的唯一途径。结果，手段变成了目的，生产变成服务于流通，一切都颠倒着。古典学派首先就为纠正这些错觉而斗争。他们一直是努力从生产过程去发现财富或价值增殖的原因。由于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紧密地结合着。商品本身又是一方面表现为价值，另一方面表现为使用价值，于是要发现商品价值增殖的原因，从必须转手始能增殖价值的工业品的生产过程方面去努力，就不如从不一定转手也能看出价值增殖的农产品的生产过程方面去努力，来得方便；因而从交换价值变动的方面去看，就似乎不如从使用价值的变动方面去看，还较直接明了，这就是为什么重农学派成为近代资本关系的最初发言人的原因。他们的纯产物理论，就是这样一种理论，即认定农业者所生产的农产品（或使用价值），超过其所消费的农产品（或使用价值），这个差额，就是他们所说的纯产物或当作地租提供地主的纯收入或剩余价值。可是，单从农业生产过程，从担当着价值的农产品或使用价值方面去发现价值增殖的原因，毕竟是非常片面性的，而在事实上，对于从工业生产过程去探索资本价值增殖的要求，宁可说是更加迫切的。后期的重农学者杜尔哥，特别是古典学派亚当·斯密，李嘉图他们用全力来一般地论证流通只是纯粹形态变化，不增加价值。他们大体上是从两个方面着手，一方面只把货币看成流通媒介的通货。无论由货币到商品的运动，还是由商品到货币

的运动，按照等价交换原则，都不能说，有什么价值增殖。另一方面，却从生产资本的构成方面，从物化劳动与活劳动的区别方面，来探索所生产的产品价值为什么大于所投下的劳动或资本的价值的究竟。因此，我们知道，这些经济学者之所以强调流通只是纯粹形态变化，货币只是流通手段，实际上是要积极论证资本价值必须通过生产过程，才能增殖。在这里，流通只被看作纯粹形态变化的理论，无非是把劳动价值学说应用在货币，资本方面的另一个表现形式，是为剩余价值理论廓清道路的一个重要步骤。

(三)分配理论。剩余价值理论是和分配理论紧密结合着的。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着二重的或两种性质不同的分配关系。一是劳动者阶级与资产者阶级间的分配，一是资产者阶级内部的分配。尽管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着眼在论证利润、利息、地租等等收入，如何公平合理分配，才能更好地调整、发展产业，使大家大受其利，但他们却不能不最先确定归到工资名义下的部分，究竟在劳动生产物价值中占着多大的份额。他们差不多都一致地肯定，劳动者在一般的情况下，总只能获得勉强维持他们生存的那么多生活资料或其价值，而在这以上的部分，或剩余价值部分，则分别以利润、利息、地租等名义，在整个资产者之间进行分配。至于为什么发生这种情况的问题，亚当·斯密讲得比较全面。他说，劳动者独自享有全劳动生产物，只是原始状态下的事情：“土地一旦成为私有财产，劳动者想由土地生产或采集物品，就不能不在所产品品中，以一定份额，分给地主，而称为地租。因之，曾使用土地的劳动生产物，就不得不第一次，扣下一部分来，作为地租。一般农耕者，大都没有维持生活到收获完了的资料，他们

的生活费，通例由雇主（即役使他们的农业家）的资本项下垫支。这般雇主，如果……投下资本，假若得不到相当的利润，他们当然不愿投资，不愿雇用劳动者。因之，曾使用土地的劳动生产物，又不得不第二次，扣下一部分来，作为利润。”（《国富论》上卷，第七八页）且不讲利息等等派生形态，地租和利润这两部分，不但少不得，并且都有不能再少的最低限。至于工资，他认为，劳动者因处在非即刻出卖劳动力就无以为生的不利地位，工资有时还不能不降到仅够维持生存的极低限度以下。他甚至毫不掩饰地援引旁人的话，拿工资劳动者与奴隶相比，“一个健康奴隶的劳动，约有倍于其生活费的价值；一个最低级劳动者的劳动所值，也不能在一个健康奴隶以下。”（同上书，第八一一—八二页）他力言商品的价值，分解为利润、地租、工资，同时又强调，利润、地租、工资构成商品价值，这显然是庸俗的错误论点，但由此也说明他要求一切分配上的理论问题，是必须归结到价值论，从而必须归结到剩余价值论上去解决的。

（四）社会诸阶级间的经济对立理论。古典派经济学的最突出的伟大成就之一，就是他们由劳动价值、剩余价值理论，通过分配理论，得出了社会阶级间的经济对立理论。由重农学派起，他们就试图从社会经济生活条件中发现构成社会的诸基本阶级，但他们一直没能讲清楚。到了亚当·斯密，他不但很概括也很明确地就生产的三个要素，收入的三个来源，来区划社会三大阶级，并且还在一定程度上，看出了它们之间的不那么和谐的关系。他讲过这样的话：“劳动者盼望多得，雇主盼望少给；劳动者为提高工资而团结，雇主为减低工资而联合。”（同上书，第七九页）但是，亚当·斯密毕竟是处在阶级关系尚未发展的手工制造业

时代，他讲到这样的矛盾问题，还只能说是当作正在萌发中的经验的事实提出来，而还不是他们间的不可调和的关系的反映，从而，也很难说是沿着劳动价值论、分配学说而在理论上展开的阶级分析的结果。事实上，由于他对地租这个分配形态的处理，始终不能忘情于重农主义者的自然观，以为那是对于土地自然力的报酬，因而认定支配商品交换价值的根本法则，得因土地占有和地租支给的事实而完全改变。李嘉图不同意他这种说法，（见《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第四二页）认为地租的发生，不是由于土地，也不是由于土地生产物，而是由于土地生产物的价格。即地租不是构成价格的原因，而是土地生产物价格腾贵的结果。他指出，在各种不同性质的土地上耕种同一种农产品，那种产品价格如允许少产的低等土地的耕作者收回成本加平均利润，多产的优等土地耕作者便会获得额外利润，这额外利润就要转化为地租。农产品更大的需要，使更加劣等的土地进入耕种，价格就会进一步提高，地租就会进一步增多。因此，地主阶级的地租收入，就会同一切需要谷物原料品的一切阶级的利益相抵触。所以他说：“……我们的学说是，利润高低由工资高低而定，工资高低由必需品价格腾落而定，必需品价格腾落，又主要由食物价格腾落而定。”（同上书，第八一页）资本家、地主、工人这三种人以及他们的这三个阶级的利害矛盾关系，就这样明确揭露出来了。李嘉图是处在大工业迅速发展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广泛展开的时代，也是各社会阶级潜在矛盾逐渐趋于明朗和尖锐化的时代，这不但有可能还有必要促使他沿着斯密研究的道路，进一步认定“资产阶级体系的生理学即其内部有机关联和生理过程的理解之基础或出发点，是价值由劳动时间决定”（《剩余价值学说史》第

二卷，第五页），而由是展开生产关系与交换关系的说明，“发现了，指出了诸阶级之经济的对立性，从而在经济学上，把握了，说明了历史斗争及发展过程的根本”（同上书，第六页）。

所有以上这几个方面的理论，就是马克思所说的古典学派的伟大成就所在，而我们也可以由此体会到，马克思从古典政治经济学吸收的合理成分，也无非是指着这些理论或者再加上探索这些理论所运用的一定的科学方法。

三 马克思在指责古典经济学中的不彻底 不一贯和自相矛盾的错误的同时，全 面展开了自己的新的理论建设

马克思在讲到古典派的经济学的伟大成就时，随时都没有忘记指出他们的局限性和缺点。他曾指出，古典学派企图透过假象的世界，在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内部，去发现统一的经济联系，但是他说，就连他们的第一流的发言人，也还多少拘囚在他们曾经批判地解决了的假象的世界内。而从资产阶级的立场看，再也不能有别的结果。他们都多少陷在不一贯、半途而废和没有解决的矛盾中（见《资本论》第三卷，第一〇八七页）。不论是对于哪一方面的理论，甚至是最有成果的理论，他们都不曾首尾一贯地、很明确地讲得系统透彻。正因为是这样，马克思对于他们的批判，就不能是枝节地、就这一家那一家的某个理论或论点零敲碎打，而必须从资产阶级社会整体出发，从表现那个整体的全体系出发，看它们是否符合于现实，是否通得过，讲得通。他让事实，让局部从属于整体的有机联系，去进行揭露和批判。恩格斯在《论马

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一文中说：“我们面前这样的著作，决不是对于政治经济学中的个别章节作零碎的批判，决不是挑选出经济学上某些争论问题作孤立的研究。相反，它一开始就以系统地总结经济科学的全部复杂内容，并在联系中说明资本主义生产与交换法则为目的。经济学家们既然无非是这些法则的解释者和辩护人，那末，这个说明同时就成为对于全部经济学著作的批判。”（《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六六页）也因此，这个批判的展开，就同时是马克思的革命的新经济学的建立。

当然，本文的任务，不是要全面概述马克思的整个经济学，而是要指出马克思是在如何批判那些古典经济学者的错误见解中，提出他自己的积极看法，而由是使政治经济学在原有基础上得到革命和发展。

为了说明的便利，这里大体还是就上述几个方面的理论来分别予以论述。

就最基本的劳动价值理论来说，古典经济学者们长期一直在围绕着劳动决定价值这个经济学的根本法则摸索前进。要肯定这个法则，似乎有这样一些问题需要确定：1. 决定价值的是什么劳动；2. 由劳动决定的是什么价值；3. 劳动如何决定价值。所有这些问题，泛泛地谈一谈是比较容易的，要从现实关系的内在联系中去作系统的说明，就不但会受到我们对客观条件认识的限制，还会受到客观条件本身发展的限制。劳动生产物采取商品形态，商品采取价值形态，价值采取货币形态，是由来已久的，但要认识劳动表现为价值，表现为货币，却必须到商品生产发展到相当普遍的程度，到各种合目的的实在劳动，已经分工发达交换频繁显得“在交换价值上，个别人的劳动时间，直接表现为一

般劳动时间”，我们才能把握劳动一般，价值一般，才能有一般等价物的概念。这就是为什么古典派经济学家，经历一个半世纪以上的连续努力，到商品生产高度发展的十九世纪初才得出使用价值归结为合目的的生产活动或实在劳动，交换价值归结为劳动时间的这个科学结论。可是，在作了这样的科学区别以后，即使是他们的最优秀的学者，又似乎不易把它们合起来统一考察，直到马克思结合商品的二因素，提出劳动的二重性，把创造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和创造价值的抽象劳动，统一在商品生产过程来说明，劳动价值学说才突破最困难的一关。我们才能明确认识决定商品价值的是社会必要劳动量；劳动所决定的，只是价值实体，价值本身，不但不是当作它的形态看的交换价值，尤其不是作为它的较高级的转形形态看的生产价格。可是，就连亚当·斯密、李嘉图这样的古典派经济学家在论到价值的时候，即使在一定程度上从使用价值解脱出来了，却一般是把交换价值看作价值本身，在许多场合是把生产价格与价值看得没有区别，把较低级阶段的商品和高度发展的商品形态等同看待。这就难怪他们一方面坚持商品价值由劳动决定，同时又不得不修正那个法则，其结果，劳动如何决定价值这个问题，就显然无从得到解决了。在这里，可以看到他们在这个问题上感到的更大的困难，与其说是在劳动如何决定价值，毋宁说是在劳动如何决定价值的同时，还要决定包含有剩余价值在内的价值。

我们前面已讲到古典派经济学家不从流通过程，却从生产过程去发现剩余价值的来源，利润的来源的贡献。但他们对于这个问题的解决也是半途而废、矛盾重重的。首先，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他们一直没有把建立在自己劳动基础上的小商品生产

和建立在他人劳动基础上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区别开来。他们看不到劳动的特殊的社会性质，从而就看不出为买而卖的流通形态与为卖而买的流通形态有什么区别，分不清作为货币的货币与作为资本的货币有什么区别，分不清价值形成过程与价值增殖过程有什么区别。他们不问时间地点条件，一味用形而上学的观点来处理这个问题，所谓“不揣其本，而齐其末”，愈是坚持劳动决定价值这个法则，就愈感到这个法则要修正，否则剩余价值就发现不出来了。事实上，马克思还指出了他们在探索剩余价值来源中所表现的另一个严重的缺点，他们一直是把剩余价值的形态，看作剩余价值本身，并还把剩余价值的某一形态，看作它的全体。早期的古典派经济学者把地租代表剩余价值，愈到后来，才愈把利润来代表剩余价值，这无疑是一个进步。但在理论研究上，不把剩余价值本身与它的表现形态分开，就显然要在剩余价值生产过程与剩余价值实现过程造出许多矛盾，因为剩余价值是在生产过程产生的，而剩余价值的利润化，则是通过流通过程的结果。就全社会讲，剩余价值与利润是同一的，就个别资本讲，它在生产过程生产了多少剩余价值，决不可能通过供需变动无常的流通过程，还恰好得到那么多的利润。而况就其发生来源讲，利润是对总资本讲的，而剩余价值则是对总资本的一个构成部分的可变资本说的。把利润看作剩余价值，就要在一系列有关问题上引起混乱。他们许多人（包括李嘉图）把价值与生产价格等同看待，毛病也出在这里。不但如此，在资本主义社会，利润虽然是剩余价值的代表形态，但毕竟只是它的一种表现形态，直接把利润看作剩余价值，就无疑是把部分看作全体。由于他们对于剩余价值本身或其整体没有一个明确概念，他们

就只能模糊地接触到相对剩余价值，没有可能正视到绝对剩余价值，更没有可能辨认出绝对剩余价值与相对剩余价值的区别。而在马克思看来，这都是把握剩余价值发生、发展动态和理解商品价值分解为劳动力价值、剩余价值，以及剩余价值分割为各种分配形态的比例关系的一个关键问题。

古典派经济学家，一般都认定，价值论是分配理论的根据。在商品价值中，除去补偿生产资料消耗部分，其余就是作为总收入，在社会各阶级间进行分配；总收入中，除去劳动者阶级所得的工资，就是作为纯收入，在资产阶级内部进行分配。用马克思的语言则是价值生产物（即除去补偿生产资料耗费后的新价值）分解为劳动力价值与剩余价值，而剩余价值更分解为利润、地租等分配形态。马克思的讲法，和那些古典派经济学家的讲法，有什么本质的区别呢？前面已讲到，剩余价值和利润是不同的，把利润看作是剩余价值就要引出许多矛盾错误。在这里，也必须指出，劳动价值和工资是不同的，把工资看作是劳动价值，会引起更多的矛盾错误。对于劳动者所得的报酬一般称为工资，而在古典派经济学家，工资又被解释为劳动的价值或价格。特别是坚持劳动价值学说的李嘉图，他在这上面翻了很多筋斗。商品的价值，由劳动决定，劳动的价值又由劳动者所消费的商品的价值决定。这个循环论，并不是肯定价值法则，而是否定价值法则。马克思把这看作是他们不能从世俗的流行的思维形态解脱出来的一个生动例子。把工资解释为劳动的价值或价格，就无异认定全部劳动都得到了报酬，那末，剩余价值从何而来呢？马克思指出，劳动只是资本家购买来的劳动力在他们监督使用下所发生的机能。他们使用劳动所产生的价值，和他们购买劳动力所支

付的价值，有一个差量，这就是剩余价值。因此劳动的价值，只是劳动力的价值的不合理的表现。马克思说：“‘劳动的价值与价格’或‘工资’是现象形态，劳动力的价值与价格，是表现在它上面的本质关系，是要区别开来的。”（《资本论》第一卷，第六六八——六六九页）正因为资本家付给劳动者的工资，只支付了他的劳动的有给部分；另一部分未得到支付的劳动，就是剩余劳动，成为剩余价值的来源。可是，由于利润要在资产者间分配，他们又遇到另一个难关了，为什么不同构成的同额资本，尽管包含不同劳动，却要求同样多的利润呢？这是价值法则与平均利润率的矛盾问题。由于他们不能解释这个矛盾，他们就回过头来要求修改价值法则。马克思却指出，这恰好是因为他们把利润视为剩余价值，把价值视为生产价格所引起的混乱。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剩余价值率转化为利润率，是一个由本质到现象的问题，要有许多中项才能说明。资本的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构成，是从本质上探索剩余价值来源要考虑到的问题，在实际从事商品生产的资本家，他们并不要想到这些，他们所关心的，只是在自由竞争的场面下，他投下的总资本多少，要争取应照其他资本家的投资得到同样多的利润，即得到平均利润。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的过程，同时也是价值法则转化为生产价格法则的过程。不了解这个过程，不但价值法则与平均利润率的矛盾不能解决，剩余价值分解为企业利润、商业利润、利息，特别是地租的过程也很难理解。如果更联系到上面讲到的，他们对价值生产物分解为劳动力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关系缺乏认识，那末，他们要从理论上把握分配矛盾引起的社会阶级冲突的实质与动态，就极其困难了。事实正是这样。

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到了十九世纪初期，就已经把它严重的分配问题，或阶级矛盾问题提到经济学家的面前了，这时有两个古典派经济学家分别提出了他们的不同看法，一个是英国的李嘉图，一个是法国的西斯蒙第。李嘉图在他的《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中，毫无顾忌地把利润与工资的矛盾，利润与地租的矛盾，当作他的研究出发点。但是如我们在上面所讲到的，由于他在分配理论上留下了不少漏洞，没有明确辨别由利润与工资的矛盾所体现的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间的矛盾，和由利润与地租的矛盾所体现的资本家阶级与地主阶级间的矛盾，有本质的区别。不但如此，他甚至专从资本家阶级立场出发，有意无意地把地主阶级的存在，看作是不合理的，不利于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的。在他的理解上，资本家阶级与工人阶级的存在及其利害矛盾是自然的、无可避免的。社会生产力向前发展，即使不利于广大工人阶级，那也是自然的、无可避免的。他虽然相信，以机械代替人类劳动的结果，常常有害于劳动阶级（见《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第三〇八页）。但却认为这不能成为阻止机械发明采用的理由，“如果一国的纯地租纯利润不变，我真不知道，被雇用的生产劳动量的增加，究于国家何益”（同上书，第二七三页）。在他看来，阻止机械的发明采用，就是阻止生产力的提高，也就是阻止社会的进步。他在实际上已经肯定，社会进步，是由牺牲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得来的，“人道爱护者，希望世界各国劳动阶级的生活，都安适快乐，并愿以各种法律手段，鼓励他们去获得这种生活。然而，这毕竟是一种希望罢了”（同上书，第六二页）。在资产阶级的统治下，劳动阶级的前景确是这样黯淡。但由于时代和阶级的限制，再加上他的劳动价值和分配理论的不彻底和错

误，他不能看出这个社会阶级矛盾以及由此引起的祸害能有什么结局。西斯蒙第不是这样看，他对资本主义的社会阶级矛盾与贫富悬殊的揭露，比李嘉图彻底露骨得多。但却以为经济学者既然肯定社会贫困是由劳动生产力迅速提高，资本迅速积累集聚的结果，为什么还要主张继续重复这个错误，来加重这些弊害呢？他力言经济学不应单纯以增加财富为目的，而要以增加广大劳动人民的幸福为目的。他提出的“政治经济学新原理”，就是要求以国家政府的力量，分散社会财富，缩小社会生产规模，使人人都成为工农业上的小生产者。这样，社会阶级矛盾就会得到缓和，贫富悬殊所造成的祸害就可以避免。一句话，他是要以小资产阶级支配的社会，来代替李嘉图的大资产阶级支配的社会。他的心肠可能是善良一些，但他的观点，却不仅是乌托邦式的，并还是非常反动的。马克思指出：他同李嘉图同样不能沿着价值——剩余价值理论的正确线索，去透视剩余价值资本化或在资本积累过程中，社会资本构成会有什么变化，那对劳动者阶级与资产阶级间的阶级消长关系，会发生怎样的影响。这就难怪他们无从设想或不敢设想，劳动者阶级在资本集中的过程中会不断壮大队伍，增强其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力量，以及最后使“剥夺者被剥夺”，使资本主义社会为更高级的社会主义社会所代替。

四 政治经济学上的科学的道路与反科学的道路

由上面的说明，我们已可了解，说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以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为来源，或者说，前者是在后者的基

础上发展过来的，这句话，究竟是指着什么说的，究竟应作何理解，究竟有怎样的意义。我们这里，仍有必要加以综合的说明。

古典派经济学家努力从资产阶级社会生产关系的内部联系中去发现支配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基本法则；他们一般都就商品价值关系，来说明财富与价值如何增殖，说明所增殖的财富与价值，如何在各社会成员间，从而如何在各社会阶级间进行分配，他们到最后，并还从那种分配中，看到各社会阶级间在经济上的对立与矛盾。他们由是初步建立了劳动价值理论，剩余价值理论，以及在劳动价值理论和剩余价值理论基础上的分配理论和阶级斗争理论。但由于我们上面讲到的，时代的阶级的以及理论认识上的限制，就是他们后期的最伟大最优秀的代表，对于这一方面的理论，都是不彻底的，相互矛盾的，甚至为了要坚持其中的基本原则，遇到矛盾不能克服的时候，还提出一些非科学的庸俗的说明。可是尽管如此，由于他们的总的方向是尝试着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生理结构方面去探索解决问题的途径，那种不彻底和矛盾，并不妨碍他们的理论是古典的科学。马克思曾以亚当·斯密为例来说明这一点。他说，亚当·斯密总是从商品价值出发来研究全盘经济问题。而使他在价值决定上动摇不定地，时而主张生产所必要的劳动量决定商品价值，时而又主张由能够购买一定活劳动量的商品，或能够购买一定商品的活劳动决定商品的价值，这是含糊的，混乱的。但马克思指出：“这两种全然异质的决定方法的混同，并没有影响斯密对于剩余价值的性质和起源之研究，因为在一切展开议论的地方，实际上他总是无意地固执着正确的商品价值的决定方法——那就是，由商品内加入的劳动量或劳动时间，决定商品的交换价值。”（《剩

余价值学说史》第一卷、第一二九页)马克思的这个指示,不但教导我们如何正确地看待古典政治经济学,还教导我们他是怎样批判它。

事实上,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上述诸般理论,究竟对在哪里,错在哪里,有的地方,特别是那些需要有全面的发展的观点,才能透彻理解的地方,连最优秀的古典派经济学者自己,也并不怎样明白,虽然他们之间,或后继者对于先辈,也展开了相当尖锐的论争。由于马克思对他们的理论的批判,自始就有一个正确的唯物主义历史观摆在前面,采用了最先进的辩证方法,“它一开始就把系统地总结经济科学的全部复杂内容,并在联系中说明资本主义生产与交换法则为目的。”(恩格斯《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见《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七八页)因而,那些理论,就在能否反映或在何种程度上反映那种以生产剩余价值为目的的资本主义的现实关系,而分别显出它们的合理或不合理,正确或错误,或在正确中包含着错误。批判的进行,一直是新的理论的建设的展开,其结果一切合理的正确的精华,就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体系中取得了适当的地位,而不合理的错误的成分,就当作糟粕被搁在一边了。在这里,我们清楚地看到,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吸收,即使是就上面讲到的那些合理而正确的成分说,也并不是简单拿过来,照原样用上去。完全不是这样的。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在《资本论》中,每个经济范畴、规律,都被看作是整个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个别侧面的理论表现。不论有关价值和剩余价值,或分配的哪一方面的理论,当它被吸收到马克思的新经济学中来的时候,不仅是精炼过了,充实过了,还更恰当更系统地被组织在新的体

系中了。一句话，它们是面目全非地脱胎换骨地革命过了。我们必须在这种意义上认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以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来源这句话的全部的深刻的含义。同时还必须在这种意义上理解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研究上所采取的现实的科学的道路。

任何科学方面的成果，都是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积累下来的。经济科学也是如此。不断总结经验，不论研究者的阶级的政治的立场如何不同，对于同一研究对象或同一现实关系的正确反映或科学真理，只有一个。愈是代表先进阶级的理论，就愈需要继承并发扬前人的优秀遗产。不管这遗产是来自自己的阶级还是来自异己阶级；愈是代表保守的反动阶级的理论，就愈需要排斥或歪曲那些由实践证明是正确的优秀遗产，也不管那遗产是来自自己阶级还是异己阶级。这就是为什么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合理的科学的成分，竟为代表工人阶级的马克思主义者所批判吸收，同时却为他们后来的同阶级的经济学家们所反对抨击的根本原因。而且，又正因为代表工人阶级的马克思主义者批判吸收了并阐发了他们的正确理论部分，用以反对资产阶级统治，那些反马克思主义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就象更有必要抨击他们先辈的那些正确理论，同时并从那些先辈的非科学的庸俗的错误理论成分中去吸取“营养”。十九世纪后期，特别是二十世纪以来的一切庸俗经济学家的说教，都愈来愈抛弃了古典经济学派从他们所在社会生产关系内部去发现经济法则的途径，故意丢开或回避价值理论，专在交换分配的表象上兜圈子。我们前面提到的那位当代的资产阶级经济学界的最大明星凯因斯和他的信徒们，不正在以他们反科学的庸俗透顶的论

著，充塞世界资本主义各国的文化市场么？政治经济学研究上的科学的与反科学的道路是非常明白的。但我们要明确地辨别是非真伪，使我们的经济研究工作少走弯路，我觉得，对什么是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特别是对马克思如何批判吸收古典政治经济学有一定程度的理解，是非常必要的。

（原载《经济研究》一九六二年第十一期）

怎样从立场、观点、方法来辨别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 经济学的不同本质

一 当前政治经济学学习上已经发 生的和尚存在着的问题

政治经济学的学习，在目前，不能不说相当普遍了。但正因为如此，在学习过程中，也就相当普遍地存在了一些问题。那些问题，基本上是由旧经济学的学习转变到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的学习时所必然无可避免的，要当作一种规律发生的。

为了说明的便利，我把那些问题概括在以次几个有着联带关系的说法中：

（一）资产阶级的经济学，是否可以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并存呢？

在以往，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并不被我们的学者教授们认为是一种经济科学；论坛上及大学讲坛上差不多通是把所谓经济学概论或价格经济学一类东西，奉为金科玉律。现在情况根本改变了，教授们一下转不过弯来，乃一半保留一半转变的认为价格经济理论一类东西，即使不算全对，也至少可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相并存，“道并行而不悖”；况且在我们目前社会

的经济中，有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也有资本主义经济成分，不是可以作为并存的物质根据么？一位北方大学的教授，还在公开集会中表示：他能把两者同时讲得没有矛盾，并叫学生听得非常“满意”，我们大学教授的本领，是可见一斑的！然而，学了一些旧的货色舍不得丢，是情有可原的；拿旧的教义来比附新的真理，一时也不易完全避免；若不分皂白，没有一点立场、观点的原则，把绝对相反的学说，讲得没有抵触，让它在自己乃至自己学生脑子里“和平相处”，那该是如何荒谬绝伦啊！

（二）批判资产阶级的经济学，是否应当同时吸收它的“精华”？

当“并行论”跟着愈来愈站不住脚的时候，“不得已而求其次”的另一种说法，就跟着产生了，那就是说，资产阶级经济学中的错误成分，虽不妨加以批判，但我们不能一味抹煞其中的合理部分，那些部分是应该吸收的。这里，且不管这种说法是否“并存论”的另一表现，也姑不问这种意见在开始清算资产阶级反动经济理论时有怎样的害处！我们应当指出的是：马克思主义在本质上不同于一切狭隘宗派的教义，它对一切健全的真理，就是敞开着大门的。事实上，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在某些方面，竟可说是资产阶级的古典经济学的发展和继续。也许就因了这个论据，我们的经济学教授们，就振振有辞地认定：当前流行的价格经济学一类东西，不是也可批判吸收么？但问题不能一概而论哪！同是戴上资产阶级的头衔的经济学，性质和内容，颇不一样呵！这是我们大学经济学教授们特别生疏的一点，下面将要交代清楚。

（三）我们应不应当把反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同非马

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混为一谈呢？

这个问题的提出，是怪有意思的。当资产阶级的庸俗的价格经济理论被肯定为不能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并存，且还肯定为没有什么“精华”被吸收的时候，一种新的逃避方式被采取了，那就是说：反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固当摒弃，但许多并未明白反对马克思、恩格斯的经济理论，也应一并否定么？这个问题在表面上象是提得非常聪明，其实是极端皮相的望文生义的说法。从基本原则上去看，马克思主义就是一个无产阶级立场、唯物的观点、辩证的方法，凡是违反那个立场、观点和方法的，就是反马克思主义的，那同文字上是否把反对的字样明白标出来，并不相干。就是在马克思出世以前的许多学说理论，也不妨其为反马克思主义的；反过来说，即使在标题或措辞上戴上马克思主义的帽子，仍旧不妨是反马克思主义的。

(四)为什么明明标榜着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说，也不被赞许呢？

前面所讲的三条路都走不通，一种象是更聪明但却更有害的手法被采用了，那就是在新坛子里，装进旧酒；把庸俗透顶的经济理论，硬塞进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范畴中；或者是从马克思主义的各种文献里面，断章取义地摘取出合乎庸俗口味的片断，以便把沙子煤屑搅和着面粉鸡蛋，做成马克思主义的布丁。在经过了两年学习的我们经济讲坛或论坛上，无论是出于有意或无意的，这总归是最常见的一种作法。

以上种种存在于我们大学政治经济学讲坛（在论坛上比较不容易显现出来）上的思想情况，也许是在过渡期间难于避免的。但在政治经济学被视为明确社会立场和改造思想的党性科

学的限内，象这样一些混乱而有害的思想情况，显然是需要从最基本的原则上，即从立场、观点、方法上，把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加以本质的区别。

二 怎样解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阶级立场

谁都明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是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代表无产阶级的利益的；同时，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是为资产阶级的利益讲话的。但这样说，似乎要引起以次的问题：是不是真有两种经济科学存在呢？不是的，经济科学只有一个。对于同一研究对象或同一经济现实，只允许有一种科学的说明。如果一种说法是科学的，其他一种说法就是非科学或反科学的。举例来说，如其马克思在资本积蓄规律中所说明的劳动人口理论是科学的，马尔萨斯的人口论就是非科学或反科学的；如其马克思关于劳动价值学说是完全正确的，亚当·斯密、李嘉图的价值学说就是不够完全不够正确的，以后奥地利派及其他的价值学说或价格学说就是荒谬错误的。亚当·斯密、李嘉图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奥地利学派价格学派亦是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在为资产阶级利益讲话的限内，为什么表现出了那么大的分界呢？为什么站在无产阶级立场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就是真理，就没有阶级偏见呢？

我们须从以次三点来说明其究竟。

(一) 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两大类别：

同是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它们的内容本质显得极其不同，乃

是由于处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资产阶级对于经济学的要求不同，当资本主义经济尚在成长阶段的时候，即当旧的封建统治对资本主义经济的束缚还没有解除，或者还严重的限制其发展的时候，亦即当资产阶级对封建势力，还是站在进步立场，要求打破生产力障碍，以增进其利得的时候，适应它的要求的政治经济学，就需要在消极方面暴露封建经济形态的生产与交换关系的不合理，而同时在积极方面论证资本主义生产交换方式的合理。资产阶级的古典经济学就担任起了这个历史任务；由是在它们的政治经济学中，就或多或少地表现了以次几种进步的科学的特征，(1)与以往封建意识相反，它是否定神定秩序，而采取一种自然主义的观点的；(2)它是重视生产的，把生产的重要性提高到了首要地位，惟其它重视生产；(3)劳动这个因素也相应被看重了，劳动，劳动力，劳动生产力在古典经济学中，是不厌详尽地被说明着论证着的。事实上，资产阶级要用革命行动向封建领主贵族争取的，也无非就是当时还被拘束在各种封建组织中的劳动力（不管是封建田庄的农奴，还是封建基尔特的学徒或职工）的解放，没有这种解放，完全靠雇佣自由劳动者来生产的资本主义经济或自由竞争经济，就不可能。而以劳动观点来说明商品价值的增殖或财富的增加，亦是从这点出发的。最后，(4)沿着生产观点劳动观点去看问题，去研究生产力增进的道理，一定会引出阶级认识来。没有这个认识，向封建贵族作阶级斗争的号召，就提不出来。联合劳动阶级打倒地主阶级的号召，也提不出来。结局，阶级斗争的学说，工资取得者和利润取得者、地租取得者相互对立的学说，也被迫承认了。一句话，资产阶级的前进地位，决定了它所要求的经济学说的进步性和科学性。

但当资本主义经济在逐渐清除了封建障碍基础上而大踏步地向前发展起来的时候，它的对立物，即劳动阶级的力量，也相应加速地发展着，阶级关系根本变化了；资产阶级由原来的进步地位，转落到保守地位了；它原来是同腐朽的封建贵族阶级对立，现在是同新兴的劳动阶级对立，它保守了，原来在它进步阶段对它有利的进步学说，现在对它不利，反面对它的阶级敌人——无产阶级有利了。这样，就使它在经济问题的说明和研究上，要求掩饰曲解现实。生产的观点，劳动的观点，阶级斗争的看法，都不对路了，都要触到它的痛处，宣布它的死刑了。于是，以消费论代替生产论，以效用价值学说代替劳动价值学说，以阶级调和教义代替阶级斗争理论……把前期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在经济学中的一些进步性的科学性的表现，都给取消了；即以往泛滥在我们大学讲坛及论坛的经济理论，正好是那一些同古典经济学绝缘了的，同科学绝缘了的各种庸俗不堪的东西。

（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对上述两类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关系：

我们前面已经讲到，政治经济学是只能有一个的。如就同一的研究对象或资本主义经济来说，对它只能有一种的合理说明。

资本主义前期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既然站在进步立场上，对封建经济，特别是对资本主义经济，研究出了它一些基本原则和运动规律，马克思主义者就决不会象小气的资产阶级学者那样，讲门户，闹宗派，深固闭拒，自立蹊径，而一定会在真理的大道上，指出其不彻底不明确部分，而对其合理部分加以吸收。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正如同它的哲学乃至社会主义一样，通是总结以往的有关的学说，在一边批判一边吸收的过程中，建立

起来的。但作为完整的经济科学看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就在以资本主义经济为研究对象的限内），还不仅只是批判吸收了资产阶级学者或古典经济学家有关资本主义发生成长的科学的说明，并还确立了任何资产阶级学者不敢触到的有关资本主义没落的必然性的规律。因为资本主义一达到了相当发展的阶段，一达到劳动阶级对它表示了威胁力量的阶段，资产阶级学者，就再也不敢正视现实，把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剥削本质和内在矛盾揭露出来；也就因为这个缘故，在劳动阶级确定地显示了它的力量的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以后，那怕是象古典经济学那样不明确不彻底的经济理论，也再不能期之于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了。在这以后不久，陆续出现的所谓调和学派，历史学派，奥地利学派，乃至由奥地利学派脱胎的晚近英美学派，通是站在反动的保守的立场，掩饰并辩护阶级剥削，歪曲现实，拒绝真理，根本没有科学的影子。不幸，由经济学者们“买办”回来，流行于中国大学讲坛，而在解放后，还被嚷着要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并存”或批判吸收的，恰好就是这些货色。不论是克拉克的教义，还是以改良主义标签贴盖着的凯因斯的胡说，在骨子里，都是反劳动人民的，反马克思主义的，反科学的。

从这里，我们应当可以明了：

1. 当作经济科学看的政治经济学，就是由资产阶级的古典经济学家开其端绪，由马克思主义者加以批判吸收，加以发展完成的那种经济理论；那就资本主义经济来说，就是暴露资本主义运动规律的真理。

2. 我们所谓资产阶级经济学，在说明便利上，虽然把它分作两个类型，但其实只算是不完全不彻底的古典经济理论，和一味

为没落反动资产阶级利益辩护的庸俗的反科学的晚近英美派的经济理论。

3. 晚近英美学派的那些反科学的理论，恰好是我们经济学者从国外“买办”回来，当作教条传播讲授的东西，它的立场根本是反劳动人民的，所以我们要彻底排斥，不能唱批判吸收的老调。

(三)为什么要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才能把经济规律完全彻底地发现出来建立起来呢？

我们讲过了，资产阶级在它前期的进步阶段，它是需要揭露封建制及重商主义和专制主义混合的初期政治经济制所加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上的妨碍的；但因为当时辩护封建制及重商主义制的表象的片面的学说的存在，和依据那些说法的政策法令的存在，他们商工业的资产者自己，是讲不出一些驳斥那些理论政策的道理的，于是代表他们的要求的经济学者，就不能不从经济的内部联系上，去发现一些贯彻在其中的运动规律。古典经济学，就是这样产生的。同样的，当无产阶级以新兴阶级姿态，处在进步阶段，需要揭发资本主义内在矛盾，无政府状态以及新的奴役制本质的时候，资产者阶级早经利用它的金钱，以各种方式，雇佣了大批的御用经济学者，来为他们辩护。因为这个缘故，还因为资本主义剥削比封建剥削更有烟幕性，需要彻底的从根本上揭发它的秘密，于是代表无产阶级要求的马克思主义者，就必须在一方面，把古典经济学讲得不完全不彻底的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规律，进一步加以批判和发展，而同时对于任何资产阶级学者，都因限于阶级立场，不敢正视揭发的资本主义经济的没落规律，则更不能不依着古典经济学所揭出的劳动价值学

说的线索，贯彻下去，把剥削者被剥夺的辩证规律，建立起来。

单就这一点讲，一个完整的政治经济学，也正如同完整的哲学或社会主义一样，是历史规定了要由无产阶级的代表者——马克思主义者来完成的。

但他们是怎样完成这种阶级任务的呢？那是不是用资产阶级学者所采用的那种观点和研究方法可以完成的呢？显然不是的。

三 怎样分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和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观点

一般来讲，当作党性科学看的政治经济学，是须有更明确的立场，才能依据正确观点，来作着严密的科学分析的；只有采取了正确观点，才能更好更有力地坚定立场。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对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表现得无比正确性，再从研究观点上看，就更加清楚了。一般资产阶级学者有一个共同的极其肤浅的说法，以为一有立场，一偏向某一阶级，就是成见，就不易发现真理。但他们忘记了，他们的祖先在现代初期，其所以能在科学上有一些贡献，不正因为他们是站在反封建贵族的资产阶级立场的么？可见能否发现真理的问题，不在是否有阶级立场，而在是否站在革命的进步的阶级的立场上。有了进步的阶级立场，稳站在新兴的阶级的立场上，就必然要采取较正确的观点的。反之，如为反动的保守的阶级的利益辩护，也就不可能正视现实，把事物的原形暴露出来。

且作一概括的比较说明罢。

(一)资产阶级的自然主义、经验主义和唯心主义观点。

从整个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的发展过程来看，很明显地可以发现，它们所采取的观点，是逐渐由接近唯物的自然主义，慢慢堕落到唯心主义；亚当·斯密是由自然主义出发的，李嘉图也是如此，德国历史学派充分表现了经验主义的特点，而到晚近英美学派所宗师的奥地利派经济学，就蜕变到主观主义的泥潭中了。且分别划出一个轮廓：

1. 自然主义观点。由于中世纪的封建统治是把神定秩序作为护符，而造成了进步的障碍，在近代初期的资产阶级的反封建的思想斗争中，就一般地举起了自然主义这面大旗，把“自然秩序”“自然权”……一类号召，拿来对抗并打击一切神化的东西。自然就是好的，顺着自然就是好的，违反了自然就不利，就不合理，自然主义是资产阶级的各种思想学说的共同特点，政治经济学也具有了这特点。亚当·斯密就公然宣称要根据人类自私自利的自然本性，听其自然，不加干涉，而由是建立起一种自然而自由的经济制度。在他的说明中，并还带有相当浓厚的唯物主义的色调。不仅亚当·斯密，一切古典经济学者，特别是李嘉图，因为他处在英国资本主义发展得相当成熟，但无产阶级势力还不会变为资产阶级威胁的时期，他由是就敢于无所顾忌地从经济关系的内部，去发掘其运动规律，提出工资利润的决死对立，即资产阶级与劳动者阶级的不可调和的对立，而被反对者攻击为具有煽动性的唯物主义者了。如其我们把说明限定在这种限度内，即在把资产者不顾一切，唯利是图的面貌以及他们与劳动者的对立关系不加隐讳，照着原来形相揭露出来的限内，他确是唯物主义的，这同他们古典学者站在进步的资产阶级立场相照

应；但也正因为他们只是站在进步的“资产阶级的”立场，他们就不可能是纯粹的或彻底的唯物论者。而只不过是在有一些科学的说明中，带有唯物主义的成分罢了。

2. 经验主义观点。一切资产阶级的学者，在他们不可能是彻底的唯物论者的限内，在他们不可能遇事从经济关系内部去作着科学的分析的限内，他们都多多少少是经验主义者，是从表象、片面或外部，把直接感官所接触的事象或间接得自他人的经验，没有提到原则上，没有通过理性阶段，就很皮相地肯定下来，当作真理。例如亚当·斯密把商品价值分解为资本家所得的利润，劳动者所得的工资，地主所得的地租；李嘉图依据马尔萨斯的人口论胡说所提出的工资铁则，都是受了经验主义的毒害。

不过，如其说，站在进步资产阶级立场的经济学家有时不免要犯经验主义的错误，而站在快要趋于没落，或已经震惊于无产阶级吼声的经济学家，就象逼着不能不变成经验主义者了，如其他还不甘心戴上唯心主义的王冠的话。在十九世纪中叶前后出现于德国的所谓历史学派，基本上就是根据经验主义来作他们的教义的。他们对于不论什么问题，都从历史上去找论据，都从客观环境里去求得说明，在表面上，象是很合理的，但所谓客观环境，在他们都是同样的没有主从的在那里发生作用，那里包含有自然条件，人的条件，社会的条件。是不是这一切都发生作用呢？是的；是不是这一切都等同的发生作用呢？不是的；是不是这一切都各自的个别的发生作用呢？不是的。他们不能理解到这一些，不能理解到自然的、社会的乃至人的因素。只是在一定的社会经济结构下作为社会物质生活条件而作用着，于是经济的规律，经济发展的规律，在他们都是想不通的。为了反对英国经

济学者所提倡的自由竞争，尽管他们根据一些极皮相的经验史实，把经济发展分成各种各色的阶段，来论证德国应采取保护主义，但他们的每一种阶段论，都只说明了一种经验主义的标本，在本质上，他们是反规律的，也不能不是反历史的。

3. 唯心主义观点。经验主义者往往只是朴素的客观主义者。当社会经济事象的变动，不能由客观主义得到说明，他们往往就不免要由一极跳到另一极，而成为主观主义者。德国旧历史学派的破产，使得新历史学派不能不很显著的在他们的教义中，把人类经济活动中的情感和心理的因素，夸大起来；然而略加仔细的分析，就知道那里由于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及社会主义，已经在德国发生着决定的影响。也许就因为这个缘故，资产阶级世界是不能靠着这种在经验主义里面混杂一些“不彻底的”唯心主义成分来招架的。落后保守的维也纳大学的教授们，就振臂一呼的干脆把他们资产阶级的自然主义乃至经验主义都抛在一边，而在经济学上戴起限界主义的主观主义的帽子。商品的价值由心理变化去说明；利润、利息、工资也都由时间先后在心理上的差别去说明；把一切剥削说得合理，把一切矛盾冲突说得非常调和或一团和气。资本家是过去的工人，工人是将来的资本家。阶级不存在了，对立不存在了，斗争也不存在了。该是如何伟大的经济学啊！

然而，这一切，究还只是在资产阶级的经济学中不存在，在他们学者们的“心理”中不存在，实际上，却是一天严重一天的在资产阶级支配的社会存在着，以致威胁和扰乱着资产阶级的安宁呢！有鉴于此，当主观主义经济学离开那当作世界资产者享受乐园的大消费都市——维也纳，向着资产阶级世界，特别是向

着英美两国传播的时候，乐观的气象，就逐渐被冷酷的事实所冲销了。于是，在基本上，继承着奥地利主观主义衣钵的英美学派，乃不能不或多或少地改变他们的调子。把一些似是而非的自然主义的经验主义的论点，揉和在他们改良主义的说教中。

被看作“美国李嘉图”的克拉克，被看作历史学派和奥地利学派的调和者马歇尔，就是这样成为英美学派的先导者，而作为他们的变种或亚种的凯因斯之流，如其说他的学说对其先辈表示了什么特点，那就是他把代表腐朽资产阶级利益的改良企图，更机诈更圆滑从而也象更能依据事实的，掩饰在自然主义、经验主义和主观主义揉合的说教中。然而，就因为这样，我们不问立场，不讲观点的经济学界中人就以为那是“科学”，若不能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并存，也当吸收其“精华”了。

（二）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观点。

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从这个观点出发，一切先验的东西，是不存在的，作为古典经济学的立脚点的自然秩序、自利本性一类教义，无非是把特定历史时期的特种要求，加以超历史地理解罢了。从唯物主义观点出发，不论是自然现象，还是社会现象，都在依着一定的物质条件的变化，表现为各种运动规律；经验主义者根本不承认这点。他们的经济学说，就无法不庸俗化为反规律、反科学的庞杂的史料堆积。从唯物主义观点出发，一切主观的心理的因素，都要在客观上找到它所反映的物质基础。如象奥地利学派那样，把一切经济现象归结到最单纯的心理因素，或者，由最单纯的心理因素，推论到最复杂的经济现象，那样的学说体系，根本就是与现实没有关系的主观臆断。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是把事实作出发点，

但事实本身，并不象表现在经验主义者头脑中那样的混杂一团。它们是有本末先后或主从关系的。如其把主要的环节看成次要的，把依属的关系看作决定性的，或者夸大其作用，或则贬损其作用，那一来，即使是如许多庸俗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所做的那样，用数字，用图表，说得如何真确，其实那不是依据事实。比如，生产活动，或社会生产形态决定交换分配以及消费，但庸俗学者却为了适应腐朽资产阶级要求，把消费放在第一位，以为人类生产，是为了消费，为了满足消费的欲望。但他们没想到，他们所讲的“人类生产”的人类，并不是一般人，而是资产者阶级，他们生产出来的东西，并也不是供任何人的消费，满足任何人的欲望，而只是供那些有购买力和购买兴趣的人的消费。满足他们这一部分人的欲望，一句话，他们生产，不是为了消费，不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消费欲望，而是为了交换，为了满足自己的占有欲望。象这样一方面强调资产阶级社会，如何根据人类消费欲望而生产，如何自然而合理，但另一方面，又把这个社会不根据人类消费欲望而分配生产果实的事实放在一边，他们的整个说教，显然是把事实歪曲颠倒了。马克思主义者是不否认欲望在经济上的作用，在价值上的作用的。但第一，他们把欲望看成是社会历史的产物，而不是象资产阶级学者所描述那样，一有人类，就第一次生成固定下来的；第二，欲望只可借以说明使用价值，并不能拿来解释价值，拿来测定一物与他物的交换比例，所以，马克思主义者坚持的从事实出发的唯物观点，与资产阶级学者所泛取杂拾事实的自然主义、经验主义特别是唯心主义完全两样，“马克思只关心一件事：那就是由严密的科学的研究，证明社会关系上一定的秩序的必然性，并对于当作出发点和根据点的各种事实，

尽可能予以完全的确认”（《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五页）。科学的研究最重要的一点：“是要同样正确地研究各种秩序的序列，各个发展阶段依以出现的次序与联结。”（同上书，第十五——十六页）若不顾这一切，只是用一些数字图表来证实根据了“事实”，那就根本不知道唯物主义者所谓根据事实，并不是任意从客观存在中“抽调”出一些合乎自己论证需要的事实的事实，而是就客观存在所显示出它的主从关系，作用次第以及推移顺序的事实。

不懂得这种区别，是很容易把经验主义者或实验主义者所喧嚣的“拿证据来”，和唯物主义者的从事实出发混同的。

四 怎样区别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不同研究方法

观点问题，属于认识论的范畴。但在马克思主义怎样进行认识的方法，是统一在认识过程中的。

但为了说明的便利，这里也不妨就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方法和资产阶级经济学的方法，作一概括的比较观察。

（一）我们已经讲到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所采取的自然主义的经验主义的和唯心主义的观点，其中，自然主义观点算是比较有进步性的，现在且看这种自然主义观点，是依着怎样的方法，去认识经济现象。

在现代初期的一切启蒙学者的心目中，自然有天定的意思，有本来如此的意思，有合理的意思，对于他们所希望实现的制度或秩序，就认为是合理的，认为是出于人类本性的，是自然的；反之，就以为是不合理的，不是出于人类本性的，是反自然的。自

然和不自然就成了他们的真理性的标准，他们对于经济问题的观察，都是在这种自行设定的认识方法里兜圈子。历史的变化，也只有两种，自然的，和不自然的；资本主义制度以前的一切制度是不自然不合理的，资本主义制度才是自然的合理的，历史就停止在这里，永不前进。这就是所谓不易捉摸的，然而却是固定不变的形而上学的方法。自然主义者反对一切诉之于上帝的想法，他们却一切诉之于自然，自然变成了他们的上帝。同样的，经济学上的经验主义者，也有他们的上帝，那就是诉之于直感的经验。在经验主义的思想方法中，各种经济现象，只有在极狭窄范围内的表面的偶然的联系，它的特征是不讲原则的，不讲必然性，不触到发展规律，有了这种“自由”，即在思想方法上，有了一种把许多没内在联系的事象任意搜奇和炫示地拿来支持其阶级成见的“自由”，就恰好造出历史学派的那些似是而非的经济阶段理论的典型。从表面上看，主观主义的（奥地利学派的）经济学的方法，应当是和经验主义不同的，但如其说对于经济事象，不按照本来的内在的关系去观察，却依着自己主观的愿望去牵强附会，那就是唯心的或倾向唯心的。那么，唯心主义者要使其说得动听，或使其说明适合于低级常识，也就不能不借助于经验主义乃至自然主义了。比如，奥地利学派尽管方法论上反对古典学派，反对历史学派，但他们却是把人性生而自利的这一古典派的命题作为其出发点；而他们为了论证那出发点在经济生活上的决定作用，就不惜乞怜于一些经验事实，如象物品愈多，则满足欲望的效力愈小，价值愈低，反之则愈大愈高之类。所有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五花八门的思想方法，其所以具有形而上学的同点，乃因它们都是把资本主义当作合理而永生的政治经济

体制，而其异点，则无非是因为在不同历史时期来进行那种考察罢了。一句话，把资本主义制度看成天生的永生的要求，基本上就决定了它们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

(二)当资产阶级学者企图永远维持资本主义制度，因而就决定并限制了他们的思想方法，恰好站在相反立场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者，就因为要推翻资本主义制度，他们考察研究经济事象或经济问题的方法，就显然不能把那些看作固定不变的了。也就是说，他们的立场，他们所采取的观点，也决定了他们的思想方法。

但这样的论断，显然是不会把事物的真理性表达出来的。马克思主义者观察事物所采取的方法，与其说是单由立场来决定，更基本的毋宁是由所观察研究对象本身的性质所决定。一切社会事象(资本主义当然包括在内)都在不断的变动发展中，都显示为连续不断的过程；由前一过程推移到后一过程，由前一形态转移到后一形态，显出了成熟了就要作着历史交代的辩证的发展规律，那就是所谓辩证的规律。那规律，是我们从客观现实中从事物自身转变中去发现的，所以又称为唯物辩证规律。当我们考察事物时，就我们这里的论题讲，当我们考察经济事象时，我们能依据所考察对象的这种变动发展的辩证关系，我们的思想方法，就是辩证的，就是辩证的方法。

在马克思主义看来，正如同以往一切其他的经济制度一样，资本主义制度也是整个历史发展过程上的一个辩证的环节，你尽管憎恶它，但不能叫它不发生发展；你尽管辩护它，也不能叫它不没落衰亡。用这样的思想方法去研究，才能很科学地客观地把资本主义的本质显现出来。然而这是谈何容易啊！

第一，当作一个整体来看的资本主义经济的辩证发展转变，是要从它的每个细胞每条血管的有机变动来说明的，马克思的《资本论》，恰好就是作着这种说明。也就因为这个缘故，《资本论》曾被列宁理解为马克思的辩证哲学的具体表现。作为资本主义经济细胞的商品的价值与使用价值的矛盾，是资本主义社会一切矛盾冲突的最基本的症结，生产物在一定的程度上或一定发展条件下才变为商品，变为货币，再转化为资本，以及在整个资本积蓄运动中所显示的剥削者，逐渐转变到被剥夺的史实，构成了生动的辩证发展的图样。马克思如实地把这种辩证关系表现在他的《资本论》中，他所运用的思维方法，就如他自己所说的“不是辩证法，又还是什么呢”（《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七页）？

第二，我们又得把论点拉回来，马克思以及其他马克思主义者，其所以能坚决地采用这种方法，仍不能不说这是他们的阶级立场，他们代表无产阶级要求的历史使命，有必要敦促他们采取唯物观点和辩证方法揭露资本主义经济的这种内在矛盾和没落的必然性，以便在精神上思想上瓦解资产阶级的幻想，而由是加强无产阶级斗争的胜利的信心。这就是政治经济学为什么是党性科学的有力说明。

惟其资产阶级学者特别是没落阶段的资产阶级学者，自始就企图把资本主义制度永存下去，他们就有必要采行形而上学的方法；马克思主义者恰相反，他们要推翻剥削的资本主义制度，也就有必要采行恰好与形而上学相反的辩证的方法。这就是辩证的唯物论，其所以只能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的道理，唯物的辩证法，其所以只能是代表无产阶级利益的经济学说的研

究方法的道理。

五 我们应当应用到政治经济学教学上的结论

由上面的说明，我们可以得出以下那几个结论，那都是可供我们学习政治经济学时参考的。

(一)不管哪种经济学说，或哪一个派别的经济学，因为它在阶级社会是为特定阶级的利害关系发言，它的阶级性党派性是比任何一种社会科学，都要表现得更加明显的。也就因为这个缘故，因为要坚持阶级立场的缘故，研究的观点和方法，就非特别同它的立场适应不可；否则如象资产阶级的特别是没落期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如其依着唯物的观点，把资本主义正要作着辩证的历史交代的关系多多少少地暴露一些出来了，那样的学者，将怎样向豢养着他们的资产阶级报账呢？所以不管是资产阶级经济学，抑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都很显然地贯彻着一个立场，一个观点，一个方法。但由于这一点，只有马克思主义者可以这样宣扬，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怎么也不敢把他们的立场明白昭告出来，因为他们如其这样做了，他们宣扬资本家阶级是为了人类服务，为了改善劳动者阶级生活，为了拯救落后地区贫困人民的幌子，不就被揭露了么？所以，愈是为资产阶级豢养得好好的学者，如象英国的凯因斯、美国的费雪之流，他们就愈要把他们的理论矫饰得更象科学，更多方遮掩其阶级的尾巴，而使那些如象曾经一度辽视阔步于我们经济学界的天真的崇拜者摸不着头脑。因此，

(二)政治经济学的教学或学习，如不懂辩证唯物论，如不懂唯物史观，就不但不能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的

经济学区别开，也无法把资产阶级中的古典经济学和庸俗经济学区别开，从而也就没有可能了解政治经济学。尽管戴着各种各色的名目，其实作为科学，它只有一个，因为真理只有一个。古典经济学中的科学成分，被经过批判吸收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了，而古典经济学以外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因为是庸俗的反科学的，都只算是玄学同诡辩，这是我们今天学习政治经济学必须明确了解的。

(三)但是不学好马克思主义哲学，不理解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则，那就不但无法研究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其实，他又何能明白了解资产阶级的，特别是晚近庸俗的经济学呢？晚近庸俗经济学的各种玄谈和诡辩，只有在马克思主义的照妖镜里，才能好好显示出它的原形。如其你堕落在他们那一套观点和思想方法的当中，那就一辈子也莫想认清它的错误。所谓“不见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我在前面提到的我们经济学界主张“并存论”、“批判吸收论”，主张做一个非马克思主义者但不是反马克思主义者的高论，乃至在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名目下，偷天换日地输进一些庸俗成分的讲法同作法，那都不外是资产阶级的观点和方法，特别是小资产者的立场在那里作祟，那都是毫无结果的。我希望我们的经济学家和教授们，为了自己，特别是为了我们下一代，以更真挚老实的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啊！

(一九五二年九月写。原载《政治经济学论文选集》，福建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

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 批判的态度与方法

一 马克思怎样对待批判

在说明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态度之前，首先要谈一谈马克思是怎样看待批判的。

谁都知道，马克思是把批判看得非常重要的。也正因为如此，他对待批判的态度是非常严肃的。

马克思所担当的历史的阶级的任务，是要求用社会发展的规律、用阶级斗争的科学来教育和武装无产阶级。为了完成这个重大历史任务，不但对于以往一切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哲学、社会科学和其他各种学说，需要全面加以清算，检查，还需要去其糟粕、取其精华地加以吸收。这就是批判。这也是为什么马克思的论著都采取了批判的形式，充满了批判的精神的道理。在理论上，批判的要求，是别是非，求真理；而在实践上，则是无产阶级为推翻剥削制度而斗争的有力武器。马克思说：“在同这种制度进行斗争当中，批判并不是理性的激情，而是激情的理性。它不是解剖刀，而是武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第四五五页）“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

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同上书，第四六七页）。但是，哲学、社会科学要成为无产阶级解放自己的有力的精神武器，它就必须具有高度的科学的说服力，对于所研究分析的问题，要经得起事实的考验。简单的否定是轻而易举的事，但那就不是批判。马克思经常把“非批判地”这个名词解释作是表面的庸俗的没有通过思考的现象反映，是“自发的流行的思维形态的再生产”。

综合马克思在这个问题上给予我们的启示，则严肃的批判，第一要有战斗性。批判的总的要求，既然在于求真理与别是非，它不但要敢于反抗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还要敢于违反传统的舆论和世俗的权威。所以，马克思把科学的入口处，比之于地狱的入口处，认为在那里必须根绝一切犹豫，毫不畏缩；只要自己的见解是认真探讨的结果，不论怎么不合于统治阶级的偏见，都不要管它（见《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第四——五页）。他还说：“每一种以科学批判为根据的判断，都是我欢迎的。关于以所谓舆论为根据而我从来不对它让步的偏见，佛洛伦大诗人的格言，现在还和以前一样对于我是适用的。‘走自己的路，让人家去说罢！’。”（《资本论》第一卷初版序，第六页）

第二要意识到批判的艰巨性。我们必须承认这种为真理而战斗的精神，是很不容易的。但比这更不容易的，也许还在这一点，即认识批判的艰巨性。马克思曾经指示我们，“在科学上面是没有平坦的大路可走的，只有那在崎岖小路的攀登上不畏劳苦的人，有希望到达光辉的顶点。”（同上书法文版序，第十九页）恩格斯对这一点讲得更具体，他说：“唯物主义的认识的发展，哪怕是单单对于一个历史实例，都是一种科学工作，要求多年的冷静钻研，因为这是很明白的，单靠几句空话是做不出什么来的，只

有大量的、批判地审查过的、透彻地掌握住了的历史资料，才能解决这样的任务”（见《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六五页）。

第三，要有自我批判的精神。这一点对我们可能是更高的要求。这就是说，要把批判工作做得好，不仅需要不断提高对所批判的对象的认识，同时还需要批判的主体不断提高认识，进行自我批判。即使是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他们的认识也是在不断发展、提高的（特别是在他们的世界观与方法论正在形成的那个阶段）。马克思曾就自己对哲学、社会主义和政治经济学的认识的发展过程，作了批判性的说明。就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序言中，就已不难看到，马克思是如何严格要求自己。马克思说道：“当一八四五年春他（恩格斯）也在布鲁塞尔逗留时，我们决定对于我们的见解与德国哲学思想体系的见解之间的对立共同钻研，实际上是把我们从前的哲学信仰清算一下。”（同上书序言，第三页）在这个“清算”中，他们不但同青年黑格尔派完全决裂了，往后他们又同费尔巴哈派决裂了，而他们的唯物主义世界观和辩证方法正是在这种自我批判的“清算”中逐渐建立起来的。对于社会主义的认识，马克思说：“在《莱茵报》上可以听到法兰西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带着些少哲学色彩的回声。我……公开承认，我以往所学，还不容许我对法兰西思潮的内容本身作什么判断。”（同上书，第一——二页）对于政治经济学的认识，马克思在这篇序言中承认他在由一八四二年——一八四三年发表的一些经济论战文章，如关于森林盗伐，地产细分，摩塞尔农民情况以及关于自由贸易与保护关税等等，都是“善良的”“前进”愿望大大超过了实际知识。（见上书，第一——二页）直到一八五〇年，马克思在便于观察资本主义发展情况的伦敦，才把中断了的经济研

究恢复过来，他利用不列颠博物馆中堆积着的政治学史的大量材料，还利用当时在世界发生的一些新的情况，才决定了“我再从头开始，用批判的精神来透彻地研究新的材料”（同上书，第四页）。单就马克思的这些自白看来，就知道，他是如何严肃认真地看待批判，正是这样，他才不能不在批判中更严格地要求自己。

二 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态度

我们看到，马克思和他的战友恩格斯的经济论著，在书名和文章题目上几乎都标出“批判”的字样。恩格斯早在一八四三年，就写出了《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马克思的第一部经济论著是《政治经济学批判》，《资本论》是作为《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续编，就是没有在书名上标出“批判”字样的著作，如《哲学的贫困》、《雇佣劳动与资本》、《剩余价值理论》……等等，其内容也是从批判入手的。这决不是偶然的现象。我们知道，在这两位革命导师开始他们的经济研究活动的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已就资本主义的经济生活写出了千百部著作，已经把政治经济学作为一个完全的形态，作为一个不能非难的教义摆在后来者的面前。不从批判这些材料入手，不突破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资本主义经济认识论上设立的障碍，或者说，不清除他们在资产阶级思想意识上散布的尘雾，是一步也不能前进的。当然，这并不能得出这样的结论：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凡属为资产阶级利益设想的理论都不利于无产阶级，都要加以否定，批判就是意味着简单的否定。事实决不是这样。从社会历史的发展过程来看，资本主义制度是一个比较进步的经济形态，而在十九世纪四十

年代以前，又是资本主义处在发生成长的历史阶段，在那样的历史阶段，资本主义制度不但容许并且要求对它的经济生活，对它的经济运动的规律，作一些客观的科学的说明。比如，它要发展商品生产，就不能不注意研究劳动价值学说，事实上，没有这样的科学说明，没有根据这样的科学说明而制订的便于商品生产自由发展的政策作指导，资本主义经济运动是不会迅速前进的。这也就是说，把资本主义经济作为对象，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对于政治经济学是作了一些贡献，是有它的正确的一面的。可是，在另一方面，正因为他们是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他们所研究的经济材料，又具有资产阶级所固有的利令智昏的特点，再加上受当时的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限制，他们的理论不但包含着错误，就是比较正确的部分，也显得不彻底，不明朗，不系统。这样，要从他们的理论中，分辨出哪些是正确的，哪些是错误的，哪些在正确的原则中包含有错误的因素，哪些在错误的说明中包含有正确的片断，这的确是一件非常困难的批判工作。马克思是充分估计到这一点的。为了别是非，求真理，他没有放过任何一个大经济学家的名著中的小缺点，同时也没有忽略任何一个不知名作家所写的小册子中的任何有价值的论点。马克思一方面尖锐地揭露和驳斥了那些专以诡辩为能事的经济学者的肤浅说教，可是在另一方面，对于那些在经济学上作出了一定贡献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及其有科学价值的理论，马克思却是赞扬备至的，称之为“伟大的”、“天才的”、“最有创建的”、“卓越的”、“第一次出现的”等等。这说明正是由于他的以真理为准绳，丝毫没有狭隘宗派的无产阶级革命导师的气魄，才能这样是其是非其非，不能把批判看作是探求真理的最重要手段。试把资产阶级经济

学者对待马克思及其学说的态度一加比较，就可以看到，资产阶级的学者所受到的资产阶级狭隘性的限制和资产阶级偏见的束缚是多么大和多么深。当然，由于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所处的历史条件不同，他们对待批判，对待真理的态度也不是完全一样的。

对批判采取严肃的科学的态度，当然不是纯客观的研究，而是要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这就是说，要寓褒贬、别是非。前面已讲到马克思怎样表扬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的正确见解，又怎样无情地斥责诡辩理论的严正态度。马克思为了贯彻这种批判的精神，特地把资产阶级经济学中比较正确的一面，称之为古典经济学，而将其错误的一面，称之为庸俗经济学。这两者的分野，严格地讲，就是前者所研究的是反映社会经济的本质的内部联系，而后者所研究的则是它的外表现象。马克思说：“我所说的古典经济学，是指配第以来这一切的经济学，它曾研究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内部的联系；相反的，庸俗经济学却只在外观上的联系上面打转转……。”（《资本论》第一卷注，第六五页）在马克思看来，“古典的表现”，就是作过批判的研究分析，就是对于用日常的流行观念代替科学的研究的庸俗见解，作过批判的分析的结果。他常把“古典的”和“批判的”看为同义语，把“庸俗的”和“非批判的”看为同义语。“古典的表现”不彻底，因为其中就还夹杂着没有批判透的庸俗成分。他认为古典经济学的伟大功绩，在于它和以前存在的错误表象经济观念作斗争，和那些把各种经济形态看作彼此无关的错觉作斗争。“因为它把利息还原为利润的一部分，把地租还原为平均利润以上的余额。让二者在剩余价值内合而为一，因为它把流通过程当作单纯形态变化来说明，最后并在直接生产过程中，把商品的价值和剩余价值还原为劳动。不过，甚至

古典派经济学第一流的发言人，也还多少拘囚在他们曾经批判地解决的假象世界内；而从资产阶级的立场看，也不可能再有别的结果。所以，他们都多少陷在不一贯，半途而废，和没有解决的矛盾中。”（《资本论》第三卷，第一〇八七页）这段话告诉我们：古典经济学家所批判研究过的是这样一些虚假错误的东西，古典经济学的“古典的表现”是什么？古典经济学“未能免俗”的，不能彻底从庸俗流行见解中解脱出来的关键何在？从这里，我们已经看到，把科学的批判分析称之为“古典”，这本身就是一种“褒奖”。同时，把非批判的、毫无科学意义的研究称之为“庸俗”，它本身就是一种“贬斥”。就象马克思把资本主义制度定义为剥削制度的这一科学概念一经为一般人所接受，连资产阶级也非常忌讳资本主义这个概念一样，自马克思把资产阶级经济学划分为古典经济学与庸俗经济学，当这种划分一经为一般人所接受，连最庸俗的经济学者也千方百计地企图避开“庸俗经济学家”这个称号。当代庸俗经济学大师凯因斯把许多庸俗经济学的代表人物塞进古典学派里去（例如他把萨伊当作旧古典学派，把马歇尔、皮古当作新古典学派（见《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就是这个手法。在这里，我们也看到了马克思的批判的力量。

即使对于庸俗经济学，马克思也不是采取一概否定的态度，这一点，只要看马克思对当时的庸俗经济学所作的区别，就非常清楚。马克思把庸俗经济学的代表人物，分作三个流派：现代庸俗经济学的老祖宗萨伊；剽窃大师巴斯夏；德国的历史学派。马克思指出，在萨伊，在亚当·斯密著作中发现的劳动者与资产者的对立性，在当时的现实生活中还未展开，但以后这两派却已经面对着劳动者和资产者对立的现实了。所以，马克思说：“在庸俗

经济学的早期的阶段上，它的一切资料都还没有完全制造好，从而，在经济问题的解决上，还多少掺杂着经济学的立场，例如，萨伊就是这样。反之，巴斯夏却只有剽窃，只要把古典经济学的不适宜的方面支吾开去。但巴斯夏还不代表最后的阶段。……这里所说的最后形态是大学教授的形态。那是‘历史的’进行的，并且到处都用聪明的克制精神，去搜集‘至善’，其目的，当然不在矛盾，而在完善。一切体系的精神都被研伤了。一切体系的尖锐处都被折磨了。它们是和平的同处在选文集中了。”（《剩余价值学说史》第三卷，第五六七页）就是对于基本上是庸俗学派的马尔萨斯，马克思也不把他的经济学和《人口论》同样看待，马克思指出：在马尔萨斯的经济学中还包含了一些有价值的成分。对属于庸俗学派的约翰·穆勒，马克思也认为，在庸俗派中要对他另眼相看。从这里可以看出，马克思对资产阶级经济学的批判采取了多么严肃，认真和负责的态度。

三 马克思对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方法

为了探求科学的真理，不仅需要有科学的批判的态度，还需要有科学的批判的方法。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序言和导言中，在《资本论》第一卷的《初版序》和《二版跋》中，都曾经反复地讲到他的批判方法问题。恩格斯明确地指示我们，他同马克思共同创建的“这种德国的经济学，其精神实质是建立在对于历史的唯物主义观点上的”（见《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六三页）。他还说：“马克思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就是把这个（辩证逻辑——南）方法作基础的。这个方法的树立，我们认为是一个成果，就重要

性说丝毫不次于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同上书,第一六九页)这句名言是大家都熟悉的。马克思自己说他的方法是辩证法(见《资本论》第一卷二版跋),另外又提出研究的方法和说明的方法(见《政治经济学批判》);又提出抽象的方法(见《资本论》第一卷初版序);此外,恩格斯又讲到马克思在批判政治经济学中所运用的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见《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所运用的究竟是什么方法呢?怎样把上面所说的这些方法统一起来认识呢?详细说明这一点,不是本文的任务,这里只简单谈一下其中的联系。马克思所说的辩证法,不能理解为一般的方法,而是方法的原理。对资本主义经济的研究来说,就是要把资本主义内在联系的辩证发展关系表达出来,使它成为人类社会逻辑发展过程中的一个特殊段落,使它成为“资本主义的辩证法”,即列宁所说的马克思的《资本论》是一部活的辩证法。可是,要把资本主义的辩证发展关系表达出来,是颇不容易的,必须研究大量的现实材料,找出资本主义社会的各种不同的经济形态,如商品货币,资本形态等等;在资本这个范畴中,又分出生产资本、商品资本、货币资本、不变资本、可变资本、固定资本、流动资本……等等,这就是研究的方法,即一般所说的分析的方法。但怎样把所发现的这些经济形态加以综合表达呢?其中什么是主要的,什么是从属的,什么应放在前面,什么应放在后面?在这里,显然不能由主观任意决定,而必须依据对象的性质,主体的立场,特别是从事物的内在的必然联系中,考虑怎样正确地把资本主义经济的辩证发展关系表达出来,这就是科学的系统的说明或叙述的方法;抽象的方法,历史的逻辑的方法,都是在这种场合里分别显示它们的作用的。而由简单到复杂、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表述的程序,则不过

是作为运用那些方法的具体表现。

从这里，我们就知道，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尽管在理论方面，还批判地吸收了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一些古典的合理的成分，而它在方法论上，一开始就是同资产阶级的半历史主义的形而上学的方法相对立的。资产阶级学者在反对封建主义生产方式的斗争中，认识到了封建制度乃至更古旧的奴隶制度的不合理、不自然，但对于资本主义制度，则认为是合乎理性的自然的制度，即使它有缺点有错误，那也是自然的、不可避免的。马克思把这种观点看作是半历史主义的观点。在这种半历史主义的自然的观点的指导下，他们的经济学当然不可能建立一个以辩证发展关系为核心的科学体系，就不可能认清资本主义制度和其他剥削制度具有相同的性质的一面的这种历史的特点：他们总是把资本主义制度的主人——资产阶级的利益看作是全体人民或国民的利益；结果，他们就有意无意地模糊了研究的对象，而在理论上弄得漏洞百出。

为了说明马克思在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中所运用的方法，就不能不把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发展作一个简略的说明。资产阶级学者，特别是那些古典学者，曾经努力把劳动价值学说作为基础，来建立一个反映资本主义经济内部联系的科学体系。早在十七世纪后期，英国古典学者威廉·配第，曾企图用土地和劳动的价值来计量比较工资、地租、利息这些分配形态的变动比例。马克思认为那是最有创建性的天才的尝试。过了一百年以后，法国经济学家魁奈，曾用一个简单的经济表，把整个社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的关系表现在再生产方式中，马克思也说那是一个天才的创见。但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不但没有一个比较成

熟的资本主义经济形态供他们考察，而依靠土地生活的封建经济，还有力地影响着他们，使他们无法完全从自然因素中解脱出来。配第认为土地也创造财富，魁奈只承认农业劳动创造财富。直到亚当·斯密，才如马克思所说的“大大跨进一步”。斯密在《国富论》的序言中说：“一国国民每年的劳动，就是供给这个国民每年消费的一切生活必需品方便品的泉源。”李嘉图又进了一步，在他的《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序言中，就阶级关系来说明整个经济学的任务。他说：“劳动、机械、资本、联合使用在土地上所生产的一切土地生产物，分归社会上三个阶级，即地主、资本家和劳动者，这种分配，受支配于一定法则。确定这个法则，是经济学上的主要问题了。”机械与资本，被李嘉图理解为过去的劳动，劳动，则被理解为活劳动。这样，我们就不但有了较完整的劳动价值学说，并在这个学说的基础上，明确地把握基于阶级关系的分配论了。因此，李嘉图的经济理论是被看作集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之大成的。从表现形态上看，不但是配第、魁奈的经济论著，就是亚当·斯密或李嘉图的经济论著，也没有成为一个科学的系统。他们的后继者，如萨伊、杰文斯之流，也许为了补救这个缺陷，就对古典经济学大师们所提供的有价值的内容，任意加以割裂取舍，从表象上组成一个由所谓三分法（生产、交换、分配）再加三位一体公式（资本——利润，土地——地租，劳动——工资）的体裁。马克思曾在一切适当的场合，尖锐地驳斥了这个矫揉造作的虚伪结构。也正因为这样，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进行批判。就不能就他们某个著作或某些论点分别地零碎地加以考察，而必须根据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对资产阶级经济学进行系统的批判分析，对其中的每一个论点，都从资本

主义的全面的发展的观点来加以考察，关于这点，恩格斯曾就《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的批判〉》，作了这样深刻地说明：“我们面前这样的著作，决不是对于政治经济学中的个别章节作零碎的批判，决不是挑选出经济学上某些争论问题作孤立的研究。相反，它一开始就要以系统地总结经济科学的全部复杂内容，并在联系中说明资本主义生产与交换法则为目的。经济学家们既然无非是这些法则的解释者和辩护人，那末，这个说明同时就成为对于全部经济学著作的批判。”（《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六六页）只有这样，只有就资产阶级社会经济的内部联系或结构，全面加以把握，这样，资产阶级经济理论中的任何一个正确或错误的论点，就一目了然地显现出来了。马克思所说的他的“批判的范围，不限于拿事实和观念来比较对照，却是拿一个事实和别的事实来比较对照。”（《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第十五页）就是这个意思。孤立地考察某一个论点是否符合于事实，往往难以下判断，把它放在整体中来看，放在发展过程上来看，它是否站得住脚，就看得非常清楚了。所以马克思的《资本论》这个体系一摆出来，所有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所提出的概念，范畴，规律，没有一个不受到编队检查，而被分别放在适合它们现实关系的地位中。

四 从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 批判的态度与方法中学习什么

我们在上面讲了马克思对待批判的态度，也讲了他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批判的态度和方法。马克思的这种批判态度和方法对我们批判当代资产阶级的诡辩理论，以及对我们的社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建设，对我们的经济教学和科学的研究工作有什么现实的意义呢？我们能从这里获得哪些教益呢？根据我个人的体会，下面这几点是值得我们重视的。

首先，它告诉我们，对于科学真理的忠诚，是对于无产阶级事业的忠诚的考验。马克思列宁主义所以具有无往不胜的力量，就在于它是科学的真理；就在于它的创建者和继承者认识到他们所代表的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就要求他们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把社会经济的现实关系正确地表达出来，彻底揭露社会经济运动中存在的矛盾，并以此来比较、考察、批判一切阶级社会，特别是资产阶级社会的一切社会的思想的经济的学说。在批判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中，建立起崭新的无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体系。正因为如此，他们对批判采取了最严肃的态度；既不放过一个错误的见解，又不丢掉一个正确的论点。是其是而非其非，不夹杂一点狭隘宗派的成见，一切都以真理为准绳，无产阶级所需要的就是科学真理。因此，忠于科学真理，就是忠于无产阶级事业的表现。作为一个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工作者，无论是从事理论斗争，还是从事理论建设，对批判研究的对象，不经过严肃、认真的分析研究，即作出简单的否定或简单的肯定，都是不符合于我们革命导师用自己的榜样所教导我们的对待批判的态度的。

其次，它告诉我们，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只是我们进行批判研究工作的出发点和指导原则，它不能代替具体的批判研究工作，任何一项科学的批判研究工作，都需要付出大量的艰苦的独立劳动。我们今天从事批判研究工作，比起马克思的时代来，具有无可比拟的有利条件，单就这一点来说，我们的

革命导师所创立的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和他们运用这种世界观和方法论批判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中所作出的榜样，不知道要为我们今天进行这项工作提供了多少便利条件。可是，即使如此，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还是十分艰巨的。单是学习革命导师们所遗留给我们的那些经典著作，由体会、掌握到应用，就够我们下一辈子的苦功。而我们今天所接触到的经济现实，所面临着的各种经济问题，所要批判研究的对象，又是那样繁杂。我们有和比马克思的时代更庸俗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作斗争的任务，有和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经济学说作斗争的任务，还有建设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任务。要应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方法来批判研究这任何一方面，或其中任何一个原理，而真有所获，那就正如上面所引述过的恩格斯的话：“唯物主义的认识的发展，哪怕是单单对于一个历史实例，都是一种科学工作，要求多年的冷静钻研，因为这是很明白的，单靠几句空话是做不出什么来的”。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是：善良的“前进”愿望，大大超过实际知识，这是不行的。

第三，它告诉我们：批判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要区别对待。马克思批判十九世纪中叶以前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把它区别为古典的和庸俗的；即使对庸俗经济学也作了最缜密的分析，把其中哪怕一点点古典的正确的成分，都把它剔取出来。但在马克思以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有了很大的变化，我们知道，在十九世纪中叶以后，当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由于愈来愈多地接受马克思主义的指导，而日益发展壮大的时候，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为了维护资本主义制度，为了反对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各种各样的唯心主义的思潮开始泛滥起来了，各种为资产阶级

御用的经济理论，都钻出来了。到了二十世纪初，特别是十月革命以后，整个资产阶级已经腐朽到这样的程度，它再也不能让它的经济学者讲理了。但是尽管如此，对待这个时期的资产阶级经济理论，我们仍然不能认为它们是毫无研究价值，而一概否定了事。要知道，再庸俗的唯心主义理论，即使它不能直接反映客观现实，它却可以反映统治阶级允许并鼓励这种伪科学存在的实际情况。而且，资产阶级内部也是存在着错综复杂的矛盾的，在国与国之间，在财团与财团之间，都有代表它们不同利益的不同宗派，在它们相互抨击的时候，也可出现一些“露底”的见解。事实上，就在反动的垄断资产阶级统治下，也还有一些代表小资产阶级利益的或比较进步的经济理论存在着，所有这些情况都告诉我们：批判当代资产阶级经济学，仍然必须采取严肃认真的态度，分清是非真伪，区别对待。

它还告诉我们：对资产阶级的经济理论进行批判，同时还需要有严格的自我批评的精神。因为我们对于任何经济理论的研究，都不能不同已经存在的有关的流行思维打交道、作斗争。如果我们在研究批判当中，由于深入分析钻研不够，“非批判地”接受了那一些流行的思维或表象观念，就会发生错误。正因为我们也要批判地论证和分析他们的错误，要把当代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现实关系及其运动的规律揭露出来，也就需要同我们自己思想认识中存在的错误观念作斗争。这样，就能使我们的批判研究工作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水平逐步得到提高。

（一九六二年一月一日于上海。原载
一九六二年一月十九日《解放日报》）

怎样从资产阶级经济学 的学习中获得教益

一 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及其来源

我提出这个问题的目的，在于说明整个马克思主义学说是以资产阶级学说为其来源。由此也可以反映出，我们的革命导师们，是怎样对待资产阶级的各种学说的。

马克思主义学说分成三个部分进行研究是开始于恩格斯论著《反杜林论》的时候，正如《恩格斯传》的写作者德国社会民主党人古斯达夫·梅尔所说，“有了《反杜林论》，才有系统的、明确的马克思主义”。在《反杜林论》中，恩格斯指出杜林在他的“著作”中如何狂妄自大地漠视一切以往科学家思想家的研究成果；他不但对于自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以至资产阶级学者的哲学、经济学说加以全面的否定，而且以同样傲慢的态度对待圣西门、傅立叶、欧文等的社会主义学说。恩格斯在批判杜林狂妄无知的时候，曾分别实事求是地就哲学、经济学、社会主义三方面指出了资产阶级学说的健康和不健康成分，也指出了空想的和小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学说的健康和不健康成分，加以分别对待。他表明，他和马克思就是在批判吸收这些学说的当中，同时展开他们的新理论体系。往后，列宁更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概括出马

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的来源是：古典哲学（黑格尔、费希特、康德等的学说），古典经济学（配第、魁奈、亚当·斯密、李嘉图等的学说），和空想社会主义（圣西门、傅立叶、欧文等的学说）。从此，资产阶级的及小资产阶级的这些方面的学说以及它们在学术或科学史上的地位，却因此公正的批判分析而更加明确了。是就是，非就非，马克思主义者一点也没有怠忽对于资产阶级学说的无情的批判，但也从未掩饰他们从那种批判中获得了教益。

二 怎样理解资产阶级经济学说

要能在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学习中获得教益，应该先知道什么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它的性质怎样，用什么准则来识别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和非资产阶级经济学说或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

从研究对象上说，原是无所谓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和非资产阶级经济学说的区别，尽管立论根据不同，出发点不同，选择的研究对象可能有很大的差别，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这个对象，不是同样为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所研究分析吗？不错，对于同一对象所要讨论的问题和范围，是可以大不相同的，有的就整个国民经济进行全面研究，有的只就其中某个经济领域或过程加以分析。从这里，一般也看不出有什么性质上的区别。也许有人认为那种区别，基本上会从研究者的不同立场表现出来，但仔细考察起来，单靠这点也还不够，如近代初期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他们的著作中，就很少明白表示拥护资产阶级及其利益，他们所强调的是“国民”，是“人民”，“资产阶级”的概念甚至在他们还不怎样明确。尽管如此，他们在本质上

宁是最彻底的资产阶级学者。而且如我们要在后面谈到的，愈是肯从事物内部去考察问题的学者，就愈了解没有劳动阶级，就谈不上资产阶级，强调劳动阶级的劳动自由和权利，往往比直接强调资产阶级的利益还重要。在资本主义初期的学者是如此，到了末期，他们有的人却又非常狡猾地照例在国家的名义下讲出许多安慰、惋惜或鼓励无产阶级的话，以表示他们不是站在资产阶级的立场。所以，在这个限度内，单从学者们著作中的“语法修辞”去端详他们为谁服务，往往会感到迷惑。怎么办呢？是否可以从观点来区别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和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说呢？基本上可以这样说，一个学者的世界观，决定他对于现行制度是抱着什么态度，是倾向或服务于那个阶级。不过，从观点上出发，也有表现得暧昧不明的地方，如初期古典经济学者强调反封建，主张革封建主义的命，那就等于承认社会经济制度是会变动、是会发展的，但他们同时却又认为这种变革只能到资本主义为止，历史车轮到资本主义社会就要停止转动了，资本主义是合理的，不需要再变动了。甚至后来自己标榜为历史学派的学者们，也是如此。不过愈到后来，他们就愈像不是由于采取形而上学的观点，以致不能不归结到资产阶级的立场，而宁是由于顽固地没有理性地站在资产阶级的立场，以致不能不采取形而上学的观点。总之，我们所理解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就是那些有意无意把资本主义社会秩序当作不可变、不能变的自然而自由的制度来加以阐扬乃至辩护的理论。

可是，同是拥护资本主义制度的理论或学说，由于有的发生在资本主义社会的初期，有的出现在资本主义社会较晚的期间或末期，而显得极不相同。在初期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因为他

们的作者面对着妨碍资本主义发展的封建制的各种不合理的规定，有必要从事物内部去考察问题，去发现规律，同时又不明了这个新的制度究竟要发生怎样的弊病，更没有料到无产阶级的威胁，于是，他们的理论的展开，就表现了一些进步的科学的特点。等到资本主义秩序在封建的废墟上建立起来了，它的黑暗面和它的光明面一样表现得明白了，同时被看作资本主义社会的“创伤”的无产阶级，随着资本主义发展而变得严重了，揭露并攻击资本主义制度的学说，相继出现了，这时拥护资产阶级利益的人，就不再能保持理性的冷静，不再能从事物内部去考察问题，反而有必要从事物的表象去寻求掩饰事物本质的口实了。他们就愈来愈丢失了“科学的良心”，愈来愈带有反动的特质。马克思称前面一类经济学说为古典经济学，称后面一类经济学说为庸俗经济学。

不过，我们这样来区别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在学习研究的立场上讲，只有极其相对的意义；在古典经济学中，就包含了非常多的庸俗成分，虽然我们一般地还不便于倒过来说，在庸俗经济学中，也还包含有不少符合事实的看法，但毕竟同样有学习和研究的必要，为什么呢？那可以从下面得到解答。

三 为什么必须学习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

我们无论学习什么经济学说，归根到底都是为当前的经济服务。学习理论是为了更好地了解实际，但研究过程不能一味直观地从实际开始，愈是涉及面大，愈是复杂的实际经济问题，愈有从思想材料出发的必要。譬如我们要研究当前的物价问

题，就必须具有关于物价的基础知识，如果所要研究的是比物价问题还带有根本性的还复杂得多的其他经济问题，我们所需要贮备的基础知识，就更加广泛了。那一个环节没有搞通，那一个联系没有接上，对于问题的认识和处理，就无法全面。而要打通那些关节，并不是像我们古人所谓面对着竹子作格物致知的工夫，而是学习钻研以往研究的成果。我们知道，在科学知识的领域内，每一个概念、原理或规律都有它的发现史，如生物上的细胞，尽管老早就存在，但发现的时间很短，而且现在也还知道不完全；又如氧气，它存在的`时间就更早了，但一直到十八世纪后期才逐渐被发现；同样的在经济学上的一些概念，原理的发现也是经过了一定的历史过程的。如“资本”这个名词，在十八世纪以前还没有明白提出过，以后随着现代经济形态的逐步形成，由法国重农学者魁奈提出了“原垫支”、“年垫支”的概念，亚当·斯密进一步把“年垫支”叫流动资本，把“原垫支”叫固定资本，这种分法虽然合乎事实，没有错，但毕竟还不能说明“资本”为什么会增殖价值，会“赚钱”的道理；只有马克思在前人所提出的这个“资本”概念的基础上，更进一步科学地发现“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别，由是，“资本”这个范畴的本质才被揭露出来。由此可见，人类文化知识的积累是科学的研究的前提，丢掉研究对象本身的历史发现过程及其成果，一切重起炉灶。那是吃力不讨好的，同时也是不可能的。

一般地讲来，资本主义社会的文化遗产在人类历史的文化中算是比较丰富和比较进步的，因为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远远高过过去任何一个社会，生产力发展要求科学的相应发展，同时由于社会生产力进步，积有巨大的财富，因而也就有可能腾出更

多的人从事科学研究。所以今天研究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都不但不能丢开资产阶级的学说，甚且有必要实事求是地学习和研究资产阶级的学说，在其他科学领域是如此，在经济学方面亦是如此。

讲到这里，大家一定会这样设想：我们不是有非常完整周到而深刻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么？既然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现在又强调学习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这是不是意味着每一个概念、原理或规律可能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讲法呢？不是的，真理只有一个。概念也好，原理或规律也好，都是反映客观存在的现实，对于同一个现实，不能有两个讲法；如果存在不同的看法，那么，必然是有的讲法不能反映现实或只能部分反映现实，总之，能比较正确地反映客观现实的只有一种讲法，也就是“真理只有一个”。然则，我们能不能说凡属马克思主义者所讲的都完全正确，凡属资产阶级学者所讲的都完全不正确？我们不应该作这样笼统的断语。仔细加以分析，就知道，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是绝对正确的；根据这个世界观，根据辩证唯物主义，从而就社会经济问题讲，根据历史唯物主义，是比较能够正确把握社会经济事象的可靠保证，但单有这个保证是不够的，以为凡属能从这个观点出发来研究问题的人，都不会发生错误，不会对事物作主观的曲解，那是颇不全面的说法。反之，资产阶级的观点立场尽管不对，但他们可能对个别问题、个别论点有较正确的说明，甚至可以补充我们的不足。马克思的《资本论》不就是在批判吸收资产阶级经济学说的基础上展开自己的新的理论的结果么？

不仅如此，我们既然知道在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中，包含了一些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合理的健康的成分，那么不懂得资

产阶级的经济学说，要想比较透彻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显然是非常困难的。

四 如何由资产阶级经济学说的学习来扩大我们 的理解，扩大我们认识境界和研究视野

为了说明上的方便，我想就以下三个有代表性的而且又可相互比较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分别加以考察。

（一）亚当·斯密的自由竞争学说

亚当·斯密的代表著作《国富论》可以说是资产阶级的自由竞争学说的经典。他是怎样展开他的说明的呢？他非常别致地也可以说非常正确地把劳动看作是国民经济的命脉，该书开宗明义讲了这一句话：“一国国民每年的劳动，原本就是供给这国民每年消费一切生活必需品方便品的资源。构成这种必需品方便品的，或者是本国劳动的直接产物，或者是用这类产物从外国购进来的物品。”（《国富论》第一卷，第一页）

在一百八十年前，亚当·斯密就对国民经济作了这样本质的分析，这是非常难能可贵的，虽然他这句话中某些地方还说得不够完满（如一切必需品方便品的资源，除劳动外，还有自然或土地，同时这个资源除供给一国国民生活的必需品方便品外，还应供给生产上的必需品即生产资料）。但一个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学者，当时竟能这样鞭辟入里地提出问题，这已经算是很难得了。

他认为政治经济学的目的，就在“富其君主而又富其人民”，但要“富其君主而又富其人民”，也就是说要“致富”，只靠劳动人

多是不够的，更重要的是劳动生产力大，而劳动生产力的提高，有待于分工，分工之起，由于交换。他还提到所有方便品、必需品都是劳动生产物，照理应为劳动者所有。但现在参加生产的除了劳动者外，还有资本家和地主，由于他们分别是生产所需的资本、土地的所有者，他们就要求从劳动生产物中分取一个定额，土地所有者分得地租，资本所有者分得利润。然则他们三方面的分配怎样才能得到其平呢？他把交换看作是分配的手段，又把劳动看作是生产物交换的真正价值尺度。他以为社会各阶级成员间，即在获得利润收入的资本家阶级、获取地租收入的地主阶级、获取工资收入的劳动者阶级成员间，如能依据劳动价值原则来进行交换，就可以使各阶级间以及同一阶级的成员间的分配关系趋于合理，趋于平均。这就是他所期待的理想社会。但要实现这种公平合理社会的理想，首先必需破除一切妨阻劳动资本自由流动的人为障碍，就是必须全面实行自由竞争，而这在当时封建领主制度和基尔特制度重重限制下，是颇难做到的。所以他非常猛烈、非常坚决地反对各种封建束缚，反对基尔特制，反对以繁琐限制见称的重商主义条例。由于他很正确地认识到资本的自由，必须以劳动的自由为前提条件，他就强调解放劳动力，强调每一个人都能以自己的劳动与资本加入与其他人的竞争，而由是建立起自由而又自然的理想社会制度来；这个社会制度一经建立起来，人类就会永远是自由而幸福的，当然再不需要什么变动。

由上面的简括说明，我们知道亚当·斯密的整个自由竞争学说，是要为资本主义的生产与流通，扫清一切过去的人为障碍；但他拥护资产阶级的利益，不是从表象出发，而是极深刻地

洞见到资本、资本家阶级、资本主义制度，和劳动有血肉的关系；没有劳动就没有这一切；劳动没有自由，劳动力没有在自由市场上作为商品出卖，资本就要停止脉搏的跳动，就要失去存在的基础。这是非常本质的看法，他因此就透视到了现代国民经济的内部关系，发现了不少的科学真理，而成为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奠基人。可是，在另一方面，也许是由于当时社会生产条件的限制，他在从事物内部考察问题的同时，又惯于从外部。从表象考察问题；例如，他原是主张商品的价值，是取决于其生产时所费的劳动量，等到有些问题讲不通，他又极其表象地认为那是取决于其交换时所换得的劳动量；又如，他把劳动看作一切财富的源泉，可是在分配方面，他又毫不迟疑地把资本及土地和劳动一样看成是非常自然合理的所得源泉。后来的优秀古典学者继承了他的科学的衣钵，而庸俗学者们则一味吸收他的肤浅见解。

（二）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

亚当·斯密是处在资本主义初期，当时英国存在的中心问题是如何发展生产，怎样进行大量生产，怎样让每个人以他的资本与劳动来和其他人的资本与劳动竞争，亚当·斯密的学说适应了这个要求而被当作当时施行政策的指导原理。在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西欧各国的特别是英国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迅速发展起来，生产上的自由问题逐渐解决了。然而，资本主义这个制度并不像亚当·斯密所想像那样自由、自然和合理，相反的，悲惨的社会情况紧接着产生了，就是说，生产问题解决了，严重的分配问题产生了。当时英国是一个令人吃惊的国度，在旧式农业手工业相继破产，而同时又产生机械驱逐劳动的情况下，

一方面是社会财富大量增加，另一方面是贫困失业也大量增加。结局，资本主义社会的平等、自由、幸福的幻想破灭了，各种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空想社会主义学说出现了。而在此时登场的马尔萨斯的人口学说，就要面对着失业贫困问题为资本主义制度作辩护了。

马尔萨斯人口理论的前提，是所谓人口的增殖力和土地的生产力不调和，也就是人口对生活资料经常显得过剩，他把这个命题放在“食色性也”的自然基础上，而其“科学”数据则是人口按几何率级数增加，而食物按算术率级数增加，因而社会人口过剩，就成了无可避免的自然规律作用的结果。在这种自然规律作用下，失业、贫困、疫病、罪恶、战争就宁是一种必然的现象，而就贫困对于富有或资本家来说，会发生有益的警惕影响，因而这又进一步成为文明社会的一种必要的现象，他因此极力反对济贫法，认为济贫法是违反上帝的规定，违反自然规律。

马尔萨斯所讲的这一大套理论，无非是要说明失业、贫困……等和社会制度无关，但丢开社会生产关系、分配关系来谈人口增殖力、土地生产力的不平衡，丢开人口过剩商品生产也过剩的事实来讲所谓自然的人口规律，他所设定的前提，根本就站不住脚。

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无疑是非常冷酷、反动和荒谬的，马克思并曾表示在他的那部《人口论》的著作中，找不到一个科学的词句，可是尽管如此，善于学习研究的人，仍可从那里得到扩大认识的好处。即如马克思批判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首先就是把人口规律从自然的超历史的视野移到社会的视野来，就资本主义社会讲，就是把它放在资本积累过程中，放在资本主义生产

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中来考察。而且，在分别批判的过程中，他引用马尔萨斯及其他僧侣主义者的社会向两极发展的必然论和必要论的看法，更明确看到资本主义在一端是财富的积累，另一端是贫困的积累；看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不断再生产，证实了在资本主义社会，贫困是必然和必要的，是不可避免的，因此，尽管马尔萨斯从表象来谈人口规律，但他所谈到的资本主义现实，却似乎大有助于马克思的正确的人口理论的发挥。

（三）凯因斯的就业学说

如其说，亚当·斯密的自由竞争学说是在于从封建束缚下解放劳动力，在于使资本家有可供榨取的剩余劳动，在于由资本价值的增殖而致富，在于论究“富”的性质及其原因；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是在于对已经从各方面游离出来或解放出来，但却为资本主义事业吸收不了的过剩劳动力或失业人口，以及由此引起的贫困罪恶，讲出一些辩护的道理，在于论究“穷”的性质及其原因。那末，在二十世纪全世界的资产阶级经济学界红极一时的凯因斯的就业理论，就在于论究资本家阶级如何才得维持“富”，劳动者阶级如何不免于“穷”，他所处的时代，已经不许可他有亚当·斯密那样乐观的“天真”，一味谈“富”的前景，也不许可他象马尔萨斯那样无所顾忌的“爽快”放言“穷”的必要，他不能不两面开弓，作为他的中心学说的就业理论就带有这样的性质和任务。就业理论在一方面是讲失业问题，同时又是讲如何解决失业问题的扩大就业问题。他在他的著作《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曾就失业或失业者的涵义，极其含蓄而又极其机诈地把他全书的主旨表达出来，那就是说：“假如物价对货币工资略微

提高了，则愿在现行货币工资上工作的劳动总供给量及对于劳动的总需要量，都将大于现有就业量，在这种情况下的失业者，就是非自愿的失业者”（原著，第十五页）。把失业者区分为自愿的与非自愿的，认为愿在物价上涨而货币工资不变的条件下工作，而得不到工作的人，才是非自愿的失业者，才是真正失业者。那些不愿在实际工资降落条件下工作的人，就是自愿的失业者，也就是非真正的失业者。他把失业者加以这样的区别，就一举而在文字上把失业问题解决了很大一部分，晚近各资本主义国家的失业统计数字，也许不少是依据这个失业者分类法的原则算出来的。

然则对于非自愿失业者的问题，该怎样解决呢？该怎样使他们就业呢？显然是要扩增雇工人的企业，就是要新投资。照理一国的财富愈多，向着新企业投资的财源也愈多；一个人的收入愈大，用在消费上的支出也愈大，可是他发现事实上不是这样。社会愈富裕，它的实际投资与可能投资就愈有距离，个人收入愈多，它的实际消费与可能消费也愈有距离；资本的占有与资本的经营发生了分离，有许多社会心理的因素，加大了这种分离，因而要把资本诱导到新的企业投资方面，就必须使投资能获有预期的利得，获有所谓资本的边际效率，而要做到这层，又必须使一般利息率降低。但单是降低利息率还不足以保证资本的边际效率，因为在产业资本与银行资本结合的垄断资本统治下，利润与利息的比例关系，究还只有不太关重要的现实意义，怎么办？归根到底，只有降低工资，才能保证可以诱致新投资的预期利润。但降低工资，减少购买力，不是缩小了消费范围，而使产品不能实现么？又明目张胆地降低工资，不是会引起工人阶级的

有组织的反抗么？在这里，凯因斯是用通货膨胀这个手段，来鼓励消费和不直接明显地降低工资。为了要使太多的失业人口有就业可能，他甚至强调那些于社会没有什么利益可言的浪费，军火生产就是一个显著的例子。因此，当前帝国主义国家当作国策来推行的通货膨胀，冻结工资，军火生产，就都从凯因斯的上述意见中，特别是都从凯因斯对于失业者所作的定义中，找到了理论根据。

象这样一种露骨地代表垄断资本的利益的学说，究有什么值得我们学习的呢？我们要知道，资产阶级是非常实际的，虽然它也非常欢迎那些转移人们注意，或使人们注意力离开实际的空谈或胡扯，但在不断发生经济危机的压迫下，毕竟更欢迎面对现实，对当前缓和危机，延续资本主义生命的各种对策能讲得出一套道理的学说。凯因斯的就业理论，就是有了这样的性质。

他非常实际的面对当前经济现实，不讳言失业以及经济危机，并把这当作当前经济上的中心问题；他不讳言劳动阶级的不断贫困化，同时并还强调资本的利润率、利息率都在逐渐降低；此外，他又指出了资本所有与投资经营间存在的分离状况和国民收入中可能用在消费上与实际用在消费上的差离情况……，这一切，都是现代垄断资本主义生活中的现实，甚至他在说明这些情况时提出的各种心理状态，也还有一定的依据，有些可以从日常资产阶级思想生活中得到证验。

问题只是在于他的观点，把属于第二性的东西，当作第一性来处理，各种社会心理现象，不是被看作实际的物质生产条件生活情况的结果，而倒立起来，被看作是原因；其次，他的整个理论的出发点，不是要科学地分析经济现状，并根据那种分析，找出

采取经济措施的理论根据，而是就现有的已在实际采行中的各种维护经济现状的措施，来加以申述和辩解。结局，他所讲的尽管有些近于事实；但事实在观念地再生产过程中，被颠倒、被歪曲了。

从以上举述的三种经济学说的实例看来，只要我们会学，无论学习其中那一种学说，都能获得益处；作为古典经济学的杰出代表者亚当·斯密，他讲了不少庸俗而又肤浅的意见，但却阐明了更多的真理。马尔萨斯的学说尽管没有一点科学气息，开了近代庸俗经济学的先声，但错误往往引出真理，他的自然主义的绝对人口过剩法则，他把贫困看作是对于富有的必然而又必要的补充的论证，都能发人深省，把我们的考察研究，导向一个特殊领域，使人体会到上层建筑该和经济基础有怎样密切的联系。凯因斯的学说，是新庸俗经济学的典型，他用古典经济学的格调，故作科学研究姿态，极其机诈狡猾地援引支持其论点的事实，但尽管如此，仍旧把资本主义末日的无可奈何的致命矛盾的实况表露出来了：要缓和危机，减少失业，就只有用通货膨胀及其他方法，进一步压低工资。但这样做的结果，又是什么呢？更严重一些的危机，更多的人失业。只有对资产阶级统治表示了高度关怀的论著，才能这样深刻地表达资本主义社会的绝望的“沉痛”。

对于这三种学说，分别来学习钻研，已经使我们受益不浅了，但如其把它们综合起来加以比较考察，就显然能大大扩展我们的认识境界。亚当·斯密处在资本主义初期，他只能想到资本主义社会光明面，所怕的是生产不自由，以为生产一自由了，什么问题都没有，他是非常乐观的。马尔萨斯已经看到自由竞争的后果，已经看到财富增加，同时贫困也增加，他是有些悲观了，

但当时还没有意识到这种“自然”现象，需要什么根本改变，所以他谈论起来，就毫无所顾虑。可是过了一个世纪，凯因斯就没有这种幸运了，他已经是处在资产阶级不易按照原来的方式统治下去，劳动人们不能按照原来的方式生活下去的动荡时代了，各资本主义国家的前途，早由帝俄作了示范表演，因而，他面对着这个现实，就谈得非常含蓄、圆滑、曲折而低调。愈是忠于阶级利益的作者，就愈能表达出阶级的感情。我们从这里，从这三位经济学家的学说中，深深体会到了整个资产阶级的喜怒哀乐的情调。正因为他们都是资产阶级利益的忠实代言人，他们才都分别从不同角度，来关心那个极本质的问题，即和资产阶级生死攸关的劳动者阶级的问题。

五 学习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应有的态度

前面已经讲到，我们无论学习哪种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都能得到益处，问题就是要我们善于学习，善于从正面、反面、侧面去领会，去吸取我们所需要的东西。不过，要做到这点，首先得端正一下我们的学习研究的态度。那可以简括地从三个方面来讲：

(一)历史的态度：科学真理的发现，是要受到历史条件的限制的，我们今日看得非常寻常甚至一般妇孺可以喻知的道理，可能在以前某一个历史时期，曾大大地苦恼过一些有造诣的学者。我们今日学过了一些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人，对于过去资产阶级学者就价值、资本、利润、地租……等等概念所作的某些说明，是极容易感到过于有阶级成见，过于肤泛，或非常不明确的，从而，也是极容易对它们作着不公平的评价的。这在一开始，就会

阻止我们去接近它，去虚心钻研它。其实，历史的态度，就存在于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处理问题的方法上，以今日的社会评价去要求古人，那显然是极不公平的。

(二)存疑的态度：学过一些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人，对于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总会觉得有些格格不入，那和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对待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态度，是有些类似的。但是如其要对经济学作较深入的研究，如其非接触到资产阶级经济学说不可，我们就有必要对任何一种学说，避免武断或全面拒绝的态度；过早地作结论，轻率地下断语，都是为研究所禁忌的。那怕是极其庸俗而很少科学价值的学说，也要以存疑的态度，宁信其某种个别论点，有可参考的价值；就是指出其错误，也必须经过审慎钻研，确能抓住要点，否则就是“非参验而必之”，“不可必而据之”，那就根本谈不到研究。

(三)为一切真理敞开大门的开明态度：马克思主义者对任何资产阶级学派有一个根本不同之点，就在于他们不是一个狭隘的宗派。摆在他们面前的历史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求得人类的解放。任何有助于这种事业的科学知识，不论是来自何人何派，也不论其是否完全正确，都将受到欢迎，都将被批判吸收到他们的思想体系中。也就是说：为一切真理敞开大门。这种态度，已非常明显地表现在马克思主义的著作中，特别是表现在《资本论》中。

只要我们对于资产阶级的经济学说，抱着这几种态度去接近它，那就可以说是对于“百家争鸣”方针的贯彻。

(原载《新建设》一九五七年一月号)

凯因斯主义——国家垄断 资本主义的理论和政策

1

凯因斯的经济学是在抗战期间传入中国的，直到解放前，在国内论坛上知道它的人并不多，主张其学说的却不少，起初有人主张凯因斯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结合在一起。解放后，一九五六年，党提出“百家争鸣”的方针，当时竟有些人叫嚷要以凯因斯学说补充马克思主义，到一九五七年又有一种谬论是要以凯因斯学说代替马克思主义。现在在中国的论坛上也有愈来愈多的人研究和知道凯因斯学说，但比我们研究的需要是太不够了。因为凯因斯学说在世界论坛上的影响超过了任何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资产阶级学者中最大影响的是亚当·斯密，有人对他的评价是“说服当时并支配下一个时代”。以后又出现李嘉图，马克思对他的评价是“大家平等地利用它”。但到凯因斯时，他超过了原来的时期，美国哈佛大学教授哈莱斯说：“凯因斯的影响超过亚当·斯密，李嘉图，也超过了马克思”。这说明了它在今天资本主义世界中的影响，研究它是为了与资产阶级进行斗争，为了知己知彼，今天来谈这个题目的意思也就在此。

凯因斯学说很难学，自己在学的时候也有反复的，因为它的学说是另外一套，是与马克思主义完全不同的。今天把自己学到的提出来，供同志们参考。

一 凯因斯主义是什么及其表现的特征

现在讲的是凯因斯主义，不是凯因斯学说和凯因斯经济学说，凯因斯主义比凯因斯学说广得多，凯因斯主义这个名词是在五十年代出现的，凯因斯在一九三六年写的书，资产阶级学者奉之为“圣经”，它的学说从理论到实践的运用也是五十年代后的事情。

凯因斯主义是什么？印度经济学者辛恩格讲：“凯因斯主义就是当代的统治阶级及其学者，在理论上，实践上支配着他们的经济思考”。总之，凯因斯主义是包括着凯因斯的经济理论和凯因斯的经济政策，以及凯因斯学派的经济理论和资产阶级实际进行的政策，都融杂在一起变成凯因斯主义。

它表现为三个特征：

(一)它不是纯理论的东西，不是书本知识的东西，是理论和实践密切结合的体系，这是与一般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的学说有所不同的很大特点。它的重要性，是从理论出发，指导资产阶级的行动，即理论和实践的统一体系。

(二)它的理论和政策是为了在总危机的基础上，在两种社会制度的斗争中，为了挽救资本主义，为了对抗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是资产阶级的共同语言，指导他们的思想斗争的武器，它不仅是要企图解决资本主义的危机，而且是为了挽救整个的资本主义，使资本主义永存下去，所以它不单是商业、资本循环的理论。

(三)凯因斯主义是凯因斯经济学的核心，它混杂了其他的、

与其经济理论和政策相联系的一切东西。它是今天资产阶级学说的大合唱中的主唱，凯因斯主义是包括许多凯因斯学派，以及与凯因斯相接近的资产阶级的经济政策。

离开这三个特点是不易理解凯因斯主义的，它是资产阶级在目前的死亡阶段进行搏斗的共同社会倾向，是资本主义的共同社会现象。

二 凯因斯主义的内容

(一) 凯因斯的《新经济学》。他自封为“革命经济学”。

1. 凯因斯自己的经济学说及其学派的学说，凯因斯经济上的主张：凯因斯写的《新经济学》这本书是在一九三六年出版的，这时正是资产阶级最大的危机，在一九二九——一九三三年资本主义发生了大危机，这本书的出发点就是为了解决资本主义危机。他这本书前面的几章较难看，后面的容易看，哲学也是在后面讲的。凯因斯讲今天是要推翻传统的，是革命的，新的，因而就更具有迷惑性。

他说：“今天生活的经济制度是有缺点的，就是财富不均以及很多人失业，没有充分就业。”他承认了这一点，而英国工党和社会民主党就把它看成为宝贝。一九三三年英国的失业人数达全体劳动者的 22%，他认为这个失业并不要革命，因为失业是由社会制度，社会环境以及人类的本性所产生的，因而革命不能解决这一问题，人类本性只可以引导，不可以改变，不但彻底革命不能改变，就是国家资本主义也不行。他认为只有国家增大对经济的管理权力，国家就可以看到财富的不均，也才能有办法

使它不失业或少失业，这就是凯因斯的社会哲学。

2. 凯因斯为什么推出失业这一问题。他的书名是《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他从反面提出失业是存在的，他反对以前的理论。凯因斯是剑桥大学的教授，他的老师是马歇尔，师兄是皮古，他们的书在二十世纪末前后出版，是歌颂自由资本主义的思想，主张经济状况让它自己演变，不要去干涉，认为生产工具自己能统治需要，按照这种论点来说，就没有失业，因为资本主义能自行调节，若不能自动调节时，就要由国家去干涉。皮古说：“失业有两种，一是摩擦的失业，就是社会技术的发明，工人进行流动，在这过程中有暂时的失业；另一种是自愿失业，就是工资降低，工人不愿意工作。”皮古认为在自由经济上生产自行创造需要，供需能自趋平衡不会发生一般生产过剩的现象。因而没有真正的失业。凯因斯认为这是不对的，认为还有不自愿的失业，就是工资降低了，工人也愿意工作，可是却找不到工作，这就是凯因斯的“革命学说”所在，因为他承认资本主义的干涉会创造各处的需要平衡，他证明即使由它自愿，也还要有大量的失业存在。

3. 凯因斯学说主要是分四个不足：

①有效需要不足，需要大家都有，没有钱，需要就是无效的。亚当·斯密是把需要和购买力联系起来的，认为没有购买力需要就是空的。凯因斯却讲得很深奥，他说：有效需要是总供给函数和总需求函数的相交叉点，那一点就是资本家能够提供的价值。他说，总供给函数是总供给价格，它与资本家雇佣劳动者的盈利的交点就是总需求函数。凯因斯的意思就是，可提供的价格要能给资本家所期望的利润，只有这样资本家才肯

雇佣工人。这是一个大的狡猾的理论。他认为有效需要有两个，一是消费材料，即消费物品的需要；一是生产物品的需要。这是他偷马克思的。他说，消费不足就是消费者不能提供资本家所希望的价格，是无效需要。因而缺乏有效需要是他的出发点。

②有效需要不足是如何来的呢？这是由消费不足和投资不足而来的。消费为什么不足呢？他提出所得收入如果全部或最大一部分都用于消费，这样需要就增大了，生产消费品的工农业也就提高了需要，也就不会发生消费品需要不足的情况。实际上发生了危机，这说明需要不足，就是许多人没有把他的所得都拿出来消费，这是人的本性的表现，愈向前发展，可以消费和实际消费之间就会有很大的距离。凯因斯在这里没有说明谁的所得没有拿出来消费，实际是资本家的所得没有拿出来消费，而他只是含糊的讲消费不足。他的这种理论就是说，关系到人的本性，习惯不易打破，所以消费不足。

③投资不足：没有人投资也就没有人要燃料、机器等，投资所以不足是因为，对投资的引诱和鼓励不足。要什么来引诱投资呢？他讲是资本的边际效率。凯因斯对资本的边际效率有四种解释：A，资本家投资，并希望从投资中得到报酬这是肯定的，资本家在短期投资中看到可得到的利润，而对长期投资是在抱很大的信心和勇气下，才肯投资的；B，皮古讲，这是资本家的劳务，利润就是资本家的报酬；C，资本家是看利润的大小投资的，利润率的高低就是利润率表，他讲投资与不投资要看资本边际效率的高低，而至少不低于利息；D，资本家是用银行借款投资的，由于利率高投资就不高，利息高的原因也是因为人性，人总愿意

把钱放在流动的状况下，不肯放在固定的状况下，就是不肯长期投资，这也是心理作用。总起来说，生活习惯、人性限制了投资，影响着消费。

④货币不足，在消费投资不足的情况下，国家只能利用中央权力发行货币，来补足由于货币不足引起的投资不足。

这些就是凯因斯学说的基本东西。

(二)凯因斯的理论是如何得出的呢？凯因斯的方法是什么呢？

凯因斯的研究是把劳动状况、人口状况、资本设备、消费以及自然条件、经济组织等作为不变数的，再在其中找出自变数，这就是三个心理状况是自变数，它们变了就影响所得及就业，如果消费多了，就业就多；利润高投资就多；利率高投资就少。凯因斯讲所得和就业差不多是一个东西，就业人多了所得就多了，他是以工资计算所得的，方法就是看自变数的变化如何影响所得。他认为在人的心理状况不变的情况下，国家不鼓励投资和消费，如何影响人的心理状况，以解救经济危机，是采取所谓“静态分析法”，而马克思的抽象方法是还回到具体的。实际上资本主义的劳动状况，消费和人口等都是时刻在变化着的。凯因斯的这种方法又称为“宏观分析法”，也就是从总所得、总就业等总的方面进行研究的，把某些东西假定为不变的；不是从个体进行研究，目前在美英等国家都是用宏观的研究方法，这主要为掩饰资本主义的剥削。

个人消费不足用集体消费补充，个人投资不足用国家投资补充，由货币引起的投资和消费不足则由国家增发通货，这是凯因斯的政策。所谓“集体消费”，就是在消费不足时，也可以用修

金字塔以及战争等的方法来增加消费，以补充消费的不足。大英帝国的绅士阶层者讲，在没有办法时，甚至连用坛子放钞票埋在地下，国家卖土地，买者在再抱出来的这种方法来增加消费也是有意义的，认为因为这需要劳动。这是资本主义到没落死亡阶段所讲的话。凯因斯认为战争是创造收入的方式，一切的消费行为都是有效的需求，使消费的生产变成生产的生产。从这里可以看出资本主义是一个什么样的制度。

在投资无利可图时，由国家负责投资，是研究就业的数量，不是研究就业的方向，他认为问题就是在于多雇佣，多投资。这是很奇怪的话，这是不管对社会是否有利的，所以认为搞军火生产等都可以创造消费条件，减少失业者。

再是增发货币，从一九四三年以来美国货币贬值50%以上，还有通货膨胀，就是赤字财政的方法来筹集货币。这种方法是阴险毒辣的。他认为充分就业后就会有通货膨胀，前提是大多数人不愿意在工资降低下工作的不自愿失业，而增发货币是说明，工人在货币膨胀，实际工资降低的情况下，仍然愿意工作，所以现在资本主义各国都在实行冻结工资，以此为理论根据，这一套政策都是垄断资本家需要的东西。

凯因斯与其他资产阶级学者不同的更重要的特点是，是他苦费心机的为资本主义制度想尽办法。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凯因斯参加了和平会议，写了《和平的经济效果》一书，列宁在一九二〇年的国际会议上提出战争赔偿的同时说：“你们要向我们要钱就连凯因斯也不如”。当时英法战后，国家的经济垮台了，在这种条件下如何能使世界经济恢复呢？所以凯因斯提出对各国的战债都尽量不要，否则资本主义经济就难以保持。凯

因斯提出二点，一是不要战胜国的债，一是扶植德国打败苏联布尔什维克。列宁说：“凯因斯是工人阶级最坚决的敌人”。由于凯因斯的主张而形成了资本主义的国际资本主义。战后美国罗斯福公布新政，提出有组织的资本主义，凯因斯表现出很大的热心，他表现出要保持资本主义的倾向。

二次大战爆发后，凯因斯搞了一套东西，如美国的租借制度，英国讲这是把英国人当作雇佣兵为美国人卖命；二次大战后还有马歇尔计划，杜鲁门的十四点计划，以及他在临死的前一年，即一九四五年还搞了一个国际金融组织——世界银行，即包括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以及国际货币基金，美国在每一百亿资本中要占到三分之一，美国实际上全部控制这些金融组织，这些都是凯因斯所一手搞的，在一九四六年凯因斯死时，英国资产阶级追悼凯因斯说：“凯因斯是为世界国际资本主义鞠躬尽瘁而死的”。

凯因斯的理论和实践的联系，就是不仅要挽救资本主义危机，且要使资本主义长期保存下去，不仅要挽救资本主义一国，且要挽救资本主义整个世界。

凯因斯死后，他的理论风行，他的弟子们发挥了他的理论，提出了“双轨经济”以及“计划时代”。“计划时代”是讲国家计划和国际计划，还提出垄断资本与竞争同时存在等，总之，这些都是以凯因斯的学说为出发点的。

所以凯因斯主义是包括凯因斯的理论、政策，凯因斯学派以及资本主义的政策。

三 凯因斯主义的应用和传布以及 为美帝国主义服务的情况

凯因斯主义变成了帝国主义的指导方针。美共主席福斯特讲，不要看轻了凯因斯学说，以为它没有新的东西，它是打破了资本主义思想，为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扫清了道路，不仅在美、英、法，而且在西德、日本和意大利也都在采用，在社会民主党、英国工党领袖以及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甚至在落后国家也都把凯因斯学说作为经典。现在缅甸，印度也以凯因斯学说作为大学的教本。

为什么在落后国家也把凯因斯学说当作圣经呢？这个学说在开始时，并不是为垄断资产阶级所理解的，看出了凯因斯学说对他们的好处的，因为凯因斯讲贫富不均。当时有两派，一派是代表小资产阶级，一派是代表大资产阶级的，他们是反对凯因斯的。这正如儒家学说在中国的情况一样。凯因斯学说在凯因斯死后，特别是在二次大战以后大资产阶级愈来愈看到凯因斯学说对他们的好处，运用战争解决失业问题，用赤字财政的办法补贴经济，为垄断资本家开拓世界的消费市场。所以垄断资产阶级相信了这个学说，过去反对它的也都赞成它了，即使是一鳞半爪的反对，也是站在凯因斯学说立场上的。

凯因斯学说是产生在英国，实行却是在美国，凯因斯学说的精神就是罗斯福新政，汉森说：“美国有钱，有力量，只有美国有权力和有义务成为世界经济的维持者，而英国则慢慢地在垮台”。目前英国的经济政策好象是违背凯因斯的政策，实际上基

本上也是在实行凯因斯的政策的，而只是在某时，某个问题上的不同而已。美国的经济学家公开讲：“美国的目标是战争”，企图造成战争气氛以扩大战争，美国有七百万工人是在军事系统，进行军备生产，美国利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使资本主义各国都走上战争的道路。现在美国在一系列的国内外的措施中都尽量在宣传凯因斯学说，动员了种种的宣传机构，凯因斯学说成为它们的共同语言，共同的指导思想。哈锐斯讲，“全世界的经济学者没有一个不是做凯因斯的徒弟的。”

四 凯因斯主义实践的后果

凯因斯学说的出发点是要解决社会财富不均，劳动者不稳定，大量的失业这一现实的，但凯因斯学说实行的结果如何呢？现实是打了凯因斯耳光，现实是较凯因斯时代是财富更大的不均，世界的不稳定也都是空前的，拉美、亚、非等地都在掀起了斗争的风暴，这些都是推行帝国主义政策的结果，因而不仅不能缓和资本主义危机，而且加深了危机。

对目前的世界经济我们也有些错觉，就是西德、日本、意大利等法西斯国家的经济在迅速发展，甚至美国也不及，并且这些国家的危机没有美国表现得那样频繁，美国控制国际金融组织及大量的资本输出，它对资本主义世界受战争影响不同的国家的影响是不同的。日本和西德本来的基础就不错，战后军火工业发展，消费工业下降，但由于美国的投资，就资助了它们经济的发展。美国把资本主义各国的经济套在战车上，这增加了美国自己的困难，垄断资本控制了国内经济，反对自由经济，但是

各国都反对美国的经济干涉，要自由化，这就造成了一系列的矛盾和困难。过去是“美元荒”现在是美元危机，最近美国就向瑞士借钱，这就是说美国并没有以凯因斯主义来消灭财富不均，挽救资本主义危机，而是带来整个资本主义制度的衰亡，实行凯因斯主义的结果，就是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更加走向战争，没有战争的支持资本主义就要垮台。我们从而深深地感到列宁对于帝国主义的两点指导思想是更加证实了：（一）帝国主义是垂死的腐朽的资本主义，它只有靠战争，日益乱七八糟地花钱来消耗社会财富作垂死的挣扎。这就是凯因斯的只要投资，不要方向。（二）帝国主义就是战争，帝国主义存在一天，战争不是减少了，而是因为其垂死挣扎更加加深了，所以不能得出和平前景的结论，对于帝国主义只有是在民族解放运动兴起以及人民的斗争下阻止战争，而不是靠武器。

最后谈一点意见：凯因斯学说的学习是很困难的，在凯因斯学说中明确的、系统的、逻辑的东西是没有的，凯因斯是模模糊糊，转弯抹角讲的，所以在学习的过程中，尽管许多地方是难懂的，是他故弄玄虚，是含沙射影的，但是我们要知道它要研究它。

（一九六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在上海经济学会的报告）

凯因斯经济学说批判

一 凯因斯经济学说是当代国家 垄断资本形成过程的产物

现代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到垄断形态的转化，是开始于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这种垄断资本形态，不仅在世界资本主义各国已确立了它的统治地位，并进一步开始采行国家垄断资本形态，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在所有各老牌资本主义国家进行全面统治的，已经是这种国家垄断资本形态了。

当然，全面阐述资本主义形态的转化过程不是这篇文章要做的，但在把凯因斯经济学说作为国家垄断资本形成过程的产物来说明，当作国家垄断资本学说来理解的必要限度内，指出国冢垄断资本形态，不同于一般垄断资本形态，更大不同于自由资本形态的特点；指出促成其转变的重要原因和必然趋势，对于较深入透彻地了解凯因斯经济学说的本质，是大有帮助的。

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向垄断形态的推移过程，实质上，就是作为垄断资本的最鲜明特征来表现的财政资本的形成过程。列宁曾就财政资本的产生及其规定性，作了深刻的科学说明。他说：“生产集中；由集中而产生垄断组织；银行和工业溶合或混合

生长，——这便是财政资本产生的历史和财政资本这一概念的内容。”（《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全集》第二二卷，第二一八页）在自由竞争阶段，银行是为工商企业服务的，而交易所则发生着调节资本竞争的作用；“由生产集中而产生垄断组织”，必然会通过工业与银行的混合成长，造成大银行的支配地位，并相应形成大银行代替交易所的新局面。这种新局面的出现，在世界资本主义各国因各别的具体历史条件不同，先后参差不一，显示了不平衡的发展。但资本主义制度的内在联系及其矛盾，特别是作为那种矛盾爆发的世界性的危机与世界规模的战争，终于不但促使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组织，全面采取了垄断资本统治形式，并还进一步采取了国家垄断资本统治形式。国家垄断资本统治在一方面表现为国家对于国民经济更全面的干涉，同时在另一方面却表现为整个国民经济、整个国家政权对于财政资本的隶属。

且就下面几个关键性的实例，来说明它的演变过程罢。

德国是施行卡特尔化最早的国家，但直到“一九〇〇年的危机才大大加速了工业和银行业的集中过程，巩固了这个过程，并第一次把银行和工业的联系变成大银行的真正垄断，使这种联系比从前更加紧密巩固”（见上书，第二一七页）。当危机发展到要由备战以至战争来解决的情况下，国民经济很快地发生深刻的变化，“资本家为国防即为国家工作，这已经不是‘纯’资本主义了（这是明显的事），而是国民经济的一种特殊形式。纯资本主义是商品生产。商品生产是为不可知的自由市场工作的。为国防‘工作’的资本家则完全不是为市场‘工作’，而是按照国家订货甚至往往是为了得到国家贷款而‘工作’的”（《实行社会主义还是揭露盗

窃国库的行为?》。《列宁全集》第二五卷,第五二——五三页)。且不独是为金钱而“工作”,为极有把握的“顾客”而“工作”,且还为他们通过国家政权实现的特殊阶级利益而“工作”。虽然战争结束了,这种战时经济活动的范围缩小了。但战后二十年代三十年代资本主义经济矛盾混乱的加剧,特别是在苏联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不断取得伟大成就的时候,爆发在一九二九年——一九三三年的大危机,更使得各大资本家集团不能不对其代言人,提出挽救资本主义的新任务,要求把那些有利于他们的备战时期或战争时期的各种经济措施,当作计划化来强调,把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当作有组织有调节的资本主义来宣传。所谓凯因斯的经济学说,无非就是在完成这个历史的阶级的任务。

二 体现在《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的社会观和方法论

凯因斯的经济学说,乍然一看,似乎会给人这样一种印象:和当代其他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比较,他敢于正视现实,不大掩盖资本主义制度的疮疤,并且也不怎么隐蔽他自己的观点。不少凯因斯研究者曾把这看为是他的特点。但必须了解,他的这个特点,是他作为传统自由经济学说反对者和新型的国家垄断资本辩护者的特点所规定的。事实上,他所指明的现实,一点也没触及到资本主义制度的本质矛盾和必然灭亡的命运;同时,他所自我表白的观点,又是多么委婉曲折地叫统治阶级认识他对资本主义制度的维护和热爱啊!

现在且来看看他在一九三六年出版的代表著作《就业、利息

和货币通论》(下称《通论》)中是怎么说明的罢。

他是这样“不同凡响”地表示：“我们生存于其中的经济社会，其显著缺点，乃在不能提供充分就业，以及财富与所得之分配有欠公平合理。”可是接下去，他半是辩解半是遗憾地说：“的确有社会的以及心理的理由，可以替财富与所得之不均辩护，可是不均得象今日那样厉害，那就无法辩护了。”(《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第三一八页。以下凡引此书，均仅注页码) 幸而虽然是这样的不均，“我们现在生活于其中的经济体系，有一显著特征，即在产量与就业量方面，虽然有剧烈变动，但该经济体系并不非常不稳定，反之，似乎可以在次正常状态下，停留一相当时期，既无显著倾向趋于复兴，亦无显著倾向趋于完全崩溃。”(第二〇九——二一〇页)要注意，这是作者在一九二九——一九三三年大危机过去两三年后，惊魂甫定，强作安慰，才把这段时间说成是“在次正常状态下，停留一相当时期”。讲得多么委婉曲折啊！这能够说是一个经济学者正视社会经济现实，讲出来的实话么？尤其重要的，是他对于这种既非复兴又非崩溃的不死不活状态所作的奇特解释，他认为那是基于现代社会环境与心理状态，基于人性的必然规律(见第二一〇页)。到这里，我们已不难看到这位自命为正视社会经济生活的经济学家，是怎样小心谨慎地不肯沿着财富与所得的不均和大大悬殊来说明大危机，来说明那种“次正常状态”，却含糊笼统地提出社会环境、心理状态及所谓人性的规律，来曲解搪塞。很显然，如果从制度出发，问题就在改变社会制度，如果从人的心理状态、从人性的规律出发，问题就在改变人性了。在他看来，人性又是不能改变、或者说是不能很快改变的，该怎么办呢？这位垄断资本主义的说教者，不论怎么转弯

抹角，终于不能不从这个角度，把他的本来面目完全暴露出来。他“教谕”人们：“我们不要把改变人性和管理人性混为一谈”。“人类有许多有价值的活动，必须要有发财这个动机，私有财产这个环境，才能充分收效。而且，人类有许多危险性格，也因为有发财机会之存在，而导入比较无害之途；……我们宁可让一个人做他银行存款之暴君，不要让他做他同胞公民之暴君。……不过要鼓励这些活动，要满足这些性格，赌注不必象今日这样大。……在一理想社会之中，人们可以因为教育、感召、环境等关系，根本对于赌注不发生兴趣，但若一般人或社会上很大一部分人对于发财欲有强烈嗜好，则让人在规则与限制之下作此发财之戏，恐不失为聪明睿智的政治家作风（见第三一八——三一九页）。原来一个政治家的作风，就在鼓励人发财谋利，以免他去做其他的坏事。然则社会各种各样的坏事或罪恶，不正好是由发财谋利产生的么？在这里凯因斯是别有用心的。他正是从由于不能改变发财致富的人的本性的这个命题，引出了“不需要革命”的结论。在他的理解上，不但不需要布尔什维克那样的革命，连所谓国家社会主义革命也不需要；所需要的，只是合乎垄断资本要求的改变。他明确地表示：“似乎没有强烈理由要实行国家社会主义，把社会上大部分经济生活包罗在政府权限以内。要紧的倒不是生产工具国有；只要国家能够决定(a)资源之用于增加生产工具者，其总额应为若干；(b)持有此种资源者，其基本报酬应为若干，则国家已尽其职责。而且，实行社会化之种种必要步骤，也可以慢慢逐渐引进，不必打断社会上的一般传统。”（第三二——三二二页）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整个凯因斯的社会哲学，就在把资本主义制度看成是合乎人性的东西；由于人性不能变

革，只可缓慢演变，所以建立在人性基础上的制度，只宜作保留实质、改变形式的适应，而不宜于有打破社会传统的更张。他的这种社会哲学，显然是和他的阶级立场和党派关系相调和的。他一再反复说明他是站在“有教养”的资产阶级一边，而不屑与粗野的无产阶级为伍。并表示：英国三个党派，保守党的右派顽固，左派是一些“有教养”的人；工党的左派过激，右派是一些“有教养”的人；在保守党难免不为右派操纵，在工党难免不为左派操纵，权衡利害，他乐得采取“消极标准”，做一个“左右逢源”的自由党人（见凯因斯《劝说集》，第二四四——二四五页）。

十分清楚，对于一个具有这样深固的阶级成见因而持有这样保守的社会观点的人，我们能期待他正确对待现实经济生活，并对社会经济现象的研究采取较正确的方法么？我们能期待他不排斥一切足以暴露现行制度的真实情况，而一味从经济的表面联系上把论点引向他所希望达到的目的么？在事实上，凯因斯正是这么做的。在《通论》中，他让人们知道他的研究，采取了下面这样的方式方法：

首先，他表示他的研究，不是从生产者消费者的个体经济状况出发，而是从社会所有生产者消费者的总体出发，他着重在总投资、总就业、总所得……这一些范畴；为他捧场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后面这种理论研究，说成是宏观经济学，并说这种方法是所谓宏观分析。而关于前者，则分别称之为微观经济学，微观分析。虽然采取这种宏观分析法，不是始于凯因斯，可是一经凯因斯全面应用，它就为资产阶级经济学界所津津乐道，并且大行其道了。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方式而论，私人个体经济，他们的相互利害关系，他们在生产、分配、交换上的联

系，总是作为社会总体经济说明的出发点和基础。丢开个体关系，专从总体入手，将如何说明问题呢？凯因斯要专就总体着手，这关系到他的整个学说的特质。凯因斯认为，他一直不满意“个人主义的资本主义”，一直强调所谓“半社会化”的垄断组织，因而不欲斤斤于个体经济的分析，并认为，在国家垄断资本统治的情况下，斤斤于个体经济的分析，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但是，应当知道，即使是再大的垄断组织，从社会来看，仍旧不外是彼此相互对抗的个体。凯因斯采取宏观分析法，一定还有更本质的原因。在十九世纪七、八十年代，资产阶级经济学界曾用主观边际效用价值学说，反对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学说，产生了一个“价值无用论”的强烈反应。在十九世纪末叶以后，许多经济学家干脆用价格论来代替价值论。避开了价值论，也就无形中避开了马克思主义的劳动剥削论，再也用不着在价值学说的基础上去考察个人经济问题，去计较谁剥削谁，去分辨垄断资本的所得与广大劳动人民的所得的区别了，也无从追问垄断资本家阶级的超额利润的真正来源了。当前所谓宏观经济学、宏观分析法的流行，原因就在这里。

其次，凯因斯自己在《通论》的序言中还指出：“……我们分析当前经济行为之方法，仍不外乎供求之交互反应。如此一来，我们的分析法与价值论衔接起来了。”（第四页）在这段不清不楚的文句中，表明受过传统经济学说熏陶的凯因斯，毕竟感觉到用价格论来代替价值论，不大释然，所以他要在序言中做这样的交代。其实，从供求交互反应或供给与需要平衡关系出发，他还只是联系到价格，而不曾联系到价值。不论是从理论上讲，还是从实践上讲，我们只能沿着商品价值——供需关系——价格这

一线路去认识问题，而不是反过来。商品价格可以因供求不相适应而与价值发生差离，但不能没有价值作为其变动的依据。不错，就社会全体立论，总价格是等于总价值，但凯因斯在《通论》中所讲到的总供给价格、总需要价格，显然不是这个意思，因为他是供需平衡论者、现象论者，有时提到价值，骨子里还是指的价格。这是研究凯因斯经济学说的方法论的一个关键性的论点。

最后，应用宏观分析法，应用供需交互反应分析法，就是为了要从总体现象中找出供需失调的原因，找出经济危机的原因。但在国民经济体系中的各个方面，是交互错综影响的。怎样才能把关键性的原因找出来，借以决定救治的途径呢？凯因斯又提出了一个较具体的方法。他表示：“我们分析之目的，不在提出一部机器，或一种盲目计算法，使我们可以得出百无一失的答案，而在使我们有一种有组织的、有次序的思维术，探索若干具体问题。”（第二五三页）在进行经济分析时，“我们最好分辨清楚：经济体系之中，哪几个因素是已知数，我们可以假定其不变，哪几个因素是自变数，哪几个是依变数”（第二〇六页）。对于不变数，他作了这样“奇特的”说明：“我们所假定不变者，乃：现有劳力之技巧与数量，现有资本设备之质与量，现有生产技术，竞争程度，消费者之嗜尚与习惯，各种各类劳力活动（包括监督组织等劳心劳动）之负效用，以及社会结构，——包括（除了下举变数以外）决定国民所得之分配之种种势力。这并不是说，我们真假定这些因素不会变更，我们只是说，在本书中，我们不讨论也不顾到这些因素改变所起的影响与后果。我们的自变数，乃消费倾向、资本之边际效率表、以及利率。”“我们的依变数，乃就业量与国

民所得。”(第二〇六页)他先就这三者作了限界，分别指出其所包括的项目，然后再说明其作用和关系；这三者中，“对于我们所要研究的问题有支配性的影响者，则列为自变数。”又说：“我们现在所要研究的问题，乃是：在任何时间，何者决定一特定经济体系之国民所得，或其(两者几乎是一物)就业数量？经济学之研究既如此复杂，我们不能希望有完全准确的概括结论，故我们只能提出几个主要因素，其改变乃最足决定我们所要研究的问题者，作为自变数。我们的最后任务，也许是在我们实际生活其中的经济体系中找出几个变数，可以由中央当局来加以统制或管理。”(第二〇八页)简单明白地说，就是在上述各种不变因素，如劳力、资本设备、技术条件、竞争程度以至消费嗜好等等不变的假定下，看那三种关于消费倾向、投资展望和利率要求的自变因素发生变化，对就业(或国民所得)发生怎样的决定的作用和影响。经济学的研究，是不妨作一些假定来进行抽象的分析的。但假定不仅要回到现实，而且所假定的不变因素，还要不妨碍对动态发展的认识。而凯因斯所假定的各种不变因素，几乎全是时时在变，并且对于一切自变数因素、因变数因素有决定的影响。假定它们都不变，只是认定就业数量与国民所得的变动，受决定于上述三种心理因素，那就无异在对所谓总体经济行为、对供需交互反应平衡关系进行“分析”以前，就把最能影响它们的劳力及资本设备、技术条件、竞争程度……等等重要原因，都排除在考虑以外了。单就这点说，已够荒谬了，何况这种方法的说明，还包含了如我们在后面要交代的极大错误。

三 凯因斯经济学说的系统了解

包括在《通论》中的整个凯因斯的经济学说，按照他的方法论所提供的那种独特逻辑，可以分作以下五个部分：论有效需要原则和就业，论所得贮蓄与投资，论资本边际效率与利息率，论消费倾向与乘数，以及论危机与国家在经济活动中的职权。他所选定的论题和讨论的程序，并不是全面考察现代资本主义现实运动的客观反映，而只是依照他为挽救并辩护资本主义制度、维护垄断资本利益而特别精心设计的一套主观构思。作为供需交互反应均衡的现象论者，他认为当前最不可终日的危机问题、失业问题的产生，是由于供需的失调，是由于社会投资品与消费品的有效需要不足所引起的就业不足，而这又分别是由消费不足和投资不足所造成的。如果说消费受到了所得不平衡的限制，投资又因利率高与边际利润率得不到足够的鼓励，或投资鼓励不足，那么，要从这一序列的不足的连锁反应中脱出来，只有国家或政府出面用增发通货、压低利息、降低工资的方策，用举债增税、兴办事业的方策，用一切非生产的支出、创造条件增加就业机会的方策，说明白些，就是用一切有利于垄断资本大开财门的方策，来补救那些不足，使国民经济的供求失调得到缓和和改正。——这就是凯因斯的上述的主观构思的简单蓝图。

（一）论有效需要原则和就业。

面对着具有严重威胁性的失业问题，凯因斯把如何解决失业问题作为他写《通论》的目的。他说，“本书……着重在研究何种决定力量使得总产量与总就业量改变”（第四页）。又说，“本书

分析之最终目的，乃在发现何者决定就业量”（第七九页）。而他所以要研究这个问题，就是因为现行制度的缺点，在于不提供充分就业。什么叫充分就业呢？简单地说，“即当对劳力产物之有效需求增加时，总就业量不再增加之谓也”（第二八页）。这句话是这个意思，即在实际上雇用劳力之有效需要增加，总就业量还是有增加，那就表示还有没有工作机会的失业者存在，还没有充分就业。他自认为他与所谓经典学派①的区别，就是胎源于这里。他认为，在那些经典学派看来，在资本主义社会的一般情形下，如听任经济活动自由竞争、自动调节，由于生产或供给本身就会创造需要，生产品与消费品不会发生一般滞销脱节现象，从而不会发生一般经济危机，不会发生真正失业现象，即使难免有流动转移的摩擦失业存在，乃至有工不做的自愿失业者存在，也是暂时的局部的，而不会是一般的。凯因斯不同意这个看法。他认为，他们之所以作出这个错误判断，是根据两个前提：

第一，工资等于劳力之边际产物（从劳动需要者方面着眼的）；

第二，当就业量不变时，工资之效用适等于该就业量之边际负效用（从劳动供给者方面着眼的）（第十一页）。

这两个前提的用语的含义，都大有问题。因为避开价值，而讲边际产物，讲效用，讲边际负效用，其间就不能有一个客观的公约数，而全是一些主观设想的概念。尽管如此，凯因斯却认为

① 按凯因斯别有用心的说法，其中除李嘉图外，还包括萨伊、约翰·穆勒、马歇尔及皮古之流，他想以此鱼目混珠，打破马克思规定的古典经济学与庸俗经济学的界限。见《通论》，第9页。

他赞成第一前提，而反对第二前提。为什么呢？因为就第一前提而论，就是假设“组织、设备与技术不变，则一单位劳力能够赚到的真实工资，必与就业量成唯一的、相反的关系”（第二〇——二一页）。即是说，根据生产递减律，就业量增加时，真实工资率必减低。至于第二前提，他则认为是大错特错的，他与经典学派的重大分歧在此，经济学需要“革命”的关键在此。他说：“我们要推翻经典学派之第二前提，承认不自愿失业之可能存在，而另创一套经济体系之行为规则。”（第二〇页）在他的理解中，经典学派的这个前提，应当是和这两个论据连在一起的：（1）严格意义的不自愿失业并不存在；（2）供给会创造出自己的需求（第二四页）。这就是说，所有的产品，所有的劳力，都不会过剩，都能确保其有效需要。他反驳说，在现实上，不是已有生产过剩现象么？现行真实工资即使因物价提高而有所削减，已在工作中的就业者人数并不很快随着减少，并还往往有大批的劳动者愿意在已经减低的工资率上接受工作。因此，在他看来，经典学派显然是错误地把特定时期的供需平衡、偶然的较好就业状况，当作一般的通常的状况。他反对他们说，那不过是特例，而一般的通常的状况，则是供需不能自动地趋于平衡、失业状况也不能听其自然地得到补救。由于他是就这种一般的通常状况立论，所以这本书就题为《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

他指出，经典学派不承认不自愿失业的存在，是由于对有效需要原则认识不足。雇佣劳动的有效需要，“只是雇主们从决定提供的当前就业量上，所可预期取得的总所得或收益”（第五页）。雇主们预期由雇用多少人所获得的收益，“在总需求函数与总供给函数相交点时之值，称为有效需求”（第二八页）。所谓总供

给函数，就是雇用一定人数所生产产品之总供给价格与所雇人数的关系；而总需求函数，则为预期雇用一定人数所能获得之收益与所雇人数的关系（第二七页）。他说，“就业量决定于总需求函数与总供给函数相交之点，盖在此点，雇主们之预期利润达到最大量”（第二八页）。至于雇主们决定雇用的劳工人数或就业量，乃取决于预期于社会的消费量和可以预期于社会的新的投资量两者之和。此两者构成就业的有效需要。消费不足，投资不足，都说明就业的有效需要不足。

凯因斯对就业的有效需要，反复加以规定，并不象他的信徒们所吹嘘的那样，是什么科学的严密性。那不过表示：要资本家雇用劳动者，就得让他赚钱；要失业者有工可做，首先就得让资本家有钱可赚。至于所赚的钱从何而来，那可毋庸置问，也不要人们想到工人失业与资本家赚钱有何本质的关系。如照马克思主义者的讲法，有效需要，就是另一个涵义。归根到底地说，“‘社会需要’或规定需要原则的东西，本质上，是由不同各阶级相互的关系并由他们各自的经济地位来规定的。所以，特别地说，在这里首先是由总剩余价值对工资的比例，其次是由剩余价值所分成的不同各部分（利润，利息，地租，赋税等等）的比例来规定。所以这里又说明了，为什么在说明供求关系所借以发生作用的基础以前，绝对没有什么能由供求关系来说明”（《资本论》第三卷，第二〇七页）。正是由于凯因斯要避开这种决定社会需要的基础关系；即基本的对抗的分配关系，去枝枝节节地探索那些次要的因素或原因，他就不但对所谓有效需要本身讲得不明不白，并还由此引出一系列的错误论据，但是作为一个大资产阶级的谋士来说，这正是他要做的。

(二) 论所得、贮蓄与投资。

凯因斯沿着他的有效需要不足的思路，引到消费不足和投资不足。在说明消费与投资为什么不足之前，先要交代一下他对所得、贮蓄与投资的关系的解释。他认为在这里，他也与所谓经典学派有极大的差别。经典学派是把贮蓄与投资和利率关联起来，他则是把贮蓄与投资和所得或收入关联起来。在实际经济生活中，这两者显然都同利率和所得有关系：利息高了，就要鼓励贮蓄，妨碍投资活动；所得增多了，会有更多的资金被贮蓄或用到投资上去。然则所谓经典学派为什么要贬低所得的作用，而凯因斯又为什么要贬低利率的作用？原因很简单，就是由于他们各别要由此建立自己的“完整体系”——经典学派要建立他们的利率理论体系，凯因斯则要建立他的就业理论体系。为什么建立就业理论体系就特别重视所得或收入呢？这是因为在凯因斯的理解中，国民所得或总就业是一个意思；就业不只是指着劳动者的所得——工资，同时在相关函数的意义上还表示雇用一定劳动者所提供的收益——利润。工资加利润，就是国民所得或收入。所以，国民所得与总就业有同一涵义。很显然，只要不要求概念或其相互联系符合实际，经济学家们是无妨对它们任意撮合，并自作解释的。

现在且看凯因斯是怎样说明贮蓄与投资的关系。投用的资本，是由所得分出来的。所得在何种限度，用到什么地方，或者如何把所得尽可能大的部分引到投资方面，是一个大问题。照凯因斯的看法，所得有三个用途：一是消费，一是贮蓄，一是投资。如果说，贮蓄终于会转到投资方面去，那末，所得就只有两个用途：或者是消费，或者是资本化。但凯因斯不愿意把问题说得这

样简单。他交代三者的关系说：“虽然贮蓄量是消费者消费行为之总结果，投资量是雇主投资行为之总结果，但二者必然相等，因为二者都等于所得减消费。”其公式是：

$$\text{所得} = \text{产品价值} = \text{消费} + \text{投资}$$

$$\text{贮蓄} = \text{所得} - \text{消费}$$

$$\text{故 贮蓄} = \text{投资} \text{ (第五八页)}$$

该怎样理解这个贮蓄等于投资的公式呢？他告诉我们：“旧说认为贮蓄常常引起投资，新说认为可以有贮蓄而无投资，或有投资而无‘真正的’贮蓄，两说相比，旧说虽然不完全，容易引起误解，但比之新说，在形式上尚较为健全。旧说之误，在于由此推论，如果个人贮蓄，则总投资亦必作同量增加。个人贮蓄可以增加其一己之财富，这是不错的；但由此推论，以为亦可增加社会全体之财富，则忽视了一个可能性：即一人之贮蓄行为，可以影响他人之贮蓄，因之影响他人之财富。”而且“如果每个人都想减少消费，增加贮蓄，则因所得一定受到影响，故这种企图必自招失败”（第七五——七六页）。为什么这样呢？问题在于从个人观点去看，和从社会观点去看，不是一回事。到这里，他毕竟想到了他的宏观分析不能代替微观分析，认为社会全体行为之经济理论与个人一己行为之经济理论的重大区别在于：在后者，“我们可以假定当个人改变其一己之需求时，其所得并不受到影响”（第七六页）。而“就社会全体而论，所得超过消费部分（即我们所谓贮蓄者），不能不与资本设备之价值增益（即我们所谓投资者）相同。净贮蓄与纯投资之关系，亦复如此。事实上，储蓄是一个余数。投资决策与消费决策两者，决定所得。设投资决策得告实现，则或者消费削减，或者所得增大，两者必居其一。故投资行为

本身，一定使得贮蓄这个余数以同量增加”（第五八页）。他的这个说明，并不能增进人们对他的贮蓄等于投资的理解。他的反对者不必说，就是对他的理论抱有很大信心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如英国的希克斯、罗宾逊以及美国的克莱因之流，都各自解说，互不信服。在这里，凯因斯处心积虑的真正意图是：他殷切希望社会所得减消费的全部余数即贮蓄，都汇集在财政资本手中，一方面借以消除靠遗产、靠利率生活的这些资本主义寄生因素，同时则用以增殖财富，加速资本积累，或者明白地说，增大资本家阶级的利得。其实，在财政资本的统治下，社会的积累或剩余价值，不是在采取各种形式，按照这样的集中分散程序在资本化，并还通过借贷资本或虚拟资本运动，在以更大得多的规模在资本化吗？而各种各色的寄生性因素的存在和不绝增加，不正好是资本迅速积累与过度扩张的结果及其反应吗？而凯因斯却不敢正视资本主义社会的这些现实，于是就只好捏造什么贮蓄没有完全变成投资，或投资引诱不足这种胡说了。现在且看他的投资引诱论。

（三）资本边际效率与利息率。

凯因斯告诉我们：对就业量有决定影响的当前投资量，决定于投资引诱，投资引诱又决定于两组势力之相互关系：第一组为资本之边际效率表；第二组为各种期限不同、风险不同的贷款利率。他对这些术语或经济概念，也如同对于其他的经济概念，如失业、有效需要、贮蓄……等等一样，对于同时代其他经济学者的说法，作了评论，他说：“资产之边际生产力，或边际报酬，或边际效率，或边际效用，都是我们常用而熟悉的名词。但欲在经济文献中，找出很明白的一段，说明经济学家用此等名词时，通常

究竟是什么意义，却不是易事。”（第一一七页）可是，所有有关边际效用的用语理论，尽管是那样的不明不白，在凯因斯的《通论》中，却还是在其中打滚。我们前面已经指出，他对所谓经典学派关于工资的两个前提：工资等于劳力之边际产物；工资之效用适等于就业量之边际负效用云云，不论是赞成前者，还是反对后者，如果对于所谓边际产物、边际负效用含义不明白，怎好加以赞否呢？当然，他的意思，不是要反对边际效用学说，而是认为人们讲来讲去，没有讲清楚物质与价值之别，没有说清楚是绝对数还是比例数，没有分清是一项还是多项（见第一一七——一八页）。现在且看他自己是怎样说明资本边际效率的。他说：“我之所谓资本之边际效率，乃等于一贴现率，用此贴现率将该资本资产之未来收益折为现值，则该现值恰等于该资本资产之供给价格。”“所谓供给价格，并不是实际在市场上购买该资产所付之市场价格，而是适足引诱厂家增产该资产一新单位所需之价格……。从一种资本资产之未来收益与其供给价格之关系，可得该类资本之边际效率。”（第一一五页）简单地说，“资本之边际效率，乃以钱投资于新产资产，所可预期取得之报酬率”（第一一六页）。他以为他的资本边际效率与费雪在一九三〇年出版的《利息论》中所谓报酬超过成本率完全相同。费雪以为：任何一方面投资之多寡，乃定于报酬超过成本率与利率之比较，要引诱新投资，则报酬超过成本率必须大于利率。可见，资本之边际效率不仅定于资本之现在收益，亦定于资本之未来收益，失察此点，则容易对资本边际效率之意义与重要性发生误解（见第一二〇页）。可见，一特定数量资本之边际效率与预期之改变有关，他以为这一点非常重要。只因为有这种关系，资本之边际效率才

会有急剧改变，商业循环才会产生。他进一步强调说：“繁荣之后所以有不景气，不景气之后所以又有繁荣，可以用资本之边际效率与利率之相对变动来分析与说明。”（第一二二页）这就是说，景气变动，商业循环，可以对待特定资本量的边际效率的预期和流动偏好两者的相对心理变化来说明。直到这里为止，我们还没有发现凯因斯关于资本边际效率的解释，比他所评论的其他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类似名词的解释，究竟明白多少。而他用这个不清不楚的资本边际效率的预期和在利率上的所谓流动偏好的相对心理状态来说明商业循环，其荒诞不经由此可见。

再来看看他对于利率及利率所由决定的心理因素，是怎样发挥他的“创见”的。凯因斯告诉我们：“利率则定于心理的及制度的情况。”（第一八三页）利率与社会制度有关，是毋庸说明的，为什么是心理情况呢？他说：“所谓利息，乃是在一特定时期以内，放弃周转灵活性之报酬。盖利率只是一个比例，其分母为一特定量货币，其分子乃在一特定时期中，放弃对此货币之控制权，换取债券，能够得到的报酬。”（第一四一页）因此，一定的货币数量，和希望把它控制在随时可以动用状态下的灵活偏好，就成为在特定情况下决定实际利率的重大因素。在这里，我们看到凯因斯偷偷地把货币数量这个因素拉进来和灵活偏好一同决定实际利率了。至于他提出的形成灵活偏好的理由有三点：一是想控制现金，以备个人业务的交易动机，一是怕冒风险的谨慎动机，一是投机动机（第一四四页）。无论是出于哪种动机，都和现在握的货币数量有关。对一定量货币所作的打算，可以列出一个心理变化表或灵活偏好表，它就是表示货币数量与利率的函数关系。在说明这种函数关系中，他进一步把一切有关的问题

都拉进来考察了：“设其他情形不变，则增加货币数量固可减低利率，但设公众之灵活偏好比货币数量增加得更快，则利率不会减低。设其他情形不变，则减低利率固可增加投资量，但设资本之边际效率表比利率下降得更快，则投资量不会增加。设其他情形不变，则增加投资量固可增加就业量，但设消费倾向也下降，则就业量未必增加。最后，若就业量增加，则物价将上涨；其上涨程度，一部分定于生产函数之形状，一部分须看工资单位（以货币计算）是否上涨。产量既增，物价既涨，则又转而影响灵活偏好，故如欲维持一特定利率，则必须再增加货币。”（第一四六页）他在这一系列的函数关系中，看到了货币数量的变动，如何影响经济体系，由是踌躇满志地说：“把货币这个东西，引入因果关系中，这还是创举”（同上）。这个不自揣固陋的“创举”，无非是说，在一定既予条件下，就业量决定于投资量，投资的动机依存于资本边际效率和利率的比较，利率又因对于货币的灵活偏好和货币数量有所改变，于是就形成一个相关序列：增加货币，改变利率，增大投资引诱，提高就业量。我们由此看到，凯因斯在前面把储蓄与投资关系上的均衡变数，由利率改作收入水平，并不是不重视利率，而只是因为那会妨碍他的就业经济体系的建立，所以就把它放在这里和货币灵活偏好结合起来，以完成一个新的“创见”。但是，由各种所得拥有货币者，究竟用多少来从事投资或储蓄，那要看他的消费倾向如何。在上面的凯因斯的引文中，也指出了这一点，即投资增加固可增加就业量，但如果消费倾向下降，就业量也未必增加。且看他是怎样交代这个问题的。

（四）论消费倾向与乘数。
人们讲到凯因斯的“革命”或“创见”，首先就会联想到他的

投资乘数理论。按照这个理论，就业量与投资量的相应变化关系，有消费倾向在其间发生积极作用。如果投资量增加了，消费倾向没有改变，就业量只能随投资的增加而增加；如果投资量增加了，消费倾向也随所得的增加而增加，那末，以 Δy 代表所得增加量，以 Δc 代表消费增加量，以 $\frac{\Delta c}{\Delta y}$ 表示消费倾向，以 K 代表投资倍数，或乘数，就会得出下面的公式：

$$K = \frac{1}{1 - \frac{\Delta c}{\Delta y}}$$

依此公式，如把所得增加量的 90% 拿去消费，则由此引起的投资——就业乘数，将为十倍。其算式是：

$$K = \frac{1}{1 - \frac{\Delta c}{\Delta y}} = \frac{1}{1 - \frac{90}{100}} = 10$$

凯因斯是这样说明的：“设社会之消费心理使社会消费其所得增量之十分之九，则 K 等于十。据此，设别方面投资不减，而政府增加其公共投资，则由此引起的总就业量之增加，将十倍于该公共投资本身所提供之第一级就业量。”（第一〇〇页）因为社会消费支出一有所增加，这项支出就要成为从事消费工业人员的收入，这收入再以十分之九用作消费支出，如此连续反复下去，最后将达到十倍于最初的投资量，相应十倍于最初的就业量。反之，如所得增量仅以不接近于一，而接近于零的百分比消费，则只会发生极其有限的投资——就业反应。

同是投资，不论是出自政府，抑是出自私人，不是会发生同样的有效反应么？为什么需要政府出面来从事投资活动呢？其

原因不仅在于私人消费倾向会受到生活习惯的限制，还会受到分配制度的限制。对于前者，凯因斯是这样解说的：“消费倾向是一个比较稳定的函数，故一般而论，总消费量主要是决定于总所得量（两者皆以工资单位计算），消费倾向本身之改变可以看作是次要的。”（第八四页）为什么呢？这里有一基本的心理法则存在，人们消费受到生活习惯的限制，不会按照所得增大的比例而增大其消费。对于后者，他根据心理的需求以为：“不幸收入愈大，则收入与消费之差亦愈大。”（第九一页）“雇主所得在总所得中所占之成数增大，而雇主之边际消费倾向，大概小于社会全体之平均边际消费倾向。”（第一〇三页）其结果：“任何现代社会”，大概都适用下述基本心理法则，当一社会之真实所得增加时，其消费量不会以同一绝对量增加。会在怎样的程度增加呢？“……实际上边际消费倾向之值，似乎在此二极端之间，但接近一之程度大，接近零之程度小”（第一〇一页）。所以，这时只要政府增加少量投资，就能在就业上引起较大的效果。

如果这个建立在所谓边际消费倾向上的乘数理论，只是数字游戏，人们喜欢怎样打他的如意算盘都行。但如果要联系到资本主义社会的现实经济生活，那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作为乘数原则成立前提的总所得，它是谁的总所得呢？总消费又是谁的总消费呢？从手到口的劳动人民，经常把他们的所得百分之百地消费去，而大资产阶级呢？它只能把他们亿万分之几消费掉，其余则“节欲”下来；或者直接用以满足扩大再生产的压力，或者通过购买股票债券或其他方式予以贮蓄或间接投资。所有直接间接再投下的资本，在现实上，并不象凯因斯及其他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所说的那样，全部用以购买劳动力，恰好相反，是以

愈益更大的比例用在马克思所说的不变资本上，以愈益更小的比例用在可变资本上；用在劳动者就业上的可变资本相对减少了，他们生活所需的消费品，也相应地相对缩减。无视这铁一般的事，或者把这些事实当作不变数放在考察范围以外，而虚拟一种什么边际消费倾向，什么投资——就业乘数，究竟是在欺骗谁呢？其目的，无非要借此满足大资产阶级所期待于政府的人为创造需要和扩大非生产的消费的要求。再往下看罢。

（五）论危机与国家在经济活动中的职能和作用。

从上面的说明，我们已逐渐看到了凯因斯的整个经济学说的轮廓，看到了他自认为对于现代经济学所作的贡献，也看到了他之所以要“创造”这个学说体系的目的。他由就业不足引到有效需要不足，引到投资不足、消费不足以至货币不足，构成一个人们称之为“萧条经济学”的体系；在这个体系中，他傲然自诩地说是把现代经济学中的三大缺陷发现了，弥补过来了。他表示，“消费倾向之分析、资本之边际效率之定义，以及利率论，乃是我们现有知识中之三大缺陷，必须弥补。”（第三二页）而他所弥补了的这三大缺陷的内容，又正好是他在他的方法论上确定的三大自变数：就业量或国民所得，就是这三者的因变数，他由此发现何者决定就业量了。可是，按照他的理论，就业量或国民所得，决定于资本边际效率、利率和消费倾向，而这三者又是人类心理法则作用的结果；象过去那样，在自由放任政策下，听任这种心理法则去作用，又不可能使投资与消费保证有效需要，保证充分就业，保证经济活动圆滑进行，保证避免社会经济秩序受到供需失调、商业循环的威胁。该怎么办呢？他尽管在论到资本边际效率、利率与消费倾向时，分别对如何由国家或政府引导三

者，使有助于充分就业，作了说明，但毕竟最着重资本边际效率方面，认为政府特别应当从这方面下手。他表示：“我认为商业循环之所以可以称为循环，尤其是在时间先后上及期限长短上之所以有规则性，主要是从资本之边际效率之变动上产生的。”（第二六七页）“一个典型的（常常是最普通的）恐慌，其起因往往不是利率上涨，而是资本之边际效率突然崩溃。……资本之边际效率崩溃时，常连带着利率上涨，这一点可以使得投资量减退得非常厉害；但是事态之重心，仍在资本之边际效率之崩溃。”（第二六九页）“而且决定资本之边际效率者，乃是不受控制、无法管理的市场心理。用平常话来说，在个人主义的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中，信任心最难操纵，最不容易恢复。银行家与工商界一向重视经济衰颓之这一面，实在是对的；而经济学家倒反而不重视，因为后者过分相信‘纯货币的’补救办法。”（第二七〇页）这已说明，凯因斯怎样在把他的经济学建立在商人的心理变动上。不过讲到这里，他似乎觉得自己以前也太客观主义了，太相信通过银行信用和操纵货币发行，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但现在他说：“就我自己而论，我现在有点怀疑，仅仅用货币政策操纵利率到底会有多大成就。国家可以向远处看，从社会福利着眼，计算资本品之边际效率，故我希望国家多负起直接投资之责。”（第一三九页）“所以我的结论是：我们不能把决定当前投资量之职责放在私人手中。”（第二七二页）论点慢慢引到本题了，但我们在那里必须注意凯因斯所谓国家，是指由垄断大资本家阶级支配、为少数大资本家服务的国家。它对个别私人资本家的利益，可能在某些方面有不尽如人意的地方，但对整个大资产阶级的利益，却是照顾得周到而有分寸的。且看他的高明的献策罢：“有几件事情，

现在操之于私人之手者，将由国家集中管理；……国家必须用改变租税体系、限定利率、以及其他方法，指导消费倾向。还有，仅仅依赖银行政策对利率之影响，似乎还不足以达到最适度的投资量，故我觉得，要达到离充分就业不远之境，其唯一办法，乃是把投资这件事情，由社会来综揽；但这也不是毫无妥协折衷余地，还有许多办法，可以让国家之权威与私人之策动力量互相合作。”（第三二一页）在他看来，国家担负起投资责任，所要做的，就是要多投资，而不管它投在哪些方面，因为他明白讲到了：“现行制度之缺点，不在实际就业者之工作方向，而在实际就业者之数量。”（第三二二——三二三页）为了救济失业，摆脱危机，他提出了象是自认为“有教养”的资产阶级不应讲的话，他说：“……举债支出”（凯因斯自己解释这个术语，说是包括政府用举债方式来兴办的投资事业——南）“虽然‘浪费’，但结果倒可以使社会致富。如果政治家因为受经典学派经济学之薰染太深，想不出更好办法，则建造金字塔，甚至地震、战事等天灾人祸，都可以增加财富。”（第一〇九———〇页）这已经表示了，只要资本家有钱可赚，失业及危机可以缓和或避免，就是诉之于备战或战争的方式，仍不失为发财致富之道。他甚至说：“设财政部以旧瓶装满钞票，然后以此旧瓶，选择适宜深度，埋于废弃不用的煤矿中，再用垃圾把矿塞满，然后把产钞区域之开采权租与私人，出租以后，即不再问闻，让私人企业把这些钞票再挖出来，——如果能够这样办，失业问题就没有了；而且影响所及，社会之真实所得与资本财富，大概要比现在大许多。当然大兴土木要比较合理些，但设有政治上或实际上困难，使政府不能从事于此，则以上所提对策，也聊胜于无。”（第一一〇页）这就是说，只要有利于大

资产阶级的利益及其统治的维持，就可以无所不为了。但这位自命不凡的经济学“革命家”，压根儿也没有想到，一个经济制度，能用这样一些破坏手段来维持自己的存在么？然而，这正是当代国家垄断资本统治所需要的。

四 我们应该给凯因斯经济学说以怎样的评价

在上面，我们已经用凯因斯自己多方加工定义的一套语言，分别就他的各种经济学说，作了概括的叙述，并还在叙述中，适当地指出了他的错误论点。但作为一个全面批判，显然是不够的。这里打算扼要地综合地予以评价。

（一）一个彻头彻尾的国家垄断资本学说体系。

我们在前面领教过凯因斯的社会哲学及经济学方法论，已经指出了，象他信奉的那种保守而反动的哲学，不问阶级剥削实质，只抓住一些表面现象来进行静态分析的方法论，自始就不可能建立什么经济学说体系。事实上，《通论》全书的布局只能给人以杂乱无章的印象，但我们并不打算在形式上苛求，问题在看它怎样展开中心论点的申述。凯因斯在《通论》中所说明的是什么呢？他告诉我们，他是要指出怎样才使得供需的交互反应平衡，怎样才使得从属于供需平衡的贮蓄与投资保持平衡，而归根到底无非是要由此证实有效需求不足、投资不足所造成的就业不足的不均衡的缺陷，要借政府或国家的力量，以通货膨胀等方式，降低工人的实际工资，降低利率；以举债投资扩大军火生产规模等方式，创造人为的消费，来保证国家垄断资本的最高利得。所以，凯因斯的整个经济学说，拆穿西洋镜，就在于反复说明，工人如

何可以甘心接受更低的实际工资，和资本家如何必须得到最大限度的利润。他一开始就从批判所谓经典学派的工资的效用适等于就业量的边际反效用出发，说工资的效用可以不等于或小于就业量的边际反效用，用通常的语言说，就是强调工人所得的报酬，可以小于他所创造的价值。所以他肯定不自愿失业者的存在，目的就在于反证工人就是得不到充分的报酬，也愿意得到工作。全书的中心论点，就是就业论。就业论的实质，就在用一切表面上说得过去的原因，体现着所谓人类理性行为、心理法则的名词术语模型，用一切假手政府或国家偷天换日地推行的财政经济措施，来使大资产阶级的最大利润得到保证。如果说凯因斯的经济学说有一个什么体系，这只能是国家垄断资本学说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我们不难想到，它会怎样对待现实经济关系，它又会怎样对待以往的经济理论。

（二）所谓“打破传统，建立新说”。

凯因斯自己及其信奉者，都说他打破了旧传统，建立了新学说。他的新学说，我们已大体领教过了。现在且看他打破了哪些旧传统。依凯因斯自己的看法，那大体无非是指供需自动趋于平衡的，自愿失业说；节约贮蓄说，金本位说，稳健财政说，通货收缩说，特别是自由放任说。但同时必须指出，他所建立的新学说体系中，也还吸收了一些旧传统。根据他在《通论》中的一般理论，他非常重视重商主义体系中的国家干涉经济说；马尔萨斯的消费不足说、恐慌说和非生产的消费说；西尼耳的节欲说；奥地利学派的边际效用说、时差说；马歇尔的供需平均说，和他那包括收益“期待”的生产费说、资本生产效率说以及所谓连续渐进的自然演变说；克拉克的最后生产力说；卡塞尔、李夫曼的

价格论、经济函数论以及由休漠以至费雪的货币数量说、通货膨胀说等等。就中使他最感到兴趣的宁是马尔萨斯的一套学说。把他吸收了的传统和打破了的传统比较起来，究竟哪一方面更占优势，恐怕连他自己也很难衡量出来。可是尽管如此，我们仍不妨承认他在配合当代国家垄断资本的要求方面，作了一番“创新”的努力。这需要从两方面来说明：在一方面，同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它在垄断阶段需要的一套经济学说，毕竟和它在自由阶段所需要的一套经济学说，不很相同；可是在另一方面，尽管垄断阶段与自由阶段不同，它们的社会基本生产关系依然没有本质的改变，所以，许多适用于自由阶段的经济学说，在垄断阶段还有很大的妥当性。这就是凯因斯一面要打破传统，一面又不得不从旧传统吸收“营养”的现实基础。把那些不利于维护当代垄断资本统治的经济思想因素，如自由放任说等设法清理出去，把那些便利与当代垄断资本统治的经济思想因素，如国家干涉说等，尽量吸收进来，并在说得过去的表面联系上组织起来，这就是凯因斯在他的《通论》中所进行的“改编”工作。也就因此，尽管有的人说他的经济学说没有什么创见，同时更多的人却说他对经济学作了“革命”。如果我们在把垄断资本看成是对自由资本表示了一些新的特征的限度内，说代表垄断资本的学说，对于代表自由资本的学说，是一个“革新”，那也似乎不是什么不可设想的事，问题是在于从经济学的立场上看，一个全面体现着国家垄断资本利益的学说，在实质上，究竟是科学的还是反科学的。

（三）科学与反科学。

有人一讲到凯因斯的经济学说，往往强调说，他和一般资产

阶级经济学者不同，敢于正视现实，敢于承认资本主义的缺点，并敢于把供需失调、失业以及由是招来的周期性危机，看作资本主义经济的自由放任必然会发生通常状况。但我们决不要为这种表面现象所迷惑。凯因斯是在资本主义世界刚经历一九二九——一九三三年威胁资本主义生存的大危机之后不久，撰写他的《通论》的；那时资本主义制度的弊害及其趋于灭亡的命运已经在人们中议论着。但是还没有人象他那样，从那种缺点与困难出发，写出经济学来。要知道，凯因斯这样作，并不只是因为他是英国出名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不只因为他是英国财政金融政策的参与者，是大企业公司的董事长、经理，还因为他自己又是拥有巨额财富的资产者，所有这一切，已足够保证他对于资本主义制度的忠忱，足够保证他取得资产阶级的信任。何况，作为一个经济学论著，关系重要的不在于提出什么问题，而在于如何看待那些问题，如何处理那些问题，如何由那些问题的研究，得出怎样的结论。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了，凯因斯的整个经济学说，是归结到利用国家这个机构，来为垄断资本服务。这里且不忙说这一套理论能否解决问题，首先要问这种理论本身是否有事实的根据。试想看，凯因斯对于资本主义经济的供需失去平衡问题，对于周期危机、失业等问题的考察，都是根本丢开资本主义私有制，丢开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性质、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而单纯从表面现象入手，以为供需失调，就是因为太自由放任，私人经济太分散了，而一经采行垄断组织形式，由国家或政府加以控制管理，周期性经济危机和失业现象就不难避免。这是凯因斯的《通论》的总布局。我们说，资本主义生产，无论是采取自由竞争的形式，还是垄断的形式，一样是私有的，并且垄断组

织不但不曾消除它们之间的竞争，还会加强它们之间的竞争。特别是，资本主义一采行垄断组织形式，就说明它对广大劳动者的剥削的加强，它对被垄断的和中小型企业的压迫控制的加强，也就是说，垄断企业组织以更大规模更大生产效率生产出的更多的产品，更将与社会有效需要不相适应。但凯因斯从他维护资本主义的立场出发，在一开始，就把他所提出的一切问题，都限定在如何才能保证资本家认为满意的最大限度利润的范围内去解决。而资本家对于利润是否满意，达到何种程度才满意，在他看来，是一个心理问题，所以，他认为，尽管投资引诱，与消费倾向和货币流动偏好有关，但归根到底，还在于资本边际效率。对于资本边际效率的预期的变动，就是商业循环或周期危机的直接原因。从这里可以看到，凯因斯提出的一些现实中的缺点，并不是要实事求是地去解决它，而只是唯心主义地去曲解它，以便引出由国家或政府执行满足大资产阶级垄断资本利益的政策实践。也正因为这个缘故，凯因斯在经济理论上，不但对于他所攻击的传统经济学说，说不上作了任何正确的评价，而且把许多反动的庸俗透顶的见解和论点，都从表面联系上兼容并蓄起来。

还必须指出，凯因斯的反动的庸俗理论，显然是和马克思主义背道而驰的，我们不难想象他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何等深恶痛绝。但说也奇怪，在《通论》全书中，几乎全没有触及到马克思的任何经济论点或学说，为什么呢？看来是因为马克思的学说是完整的科学体系，触及其中一点，就会在他自己的那个虚假的唯心结构上，引起不易交代的麻烦。所以，他转弯抹角地采取了含沙射影的战术。在写《通论》的过程中，他给萧伯纳写了一封信，信里说他正在完成一部推翻“马克思主义的李嘉图基

础”的著作(见辛格编:《凯因斯经济学讨论集》新德里版第十六页)。如果他有一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常识,应当知道,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是批判发展了古典学派,特别是李嘉图的劳动价值学说、剩余价值学说的结果。而他在《通论》中,连李嘉图的劳动价值学说也没有触及到,只是把李嘉图的一个早已由马克思指出其错误的论点,即生产——供给自动创造需要,因而不致引起一般危机的论点,当作马克思主义所由建立的基础。他以为批判了李嘉图的这个论点,就推翻了马克思主义的基础。在科学研究上要这样的不诚实的花招,足见其心劳日拙了。

总之,无论从哪方面说,我们都不能从凯因斯的经济学说中找到一点点科学的影子,其结构和说明,无非是脱离现实关系的反科学的奇谈。

(原载《新建设》一九六四年一月号)

评《资本家宣言》

一

一八四八年马克思恩格斯共同发表了他们的震动世界的革命文献——《共产党宣言》。这个宣言，号召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这个宣言之所以一直叫资产阶级感到战栗，就因为它第一次揭露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剥削本质，指出了它的必然灭亡的命运；它之所以能唤起无产阶级的觉悟，加强它们向共同敌人战斗的意志，就因为它讲出了符合无产阶级现实状况和内心要求的话，指出了无产阶级彻底解放的道路。一百多年过去了，无产者阶级已经在世界广大地区推翻了资产阶级的统治，消灭了剥削制度，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并使残存的资产阶级统治势力，处在日薄西山，朝不保夕的恐惧之中。就在这个时候，我们从美国资产阶级统治者那里，听到了它发出的绝望的呼声——《资本家宣言》。这个宣言，是由名叫凯尔索和阿德勒的两个经济博士，也是两个教授，也是两个资本家，于一九五八年作为一部政治经济学的论著出版的。尽管它的内容，是那样浅薄、幼稚、颠倒是非，歪曲真理，达到了当代庸俗经济学的顶峰，但因为它非常突出地反映了今天的美国统治阶级的“精神现象”，而它的作者又大言不惭地宣

称：“《资本家宣言》要代替《共产党宣言》首先在我们自己的国家里，然后以我国为领导在世界其他各处，作为行动的号召。”（原著，第一页。以下凡引此书，均仅注页码）这就值得剖析一下这个狂想曲，看看今天的美国统治阶级，是处在怎样热昏的、失常的精神状态中，同时也看看那里面的许多所谓“理论”，究竟是由怎样一些流行思潮编凑而成的杂拌。

二

《资本家宣言》全书分两篇，第一篇讲“资本主义革命”的思想，第二篇讲“资本主义革命”的纲领，总起来讲，就是“资本主义革命”的理论与实践。为什么要这样提出问题呢？为什么要讲“资本主义革命”呢？作者说：“生活在我们这样的乐园中，为什么有谁还要大胆地，忘恩地或厚颜地要求以资本主义革命来革新我们的社会呢？”他们叫人不要误会，力言他们主张的“革命”，并不是要推翻资本主义，恰好相反，是要更好地维护和发扬资本主义，他们要用来代替《共产党宣言》的那个宣言，“不是致力于推翻既定秩序的一个革命党的宣言。它是当作一个革命的宣言来号召全体美国人民在既定秩序中发现革新的理由和我们所能发展的更好社会的萌芽。其最终目的，是建立一个美国一直所致力并自致力以来即已获得巨大进展的理想社会。”（第一页）但是，既然说要“革命”，那么无论如何，总应该是对于当前这个资本主义“理想社会”，还有感到“美中不足”，或不够理想的地方罢！不够理想的地方究在哪里呢？又该怎样去“革命”或改变呢？总起来说，他们的中心思想，可以概括在下面四点中：

第一，为资本主义恢复名誉，消除“资本主义的倒霉含义”。作者认为，一般人惯于把十九世纪乃至二十世纪初在西欧特别是在英国的工业经济，看作是资本主义本身；由于那种经济“非常不公平”，“资本的私有占优势，和资本所有权高度集中在少数人的阶级手中”，“资本主义的分配方式必然把所生产财富的大部分给予少数人或家族，而留给多数人的剩余是如此的少，以致他们的生活标准仅仅能够糊口或糊口尚感不足”。而由此引起的“经济困难，或更坏一点，广大群众的沮丧的苦难”（以上均见第五章），致令资本主义蒙上了剥削制度的坏名声。人们一谈到资本主义，就“敏感”起来。其实，在作者看来，人们不能就未完善的、不成熟的、不纯粹的东西，来怀疑它本身的健全。用中国古代伦理学的一个公式说“白马非马也”，“坚石非石也”，坏的资本主义，非资本主义也！为了有所区别，他们特有“创见”地主张，资本主义这个名词的第一个字母，应当大写，以和出现在十九世纪中叶以至二十世纪初的那种资本主义相区别。在这里，他们就接着煞费苦心地做了一番资本主义分类学的工夫。

第二，有四种资本主义形式，唯一的抉择是走向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作者认为有四种资本主义形式。第一种是属于原始的资本主义，即上述的那种有坏名声的资本主义。作者指出这种形式的特征是，“（甲）资本工具的私有；（乙）对这类所有权没有限制，从而形成过度集中；（丙）资本主义的分配形式，对资本主的生产性财产的所得给予全部报酬；（丁）劳动群众的生活标准仅足维持生计，或者还要坏些”（第九三页）。第二种形式，他们说是目前存在于苏联的那种“完全社会化的资本主义”或“国家资本主义”，他们愿意用“‘国家资本主义’这个名词，因

为它比较简明些”。“国家资本主义的显著特征是，（甲）资本工具公有；（乙）它的所有权完全集中在国家手中，或为了实际的目的，集中在支配国家政治权力的官员手中；（丙）为了照顾工人的经济福利，由国家支配和管理的有利于劳工部分的分配形式；（丁）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标准大为改善，另有级差收入，使有最高生产率的劳动类型除所得报酬之外，能得到奖励。”（第九四页）第三种资本主义是“目前存在于美国和英国而且自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和在政府的反对力量扶助下，工会兴起以来已经发展了的资本主义形式。这种资本主义形式可称为‘集约的资本主义’‘管理的资本主义’和‘劳工的资本主义’。也可以称为‘混合的资本主义’‘部分社会化的资本主义’或‘福利的资本主义’。所有这些名词，指出了分配形式部分是资本主义的和部分是劳工的。”（同上）这种“混合资本主义的明显特征是，（甲）资本工具不完全私有或名义上私有；（乙）对这种所有权没有限制，因而仍然过度集中，虽然集中的程度比原始资本主义略轻；（丙）部分资本主义的和部分劳工的分配形式，按照这种形式，资本家领受他们的财产所生产的份额，远比按照他们的贡献应得的份额为少，并且按照这种形式，那些通过机械性劳动参与生产的人们领受的份额大大超过了他们靠参与生产所应得的份额；（丁）劳动群众享有普遍高度的生活水平。”（第九五页）最后，第四种资本主义形式，作者认为是“在资本主义革命实现了首次公平组织起来的资本主义经济之后，或许将首先存在于美国，……和原始资本主义相反，它可以称为‘成熟的资本主义’或‘充分发展的资本主义’，……和国家资本主义相反，它可以称为‘私有财产资本主义’，……和混合的资本主义相反，它可以称为‘纯粹资本主义’”。

义’……。”(同上)有鉴于这许多名色，“成熟的资本主义”，“私有财产的资本主义”，“纯粹的资本主义”等等，对于恰当表达作者理想中的形式，都要有一些限制，所以他们决定采用这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而不加任何形容字，作为资本主义革命创造的资本主义经济的名词。”(第九六页)这种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的明显特征是：“(甲)资本工具私有，它从目前有名无实的情况和削弱了的权利充分恢复过来；(乙)尽可能地把这种所有权分散，以便使这个经济的全体成员都能有效地参与财富的生产；(丙)资本主义的分配形式，充分支付资本主的资本所得，并最后减少劳动的工资，使达到依自由竞争条件下的需求来衡量劳动贡献的所得；(丁)一切人都享有高度的生活水平，这种生活水平建立在个人或家庭能持以生活的最低限度收入的基础上，而且在多数场合，是资本主或劳动和资本的所有者参与生产的所得。”(同上)在把这四种资本主义的特征指明出来，并加以比较以后，作者明确地表明，过去在英国也在西方实行的那种原始资本主义的缺点，是集中所有形式和有利于资本主义分配形式，妨碍了支持大量生产的大量消费，注定要灭亡；目前存在于苏联的那种国家资本主义的缺点，是压制个人的自由，虽然它能控制生产和消费，避免过剩危机；至于现在正在美国英国实行的混合的资本主义，尽管能有效地创造购买力，提高大众生活水平，但它的缺点在于不稳定，错误地追求充分就业而引起通货膨胀，生产过剩和大量浪费，所以，在这两位资本家博士看来，由于我们不能回到原始资本主义去，又“由于对大部分讲英语的人说来，他们没有片刻想到把美国生活和英国生活，改变成为苏联的生活”，而照目前这样下去，又陷在无休止的危机与斗争的困难中。

怎么办呢？唯一的抉择，只有努力改变现状，实行“革命”，走向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或所谓“纯粹的资本主义”。

第三，由混合资本主义向纯粹资本主义过渡在物质上思想上的准备条件。作者对于资本主义的混合形式，除了已在上面从原则上指出的诸特征外，还表明作为一种资本主义制度，它的“不纯的成份”，就在资本所有权没有受到尊重，资本财产没有获得它在生产中应得的报酬，如征收高度的累进税，如用个人累进所得税阻止公司收益分配给股东，如限制资本的用途，如强制雇主雇用所需以上的劳工人数，和使工人通过工会勉强雇主接受远远超过竞争条件下所能达到的工资水平等等，都不是一个纯粹的或理想的资本主义社会应当做的事。至于为刺激或扩大就业，由政府大量囤积农业品，使战费经常化以及通过援外计划来扩展非国内所需的事业，既不是为了民生，为了国防，也不是为了施舍，而是“为了就业的安排”。他们认为所有权是资本主义的，而分配形式却是半资本主义半劳工的。这样使资本制与劳工制结婚的混合形式，不但不符合资本主义精神，不但不能终止目前的不断增税，不断通货膨胀，不断劳资纠纷的混乱不稳定状况，并还有“使混合资本主义变成国家资本主义的危险”。可是作者也并没有因此完全“忽视”这样的事实，就是尽管国家和政府如何如何“姑息”、“偏袒”劳工，“歧视”资本家及其所有权，资本财富的积累与集中，却仍是在“以几何级数的速度”进展，他们说：美国的大部分资本“被为数约 5% 的家族所占有”，而这 5% 的家族所占有的资本，“生产 90% 的财富”（第一六三页）。在这个矛盾事实面前，作者是这样分析的：第一，资本积累集中的趋势，是由原始资本主义阶段沿袭下来的，在混合资本主义阶段，还有

所“缓和”；第二，资本及其所有权是集中了，但资本财产权本身却变得有名无实，并且资产愈大，税课的负担也在相应的甚至以更大比例加重，所以他们不认为这里存在着什么认识上不能克服的矛盾，而根据他们的“资本主义本能”，很轻易地把问题换了一个方向，说是“把问题以数字来表示，若是被为数约 5% 的家族所占有的大部分资本，生产了 90% 的财富，那么，用什么来制止这 5% 的家族获得 90% 的收入？”这个问题的反面就是：“如果按照生产对于所作的贡献的竞争的估价的结果，劳工只生产了国民财富的 10%。”因此，“我们的混合资本主义经济的缺点在于下列事实，即一方面，生产这个经济中约占 90% 财富的资本所有权绝大部分集中于这个经济中仅占 5% 的家族手中，而在另一方面，代表所生产财富的 70% 以上的收入却通过劳动予以分配。”（第一五二页）这样听任资本主遭受劳工“剥削”，是一种很大的不公平。幸而作者象是从“坏事”中看出了“好事”。他们不无感慨地说：“似乎令人惊异的是，我们今天要把这个社会转变成为一个完全资本主义社会的任务，也许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容易些。我们拥有的资本设备足以生产我们所需货物和劳务的 9/10。我们已能适应那种形势，即资本私有财产的侵蚀业已成为我们混合经济有利于劳工的财富分配的不可避免的结果。我们业已习惯于忍受人为地产生的高度膨胀的工资，不必要的劳役（例如‘限额支持就业措施’），以及几十种人为地刺激工业的措施以造成就业。我们也已痛苦地忍受了高度累进的个人和公司所得税。”（第一五三页）这就是说，如果资本家能习惯于忍受诸如此类的“牺牲”，那么要实行便于劳工的各种措施，如通过股份公司，分散所有权，如资助劳工购买股票，使他们也变成资本家，如

改变税率，使劳工的股息有保证，如让资本家“失业”，俾腾出更多的工作机会，使劳工有业可就等等，从而实现纯粹的资本主义形式，就轻而易举了。

第四，分散所有权，鼓励新资本家人数的增长；解除资本家的劳务，消灭失业，实现每个人在政治上为公民，在经济上为资本家的无阶级社会，实现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作者认为既然在目前的混合资本主义阶段，政府能用限制资本运用和增发通货，提高各种税率的办法，来进行有利于劳工而不利于资本家的再分配，而这种做法，不但没有解决问题，照此发展下去，还有发生“国家资本主义”的危险，就宁不如因势利导，改弦更张，从两方面下手：一方面通过股份公司的股权限制，通过投资优先权的规定，通过剩余财产分配计划的有效安排，通过如何分得股份红利的保证，以及通过其他不利于资本财产集中，而更有利于其分散的各种有效措施，就可以使新的小资本家大量增加起来，从而，使更多的人，依靠资本生活；另一方面，由政府规定就业限制，凡能依靠资本生活的人，就要让他“失业”，免除他的机械性的劳动，使他从事高尚文化科技的发明。要靠劳动生活的人，有了就业机会，政府就用不着人为地为他们创造谋生条件或设置救济保险金，而逐渐使增发通货和扩大税收来源成为不必要了。当政府运用一切合理而正当的权力来完成向“资本主义”过渡以后，它“应当运用它的管理权力使资本私有权的分散，以及资本所生产的财富在总财富中所占比例不断增加之间保持平衡。这些管制的基本原则应该是：(甲)保护财产权；(乙)在一切市场上维持自由竞争；(丙)政府尽力保证所有家族有机会参与生产，并足以提供可恃以生活的收入。”这样，“政府权力不会

做到极端专擅地步，资本权不致受到侵蚀，一般人民也不会降低到孩童般受施舍的地位，政治上的民主是和经济上的公平分不开的。”（第一八七页）“资本主义”与民主政治合起来创造了接近理想的无阶级社会，在这个社会中，一切人们都是公民，“也都是资本家”。

三

我们已在上面把《资本家宣言》的几个基本论点，分别交代了。从作者的说明中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出，今天的美国，正“陷在无休止的危机与斗争的困难中”，就是对资本家来说也并不是一个什么“乐园”啰。我们只要拿他们提到的各种论点，对照一下现实，就会感到那都是一些无稽的奇谈。特别是关于以下这几点的讲法，如：

1. 到了《资本家宣言》发表的一九五八年，苏联的社会制度，还被看作是资本主义形式，看作是“国家资本主义”。
2. 在十九世纪至二十世纪初的所谓原始资本主义阶段，资本财产的集中，竟还比当前的混合资本主义阶段厉害，也就是说，垄断资本的现阶段，资本集中状况，还比它的前期阶段缓和多了！
3. 原始资本主义阶段，是资本家剥削劳动者，而到了现阶段，竟是劳动者“剥削”资本家了。劳动者在社会总生产中只贡献了10%的力量，却获得了70%的报酬。“混合经济把资本所生产的财富至少三分之二转移给非资本所有者了。”
4. 让资本家“失业”，要他们把腾出来的工作机会，转给劳动

者。

5. 劳动者的所得，由剩余财产分配计划的安排，使他“从开始作为一个工人而过几年以后，变为殷实的资本利息所有主。”

6. 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实现，我们就有一个人人皆为资本家的无阶级社会。

诸如此类的妙论，尽管在我们听来，比痴人说梦话还要离奇，但在西方世界，特别在美国，却已经在非常普遍地当作大资产阶级的经济“科学广告”来宣传了。在进一步分析它的社会思想背景之前，也许有必要说明一下他们所谓“理论根据”。

在《资本家宣言》中，有三章比较详细地谈到了他们的庸俗经济理论，第四章讲“基本经济学”，第八章在“资本主义学说”里，专门讲了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的经济学。而在“经济的未来”中，还“批判”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资本主义生产学说。“基本经济学”着重在“分析”财富生产的要素，劳动生产力，“经济生产力”，资本生产力，财产的形式等等，无非是改头换面地把所谓三位一体公式：资本——利润，劳动——工资，土地——地租，加以复述，而其中心要求，则不过要论证财富生产三要素，资本、劳动、土地的各自所有者分别以这三者为其财产，并分别按照其对财富生产所作的贡献，而取得各自应得的份额。在这个前提认识下，财富是永恒的概念，资本是永恒的概念，以资本财产创造财富，资本财产所有者分别享受财富生产果实，也是永恒的社会经济现象，而对于有关这种永恒社会经济现象所作的考察和“分析”，就是“基本经济学”的内容。他们以这个基本经济学为出发点和基础，“批评”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资本学说，并进而强调所谓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的经济学。作者

装得象是应用“历史观点”的样子，说什么社会经济的发展，最初是由劳动这个财产在财富生产中占着最重要的地位，慢慢地是由资本这个财产在财富生产中占着最重要的地位，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乃至二十世纪初期以前的资本社会，还主要是由劳动这个财产在财富生产中占重要地位，但劳动者没有获得他们应有的份额，所以在这种限度内，不但奴隶主、农奴主剥削了奴隶与农奴，就连资本家也剥削了工资劳动者，也是在这限度内，他们认为马克思所揭示的资本主义剥削，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的批判，是有理由的。但是据说马克思的“错误”就在他没有看到现实社会经济的发展变化，以为资本家在原始的资本主义阶段（即二十世纪初期以前的阶段），剥削了工资的劳动者，而到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事实”是如作者在上面“分析”过的，“财富的大部分为资本所生产，只有小部分为劳动所生产”了，剥削的关系恰好倒过来了，不是资本家剥削劳动者，而是劳动者剥削资本家了。作者认为，马克思之所以发生这个“错误”，就是根据“构成他的资本主义生产学说枢纽的劳动价值论”。马克思把全部生产物都看成是劳动产品，因此，认定劳动者应获得全部报酬，从全部报酬中拿去利润作为资本的收入，这就是剥削。也就因此，马克思主张排除资本剥削，废除资本财产。但是他们问：任何一种财富生产，能够没有主人么？任何一种这类财产的所有者，能够得不到报酬而愿意从事生产活动么？他们同所有的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一样，把财产，把生产资料，把资本，看成一个东西；把财富，把劳动产品，把产品的价值，看得没有区别；又把为了使用价值，为了价值，为了剩余价值的生产，混为一谈。这原是一般庸俗经济学家不能分辨事理并混淆是非的惯伎。但其他庸俗经济

学者一般都是不敢触及劳动价值论，特别是不敢触及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而径直大谈特谈国民收入分配的。如象凯因斯这样的名噪一时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他写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即使是倡言要借此推翻马克思主义的李嘉图的基础的，却不但不敢直接去碰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甚至连对李嘉图的这一方面的理论，也只是“掩枪而过”，连“虚晃”一下，也怕因此触到他所忌讳的资本制度的疮疤。《资本家宣言》的两位作者，居然不知天高地厚地谈起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和资本学说，并妄加评论了。从他们的幼稚而胡诌的论点看来，他们丝毫也没有弄懂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和资本学说是怎么一回事，也根本搞不清楚马克思的资本学说是建立在他的劳动价值学说基础上的道理，一味望文生义地任意曲解。仿佛劳动价值学说，是以劳动衡量产品的价值，而资本学说，则是以资本衡量产品的价值，产品以劳动来衡量价值的部分，是属于劳动者，以资本来衡量价值的部分，则属于资本家。在这个前提认识下，资本与劳动对于它们合作所得的产品的分配，就看他们分别在产品生产中出了多大的力量，或在成本价格中彼此所占的比例。谁出力量多就多得，谁出力量少就少得；当劳动在生产中占重要地位的时候，资本多得了，是不公平的；当资本工具或生产资料在生产中占重要地位的时候，劳动多得了，也是不公平的。混合资本主义形式，是为了纠正原始资本主义形式的不公平而出现的，但它“矫枉过正”了，使劳动大大地占了资本的份额，使工资劳动者“剥削”了资本家，所以，要“革”这种资本主义形式的命，要让资本受到尊重，其最后目的，无非是要把工资劳动者从资本家应得份额中“占去”的部分再捞回来。从这里，我们看到了资本主义

“革命”的最终目标。如果说，那种“革命”所依据的“理论”还有什么值得注意的特点，那就是第一，凭资本家的本能嗅觉，使他们在把资本主义“革命”问题，看为是资本与劳动这个轴心关系的问题；第二，作为《资本家宣言》的作者，不管事实上大资本家阶级的利润已经高到什么程度，广大劳工的工资已经低到了什么程度，仍然明目张胆地要求提高资本收入和降低劳动收入，这是与他们企图实现的“纯粹资本主义”的“革命”目标相吻合的。谁要怕这种办法行不通，他们会反问说：“他们不正好是要让劳动者也变成资本家，‘同等地’享受较高的资本收入么？”这里不打算全面而深入地批判这种荒谬绝伦的什么“理论”，但扼要指出其中有关的若干中心论点的欺骗性，仍是大有必要的。

首先，作者根本不懂得资本与劳动究竟是怎么一种关系，他们承袭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传统的庸俗讲法，以为资本就是财产，就是资本工具或生产资料，资本家就是拥有这种财产或生产资料的人，而资本主义，则是运用这种资本工具或生产资料来从事谋利活动或增殖资本价值的经济组织。但一追问到：这种资本工具的运用，为什么就能谋利，就能使资本价值增殖起来呢？所有他们关于资本，关于资本家的解释，就全部站不住脚了。其实有一些老一辈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早把其中的“隐情”，毫不讳饰地说出来了：

“假若一个人有十万英亩土地，十万镑货币，十万头家畜，但没有一个劳动者，这位富者还不就是一个劳动者么？因为劳动者能使人富裕，所以劳动者愈多，富人也愈多。……穷人的劳动，就是富人的富源。”（约翰·白拉斯《设立一个工业大学的提议》。转引自《资本论》第一卷，第七七二页）

“卫克斐尔德在殖民地首先发现了以下的事实：一个人尽管有了货币，生活资料，机器及其他各种生产资料，但只要他缺少这个补充物，工资劳动者，被迫而自愿出卖他自身的人，他就还是不能成为资本家。他发现了，资本并不是一个物件，而是一种以物为媒介而成立的人与人间的社会关系”（《资本论》第一卷，第九六八页）。

可见没有劳动，就谈不上资本，没有工资劳动者，就谈不上资本家，资本家是不能离开劳动而存在，也不能离开劳动而理解的一种以货币，以生产资料为媒介的社会关系，或者是资本家借以支配、剥削劳动者的社会权力。当然，这样来说明资本的实质，是对《资本家宣言》作者的庸俗头脑格格不入的，同时也是和他们要“为资本主义恢复名誉”的意图相抵触的。

其次，他们力图把劳动生产力表现为资本生产力，借以解释资本价值增殖的问题。体现着一定社会关系，并且要在一定生产与流通运动过程中来加以理解的资本，无论它是采取货币的形态、生产的形态、还是商品的形态。总归是作为一定的价值而存在的。由一定的价值，增殖到更多的价值，这是各种资本形态的共同公式。垄断资本与自由资本不同的地方，就是它的贪得无餍的胃口更大，它要求价值有更大更多的增殖。这种价值是如何增殖起来的呢？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一般承认是来自劳动（虽然他们讲得有些含糊），而庸俗经济学者却至多只承认劳动是生产所必要的，但怎么也不肯承认价值的增殖，是来自劳动。究竟是来自哪里呢？愈到晚近，他们愈加肯定的是来自资本。而以次两种事实，似乎把它们的这种庸俗看法加强了，一个事实是在现代生产资本的价值构成中，生产资料所占的比例，愈来愈比

劳动力大，机械化的程度愈来愈高，借各种新发明、新设备来利用自然潜在能力的范围愈来愈广；同时，另一个事实是，尽管劳动力价值在总资本中所占比例愈来愈小，而垄断资本所得的利润，却不但不曾因此减少，反而越来越大了。把这两个事实加以比较的考察，庸俗经济学者似乎振振有词地强调资本工具，强调资本生产力，强调把所有社会生产力，自然生产力，劳动生产力，统称之为资本生产力，用来代替劳动生产力这个范畴了。其实这也不是什么新花样，马克思早就把它的老底子揭穿了，他说：“创造新价值同时又保存旧价值，是活劳动的天赋性质。所以，在生产资料的功能，范围，与价值扩大时，从而，在积累因劳动生产力发展而增进时，劳动会在不断更新的形态上，把一个不断增大的资本价值予以保存，并使其永久化。但劳动的这种自然力，会表现为合并劳动的资本的自我保存力，好比劳动的社会生产力，会表现为资本的属性；又好比资本家对于剩余劳动的不绝占有，会表现为资本的不断的价值自行增殖。劳动所有的力，都表现为资本的力……。”（《资本论》第一卷，第七六一——七六三页）

这就表明，尽管在资本统治的社会里，一切社会生产力，自然生产力，劳动生产力都合并为资本生产力，而为资本家阶级所占有，但资本主义的固有性质，或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特性，却要求它的生产资本，它的生产品，都表现为一定的价值。如果说资本主义的一切经营活动，都是为了要使所生产的产品的价值，大于生产资本的价值，人们还是不会含糊了事，而要追问：那种象是资本自行增殖的价值，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呢？如果说是从所谓资本工具或生产资料来的，资本家所习用的简单簿记学就要提出反问：一千万一万万或再大一些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不总只

能依折旧的计算手续，把它分批转移到新产品价值中，而不会增加一点点么？如果说，在一宗总的生产资本额中代表生产资料部分的价值不能有所增加，那么，所增值的价值，不显然来自代表劳动力价值的那一部分么？愈是晚近的庸俗经济学者，愈加不敢正视这个事实，他们力图抓住总资本中劳动力价值部分相对减少，而财富与利润反而增加的这一表面现象，来否认劳动剩余价值。其实，他们根本不懂得，一定资本总额中用来购买劳动力的价值部分的相对的减少，或可变资本的相对减少，在一定限度内，可能由劳动剥削程度的提高得到补偿；而剩余价值率，从而利润率，由劳动生产力提高，由购买劳动力的可变资本部分的相对减少而降低，剩余价值量，从而利润量可由生产规模的扩大，利润量的增多而得到补偿。至于垄断资本的巧取豪夺，就更不在话下了。何况在事实上，就某一特定规模的企业讲，即使它雇佣的劳动者人数减少了，就全社会讲，变成工资劳动者的人数不是在大大增加么？要从这方面来寻找劳动不是社会财富或资本利润增加的来源的口实，是枉费心机的。

最后，他们由于怕触到劳动剩余价值这个痛处，始终不敢交代工资与劳动力价值的关系。《资本家宣言》原是要多方论证劳动者沾了资本家的光，剥削了资本家。但劳动者究竟是如何剥削了资本家，却一直是应用他们的庸俗经济学者所惯用的所谓“宏观的方法”，说什么劳动者阶级只对社会财富作了10%的贡献，却取去了70%的利益。照理，要作这样的说明，必须指出资本家对劳动力给予的价值，和他们利用劳动力创造的价值究竟是怎样的差额。如果事实是，前者的价值大于后者，就真是劳动者剥削了资本家，反过来，就是资本家剥削劳动者。道理本来非

常简单，老一辈的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者，就是这么做的，虽然他们做得很不彻底，可是现代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者们偏不肯采取这个简单明了的途径，而别出心裁地把问题引进了连他们自己也搞不清楚的效用价值的“虚玄”中。且看《资本家宣言》的作者的妙论罢：“相对于资本工具的递增的生产力，在劳动就整个而论对财富生产的贡献逐渐减少之时，那些以劳动力为唯一财产的人，即使把他们对生产的贡献的所得公平地分配给他们，他们的充分就业，也不能为他们和他们的家庭提供可恃以生活的收入。”（第七二页）换言之，就是：“在发达的工业经济中，大部分财富由资本生产……，如果劳动所作的贡献相对于资本工具而获得公平的报酬，也就是说，如果劳动不是多给报酬，其服务价值是在自由竞争条件下被客观地和公平地估价时，则靠劳动——至少机械性的劳动——就不会得到可恃以生活的工资”。（第七三页）显然，这也是根据“宏观”的经济学方法得出的结论。其中关于“相对于资本工具递增的生产力”或“大部分财富由资本生产”云云，我们已在前面领教过、揭露过了。这里要进一步了解的，只是究竟什么是“劳动所作的贡献”，用什么来衡量劳动的“服务价值”。一切庸俗经济学都是这样含糊其词，不肯让人窥知其中的底细。但翻翻他们的“经传”，还是不难查到它们的“渊源”的。凯因斯在他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第二章的开头，就把所谓“新古典学派”（实是伪古典学派）关于工资的全部理论，概括为两个公式：

公式一：工资等于劳动力之边际产物

公式二：就业量不变时，工资之效用适等于就业量之边际负效用

这是庸俗经济学的玄妙语言，它的目的不是要人懂，正是要人不懂，但我们在必要把它分析一下。即公式一，是从劳动力的需要者出发，他们给予劳动者的工资，等于劳动力的边际生产物或等于生产力最小者的生产物；公式二，是从劳动力的供给者出发，他们所获得的工资报酬或工资对他们的效用，等于他们在劳动中所受的最小的牺牲。凯因斯赞成前一公式，而不同意后一公式，因为在在他看来，劳动者对于他所得工资或其效用，就是不能等于他的最小的牺牲，或者说叫他再多牺牲一点，他也会干下去。这里且不要算他们的糊涂帐，只想指出这一点：为什么不根据人们在日常资本主义经营活动中普遍应用的总资本价值，劳动力价值（价格），各种损耗价值，产品价值……这一些有数可据的支付项目，来核算劳动者所得的工资或其价值，究竟是超过了或者还不够他们的劳动力所创造的价值，而偏要借助于效用，反效用，边际产物，边际效用这一些无法计量、也无从索解的术语，来撒野打诨呢？拆穿西洋镜，无非是怕那么认真起来，会把资本主义制度和资本家的剥削实质全部揭露出来。

我们由此看到了，上述《资本家宣言》的所谓“理论根据”，实不过把以往奥地利学派的主观边际效用价值论及英国剑桥学派的一些陈词烂调，如把资本说成是资本工具，把劳动生产力说成是资本生产力，把使用价值说成是价值，把商品说成是产品……等等，加以更夸大、更无耻地宣传罢了。

四

这里还必须指出，这个《资本家宣言》，并不能单单看成是这

两个美国人的“私有财产”，它在一定限度内，代表了整个西方资本主义世界，特别是美国垄断资产阶级统治下的社会的一个思潮，尽管是谎话，是呓语，却是面对着当前的不可终日的危机和资本主义制度和死亡的威胁，从资产阶级的贪欲本能和下意识中发出来的绝望叫嚣。在这种意义上，称之为《资本家宣言》，是再恰当不过的了。尽管这股社会经济思潮包括了不少互有出入甚至彼此相互攻诘的组成因素，但那都不过是在害怕真正社会革命的共同要求下，为延续资本主义生命，为替资本主义涂抹装扮所作的不同努力和采取的不同手段罢了。从《资本家宣言》全文的字里行间，我们看到了它受了当代三个经济思想流派的最大影响。这三个流派就是凯因斯主义、以英国斯特拉彻为代表的修正主义和人民资本主义。简单分析一下它们的“因缘”，也许会有助于我们理解《资本家宣言》的阶级本质的。

(一) 凯因斯主义。所谓凯因斯主义，实质上就是当代垄断资本学说的总称。区别开来说，对于它的“发明人”凯因斯，是他的政策主张与理论的统一表现；同时又是笼统地包括了大体上赞同那些政策的经济学者们的这样那样的学说思想的大杂烩。凯因斯就是一个喜欢大言不惭地倡言“革命”的人，但他是企图通过经济学的“革命”来达到资本主义“革命”的目的，他希望由他的“新经济学”的宣扬，出现一个新资本主义局面。他认为，宁不如说，他已看到，传统的自由放任政策，不适合垄断资本的要求，必须由国家或政府来行使有利于垄断资本的货币金融政策，投资政策与工资政策。《资本家宣言》的作者以感激的心情，表示美国近来出现的“充分”就业与“高”工资水平的“幸福”生活状态，凯因斯有不可磨灭的功绩。他向我们表示：“这种幸福状态

的隐蔽公式，我们大都归功于凯因斯的才智。这个公式的主要部分可以叙述如下：

“1. 如果社会的全体成员享有高度的生活水准，大量消费是必要的。在工业经济中，更重要的是大量消费为支持大量生产所必需。

“2. 但是除非有购买力的大量分配，大量消费是不能存在或持续的。

“3. 造成购买力大量分配的适当方法是大量就业，即‘充分就业’，或所有愿意就业的人都就业。

“4. 既然繁荣和福利有赖于购买力的成功分配，则借工会的压力和立法，通过逐步提高工资、社会安全支出、失业补偿金、农业和其他价格，就能够达到这一点；并通过自由行使所得税的征税权和其他政府权力来促进充分就业。”（第五页）

我们要记得，就在《资本家宣言》出版的一九五八年，美国还存在着五百万左右的失业大军，还有千百万低工资收入者过着最低水准以下的困苦生活，但是作者不很满意这种“繁荣幸福状况”的地方，并不是因为这种现实是对他们的谎言的最大的讽刺，因为在他们看来，这是可以用睁着大眼撒谎的方法来掩盖的；也不是政府执行高税率政策造成的劳动者对资本家的“剥削”，因为他们也知道，政府依税收公债向资本家要出的愈多，资本家依各种特许补贴向政府拿得的还要多。他们不满意甚或不无忧虑的地方，宁在于那所谓“幸福”状态，并不曾阻止不断增税借债，不断通货膨胀，不断失业和罢工斗争，整个世界特别近在咫尺的拉丁美洲的不稳状态，又有些咄咄逼人，而在这当中，他们似乎有些相信，垄断资本的集中发展，技术管理组织的进步，社会结

构的改革，是不是真的会因此使“混合资本主义”形式过渡到社会主义，即他们所说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去？！

(二) 修正主义。在《资本家宣言》中，对于那些强调社会经济机构改革论的修正主义者的宣传，是具有戒心的。他们把当前有影响的英国的约翰·斯特拉彻作为代表，说他是主张和平过渡的“潜进的社会主义者”，以与主张夺取政权的“激进”的马克思主义者相区别。他们是这样描述潜进的社会主义者的：“英国著名马克思主义者约翰·斯特拉彻在其近著《现代资本主义》中，把十九世纪中叶的工业经济说成是‘早期阶段的资本主义’。”“斯特拉彻把现代资本主义——二十世纪中叶英国和美国的资本主义——说成是‘最近阶段的资本主义’。这不只是伴随着资本愈益积累的技术进步的经济。这不只是正在民主社会中被运行的资本主义制度。据斯特拉彻的判断，这还是部分社会化的资本主义，它的产生是通过对马克思主义纲领中的许多东西作了立法上的规定，而并未发生马克思认为必需的暴力革命。但依他看来，这仍是一个革命——一个在继续进行中的革命，据他的设计，这个革命的最终目标是‘最后阶段的资本主义’，或完全社会化的工业经济，在这种经济制度下，国家是唯一的资本家。”(序言，第六页)从作者的这种描述中，我们看到两件事情，第一，他们对于资本主义的四种类型的“分类学”，却原来是从斯特拉彻那里抄袭来的，虽然加了几分润色。这表明他们在很大程度上是“通家”。但是第二，斯特拉彻尽管为现代垄断资本涂抹了色彩炫目的颜色，尽管为这个走向最后的社会化社会，提出了和平过渡的保证，说明他是一位彻头彻尾的修正主义者，但仍不能令他们满意，因为他毕竟要否定个人资本主义制度。他们以此警惕着，把

这看为是一种应当预防的“埋伏”。在这样的场合，他们又不讲他们的社会是如何美满的乐园了。说那些“认为政治上经济上已经完美的图景，是一种幻觉。被喝彩的美国资本主义、现代资本主义或人民资本主义，是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混合物。如果社会化的过程以现在逼在眼前的惊人的技术进步向前推进，我们将愈向完全的社会主义，即国家资本主义靠拢。除了资本主义革命而外，没有东西能够阻挡这种过程。”（第八页）

（三）人民资本主义。人民资本主义这个名称，是美国华尔街专搞宣传广告的头子们在一九五六年举办的一次巡回展览会捏造出来的。他们开始还只是为了临时想个名词应点，等到大家认为这个名词“新鲜”、“响亮”，具有很大的欺骗蛊惑性，这才陆续由他们的经济学家塞进一些内容，向整个西方世界广为宣传。于是我们就有了“为人民服务的”、“全民的”、“具有人民性的”、“变质了的”资本主义这些名色了。但所有这些好听的名词，都是在一个具体事实上面做文章，说劳动人民可以购买小额的公司股票，他们就在这种限度内成为资本家了。《资本家宣言》的作者尽管讲了许多话，表示人民资本主义和“现代资本主义”、“美国资本主义”等等名色一样，只不过是混合资本主义的别名，不但不是纯粹的，最后的，并且有“潜移默化”地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的危险，可是他们的整个革命纲领的核心，却也不过是建立在这样的人民资本主义的基础上。试看他们实现所谓第一个字母大写的“资本主义”的一般政策罢，那包括三个指导方针，一，扩大现有企业所有权；二，鼓励新资本的形成以及新资本家所有的新企业组织；三，制止各家族资本所有权的集中。他们认为根据这样的方针做下去，资本权就均等化了，劳动者成了新资本家，

由劳动者作为资本家参加的企业，就成为新企业了。他们与一般人民资本主义宣传者显然不同的地方，只不过是那些宣传者满足于具有上述内容的人民资本主义现实，而他们则是要更进一步，把它作达到所谓人人皆为资本家的无阶级理想社会的手段。但不论这两位经济学博士怎样在名词上翻筋斗，他们的一九五八年的“宣言”，总不外是一九五六年以来的人民资本主义宣传的副产物。其实人民股票这个花招，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二十年代就已出现了，三十多年实际经验证明，它不仅是掩饰资本剥削的遮羞布，并还是吸收人民小额存款并借以压低工资的重要剥削手段。由于劳动人民从痛苦经验中察觉了他们的骗局，由于进步的社会经济学者的揭露，资产阶级要的这个花招，无论是在美国还是在西德等国，始终没有起色，甚至入股的人数和金额还大大减退了。

总起来说，对《资本家宣言》的全部内容，稍加分析，就可以证明它在理论上不过是把凯因斯主义、修正主义以及所谓人民资本主义的错误说教和欺骗宣传，加以拼凑剪裁的结果。它和所有这一切主义，尽管有一个共同要求，即如何延续资本主义的生命，但它更强调资本主义的永恒存在，还更恬不知耻地破除一切科学的范畴规律，宣扬“人人有财产，个个皆幸福”的“资本家的无产阶级社会”。一个人总是在逼近死亡的时候，才对长生不老的仙丹格外感到兴趣。事实上，两位美国有“企业精神”的经济学博士提出这个《宣言》，也只是为了投机，为了把它看成是一定会投合行将死亡的美国大资产阶级的胃口的可以畅销的“商品”。

（原载一九六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文汇报》）

纪念马克思逝世八十周年

一八八三年三月十四日，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卡尔·马克思逝世了。那到现在是整整八十个年头。在这八十年中，整个资本主义世界，整个人类社会，已经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与根本的变革。这种改变可以归结到以次三个方面：

第一，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向着垄断形态的转变，向着垂死的资本主义阶段即帝国主义阶段的转变。

第二，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国家向着社会主义国家的转变。

第三，在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或者经由民族独立运动，向着民族独立国家的转变，或者经由民族独立运动和人民革命斗争，向着社会主义国家的转变。

这三大社会变革，尽管在各个国家民族的具体历史条件下，经历了极其曲折的过程，并有着非常复杂的表现形态，但透过现象去探寻它的本质，去探索它的社会经济关系和条件发展的迹象，就立即会发现其中无论哪种转变，都贯彻了一些基本原则，而其中最根本也最重要的社会革命转变，并还是在那些原则指导下促其实现的。

马克思和他的革命战友恩格斯，就是那些原则的发现者与科学定立者。那也正是我们通称为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内容。

八十年来的社会变迁变革的实践，充分证实了马克思主义原则的无比正确性，并还预示了它在今后革命斗争中的伟大的生命力。

我们在纪念马克思逝世八十周年的時候，回顾并复习一下马克思的有关的原理原则，也许不无温故而知新的现实意义吧。

二

关于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到垄断形态的转变，那虽然差不多是到马克思去世的時候（一八八三年）才开始表现一些端绪，但马克思在这以前，即撰写《资本论》的六十年代，从资产阶级社会经济结构的分析中，已把那种转变的必然性、规律及其诸特征表现，向我们明确指出来了。

大体上他是沿着以次的线索展开说明的：

首先，由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实质上就是剩余价值的生产，剩余价值是出自剩余劳动，当资本家榨取剩余价值，剩余劳动的无限贪欲，因受到自然生理限制和社会限制，不能一味由延长劳动日得到滿足的时候，他们就竞相努力在一定劳动日中，尽可能缩短必要劳动部分，由是相对地增加剩余劳动部分。其办法是尽量提高劳动生产力，使劳动者所消費的商品低廉化，使劳动者人数相对过剩化，从而使劳动力的价值价格低廉化。这就要求变革劳动技术过程和社会生产组织。马克思在这里指出了这样的一条真理：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只以劳动目的长短为转移；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则会彻底使劳动的技术过程和社会组织发生革命。”（《资本论》第一卷，第六二五页）

可是变革劳动技术和社会生产组织，在原有的资本规模上是办不到的。在大家相互竞争的条件下，其间就存在着一个资本集中或“资本吸收资本的法则”。

“竞争战，是以商品的低廉化来进行。在其他情形不变的限度内，商品的低廉依存于劳动的生产率，但劳动的生产率依存于生产的规模。所以，较大的资本会打倒较小的资本。我们记得，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了，依标准条件营业所需的个别资本的最低限量就会增大。”（同上书，第七八八页）

这个趋势的发展，就由集中由扩大经营规模，引起的积累，进一步鼓励集中：

“集中的进行，不管是凭借强力的手段，实行合并，……或是通过股份公司的设立这样一个平坦的道路，将既经存在或在形成中的多数资本溶合起来，经济上的作用总是一样的。不论在什么地方，产业经营规模愈益增进的扩大，对于多数人的总体劳动的更有包容性的组织，对于他们的物质原动力的更为广阔的发展，那就是，对于个别分立的和普遍的生产过程愈益转化为社会结合的和科学处理的生产过程，总是成为出发点。”（同上书，第七九〇页）

由股份公司体现的集中发展的局面一经形成，于是就出现了马克思所说明的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上的三个大变化：

“（1）在生产和企业规模上的惊人的扩大，那对于个别资本是不可能的。同时，以前由政府经营的企业，现在是公司化

了。

“(2) 以社会化的生产方式为基础，并以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社会集中为前提的资本，在这里，直接取得了社会资本(直接结合在一起的各个人的资本)的形态。而与私人资本相对立。它的企业，也当作社会的企业，而与私人企业相对立。那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自身的限界内，把私人所有的资本实行扬弃。

“(3) 实际发生机能的资本家，转化为单纯的经理人，别人所有的资本的管理人。资本所有者则转化为单纯的所有者，单纯的货币资本家。……资本所有权，和它在现实再生产过程内的机能现在是完全分离了；这种加在管理人身上的机能，也同样和资本所有权完全分离了。因此，利润就表现为他人剩余劳动的干脆的占有……。”(《资本论》第三卷，第五五七页)

所有马克思在将近一百年前从理论分析上指出的这些倾向，正是我们当前垄断资本统治下的现实。不但如此，他还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的这种自己扬弃过程中，他看出了信用在其间发生的异乎寻常的助长的作用。

“把股份制度……丢开不说，信用又使个别资本家或当作一个资本家出现的人，在一定限界内，可以绝对地支配别人的资本和别人的财产，并由此支配别人的劳动。对于社会资本(不是自己所有的资本)的支配权，使他对于社会劳动有支配权。因此，一个人实际有的或公认有的资本，不过还是信用上层建筑的基础。”(同上书，第五六〇页)

信用发展的结果，金融资本出现了。

信用制度“最初只是偷偷摸摸地当作积累的卑躬屈节的助手，借着不可见的线，把那些以大量或小量分散在社会表面的货

币资源，牵引到个别的或结合的资本家手中。但不旋踵间，它就变成了竞争战上一个新的可怕的武器；最后，更转化为资本集中上一个大得惊人的社会机构。”（《资本论》第一卷，第七八九页）

“信用制度的发展和借贷货币的营业的异常大的在大银行手里的集中，就其自体说，必然已经会把借贷资本的积累，当作一个和现实积累不同的形态，来加速它。所以，借贷资本这种迅速的发展，是现实积累的结果，因为它是再生产过程发展的结果，而成为这种货币资本家积累源泉的利润，也不过是再生产资本家所榨出的剩余价值的一种扣除（同时还是别人的节蓄物的利息一部分的占有）。这种借贷资本，同时要以产业家和商业家为牺牲来进行积累。”（《资本论》第三卷，第六四七页）

这种资产阶级内部的现实关系的变化和新的矛盾，已经显示了一个金融寡头统治对于其他阶级的欺骗与掠夺的前景：

“它会再生产出一种新金融贵族，那就是，在发起人，创业人和名义董事的形态上，再生产出一种新的寄生虫，并由公司的创立，股票的发行和股票的买卖，引起一整个体系的诈欺。”（同上书，第五五九——五六〇页）

由于一切在利息形态上的货币资本不管采取怎样的买空卖空的特别运动方式，并怎样迅速地增大其虚拟的倍数，但当它作资本所有权来要求的收入，最后终归要出自现实机能资本所剥削并实现的剩余价值。那种收入增大，对于工人阶级的剥削无疑在着增强。可是，由竞争由信用加速扩大起来的大股份公司大托拉斯的大规模的生产力，就要因此受到限制。“生产力以几何级数增加时，市场的扩大至多不过依算术级数进行”。周期性的经济危机，就由此根深蒂固地显示出来了。于是我们又从这

里看到了一个新的经济现象。国内的产业只能容纳一部分加速积累起来的财富了。

“这就是说，不给与等价就由英国劳动者那里盗取得的剩余生产物，有一大部分，不是在英国本国，而是在外国资本化的。”
(《资本论》第一卷，第七六八页)

在英国如此，在其他资本主义发展国家亦是如此。要为过剩商品找出路，就得使商品低廉化，使商品生产规模化，股份公司化，托拉斯化；要为过剩资本找出路，就得确保已有的殖民地并争夺新殖民地。随着社会经济组织及其要求的变化，国家的机能也改变了。它愈来愈显得与其说是为整个资产阶级服务，就宁不如说是为资产阶级中的垄断资本服务了。

以上是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转变为垄断形态的全过程。马克思在将近一百年前指出的一些支配着那种转变的基本原则，没有哪一点失却了它的现实意义。

三

关于由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马克思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对我们作了经典性的指示。从理论上他就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的内在辩证发展规律，论证公有制的社会主义，有在私有制资本主义基础上产生的可能，这就是科学的社会主义理论。同时，他还反复说明，正是由于资本主义是私有制度，社会主义是公有制度，要把私有制转变为公有制，即要实现社会主义，那并不能象由自由资本主义过渡到垄断资本主义那样，听其和平演变就行了，必须通过革命的斗争实践。

现在先从理论方面看马克思是怎样论证社会主义在集中发展的资本主义基础上产生的必然性与可能性。他由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趋势，总结出了资本集中化社会化过程，在从物质方面和人的方面，为准备社会主义创造条件。

“和这种集中或多数资本家为少数资本家剥夺的现象在一起，规模愈益加大的劳动过程的协作形态，科学之意识的技术的应用，土地的计划性的开发，劳动手段变为只能共同利用的劳动手段的转化，一切生产资料因为当作结合的社会的劳动的生产资料使用而起的经济，一切人民在世界市场网中形成的错综，从而，资本主义统治的国际性质，将会跟着发展。把这个转变过程的利益横加掠夺，并实行独占的大资本家老爷的人数，在不断减少，同时，穷乏，压迫，奴役，退化，榨取之量，却在增加。但同时，人数不绝膨大的，为资本主义生产过程自身的机构所训练，所统一，所组织的工人阶级的反抗，也在增长。资本独占，成了和这种独占在一起，并在这种独占下开花的生产方式的桎梏。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与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之点。这种外壳会被破裂。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响起来了。剥夺者被剥夺。”（《资本论》第一卷，第九六四页）

对于这个由资本家集中化社会化过程，为社会主义创造条件的理论，恩格斯曾在马克思论及股份公司出现的后果时，以英国联合碱业托拉斯为例，补充了这样的按语：“在这个部门——那是全部化学工业的基础——在英国，竞争已经为独占所代替了；并且也为全社会即全民将要实行的剥夺，痛痛快快地准备好了。”（《资本论》第三卷，第五五九页）可是，为社会主义“痛痛快快地准备好了”条件，并不就是社会主义顺利的实现。他们愈是透彻

地揭露资产阶级的剥削本质，就愈加深切了解它不会轻易放下屠刀。事实上，早在马克思恩格斯于一八四七年合写的《共产党宣言》中，他们就明确指出：

无产阶级是现代社会中最下层的阶级，它若不把压在它头上而由组成正式社会的那些阶层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物抛出九霄云外，便不能伸腰，便不能抬头。（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第四七七页）

“在叙述无产阶级发展的最一般的阶段的时候，我们探讨了现存社会内部多少隐蔽的国内战争，以及这个战争转变为公开的革命，无产阶级用暴力推翻资产阶级、建立自己的统治的过程。”（同上书，第四七八页）

无产阶级不仅要进行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的革命，在革命成功以后，还要建立保障革命成果、防止资产阶级复辟以至最后消灭一切阶级的无产阶级专政。马克思把这一点，看成是他自己的一个新的贡献，他在一八五二年致魏德迈的信中说：

“至于讲到我，无论是发现现代社会中有阶级存在或发现各阶级间的斗争，都不是我的功劳。在我以前很久，资产阶级的历史学家就已叙述过阶级斗争的历史发展，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也已对各个阶级做过经济上的分析。我的新贡献就是证明了下列几点：（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般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转引自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二五卷，第三九八页）

在一八七一年巴黎公社失败以后，马克思恩格斯还在翌年撰写的《共产党宣言》德文版新版序言中表示：

“特别是巴黎公社已经证明，‘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攫取现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列宁指出，后面这句话，是从马克思的《法兰西内战》一书中借来的，它的意思是说：“工人阶级应当打碎和摧毁‘现成的国家机器’”（同上书，第四〇一一四〇二页）。

从上面这几段话中，我们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的创建者，在他们从理论上论证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必然性与可能性的同时，已经不断结合实际革命经验，说明那种转变，必须诉诸革命的斗争，必须彻底打碎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建立自己专政的国家机器，直到消灭资产阶级的一切残余，实现无阶级的社会为止。而且，正因为资产阶级不肯自动地交出政权，还凭借它建立在高度的生产力基础上的强大国家机器，作着顽强的垂死的挣扎，工人阶级夺取政权的革命斗争，就有必要在策略上，从整个国际资本——帝国主义国家中较薄弱的、其社会矛盾较尖锐的国家入手。这就是，革命中心先在德国后转到俄国；社会主义最先不出现在资本主义发展成熟的英国，而出现在发展很不成熟的俄国的一个重要原因。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与策略，是必须统一来看的。在一定程度上，我们也要从这里去认识马克思关于殖民地半殖民地革命解放的原则。

四

关于殖民地半殖民地的独立解放运动，马克思也在有关的场合，分别提出了他的一些根本看法。

早在一八四七年，马克思和恩格斯已在《共产党宣言》中指

出欧洲资产阶级征服落后世界并将其殖民地化的过程。这个殖民化过程，包含了两重的步骤，一是破坏旧有的传统的生活方式和统治方式，一是在破坏中，逐渐引进一些便于殖民者剥削、榨取的新的生产方式和统治方式。但这个过程不仅是非常残酷的而且是非常缓慢的，致使被压迫奴役的人民受到双重的痛苦。不只是要熬受不发展的痛苦，还要熬受发展的痛苦。

被压迫被奴役的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是否能从这种痛苦的枷锁中解脱出来呢？马克思作了非常肯定的指示。而对于他们如何独立解放的问题，也就他当时的具体历史条件，指出了一些带有根本性的原则。

当时英国是最老牌也是拥有最多殖民地的国家。马克思曾着重地讲到英国对爱尔兰，对印度，乃至对半殖民地的中国的掠夺关系，以及这些国家对英国的反抗斗争的前景。

为了说明的便利，首先看马克思怎样看待印度的未来的。他对印度的解放，是抱有极大的信心的。在他指出英国人统治印度，为了他自己的剥削和统治的需要，在印度建立了一些现代性的交通工具和文化措施以后，他这样表示：

“在大不列颠自身现在的统治阶级还没有被工业无产阶级推翻以前，或者在印度人自己还没有强大到能够全部摆脱英国的枷锁以前，印度人是不会收获到不列颠资产阶级在他们中间所播下的社会新元素的果实的。但是无论如何我们可以有把握地期待到在多少遥远的时期这个大而有趣的国家会复活起来”。（《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马克思恩格斯论殖民主义》，第八〇页）

他当时在印度只看到一八五七年的印度土著雇佣军的起义

事件，在这个起义事件中，“大不列颠一百五十年来用以保有它的帝国的重要原则”，即“分而治之”的原则，一度被破坏了。土著雇佣兵联队到处蜂起，“杀害了他们的欧洲军官，伊斯兰教徒和印度教徒放弃了相互间的仇隙，联合起来反对他们共同的主人”。从这里，不只显示了“不列颠的练兵班长所组织和训练的土著军队，是印度解放自己必不可少的前提”，同时也暗示着打破“分而治之”的民族团结，是它求得解放的更重要的途径。然而他根据印度的历史条件，毕竟把这看为多少有些遥远时期的事。

就在英国用全力在印度镇压印度雇佣兵起义的一八五七年前后，中国爆发了震动世界的太平天国革命。马克思对于中国这个革命运动，作了极高的评价。他在一篇《中国的和欧洲的革命》论文中说：

“在中国，连绵不断的起义已存在了约有十年之久，现在已汇合成为一个不可抵抗的革命；不管造成那些起义的社会原因是什么，不管那些起义带有何种宗教的、朝代的、或民族的形式，这一次革命爆发的原因无疑地是由于英国大炮把名为鸦片的那种麻醉剂强加于中国所引起的。”（《中国的和欧洲的革命》。同上书，第八页）

马克思这篇论文，是写于一八五三年，他其所以说不断的起义连续了十年之久，他是把太平天国的起义，看作是第一次鸦片战争、第二次鸦片战争以来的人民起义来参加反对外国侵略者的继续。所以他说：

“现在，英国业已促成了中国的革命，问题在于那革命又如何适时地反过来影响英国，并通过英国而影响欧洲。这个问题是

不难解答的。”(同上书，第十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都认为中国的这次起义，具有民族的人民的战争的性质。恩格斯并还认真分析了一八五六——一八五七年的广州乃至华南一带的反英斗争运动，和一八四〇——一八四二年的第一次鸦片战争，有所不同。他指出，英国这次远征所遇到的敌人，是没有第一次远征时所遇到的敌人那样容易对付的，因为人民觉醒起来了。他说：

“现时中国人的精神，显然与 1840—1842 年战争期间所表现的精神不同。那时，人民毫无动静，让皇帝的军队去与侵略者搏战，而在遭到失败之后，抱着东方式定命论的态度屈从了敌人的强力。但是现在至少在南方各省——迄今冲突只限于这些省份以内——，人民大众积极地，而且是狂热地参加了反对外国人的斗争。”“英国政府的海盗政策，已经引起了一切中国人反对一切外国人的这种普遍斗争，并使它具有歼灭性战争的性质。”(《波斯与中国》。《马克思恩格斯论殖民主义》，第一二四、一二六页)

在《波斯与中国》一文中，恩格斯还说：军队对于采取这种战争方法的人民能够有什么办法呢？我们最好是不要象英国贵族的报纸那样去斥责华人可怕的残暴行动，而来承认这是争取自己生存的战争，这是谋保存中华民族的人民战争，虽然这个战争中具有中华民族的一切自傲的成见、荒唐的举动、读书人的愚昧无知和一味妄行的野蛮行动，可是这个战争，终究是真正的人民战争。(见上书，第一二七页)恩格斯在最后结束这篇论文时，还以极兴奋的心情，看到这种人民战争的深远影响。

“华南人民在反对外人的斗争中所表现的那种狂热情绪本身，似乎表明对古老中国所处极度危险的一种觉醒。不要过多

少年以后，我们就会亲眼看到世界上最古老的帝国作垂死的挣扎，亲眼看到全亚洲新纪元的曙光。”（同上书，第一二八页）

现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话，已经应验了，我们已经看到了全亚洲的新纪元了。但这里有一个问题会引起我们的注意，即为什么在社会经济发展条件有最大可能实现革命的西方资本主义发展的国家，没有革命，而东方乃至西方一些较不发达的国家，却反而跑到前面去了呢？关于这一点，马克思在论及爱尔兰的革命斗争运动时，还为我们作了更明确的解答。马克思告诉我们，从一般理论上讲，英国这个资本主义发展最成熟，它的工人阶级也最有条件率先结束资产阶级的统治。但英国资产阶级除了利用强大生产力，加强国家统治机器，全力展开拥护私有权的文化思想教育外，并还利用它从殖民地掠夺的赃物，拿来麻痹和毒害工人阶级，更进一步，在本国工人阶级与殖民地工人阶级之间制造冲突与混乱，以致如一次恩格斯在一八八二年致考茨基的信中所说到的：“你问我英国工人对殖民政策的想法是什么。唔，这与他们对一般政治问题的想法是完全一样的，即与资产阶级的想法是一样的。……工人们则高高兴兴地分享着英国独占世界市场和殖民地的快乐。”（同上书，第三五九页）这已经是对英国工人阶级很不利的。马克思却就英国工人与爱尔兰工人之间的关系，在给齐·迈尔及奥·弗格特的信中指出了更不利的地方：

“比一切更重要的是：英国每一个产业和商业中心，现在都拥有被分裂为两个敌视集团的，即英国无产阶级与爱尔兰无产阶级的工人阶级人口。普通英国工人认为爱尔兰工人是使其生活水平降低的竞争者而憎恨他们；在与爱尔兰工人的关系上，他感到自己是统治民族的一分子，于是就使自己变成贵族和资本

家反对爱尔兰的工具，从而加强了贵族和资本家对自己的统治。”（同上书，第三五五页）

在英国工人阶级和爱尔兰工人阶级这样互相敌视，分裂的情况下，还能谈到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么？他在给留·库格曼的信中告诉我们说：

“英国每一次工人运动本身都为爱尔兰人的不合作——所损害着，因为爱尔兰人正是英国工人阶级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同上书，第三五〇页）

“摆脱他们和爱尔兰现今的关系，是英国工人阶级直接的、绝对的利益。

“英国的工人阶级在摆脱爱尔兰之前，永不会作出什么事来。杠杆必定是安置在爱尔兰。因此，爱尔兰问题对于社会运动，一般是十分重要的。”（《马克思：致恩格斯》。同上书，第三五一页）

他从这里向我们指出了一个先进国家的工人阶级为何必须帮助被压迫殖民地人民解放，借以为自己解放创造条件的正确道路。

“作为资本首都和历来统治世界市场之强国的英国，现时是可以进行工人革命的最重要的国家；也是这一革命的物质条件发展到一定成熟程度的唯一国家。因此，促进英国革命，是国际工人协会最重要的目的。而促进英国社会革命的唯一手段，就是使爱尔兰独立。

“因此，国际工人协会的任务，是到处把英国和爱尔兰的冲突推到显著的地位，并且到处公开地站在爱尔兰一边，伦敦中央委员会的特殊任务，是唤醒英国工人阶级认清这一事实，即，爱尔兰的民族解放，对他们来说，不是什么抽象正义的问题或人道

感情的问题，而是他们自身社会解放的首要条件。”（《马克思致齐迈尔及奥·弗格特》。同上书，第三五六页）

我们不难在这里看到，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七十年代爱尔兰对英国的关系。也正是今日许多后进民族对大资产阶级统治的国家关系，工人阶级要从强大的阶级敌人的统治下解脱出来，支持协助那些民族的独立解放运动，釜底抽薪地从各方面削弱大资产阶级的统治，是一种非常现实的道路。我们现在已经看到了大英帝国是怎样被削弱下来的。我们还会看到，当前亚非拉美各国人民，以各种起义或人民战争的方式展开独立解放运动，在怎样不可终日地动摇着西欧特别是美国帝国主义国家的统治。

五

我们把上述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到垄断形态转变的原则的指示，关于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原则的指示以及关于殖民地半殖民地独立解放运动原则的指示温习一下，会有什么感想、启发或新的认识呢？我想，下面这三点也许是我们共同的想法：

第一，马克思不论关于其中哪一方面的原则指示，都是根据历史唯物主义的阶级观点，运用阶级分析方法，得出的结论。资本主义由自由形态到垄断形态的转化，由于它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进行的，由于它是按照资本主义的大鱼吞小鱼的运动规律发展的结果。它至多只改变了资本家的占有形式，没有触到资本所有制本身，特别是没有惊动资本家阶级对劳动者阶级的剥削关系，所以这种转变，就显示为是一种自发的自然而必

然的推移，根本不发生革命斗争的问题。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不是这样，它恰好是要否定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变革私有制，消灭资本家对劳动者阶级的剥削关系，这就不能希望出现什么自然转变的奇迹，而必须通过决死的阶级斗争；即使经济上的转变条件已经成熟了，那只会激起资产阶级的垂死挣扎，而丝毫也不会因此缓和工人阶级革命斗争的艰巨性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至于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独立解放运动，虽然有它自己的规律，但它们自始就被看作是资本一帝国主义国家的剥削关系在国外的伸展和延续，那里的人民，自始在本质上就是和资本一帝国主义国内工人阶级处在同样的或更加悲惨的地位，从而自始就要求和后者相互结成自然的斗争同盟。

第二，马克思由不同阶级关系出发，得出的各种不同社会变迁变革的原则，我们不但不容混淆起来；这诸般阶级关系存在一天，这些原则也会当作这种历史条件下的普遍真理，成为我们实践的指南。不但如此，在这三种转变原则的理解上，还有它密切的关联性，我们如果不能正确把握自由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乃至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转变的实质，以为它在转变中采取了这样那样一些社会化国有化的形态，就看作它起了本质的变化，或者以为它将要起本质的变化，那必然要在社会主义革命斗争上，在民族独立解放运动的斗争上，迷失方向；反过来，没有把握社会主义革命斗争和民族解放运动的实质，也会看不清资本主义形态变化的真象。

第三，上述的任何原则，由于它具有一般的普遍性，它在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下的应用，就必须结合所在的社会的具体情况，加以引申的说明和充实。但引申的说明也好，充实也好，乃至发

展也好，都不能离开那些原则所由建立的出发点，即最本质的阶级利害关系和阶级对比力量的消长变化关系。列宁及其他马克思恩格斯的伟大的继承者，都是坚决地根据这种精神原则来阐扬马克思主义，并发展着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去世以来的八十年的历史，是马克思主义原则被社会实践证验为是最正确的科学真理的历史，也是谁坚持马克思主义原则，谁就一定取得最后胜利的历史。

（一九六三年三月十三日写）

怎样在政治经济学史教材的编写中贯彻“少而精”的原则

一 为什么要重编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教材

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我们也在较一般的意义上，称它为经济学说史或经济思想史。在高等学校的政经专业中，之所以把它列为重要的专业课程，列为加深扩大政经基础理论的必要课程，就因为政经是研究阶级斗争的经济基础的科学，政经史是阶级斗争历史在经济理论上的反映；换言之，就因为它是从发展的观点讲政经学，看概括在政经中的每一种经济学说，每一种经济论点，曾经结合不同社会阶级的斗争实况，有过怎样不同的看法，曾经引起过怎样一些争论，而最后才通过批判继承的道路肯定下来的。如其说，我们学习政经专业，在一方面讲，是为反对资产阶级和现代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的荒谬经济理论斗争服务；在另一方面，是为阐扬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建设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服务；那末，学习政经史，就不但会帮助我们，对我们所要反对、所要建设的经济理论，从辩证发展的观点，去求得较正确的理解；并会帮助我们，在理论斗争与建设中，如何尽量避免重复前人已经犯过的错误，如何更好地利用前人已经作出的成果。政

治经济学史就是这样一门科学，它对我们开展经济科学研究的重要性，是不说自明的。

但是，政治经济学史的这种性质，和对它学习研究可能取得的效果，在很大的程度上，要看关于它所写的论著或教材，具有怎样的内容和质量。到现在为止，国外用政治经济学史、经济学说史或经济思想史的名色写出的书，已不下数十种；我们从国外翻译过来和国人自己编写的有关论著，合计亦达二十来种。其中绝大部分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编写的，有一些是用修正主义观点写出的，其毒害用不着说明；真正根据马克思主义史学原则论述的东西，实在寥寥无几；而且就是这样的论著，无论就体系上讲，就内容上讲，都不能令人满意。有的不但是厚古薄今，甚且是有古无今。这从科学的意义上讲，固然不大符合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的性质，而对于我们为反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反对修正主义改良主义经济理论，并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要求来说，也很难有所益助。

一句话，我们当前确实迫切需要一部能满足我们上述要求的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教材。

二 我们编写政治经济学史教材的最近一次提纲 是怎样根据“少而精”的原则来修改的

一九六二年，我在一次政治经济学专业的教材编审工作会议中，勉为其难地承担下主编一部政治经济学史教材的任务。由于其他工作及身体健康关系，直到一九六三年下半年，方同杭州大学、复旦大学、厦门大学的几位青年同志，开始研究讨论编写

这个教材的提纲。这首先就是对于我的一个考验。因为在解放前夕，我曾编写出版过一部《政治经济学史大纲》，在今天看来，那部书是有很多错误的，特别是其中曾经一度自认为是有几分独出心裁的体系，那就是在讲过“前史”以后，接下去把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后期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作为“说明的经济学体系”、“批判的经济学体系”、“辩护的经济学体系”来论述，然后再就十九世纪末期垄断资本出现以来的资产阶级庸俗经济理论的演变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的发展加以论述。这样按照时间的顺序，但却把垄断资本出现前后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说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分隔开来，特别是使资产阶级经济学说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平起平坐地、平铺直叙着，显然不能把政治经济学史的辩证发展关系表达出来，不能使它有一个科学的系统。因此，在开始讨论提纲时，我的全部注意力就集中在如何打破那个为我自己设定的框框，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出现以后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演变关系，放在一个既合乎历史事实，也合乎理论逻辑的体系中，至于马克思主义以前的部分，则以为没有多大的问题。经过多次修改，得出了包括以下这样五个篇目的体系：

- 第一篇 政治经济学前史
- 第二篇 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发展及其演变
- 第三篇 空想社会主义及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经济思想
- 第四篇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
- 第五篇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反对资产阶级庸俗政治经济学、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经济理论斗争中的发展

我们已经根据这个篇目体系，把那个除了希腊罗马和欧洲中世纪的经济思想以外，还包括了古埃及、两河流域、印度以至中国在奴隶制封建制时代的经济思想的“前史”和第二篇的一部分编写出来了。

但在编写进程中，全国高等学校正在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关于“少而精”和“启发式”原则，展开教材改革和试行新的教学方法的教改运动，我们不能不考虑到如何用“少而精”的原则来编写教材的问题；对于已经编写出来的部分，不能不考虑它是否合乎“少而精”的原则。在这种场合，又不能不一再诘问自己：我们究竟应怎样理解“少而精”的原则？据我的体会，这个原则的着眼点，显然不在“少”字上，而在“精”字上；“精”才能“少”，只要“精”，就不妨“少”。所以，那不是加与减的问题，而是质量问题，是如何将各种丰富的思想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地加工提炼的问题。对于我们编写任何一门学科的教材，特别是关于社会科学的历史教材来说，“精”应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作为一门科学，就它本身说，包括有许多原理原则规律。其中，有的属于本质方面；有的属于现象方面；有的属于主要方面；有的属于次要方面；有的正确，有的错误；有的新进，有的陈旧。编写教材要求“少而精”，当然是着眼在它的本质的、主要的、正确的和较新的研究成果方面；而把那些属于非本质的、次要的、错误的、陈旧的东西，予以精简。这是第一点，但它需要和下面一点联系起来考虑。

其次，我们在一定历史时期，就一门学科来编写教材，即使是选定它的本质的方面，正确的方面，乃至较新的研究成果方

面，也还要受到两种限制：其一是看它是否为我们当前的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所必需；其二是看它能否为我们高等学校学生的学习水平所接受。同时在另一方面，特别是就各种社会科学的历史来说，那些错误的过时的观点、学说，如果在我们当前的理论斗争中还有它的现实意义，却又需要在最必要的范围内选作反面教材，用以衬托和加强正面理论。这里就体现了理论联系实际、古为今用和推陈出新这样一些研究原则。

第三，所有精选的材料，不论是属于正面的、抑或是夹杂着一定的反面教材的，只有被适当地安排在最能揭示该门科学的本质、最能让学习者明确认识它的辩证发展规律的体系中，才能有力地显示出合乎逻辑的科学力量。当然，在这种场合，抓住重点要点，把它们表述得最为简明扼要，也要成为体现“少而精”原则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

当我反复研究毛主席关于“少而精”的原则，并对它作了上面这样的理解之后，我痛感到我们原来拟订的包括前述五个篇目的提纲，在结构上、在内容上都有问题。特别是前三篇的编构，不符合政治经济学史这门科学发展的实际情况，没有突出它的本质的主要的方面，反而把一些非本质的次要的方面排在重要的地位了。且先看这门科学本身发展的实际情况吧。

政治经济学是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产物，它开始于十七世纪。这个世纪后半期的英国经济学者和法国经济学者，与当时流行的、从流通过程考察经济现象的重商主义者相反，他们力求从生产过程，从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内部，来研究那些经济现象的内在联系，初步接触到资本主义生产与再生产的规律。在这种意义上，马克思称他们的研究结果为有一定科学价值的古典

经济学。但由于阶级立场观点和生产发展水平的限制，这种经济学充满了不能解决的矛盾，包含了不少的庸俗错误论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者，结合他们时代的历史条件和阶级任务，批判吸收了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合理成分，把政治经济学建立在完全正确的严密的科学基础上。而在此以后，没落的资产阶级，再也不允许有什么科学研究，发展政治经济学的，只能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者了。

在这里，我们看到，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只是由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者开其端绪，而为马克思主义建立者及其后继者，分别结合工人阶级在不同历史时期的理论斗争与理论建设的要求，而予以完成和发展的。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基本上是以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为主要内容，而前者又是以它作为后者的来源，而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当然，学史的论述，在究明它的来龙去脉时，是不能单讲正面的，在一定的限度内，要讲到反面，讲到对立面；也是不能单讲主要方面的，在一定的限度内，还需涉及次要方面。问题在于对那种对立面，或次要方面的论点、学说，在一部学史的论著或教材中，究竟应给予它们多大的篇幅，特别是究竟应把它们放在什么地位。象我在上述原来提纲中所安排的那样，对第一篇“前史”用很大的篇幅来论述东方西欧古代中世纪各国的经济思想，显然是在次要方面大做文章；事实上，那只须在绪论中简单提述一下就行了。对第二篇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不但为它安排了过多的篇幅，并还把它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放在平起平坐的地位，叫人看到它就是政治经济学史上的主流，这无形中在踏袭资产阶级经济学史家的章法。特别是关于第三篇“空想社会主义

及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经济思想”，把它放在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之间，俨然是与前两者鼎足而三，这更是把次要的方面极不恰当地提升到主要的方面。事实上，无论空想社会主义者还是各种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都不曾提供什么系统的经济理论，在政治经济学发展上，无论从正面讲，还是从反面讲，都不曾发生过重要的影响，所以马克思在撰写《剩余价值学说史》的时候，明确表示不把它们加入讨论之列。

由于根据“少而精”原则，对于原来拟订的政治经济学史提纲的前三篇，作了这样的自我批评检查分析，我重新确定的内容，是先在“绪论”中论述这门科学的性质、发展过程与研究方法，再分作三篇。

第一篇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

第二篇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

第三篇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反对资产阶级庸俗政治经济学、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经济理论斗争中的发展

这样一个篇目体系，首先要说明的是，原来的五个篇目中的第一篇“政治经济学前史”，和第三篇“空想社会主义及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经济思想”，都被看作次要的，看作和我们当前的理论斗争与理论建设较少直接联系的思想史材料部分，而被删除了；在学史的来龙去脉的系统说明中，前者仅在“绪论”中予以简单的交代，而后者则留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那一篇，作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产生的思想背景，用一个节目的篇幅来加以论述。我这样处理这个问题，并不是说“前史”不值

得研究，不论是西欧古希腊罗马和中世纪的经济思想，还是埃及、两河流域、印度、特别是中国奴隶制农奴制社会经济思想，都需要有少数人作专门研究。空想社会主义和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经济思想，也是这样。但把它们放在政治经济学史教材中，用过多的篇幅来论述它，显然是不很妥当的。

其次要说明的是，“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那一篇还保留着，但不是详细论述它的产生发展与演变，而是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这样一个篇目。这样做，有两层意思：一是在把古典政治经济学看作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的限度内来论述它，表示无论在科学研究的意义上，抑在现实的理论斗争与理论建设的意义上，它并不是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一样重要，一样需要详细讨论；同时在另一方面，又因为在这门学史上，它毕竟有相当的科学价值和地位，因此就不能象处理空想社会主义和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经济思想一样，而需要用专篇加以论述。

再次要说明的是，在新的体系中，并不只关系到减去两个篇目的问题，留下的那三篇的内容，同样要根据上面所理解的“少而精”的原则的精神，予以改变。比如，在原来拟定的“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发展与演变”那一篇，对于重商主义虽然没有象一般资产阶级经济学史的论著那样，使它对重农主义处在平起平坐的地位，但仍旧不曾完全抛弃传统的章法，把它放在很重要的地位。在新提纲中却只把它看作是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产生并发展的思想背景，来简单予以交代；就古典政治经济学各派各家的经济学说来说，也要分别主次轻重，看它们在作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的限内，作过些什么贡献；而

对于那些次要的、又说不上有任何现实意义的东西，当然要一概从略，不用去原原本本地评价了。这显然不只是关系到删减篇幅的问题，同时还有必要重新检查并安排它们在学史中，特别是在古典政治经济学中的地位。事实上，不仅是对于有关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这一篇的内容，就是对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和发展那两篇的内容，也同样要根据我们前面领会的“少而精”的精神，重新予以检查。特别是关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反对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经济理论斗争中的发展”那一篇，从现实斗争的意义上讲，即使是资产阶级学者和改良主义者修正主义者的庸俗的荒谬的经济理论，有必要当作反面教材，作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发展的背景材料，来予以论述，但必须严格限定在最必要的范围内，止于涉论到那些较有影响的方面。

最后还要说明的一点是：按照这样一个三篇的体系，“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来源”、“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建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不是要给人一种印象，仿佛这不就是讲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发展史么？从实质上讲，科学的政治经济学史的主要内容，既如前面所说，只限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古典方面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而前者对于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所提出的一些有价值的，但却又是不成熟不彻底的经济理论，又是由后者予以批判发展与完成；那末，说科学的政治经济学的历史，就是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为主体，就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史，还有什么值得怀疑的呢？当然，我们习惯于把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看作政治经济学史的主体的这种传统看法太久了，因而在政治经济学史体系中，

只要能争取到使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立于平起平坐的地位，就认为是很满意了。无论就科学的意义上讲，还是就当前理论斗争与理论建设的要求上讲，难道这不是我们在这门学史研究上应当彻底打破的一框框么？

三 在编写教材上彻底贯彻“少而精”的原则 就要引起有关学科的思想体系的革命

长期以来，政治经济学的领域，一直是被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古典的、庸俗的）占据了支配的地位。就在奠定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础的《资本论》问世以后，甚至在《资本论》作为“工人阶级的圣经”与工人阶级运动相结合，使得任何一个资产阶级经济学者都有必要把反对《资本论》、反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为其重要的阶级历史任务以后，他们还是极端顽固地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看作是政治宣传，看作是没有科学价值的教条。因此，在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编写的政治经济学史或经济学说史论著中，简直不把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算一回事，即使有的论著也勉强论到了，却是极尽曲解误解的能事，并且是被位置在极不足齿数的地位。这就是说，从来由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所编写的政治经济学史论著，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的家谱世系。“谬种流传，演为故知”，就是晚近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者编写的有关论著，在很大程度上，也还是受着这种错误观点的束缚。对资产阶级古典的、庸俗的经济学说，对那些主要或基本上立足在资产阶级观点的空想社会主义和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经济思想，不分主从，不问其对我们当前的理论斗争、理论建设

有无现实意义，大量地予以考证评解，叫人认不清政治经济学史究竟是怎样一门科学，编写它、学习它究竟是为了什么目的。

当我这样来批评已有的政治经济学史论著，或者彻头彻尾是资产阶级的，或者还是没有从资产阶级学者的有关这门史学的传统观点解脱出来的时候，我并不想轻易放过自己。在前面，已经讲到我在解放前夕出版的《政治经济学史大纲》，不论从体系看，从内容看，都明显表现出是在那种错误观点影响下写出来的。就是到了解放后的一九六二年，我就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写了一连串的论文，如《威廉·配第〈赋税论〉出版三百年》，如《研究古典经济学的现实意义》，如《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其发展》，如《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与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等等，都还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那种影响，以致把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史上的地位作了较高的评价，从而对于研究它的现实意义，作了不恰当的估计。李守庸同志在一篇《有关评价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的几个问题》（见《武汉大学学报》一九六五年第三期）的论文中指出了这一点，这是值得注意和感谢的。也正因为我在这一方面还不曾彻底清除资产阶级观点的影响，前几次编写政治经济学史提纲，改来改去，总不能完全改变老套的章法和格局。

当我开始根据“少而精”的原则来检查原有的提纲和依据那个提纲写出来的一部分草稿的时候，我实在没有料想到，这个原则的彻底贯彻，竟能帮助我清除资产阶级的观点，使政治经济学史这门学科的传统的思想体系发生革命。这是为什么呢？就是因为这个原则的贯彻，归根结蒂，就是对于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的坚持。

我在前面已讲到“少而精”的原则的着眼点在“精”字上。在政治经济学的历史的研究上，能不能去粗存精，去伪存真，去陈旧而求新进，首先要看研究者的立场，敢不敢、或者有利于还是不利于揭露存在于那里的剥削关系。当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间的利害冲突，在十九世纪前期开始愈来愈益变得不可终日以后，资产阶级经济学者的研究，就愈不敢正视真理，愈需要强调现象，掩盖本质，需要“不去看问题的本质方面，主流方面，而是强调那些非本质方面、非主流方面的东西”（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需要以伪乱真，需要用一些次要的枝节的问题来代替主要的基本的问题，需要采取“以数量代质量”的办法，把大量庸俗的陈旧的庞杂的经济理论，拿来充塞在政治经济学或其历史的论著中，借以缩小或抵消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影响，使学习者迷失方向。所以，在政治经济学史的编写中，能不能贯彻“少而精”的原则的问题，是能不能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代替资产阶级的立场观点方法的问题。

我们一经在这门学科的研究上彻底清除了资产阶级的错误观点方法，把政治经济学看作是从本质上对于资本主义产生发展及趋向灭亡的规律的揭露，进一步看作是对于资本主义必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规律的揭露，那末，所有近三百年来的有关资本主义乃至社会主义的各种经济学说观点，我们究竟应对它们如何取舍，究竟应把它们安排在怎样的体系中来加以阐述，就是再明白不过来的问题了。只要把最能揭露社会阶级本质关系的经济学说突出来，同时只有在叙述那些学说的发展过程的必要限度内，在结合我们当前开展理论斗争理论建设的必要限度内，把那些与本质无关的庸俗的东西，当作反面教材，简单地予以论

述，那就会达到“少而精”的目的，达到“宁可少些，但要好些”的目的。具有这样的体系和内容的政治经济学史教材，我们青年一接触到它，就会自己作出是非真伪分明的判断，而不致象阅读资产阶级学者的经济学史论著那样，一开始就堕入观念的尘雾中。当然，要完成这样的教材的编写任务所必须具备的条件还多着哩！而且，我这还是根据我所体会的毛泽东同志关于“少而精”的原则，结合批评自我批评，在政治经济学史教材编写的内容与体系上所作的大胆设想。究竟这种体会是否全面，这个设想是否妥当，因为它还可能牵涉到其他各门社会科学的历史教材的编写原则问题，所以特别提出来同有关的同志们商讨并请给予指正。

（原载《中国经济问题》一九七八年第一期）